薄荷的诱惑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引子
- 第2节：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1)
- 第3节：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2)
- 第4节：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3)
- 第5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1)
- 第6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2)
- 第7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3)
- 第8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4)
- 第9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5)
- 第10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1)
- 第11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2)
- 第12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3)
- 第13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4)
- 第14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5)
- 第15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1)
- 第16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2)
- 第17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3)
- 第18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4)
- 第19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5)
- 第20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1)
- 第21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2)
- 第22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3)
- 第23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4)
- 第24节：第六章伤(1)
- 第25节：第六章伤(2)
- 第26节：第六章伤(3)
- 第27节：第六章伤(4)
- 第28节：第六章伤(5)
- 第29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1)
- 第30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2)

- 第31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3)
- 第32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4)
- 第33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5)
- 第34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6)
- 第35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1)
- 第36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2)
- 第37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3)
- 第38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4)
- 第39节：第九章十八岁生日快乐，我的敏(1)
- 第40节：第九章十八岁生日快乐，我的敏(2)
- 第41节：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1)
- 第42节：第十章不，这叫知?就改(2)
- 第43节：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3)
- 第44节：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4)
- 第45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1)
- 第46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2)
- 第47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3)
- 第48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4)
- 第49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1)
- 第50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2)
- 第51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3)
- 第52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4)
- 第53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5)
- 第54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6)
- 第55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7)
- 第56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8)
- 第57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1)
- 第58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2)
- 第59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3)
- 第60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4)
- 第61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1)
- 第62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2)
- 第63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3)
- 第64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4)
- 第65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1)
- 第66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2)

- 第67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3)
- 第68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4)
- 第69节：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1)
- 第70节：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2)
- 第71节：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3)
- 第72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1)
- 第73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2)
- 第74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3)
- 第75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4)
- 第76节：第十九章中秋宴(1)
- 第77节：第十九章中秋宴(2)
- 第78节：第十九章中秋宴(3)
- 第79节：第十九章中秋宴(4)
- 第80节：第二十章变故(1)
- 第81节：第二十章变故(2)
- 第82节：第二十章变故(3)
- 第83节：第二十章变故(4)
- 第84节：第二十一章抉择(1)
- 第85节：第二十一章抉择(2)
- 第86节：第二十一章抉择(3)
- 第87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1)
- 第88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2)
- 第89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3)
- 第90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4)
- 第91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5)
- 第92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1)
- 第93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2)
- 第94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3)
- 第95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4)
- 第96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5)
- 第97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1)
- 第98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2)
- 第99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3)
- 第100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4)
- 第101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5)
- 第102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6)

- 第103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7)
- 第104节：第二十五章友情岂能如此的廉价(1)
- 第105节：第二十五章友情岂能如此的廉价(2)

第1节：引子

薄荷的诱惑

引子

这次离开，他没有来送我。

这是当然的事情，因为我们分手了。

但上回他却笔挺地站在火车月台上，一动不动，直到火车驶离站台许久许久。

邻座的人说："你男友真痴情。"

我只是淡淡地笑笑。因为在我认识他的数年里，他交往过的女人不计其数，只有与我，从来没有正式宣布过彼此的关系。在我的印象里，他一直是那么傲的一个人，露出那样的眼神很不像他，那眼神怎么说呢——像是我曾经养的那只花猫，总喜欢抓住我的裤腿不放我走。

现在我独自提着行李，坐上了回故乡的大巴。我这个在外流浪的不孝女终于决心回家了。幼时的记忆一页页随之在脑海里翻开。自然，在十六岁以后的记忆里，就有了他的存在。

我们初识缘于故乡的一次巧遇。后来，我方知他很早就已知道我。在接下来的数年里，我们总是相逢、分开、又相逢，像是注定的一般，让人不得不怀疑这世上真的有牵绊男人与女人的红线。

他只戴一枚戒指，而且戴在小指上。

别人和他开玩笑说："你这婚戒怎么戴在小指上？"

他回答："因为它是专门用来圈住一个魔女的。"

没人知道这答案是不是玩笑话。然而，他至今没有结婚。

我忘了他这只戒指戴了多长时间了。我只知道，戒指是他特别请师傅打造的，银质，表面光滑，内外都没有凿刻字母或花纹，朴素到只剩下银的价值。平日里，他是一个注重品位的人，衣着饰品大多来自名师的独家设计，唯独这只低廉的戒指，他很在意，在公共场合必

要显露出来，像是告知全世界似的。因此，大家才会误以为它是婚戒。

而如今呢，我们彻底地分开了。若无意外，近期内他应该与另一个女人订婚，到了那时，他会脱下银戒，然后她在他的无名指上戴上真正的婚戒。

“很好。”我对自己说。分手，我回家，离开他所在的城市，然后在故乡找一个不需要很爱很爱的男人，过上平常夫妻间相濡以沫的日子。相濡以沫，一直是我和他所向往的——虽然我们没有说过，可看着大街上互相挽着手的老爷爷老婆婆，我和他的眼里都写着这四个字。

我和他之间，始终不可能出现这样的相濡以沫。

巴士驶入半山环绕的海滨城市，天下起了蒙蒙细雨，正如此刻道不清的心情。

——敏，手记

第2节：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1)

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让我们从头说起。

先要说到的是——许知敏是一个怎样的姑娘。

许知敏，三个简简单单的字，像每一个孩子的名字一样，蕴涵着父母的一种殷殷期盼。

许，是祖祖辈辈传承下来的姓氏。

知，寄托着没有机会念书的父母在女儿学业上的期望。

敏，则渗透了父母历经的沧桑。父母是老实巴交的人，吃过亏，也受过骗，所以不愿意女儿重蹈老一辈的覆辙。

知敏，聪明一点儿，狡慧一点儿，自私一点儿，才能在这个世界上生存下去。因为这个世界或许不全是黑暗，可绝对是恶俗的。

许知敏自认没有辜负父母所赋予的名字。每天清晨，她对着镜子，拿起黑漆的桃木梳，把及腰的长发梳得每一根都整整齐齐，将所穿的校服规规矩矩地熨平，把鞋带系得规规整整。

她的学习成绩在小学、初中一直名列前茅，学校颁发的奖状和奖品堆满了母亲的抽屉。

在邻居的口中，在师长和同学的眼里，她是学业、品德优异的“三好”学生，是知书达理的好姑娘。即使是在同龄人的反叛期，父母也无须为她担忧。她的自制能力很强，想法也简单：无论是为了什么去变坏，纵使是冠冕堂皇的“爱”，也是没有半点儿价值的。而没有价值的事情她绝对不做，一是浪费时间，二是浪费感情，三是浪费大好青春。

这种另类的想法，她从不会在他人面前讲出来。更多的时候，她会静静地立在一边倾听，静静地微笑，附和大众的意见。

或许，这样的言行会被很多人认为是虚伪吧。

那就“虚伪”吧。许知敏想。

这个社会本来就充斥着尔虞我诈，真实和谎言永远并存。世界也因有许多不可思议的事情而五彩斑斓。许知敏乐于享受这些。大部分的女孩子会喜欢仙女，而她更喜欢做一个骑着扫帚在天上飞的魔女。

许知敏在十六岁之前，一直是这么一个姑娘。

那一年，她满十六岁，升上天源中学初中三年级。

十六岁，正是多变的花季雨季。

过完年不久，初三年级提早开学。许知敏回学校的第一天，老师就调整了她的座位。

新同桌叫乔翔。他的名字听起来挺帅气，与NBA明星乔丹“同姓”，名声却很臭，堪称全校最糟糕的差生。家庭的富有、父母的娇宠，养成了乔翔傲慢又暴躁的性格。全年级他成绩最差，全校也只有他一人敢在课堂上与老师争吵。他总是在上课时大大方方地逃课，他的同桌则迫于无奈帮他送书包回家。

乔翔的同桌人选为此换了再换。慎重考虑之后，班主任这次挑中了许知敏。他对许知敏说：“知敏，你是班上的学习委员，要起到带头作用，积极帮助落后的同学。”

许知敏一如既往，规矩地应声“好”。

第二天，她调换了位子。乔翔又旷课。第一、二节课的课间休息时间，班上的女孩子们围住了许知敏，你一句我一句，叽里呱啦地为许知敏担忧。

“哎，乔翔这坏小子无论与谁同桌，都只会连累人。”

“我们是先进班集体，不能落下任何一位同学。还有——你没忘了我们学校新建校舍的功德碑吧，上面第一个姓氏就是乔。”

“嘿，我听说乔翔的妈妈在新生报到那天还威胁我们班主任呢，说是若乔翔继续荒废功课，她就要学校负责任……”

“说来无非就是有钱呗。不然，乔翔怎能以倒数第一的成绩，在初三插入我们这个全年级最好的班里？”

话题一下子扯远了——有钱没钱，向来是人们争论不休的话题，不管是大人，还是这些未踏入社会的学生。

提及有钱有权的学生，位于市东边的实验中学向来被人们津津乐道。那里的初中部是内招的，即是从机关小学里面直接挑选优秀的学生；高中部虽有对外招生，但大部分学生仍然是高干子弟。据说，实验中学的学生毕了业，或是出国留学，或是保送重点大学，极少有考不上大学的。其中的原因，一方面是实验中学的师资力量雄厚，上进的学生能得到最好的栽培；另一方面，对无药可救的差生，老师会提前与学生家长们商量好赞助费。说白了，有钱能使鬼推磨，还怕一个小小的升学！

双重保证之下，实验中学就成为全市最好的中学、全省的重点中学。它近乎百分百的升学率、无比优异的学生群，以至于人们在街上看到实验中学的校服，也有种眼前一亮的感觉。

“让乔伯母资助乔翔进实验中学！实验中学每年都接收一些赞助生嘛。”

“并不是有钱就能进实验中学的，要很有钱才行。听说一个学生的赞助费是以万计算的，而且，要排队。”

“你们说，乔翔会排在第几位？”

“该不会也是倒数第一吧。”

大家一阵哄堂大笑。有人不忘小心地望望门口，掩住教室门。大伙儿又是一阵笑个不停。

最终，大伙儿七嘴八舌也没能为许知敏想出个折中的法子，而乔翔一天不见人影。放学前，班主任吩咐许知敏把今天发的新课本送到同桌家。

许知敏向班长要了乔家的地址，骑着单车带上乔翔的课本前去乔家。等她赶到乔家时，却发现人去楼空，一问邻居，才知乔翔家于寒假时搬了家。

她看看表，快七点了。乔翔的新住址，竟然位于市东，与她所在的市西南辕北辙，路途遥远。于是她弃了自行车，换乘公共汽车。

春天姗姗来迟，冬寒余韵未除。许知敏拎着沉甸甸的一捆书追着公车跑。司机从车镜里看见她，好心地停下车子等了她一会儿。

她匆匆忙忙跳上公车，抓住扶手，往投币箱里投钱时，纸钞黏住了湿漉漉的手掌心。许知敏脸蛋微红，将手往大衣上蹭了蹭，小心瞄了瞄，车厢里仅有几位乘客分散坐着。于是她找了个靠后的位子，抱着书坐下，慢慢解下颈上的围巾，松开校服上衣的第一颗扣子，长出了一口气。

第3节：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2)

车子停靠了两个站，有乘客下车，没人上车。这个时间是晚餐时分。许知敏又饿又累。闲来无事，她便抽出了课本翻看解闷。车子一颠簸，她手里的书掉落在地上，顺着脚下的铁车皮滑到了斜对面的乘客脚下。

她赶紧走过去捡起，抬头看见那人身上穿的校服像是实验高中的。实验高中，记得今早与班里的同学讨论过。许知敏不由得好奇，走回自己的座位时，忍不住朝那人望了一眼。

车窗外的路灯白亮亮地打在大男孩的校服上，映出庄重的深褐色。许知敏在心里轻呼：没错了。

全市共十五所中学，唯独实验中学的校服大胆地采用了红色系。女生的冬季校服是古典大方的朱红，夏日的短裙则是鲜艳的玫瑰红；男生的校服用了古代贵族的褐红。那人身着浅褐色毛衣，配深色外套，新潮的翻领设计，流露出尊贵的气质。

真是佛要金装，人要衣装。

十六七岁的少年斜靠在窗边，一手捧着本书，借着车厢里微黄的灯光静静地翻阅。他的头微垂，一边的脸被暗影遮盖。许知敏只能勉强看到他小半张侧脸。他的头发有点自然卷，鼻子很直很挺很漂亮，睫毛长长的，嘴唇微薄。不知是不是灯光的关系，他的皮肤略呈古铜色。

许知敏勾起一抹笑。这男生长得真好看，配一身实验中学的校服，姿态越发飘逸。灯光落在他胸前学生卡上面两个墨色的字上，叫做——墨深。她不自觉地咀嚼这个挺有味道的名字。

公车忽然急拐弯。一阵风拂来，掠起了少年额前长长的刘海，露出一双深色的瞳人。她一时怔住，未能避开它们。

四目交接，许知敏感觉对方的眼睛犹如这飘打在她脸颊上的风，淡淡的，有点儿冷。她的手不由得握住旁边的扶手。

“他知道我在看他，而且也一样在看着我。”许知敏的脑海里瞬间闪过这个莫名的想法。她眨眨眼望回去。少年长长的刘海垂落了下来，再次掩住神秘的黑眸。

许知敏暗叹可惜，回到位子上捆好书本。她望向窗外，前方立着的站牌上写着“月华路口”，正是她此行的目的地。

车子停下，男生收起了书本，单肩斜挎起黑色的大书包，抢先下了车。许知敏拎着书随后也跳下公车，循着路牌往前走。她走了一小段路后，发现那名男生就走在自己前面。他的步子迈得又大又稳，很快，颀长的影子就消失在路口。

许知敏走到十字路口，见左边那男生走进去的地方竖着月华小区的牌子。她听人说过，月华小区是这个城市的第一个规划小区，里面的居民大都是机关干部。

看来那男生是高干子弟了，许知敏想，怪不得他的眼神透着一股高傲的冷。

她抱起书，转过身。街的对面立着一座花拱门，上方挂着一块金光灿烂的大匾，写着：月华花园。近来电视里的黄金时段经常插播月华花园的广告，月华花园是这座小城的首个豪华住宅区。

现在到了这里，许知敏方知著名的月华小区和奢华的月华花园仅隔着条大街遥遥对立。一边是庄严朴素的白色大楼群，一边是花团锦簇的高级住宅楼群。而在两者交叉的三角尖，则立着实验中学的指向牌。

今晚的夜色俨如漆黑的墨，许知敏望不见路尽头的实验中学的真实面貌。行车道的红灯一亮，她穿过人行道，进入了月华花园。

乔家位于月华花园的7幢4楼402房。

开门的是乔伯母。这是个四十岁上下的女人，身材略显臃肿，效仿明星穿得花枝招展，惹人注目。学校里的人私下给她起了个“孔雀”的绰号。

许知敏抱紧手里的书，一看“孔雀”从头到脚的夸张装扮，不禁皱了皱眉头。

“孔雀”生就一张慈祥和蔼的圆圆脸庞，对她笑道：“我这儿子真是的，还要麻烦同学帮忙送书。”

许知敏机灵地闪过她伸过来接书的手，礼貌地笑笑：“乔伯母，老师叮嘱我把课本亲手交给乔翔本人。”

“孔雀”听到这话，有些疑惑。见许知敏一双水灵的大眼睛不似在说谎，她转向屋内喊：“乔翔，出来，你同学有话跟你说。”语毕她回了屋，把许知敏独自晾在了走廊。

第4节：第一章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3)

走廊一侧的上方是空隙很大的铁窗，风呼呼地打到人的身上，冻得她直打哆嗦。许知敏两手交互摩挲，默默忍受着。

她等了许久，乔翔懒懒散散地走了出来。这个小子坏是坏，却生就一副好皮囊。一米七几的个头，油黑浓密的头发染成了叛逆的金色。耳垂打了耳洞，垂挂着两个大大的银环。浓黑的眉毛下是一对炯炯发光的眸子，桀骜不驯的嘴角则微微地翘着。

许知敏冷冷地睨视着他。

乔翔不耐烦地问："什么事？"

"这是你的新课本。"

他不屑地瞥她一眼——就这种事？！他朝她挥挥手，道："把书交给我老妈就行了。"

"等一下，我有话跟你说。"

"有什么话跟我老妈说就行了。"

"难道，你不想进实验中学了？"

她的声音不大，竟是出奇的清亮。乔翔怔住了。

"欲人勿闻，莫若勿言；欲人勿知，莫若勿为。自然，这句话对于语文成绩为零的你来说，听不懂纯属正常。我直说吧。从你们家搬迁的时机来看，乔伯母应该从寒假就开始着手你进入实验中学的事情了。可惜的是，实验中学不让你立刻转校，乔伯母不得不辛苦地隐瞒这件事。只因一条不成文的规定，在赞助生未转入赞助学校之前，不可将此事传播出去，以免造成不公平的不好影响。最可怕的后果是——取消赞助生的入学资格。"

他回身，震惊地瞪着她，老半天记不起她的名字，班上有这样的女孩子吗？他迟疑地发出一声："你……"

"你别误会。我不是想告发你，告发也没用。我能做的，就是散布小小的谣言，已足够了。"

“你……”

“我说了，你别误会。别误会我来这里是为了给你送书。不，我纯粹是为了打探情况。也很幸运，我恰好得到了这么一个消息。因而，请你把你的手机号码告诉我。”

“你为什么要？！”

她噙起一丝冷笑：“实验中学可以说是全城学生以及学生父母的梦想。爱慕虚荣的乔伯母也不例外。即使你不想进，可需要大笔零花钱的你也没这个胆子违背乔伯母的意愿吧。”

他又哑了。

“说吧，你的手机号码。”她摸出大衣口袋里的纸和笔。

他望着她清秀的脸蛋出了神，木讷地念出手机号，突然又说：“但是，你……”

“还是那句话，请你不要误会！我要你的手机号码，只是为了避免今天的情况再发生，及时通知你到学校领书。当然……”她记好号码，收起纸笔，“我不是大富大贵人家的女儿，我的父母是普普通通的工人，我没有过多的零花钱花费在与你无用的通话上。若与你手机的通话费超过我的界限，我一样会考虑将谣言散播出去。最后，请把你的手伸出来。”

他呆呆地伸出了双手。

她把书重重地落到他的手中，道：“最后的最后，还是请你不要误会我是在威胁你。因为我自始至终都在跟你用‘请’字，是不？”说到这里，女孩狡黠地笑了笑。

他愣愣地接住了书本。

“预祝你顺利进入实验中学。从此以后，我们可以说拜拜了。”

第5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1)

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

昨晚许知敏对着乔翔，将该说的话说完，然后潇洒地披上围巾转身就走。照常理，乔翔会放过她才怪！

许知敏不是个傻瓜，勇于说出这番话，是经过一番考量的。乔翔于昨日起连续缺席，不难推断，这坏小子是被“孔雀”命令在家准备转学的事。为免节外生枝，乔翔绝不可能到学校找她算账。

一个星期内乔翔果真没回过学校。紧接着，班主任正式宣布乔翔转去了实验中学。

许知敏谨慎地将记着乔翔手机号码的纸条烧毁了。

之后的日子风平浪静。大家偶尔私下调侃乔翔的八卦，据说乔翔在实验中学混得不怎样，大伙儿玩笑地打赌保送乔翔入实验中学的金额。

许知敏跟随大家轻松地笑。那夜的事，已随着烧掉的手机号码化为乌有。她与那位蛮横公子爷的生活圈子，将是两个不会相交的圆。忘却了那段不快的小插曲，她一心一意迎战中考。

半年后，中考结束，放榜。

傍晚，许知敏骑着外公的旧式牡丹牌自行车来到中考成绩公布点。市教育局外面长达百米的公告板前面，挤满了全城各区的中考生和部分家长。

父母对她向来很放心，各自忙于工作。许知敏对自己也很放心。看着围观的人头密密麻麻的像是蚂蚁群，她干脆四处溜达了一圈，决定等到人少了，再回来慢慢地查看。直到夜幕降临，日光从公告板上完全退去，人群才渐渐散开。

安置好单车，许知敏拎了个小书包走出车棚。

月色清亮。几步远的电线杆下立着一位少年，身影似曾相识。

一步步走过去，许知敏渐渐辨清了少年的容貌，不由得暗暗称奇。此人，正是大半年前她去乔家时在公车上遇到的学生。今天，他穿着黑色短袖衬衫和深色牛仔裤，表情如夜一般冷漠。她记得他学生卡上写着的名字叫做墨深。

说起来，不是她故意去记住他，只是他给她的印象太深刻了。他看人的那种眼神，挑剔得像是学校体检时的X光，把她从头到脚扫描到骨子里去。

她与他遥遥相望，莫名的念头又闪过："他知道我在看他，而且也一样在看着我。"

这种与他再次相逢的感觉，丝丝遐想犹如书上所说的心有灵犀。她的心怦怦地跳了起来。走到巷子口，她忍不住停下了步子："同学，你也是来看放榜的？"

"帮人查看成绩。"他答，嗓音略呈变声期的喑哑。

"现在天色黑了，榜单又很长。不如，我们互相帮忙？"

"好。"

许知敏感觉到了，他这个"好"字似是一直在等着她的。于是，她不急了，等着他慢慢地走过来，等着他向她解释。

"我叫做墨深。"

主动自我介绍，很有礼貌，她欣赏这类男生。

"与我一起来的还有我弟弟墨涵。他今年参加中考。"

"你是来帮你弟弟查看成绩？"

"不是。他是学校保送生，下半年开始与我就读同一个高中部。"

原来是一对实验中学的高才生兄弟。许知敏低头看着地上大男孩摇曳不定的影子，想的却是他为什么向她说起这些，他看起来不像是喜欢随意与人侃谈的。

小心绕过路中央的小石子，许知敏问："那么，你是帮谁看成绩？"

"我和我弟弟，是为了一个姓许名为知敏的女生来到这里。"

“许知敏？”许知敏走到公告栏前，镇定地亮开挂在钥匙扣上的小型手电筒。大千世界，同名同姓的人多着呢。

“她是天源中学初中部的学生。”

母校的初中部无人与自己同名，何况还是同姓。天源中学今年的中考生只有她一个许知敏。是他们找错人了，还是——许知敏把手里的手电筒转了转，手电筒散发的黄色光圈扫过板上的一行行墨字。她低声问道：“你们认识她？”

过了一会儿，静谧中轻轻传来他“嗯”的一声。

“可我觉得，她并不认识你们。这，还真是件奇怪的事，不是吗？”

“不。她现在与我认识了。”

她忽地转过脸，平静的声音很是尖厉地问：“你们怎么知道我的？”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看到她因他的这话脸色微变，他扯开了嘴角一丝淡淡的笑：“你不必用这么戒备的眼神看着我。因为我们本来就是同一类人。”

同类人？意指她与他早已相识？许知敏皱皱眉，脑子里滤过一列亲朋好友的名单。这个墨姓应是非常稀有的，突然间，她记起了什么。那是在很久以前，有一个鬓发苍白的老妇人，她有着全天下最慈爱的面容……

她恍然大悟，正想说些什么，却见一个白衫少年向他们这边跑来。少年一路喊着哥哥跑到了墨深跟前，两手搭在膝盖上歇了口气，抬头就说：“哥，我查到了。知敏姐考上了我们实验高中。嬷嬷可以放心了。”说完，他仿佛意识到了?么，缓缓转过头看到了许知敏，惊奇地叫道，“知敏姐？”

事到如今，她无须特意去否认。许知敏轻轻地将散落的青丝拨到耳后，点了一下头。

第6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2)

夜风徐徐地吹拂着，她与墨家人相逢的夏夜，时间在这一刻定格了。

“我叫许知敏，天源中学初三中考生，被录取的学校是实验中学高中部。”她将手电筒的光对准了公告板上的红纸黑字：许知敏，三科总成绩278分。

“墨深，大你一岁，刚升上高三。”他重新自我介绍。

才大一岁，是跳级生吗？许知敏推测。

“我和哥哥念的小学是机关实验小学的五年学制。”弟弟墨涵白净的脸上始终洋溢着笑容，仿若天上的雪花般纯净，“我是墨涵，小我哥哥两岁，是实验中学初中部直升本校高中部的保送生。”

接下来呢，她该说什么，说“很高兴认识你们”吗？若他们真的是和她记忆里的那位老妇人有关系……许知敏略显踌躇。

墨深摆了摆手，道：“墨涵，我们该回去了。”

“那我们先走了，知敏姐。”墨涵朝她友好地笑笑。这少年的笑容真的很难让人产生设防的心理。他的五官与他哥哥的一样出色，性子却是与他哥哥截然不同的温雅。

许知敏目送两兄弟远去的背影，长长吁出了一口气。

墨深态度很傲，做法却很实在。他们与她并不熟识，办完事勉强逗留反而徒添尴尬，及时分手才能避免三人的窘境。他们似乎知道很多关于她的事，她对他们则是一无所知。她只知道，墨涵说漏的“嬷嬷”，应是她记忆里那位慈祥的老妇人。

一路上，许知敏迎着夜风，琢磨了一番。

回到家把中考成绩告知父母，双亲自然非常高兴。至于墨家的事，她想了想，不急于向父母求证。入睡前，她不自觉地回味起两次与墨深的相遇。

“他知道我在看他，而且也一样在看着我。”

“因为是同一类人的缘故吗？”自言自语了一句，她探出手拧灭了床头灯。

一星期后，母亲主动向她提起了墨家的事。

“你墨叔的意思是，你既然考上了实验高中，就要珍惜这个机会。考虑到我们家离实验中学比较远，而午休时间对于发育中的孩子是非常重要的，墨叔提议你中午到墨家吃饭，顺便休息。”

“墨叔？是我们家的远房亲戚吗？”

“不是。我们家没这么显贵的亲戚。这全是因为你姑姥姥。”

于是，许知敏记起了老妇人的事。老妇人就是姑姥姥，外公的亲妹妹。在许知敏上小学之前，爸妈工作忙，姑姥姥曾受托抚养她有将近两年的时间。

她回想起姑姥姥那双很瘦很瘦的手给她系围巾，喂她吃饭；而她拉着姑姥姥的手去附近的幼儿园上学……许知敏沉浸在对当年无忧无愁日子的感慨中。

母亲在一旁继续说：“后来你念小学，适逢墨家嫂子身体不是很好，你墨叔请求你姑姥姥去了墨家，帮他带大了两个儿子。”

墨叔的两个儿子就是墨深和墨涵了。许知敏转念又问：“那么，墨叔和姑姥姥的关系是……”

“姑姥姥是你墨叔的奶娘。当年你墨叔的亲娘生下墨叔时因难产去世了，墨家主张母乳喂养，因此找到了你姑姥姥。你墨叔是知恩必报的人，把你姑姥姥当成亲娘一般孝顺。”

这听起来是件极好的事，可母亲追述起这一段往事，脸上却隐现出了一层淡淡的忧虑。许知敏很不解，就静听母亲继续往下说。

“你姑姥姥将你墨叔当成亲儿子，你墨叔对你姑姥姥更是好，可他们之间终究是没有血缘关系。自从你墨叔把你姑姥姥接回他家，你姑姥姥回自己女儿家的次数就少了，你两个表姨对此很不高兴。”

许知敏明白母亲话里的意思了。姑姥姥有两个女儿，自己称呼她们为大表姨和二表姨。母亲与两个表姨关系很好，两个表姨对墨家不

满，母亲自是要站在她们的立场上去支持。

表姨们对自己也不错，可许知敏觉得这事说不上谁对谁错，再说自己是个晚辈，不该随意在长辈之间的问题上发表任何意见。她挂心的，主要是大表哥纪源轩。

纪源轩是大表姨的儿子，姑姥姥的长孙，年长许知敏整整六岁。许知敏与纪源轩是表兄妹关系，两人从小一起玩到大，关系自然不一般了，情同手足。许知敏称呼纪源轩为“哥”，纪源轩则宠溺地唤她为“敏儿”。

第7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3)

许知敏升上初中，纪源轩去了大城市读体校。分开后，相隔两地的这对表兄妹一直保持日常通信，像是家人般彼此关心。

许知敏现在想起来，每次大表哥在谈及他外祖母时，脸上都流露出一副复杂而漠然的神情，没想到，原来其中竟有这么一段过往。

既是如此，若自己去了墨家，会不会使得纪家人心生不愉快?

许知敏机警地问："妈的意思是，不便答应墨叔去墨家？"

"你墨叔把话说在了前头，要你自己决定。不去，也得你自己亲口告诉他。"

许知敏疑惑："我之前没见过墨叔啊。"

"是没见过。"母亲冷冷道，"墨家那种亲戚，咱们也高攀不起。"

许知敏想起了墨深走进去的月华小区。那一幢幢宛似拒人千里的白色大楼里，住着的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呢？难道像月华花园里一样一堆"孔雀"?

两条眉毛几乎绞在了一起，许知敏的心底浮现出一个赤裸裸的愿望。她想去，去那个可以俯瞰他们住平房的人的高高的楼房里看看。

"妈，既然不容易推拒，我还是答应墨叔吧。"许知敏模棱两可地说道。以母亲的语气，墨家应是不可让人随随便便拒绝的人家，没必要因这皮毛小事伤了自家与墨家的和气。以和为贵，才是至上的求生之道。

母亲冥思了一会儿，觉得女儿说的不无道理。她叹了口气，对女儿交代道："那你需要处处小心，墨家的规矩很多。"

许知敏应诺下来。

新生报到那天，许知敏选了一条翠绿色格子吊带裙，将长发编织成两条麻花辫子，戴了一顶米色的大檐草帽。上午九点从家中出发，她骑着外公的旧单车，顶着炎炎烈日一路没停歇，花了将近四十分钟才到达实验中学。

实验中学的初中部和高中部分别在两幢教学楼里，两者毗邻，均为“回”字形的六层建筑，楼中央的空地铺设了几座小花坛。建筑的色彩风格与校服统一，是朱红色的砖墙，间以白色的梁柱，装了茶色的玻璃窗。

漂亮的课室，优异的教学环境，学生是百里挑一的才子才女，许知敏感到了压力。她独自走入高中部的一层大厅，里面人来人往，大都是新生和家长。为了更好地接待新生，学校安排了一部分校内的学生干部协助老师的各项工作。

许知敏正在寻找指引牌的时候，廊道拐角处急匆匆地冲出了一个人，与她迎面撞上了。

“怎么走路的？没长眼睛啊！”对方张口就骂，看到她的脸后又像是见鬼似的喊了一声，“你……”

这声“你”，分明是那坏小子乔翔的声音。

许知敏紧闭了一下眼，懊恼万分。早该料到的，奉行“钱为万能”的“孔雀”能让儿子转入初中部，肯定能顺水推舟地将儿子保送上本校高中部。这段日子她沉迷于研究谜一样的墨家，竟把这个潜伏了大半年的隐患忘得一干二净。

乔翔细细察看她的脸，两道浓眉竖成了倒八字。没错，是那一夜给他留下了“奇耻大辱”的女孩。好大的胆子，竟敢当面威胁他，她可是第一个！要不是迫于老妈的命令，绝不能在节骨眼儿生事，他……

半年来积聚的怒火冒了起来，乔翔大声问：“你叫什么名字？”

“你不需要知道。”

“我……我怎么不需要知道！”他差点儿喷火。

“因为那晚我跟你说明是‘拜拜’了。”说完，许知敏不理睬他，继续走。

他蛮横地伸出一只脚横挡住她的去路，然后双手抱胸，一副痞子样懒洋洋地说：“可是我们现在又见面了，且挨得这么近。”

她抬起头，睥睨他：“你不知道吗？世界上最近的距离，也是最远的距离。”

“你，你……”这个女孩净说些让他觉得莫名其妙的话，比如上次那句莫什么莫的，让他在家里翻了三天辞典，才知道她在拐着弯儿损他。话说回来，这女孩现在的姿态可与平日在班里的乖乖女形象相差甚远，不知多少人不知道她的真面目呢。他冷哼了一声，“你很会装呢！”

“怎么能与你的装腔作势相提并论呢？”

第8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4)

“你……”他瞪大眼睛，说不过她的伶牙俐齿，就火大地挥手。

这一别有生趣的场面，使得在旁默默观望的女孩笑出了声。

许知敏和乔翔听到一串铃儿般清脆的笑声，惊异地循声望去。

一个着黄衫的少女坐在回廊的白条栏杆上。女孩剪着一头俏短发，有着一对可爱的猫眼，两条雪白的小腿在半空摇荡，好一副逍遥自在的样子。迎着他们的视线，她跳到地上，走到许知敏的身边。

乔翔气汹汹地质问：“你刚才笑什么？”

黄衣少女咧开嘴，露出一口漂亮的白牙：“笑你，哑巴吃黄连，活该。”

乔翔握紧了拳头。

“怎么，想打啊？”黄衣少女扬高下巴，眯起猫眼，“我叫梁雪，是这所学校跆拳道部的选手，级别是蓝红带。不信？你是在这所学校读初中的吧，应该知道这个牌子。”

看她钩出了挂在脖颈上的一张蓝色方卡，乔翔脸色大变。

本校的跆拳道馆很有名气，聘请的老师是黑带高手，还有韩国特级导师坐镇。馆中的学生参加过各种大中型友谊赛，并在赛中捧回过金杯。他仰慕许久，曾多次申请入馆。可是学校明文规定，为了不影响学生的正常学习，限定了学生加入课外活动的条件。他的学习成绩不符合入馆条件，道馆没有批准他的申请。

现在，梁雪亮出了他迷恋许久的道馆学员的蓝方卡，乔翔的心里涌出一阵难以言喻的痛痒。他不是怕打不赢她，而是怕得罪跆拳道馆的一群高手，更怕道馆的老师因此对他印象不佳。

狠狠地瞪了瞪她们，乔翔讪讪地撤离。

恶神退去，梁雪一掌拍在许知敏的肩头：“你打算怎么感谢我？”

“谢谢！”许知敏由衷地说道，疑惑这个陌生的女孩为何拔刀相助。

“姓名？”

“许知敏。”

梁雪一双雪亮的猫眼扫视着她，道：“我想，你是那种宁愿半路渴死，也不愿向陌生人家借杯水喝的人。”

“很少人这么做。”许知敏淡淡道。

“没错。大家都不这么做，是认为借不到水。这不很奇怪吗？借水不是借钱，何必怀以沉重的戒备心——当然，我不会给乞丐一分钱，我会给要饭的提供一碗饭。”

许知敏明白了，梁雪帮她是因为欣赏她，而这位英气十足的女孩也得到了自己的好感。彼此的好感是友谊的开始。

许知敏展颜，道：“同感。”

于是两人边走边交谈起来。梁雪不是实验中学初中部的学生，却因着父亲好友的关系，在这里的跆拳道馆练习了近三年。办完了入学手续的梁雪给许知敏带路，聊起自己是怎么发现她和乔翔的。

“我当时四处游逛，等跆拳道馆开门……”梁雪帅气地一个回头，“你要先知道好消息，还是坏消息？”

“坏消息。”

“居安思危的家伙。”梁雪叹口气，“坏消息就是，我们两个将会跟刚刚那个坏小子同班。”

“你也知道乔翔？”

“怎么不知道，那家伙自从初三转入这里的初中部，公告榜上点名批评的黑名单里从来没少了他。”

果然呢，乔翔在这里混得也不好，许知敏暗想。她接着问：“好消息呢？”

梁雪露出神秘的微笑：“我们会与墨家二公子同班。”

“墨涵？”许知敏吃惊。

“你知道墨涵？我还想把他慎重介绍给你认识呢。他真是个好家伙，和那坏小子完全不一样。”梁雪是那种打开了话匣子就滔滔不绝往

下说的人，“我认识墨涵，是因为墨家两个公子都是跆拳道馆的学员。比起他哥哥墨深，我比较喜欢墨涵。当然，迷墨深的女生更多一些。你不知道，去年整整一年，有个痴情的外校女生每天放学站在校门口等墨深，可墨深从不看她一眼。别人问他为什么，这小子够拽的，竟说那女生不够资格入他的眼！——我屁！”

梁雪说到气头上，难抑怒意，脏话脱口而出。许知敏突然感到好笑，心想梁雪真是个有趣的女孩，口口声声说喜欢的是墨涵，却对墨深的事如此介意。

第9节：第二章吃黄连的哑巴(5)

说说笑笑，穿过长廊，两人来到了新生报到缴费处。

许知敏远远地就看到了墨涵。

铺着红布的长桌右边角，墨涵安静地坐在老师旁边的位子上，负责登记新生花名册。墨涵的个子比他哥哥略矮一点儿，纤瘦一点儿。他近视吗？看到他鼻梁上架了副金边眼镜，许知敏觉得奇怪，记得那晚他并没有戴眼镜的。而眼镜并不能掩盖住墨涵的独特气质，诚如梁雪所言，这名白衫少年随处可让人感到亲切。莫名地，炎热引发的焦躁会随着他的笑而渐渐消散，人们的心随之安定了下来。

五条长龙，墨涵那一组办事效率最高，更多的人纷纷移步排到那边。

梁雪悄悄对许知敏耳语道："我去前面问问墨涵，看能不能走后门。"许知敏想拉住她，可她一溜烟地冲到了队伍前方。回来时，她向许知敏做了个OK的手势。

跟着梁雪，许知敏闪入一个无人的小办公室。不一会儿，墨涵拿着花名册走了进来。

再次近距离看墨家的二公子，许知敏可以描绘出他五官上与墨深的细微分别，比如他的头发柔柔的像猫咪的绒毛，眉毛更为柔长，嘴唇更薄，眼珠的颜色略淡一些，皮肤白皙。唯独他的鼻梁，像他哥哥的一样笔直地挺立着，很俊美，令她想起了美术室里亚历山大雕像的鼻梁。

为了增强立体几何的空间概念，许知敏从小学三年级起，利用课余时间进入校外一间美术室学习画画。爱画画的人都知道，看到美的东西，会禁不住想拿起画笔。她现在就是这种感受，想画这两兄弟的鼻子，然后珍藏起来。

当然，这是一瞬间的臆想。许知敏很快把这不切实际的想法藏在了心底。

梁雪提醒墨涵：“我登记时看到她的名字了，在我名字的前面，分在了高一（5）班。”

“我知道。”墨涵一语双关地说，一翻，就把花名册有她名字的那一页给找了出来。

梁雪没听出他的弦外之音。

许知敏则是心知肚明，不发一言。她接过他递来的笔，在花名册登记栏上工工整整地签上自己的名字。

墨涵点清她的学费，对她说：“等我一下。”

梁雪用胳膊肘撞撞许知敏的腰：“如何，这小子为人不错吧？”

许知敏笑了：“放人走后门叫做‘不错’？”

梁雪一抹鼻子，故意哼道：“帮你还被你说坏话。”

“行，行。姐姐，算我错了。”许知敏不在意地讨饶。

梁雪哈哈笑了两声：“你生日是几月，说不定我真是你姐姐呢？”

“十二月。”

“哈，我六月一日。你以后记得在儿童节买礼物孝敬我这个姐姐。”

“买什么礼物？奶瓶还是尿布？”

“许知敏！”梁雪眨眨两只大眼睛，“我终于明白乔翔为什么对着你就成了吃黄连的哑巴了。你可以加入学校辩论队。”

“我对那个不感兴趣。”

“不，你一定要感兴趣。校内的辩论比赛可以跨级举行的，你要打败墨深那个高傲的小子！”

“墨深是辩论队的？”许知敏觉得稀奇，看他酷酷的样子不像是口若悬河的人。

“还是校辩论队的一辩呢。”梁雪咬牙切齿地说。

许知敏耸耸肩，梁雪在墨深面前也许一样是吃黄连的哑巴。

转眼，墨涵把她的学费发票领了回来。

“谢谢你。”许知敏接过他手中的发票时，发觉单据下面还放着一张折叠整齐的方纸团。

墨涵看着她含着疑问的眼睛笑道：“不用谢。”

许知敏瞄了眼梁雪，机敏地用单据裹住了方纸团，迅速放入了书包内袋。

梁雪未察觉身旁两人的异常。

“那我去忙了。”墨涵对她们点点头，出去继续忙活。

梁雪领着许知敏办完所有的手续，硬是拉着她兜了整个校区一圈儿。

教学楼左边是绿茵足球场，右侧是四个室外篮球场和一个室内体育场，右后方建有游泳池和生物试验基地，可容纳近千人的大礼堂在教学楼的正后方。升旗典礼一般在足球场举行。跆拳道馆是这所学校的骄傲之一，藏在室内体育场的后面。或许是老师们忙于新生迎接工作，梁雪始终未能等到道馆开门。

“你可以报名学习跆拳道。”梁雪说。

许知敏摇摇头拒绝了。每个人的性格爱好不同，她不喜打打杀杀的运动，有时间的话，她会骑着单车去海滨长廊，一路享受海风。

与梁雪分开后，许知敏从书包内袋翻出了墨涵给的纸团。晌午的光线强烈，将纸上面的文字映得一片白晃晃的。她定定眼睛，辨认着秀丽的钢笔字：很高兴你能接受我爸爸的邀请，我和哥哥明天都会在家里一直等到你来为止。

看到末尾的“一直等到你来为止”，许知敏攥紧了纸条。

她快步走进车棚推出自行车，用力踩着踏板。车轮呼呼地飞转着，然而，她渴望的风仍?有到来。她只好满头大汗，依然不停地踩着。

第10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1)

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

她想着那会儿应许母亲时显得干干脆脆，心里其实虚得很，才把时间一再拖延。明日是开学典礼，今日去墨家已是刻不容缓。

清晨，许知敏拉开衣橱，细细挑选衣服。她向来习惯精简掉一些过时的衣物，以至于现在可选择的范围不大。最终她从箱底翻出了一条银灰色及膝淑女裙，配了件无袖白色衬衫，领口有一圈漂亮的蕾丝花边，皆是仿制名牌款式的便宜货，布料不怎样，但穿上还算大方得体。

想想骑着单车大汗淋漓地去墨家不妥，于是她改乘公车。下了车，她看了看腕表：九点一刻。于是她放慢了脚步。

小区的绿化很好，外圈的街道两侧种上了两排魁梧的凤凰树。凤凰树是这座城市的市树，被誉为火树。在这炎热的季节里，凤凰树花红叶茂，尽显火树的妖艳之姿。

许知敏仰望这红极一时的美景，内心感受到的是一股宁静的风，这来源于幼时老妇人拉着她的那双纤瘦而有力的手。

新奇地仰望着眼前的白色楼群，许知敏稍昂起下巴，穿过了月华小区的大门。自然，她并不知道，在5幢402室客厅的落地窗前，墨深正一直看着她。

夏日的风轻轻柔柔，托着许知敏长长青丝的末梢，光影斑斓，犹如舞动的蝶翼。她恬静而优雅的身影穿梭在小区中的树荫里，墨深想到的是精灵，一个美丽的黑发精灵。

他合上眼，又缓缓地睁开。十七岁的他，身为墨家的长子，在双亲严厉的调教下，一双沉默的眸子展现的是不似十七岁的成熟。

梁雪说他很拽，不如说他的眼光很挑，这点他像他的母亲杨明慧。他看人，喜欢第一眼就看到人家的骨子里去。或许是父母职业的关系，看惯了人心险恶的他，极少有交心的朋友。

所以，在他的世界里，许知敏一开始就是个变数。

他和弟弟知道她，是因为嬷嬷的关系。嬷嬷喜欢女孩子，可嬷嬷没有外孙女，唯有这个侄孙女许知敏。

很喜欢嬷嬷的他和墨涵说不清是以一种什么样的心情，听着嬷嬷时不时地叨念起一个陌生的女孩。

“她的父母给她取名为知敏，是希望她长大了成为聪明又贤惠的女孩子。”某天，嬷嬷说起了她名字的由来。

他和墨涵的眼里都打着大大的问号：知敏等于聪明又贤惠的女孩子?

不，他不赞成。聪明又贤惠，是老一代人的思想。对于他们这群在与时俱进的潮流中长大的孩子，应该对“知敏”二字有着完全不同的诠释。

几年后，他终于得以在公车上与她相遇。因嬷嬷常拿她的相片向他们夸耀，其中有她近期的学生照，他很快认出她就是许知敏。为此，他也有意别上了学生卡，让她知道他的名字。

他去教育局看中考放榜成绩，第二次与她相遇，又是巧合。他在车棚里遇到了她。那回，他故意等着她，他跟她说上了话。

也许，是在知道嬷嬷的世界里有这么个她时，他和墨涵的心里种下了一颗叫做“在意”的种子，在与她相遇之后，种子慢慢地发芽。这种“在意”的情感是喜欢还是讨厌，此时他仍说不清楚。

看着她在小区里的分岔口转圈圈，墨深扬起了嘴角，她似乎很容易迷路。而以她的个性，绝不会轻易问路。

这时传来拉门的声响，见到嬷嬷匆匆忙忙走下楼梯去接她，墨深脸色稍黯，摸着下巴沉思，如墨涵说的，他们该考虑对她好一点儿，使她对他们墨家有一种依赖感。

第11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2)

不多久，她亲热地挽着嬷嬷的手，伫立在了墨家的门口。

许知敏沉浸在与姑姥姥重逢的欣喜中。她解下头顶的太阳帽，轻轻拂开两侧的发丝，露出了一张光洁的脸庞。两朵幸福的红云飞扬在她白净的双颊上，而美丽的大眼睛一反以往的沉静，流出醉人的光。

墨深望着，心里不觉为之一震。美，他的脑海里闪过这么一个字眼儿。紧接着，他强压下喉咙口蓦然涌起的一股燥热。他深知她外表的冷淡文静，像是面具一样很好地掩去了她秀丽的姿容。没料到的是，面具卸下，她深藏的这份美竟能令他起了反应。他知道这是一种什么反应，在父亲的书房里，堆满了这类人体生理反应的书籍，包括异性之间的细致区别。

他和弟弟墨涵，也发育到了这个年纪。他们知道自己需求什么，在父母的引导下，也知道如何去自我控制这种需要。然而，并不是每个孩子的父母都能像墨家夫妇如此开明，与孩子认真讨论这种问题。许知敏就是这样的。在她初次来月经的时候，母亲没做任何解释，只是草草地把卫生巾交给她了事。“月经”这个词，是她在初三学校的卫生课上得知的。

墨深一直观察着她的动作。她可能是觉得热了，手忍不住摸到衣服领上的扣子并解开。他立刻想起公车上的那次相遇，她同样是随意解开了领扣，事后也没及时整好衣襟处，那时暴露的是高领毛衣，这回袒露的是大片润泽的肌肤。

墨涵从他身后的卧室走出来，一见到这种状况，急急忙忙转开视线避嫌。

墨深笑笑，这不怪她，说穿了，是家庭教育的问题。能得到优秀而全面教育的孩子，仅有学校的教育远远不够，家庭教育才是最重要的，这需要一定的家庭条件。这个条件，他和墨涵有，她没有。这就

是墨家和她家的不同，而在许知敏的理念里，却是高高的楼房和漏水的平房的不同。

无论许知敏怎么善于伪装，这一刻，在墨家人的眼里，她的家庭教育远远不达标。

许知敏终究是个机灵的姑娘，察觉那两兄弟的目光有变，马上意识到自己失态了。

三个孩子间暗涌的情感波动，姑姥姥没有多心去留意。三个皆是她带大的孩子，她一视同仁，她道："听说你们三个见过了面，我就不多介绍了。记得好好相处。"

"这你就不需瞎操心了，嬷嬷。墨深和墨涵都是你一手带大的孩子，你还会对他们放心不下？"

听到一个亮泽好听的嗓音，许知敏稍稍抬高视角，只见一个精明而貌美的女子迎上前来。

姑姥姥马上拉了拉她的衣角。

许知敏会意地低声叫道："慧姨。"

杨明慧是墨叔的妻子，墨家的当家主妇，一个非比寻常的女人。这些表现在她强悍的处事作风和委婉的交际手腕上。事业上傲人的成就，使得她在墨家的地位比自己的丈夫还要略高一筹。

这些母亲提醒过她，所以许知敏非常小心地看着墨家的女主人。杨明慧靠在门边上，左手里还抱着本书，快五十岁的女人了，看起来却是三十多岁的样子。长长的秀发绾了个发髻，用绿色发卡固定。个子高挑，五官秀美，表情淡淡的，鼻梁上戴着一副金丝眼镜。着装则简单大方，一条发白的牛仔裤和一件长及腿部的休闲白衬衫，处处流露着知性美的风韵。

许知敏很快联想起"孔雀"。都是有钱人家的夫人，可是显而易见，墨家夫人和乔家夫人绝对不是同一个层次的人。

杨明慧眼里的"傲气"，不是"孔雀"的高傲自大，她散发的是君临天下的威仪。许知敏心头涌起恐惧又亢奋的复杂情愫。她若想往上

走，那么站在顶端俯视她的人之中，必定有杨明慧。

杨明慧一眼扫过许知敏的领口，对姑姥姥说：“嬷嬷，这会儿天气热，我给知敏准备了一套家居便服，你带知敏去卧室里换上。”

“这怎么好意思？”姑姥姥急忙道。

“墨振（墨叔的名字）说过了，都是自家人，有什么好客气的。”杨明慧用手指扶了扶鼻梁上的金丝眼镜，浅笑道。

第12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3)

许知敏听出了她话里的意思，这是墨叔交代的，不是她的本意，她只是顺着墨叔的意思去做。矛盾的表象是她许知敏，而根源是身边的姑姥姥。母亲曾说过，姑姥姥和墨叔的感情很好，与杨明慧之间的关系不是很好。这就有点儿像“有个过于孝顺的丈夫，必引起媳妇对婆婆的妒忌”。然而，姑姥姥性情好，杨明慧是聪明贤惠的墨家媳妇，两人起不了争执。

姑姥姥只好领着许知敏进了自己的房间，给她换上了杨明慧送的家居服。

这是一件粉红色的圆领直筒裙。领子中间有个窄三角的开口，用透明真丝圈紧，并打成个蝴蝶结。很漂亮，很适合自己，最主要的是，是家居服，有点儿自家人的味道。

许知敏对着镜子，斟酌了半天，也没能确定杨明慧给自己的“自家人”定义是什么。她拿起姑姥姥梳妆台上的一把昂贵的羊角梳，将凌乱的发梢稍微梳理了几下。她定了定神，走出了房间。

一边走，许知敏一边想起母亲一再提醒她的：墨家人的规矩多。

许知敏的母亲说的这句话，并不是指墨家是个不开化的封建家族，相反，墨家走在世界潮流的前端。这是因为墨家人的体内流淌着商人的血液，无论是经营什么，都会以商人的头脑去计量一切。而今，墨家传到了墨振这一代是兄弟三个。老大在香港操持祖业，做的是药商行业，其夫人是业内赫赫有名的大律师；老三及妻子皆是美国某研究机构的中心成员；老二墨振在大陆行医，妻子的娘家在政府相关部门很有势力，妻子杨明慧更是身居要职，经常出差，在国内外各地跑动。

再说，商人做事都有自己的一套路子。墨家人也不例外，一条世世代代谨守的墨规更叫人拍案叫绝：做事要狠，只有全部胜利才算是

战胜对手。不择手段乃商家本色，但须谨记，绝不做触犯法律的事情。

墨家注重从小培养继承人的这种意识，墨深墨涵两兄弟接受了墨家的教育理念。

许知敏自与墨家人接触后，才深深地体会到这条墨家人遵守的成规的精髓。

当时，许知敏紧跟在姑姥姥的身后，心里对墨家好奇得要命，脸上却不敢有半点儿表露。

墨家很大，将近两百平方米的面积，共五室两厅，外有阳台。四间卧室中，墨家夫妇的主卧室最大，墨家两兄弟各拥有一间，姑姥姥的小卧室位于偏南方向，是家里采光和通风最好的一间。

另外一间是书房，主要为墨家夫妇所用，墨家兄弟可自由进出。姑姥姥除非打扫卫生，从来不去书房和主人的卧室。许知敏仔细听取老人的唠叨，把这两块地方划为“绝对禁地”，自然也没有兴趣去“误闯”那两兄弟的房间。

这样，她在墨家可以活动的空间去掉了二分之一。剩下的二分之一，主要是客厅、厨房和公共卫生间，它们都是不同寻常的“长”。许知敏伫立在这些长方体组合起来的空间里，可以看到的是威慑的纵深，它们像是象征着墨家的深不可测。

上午剩余的时间，她在厨房里帮着姑姥姥准备午餐。

墨家人对一日三餐很讲究，无论是什么原因都必须准时开饭，早上七点，中午是十二点半，晚上是七点，偶尔加夜宵会在十点到十点半之间。

姑姥姥习惯清晨五点起床，五点半到市场买菜，六点半回来烹调早餐；上午清洁厨房，处理材料和精心煲汤；午休后开始打扫屋子。杨明慧对姑姥姥的工作从不插手，只在厨具消毒和清洗物品、家居方面发表命令式的建议。

在许知敏眼里，姑姥姥在墨家干的活与富家人的保姆工作没任何两样，而且墨家没给姑姥姥一分钱工资，可姑姥姥干得很开心。姑姥姥边择掉菜根，边与她说些家常话。许知敏很留心地听，发现姑姥姥的话题不知不觉都绕着墨家人转，主要是墨叔和墨家两兄弟，皆是姑姥姥操心的孩子。

这是万物生灵流露出来的最自然的母爱，许知敏想。来到墨家与姑姥姥说上话，她对于母亲“他们终究没有血缘关系”的说法就无法苟同了。记得外国有一个真实的民间故事，叫《狼养大的孩子》，动物和人之间尚且可以形成亲子关系，何况是人呢。

第13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4)

姑姥姥自是会想念两个亲生女儿。然而，世上有许多父母与自己的亲生孩子反而不亲近，一旦某种隔阂产生，便像噩梦一样在两代人之间纠缠不清。

愁苦从老人细微的语气变化里泄露了出来。许知敏知道，自己不能多嘴，这其中的复杂关系，犹如一张蜘蛛网。因而，她聪明地选择做个忠实的倾听者。专心地聆听，有助于他人释放心中的苦楚。

许知敏做对了。两个钟头的叙谈，老人得到了少有的满足。老人也不糊涂，心里暗道：这个侄孙女，非同一般啊……

客厅的老式摆钟咚地敲响了一下，指向十二点半。墨家的两兄弟主动走进了厨房，帮忙准备开饭。

许知敏伸手欲端汤，被身后的墨深轻轻推了开去。

“烫，我来。”他轻声对她说，然后熟练地戴上隔热手套，将沉重的汤煲端到外面的餐厅。

于是，许知敏取了个放汤煲的隔热垫尾随其后，来到餐厅。墨涵在擦桌子、摆餐具，动作干脆利落，一气呵成。他们两兄弟做这些事想必不是一朝一夕了。

放好隔热垫，墨深把汤煲稳稳当当放上去。紧接着他脱下手套，急急忙忙走上前接过姑姥姥手中的菜盘子。墨涵则挽起姑姥姥的手臂，帮姑姥姥拉开椅子，扶老人坐下。这些举动自然而真诚，可见他们对姑姥姥的好，不是装的。

许知敏走回厨房端饭煲。这次是墨涵对她笑着说：“知敏姐，粗重活由我和哥哥来。”不由分说抢先端了饭煲出去。

诚然，这对兄弟被他们的母亲教导得很好。想到杨明慧，许知敏不免陡生敬畏。

三个孩子站在各自的位子旁边，墨家夫妇一前一后走入餐厅。墨叔为妻子拉开椅子，然后自己落座，对三个孩子说：“都坐下吃饭

吧。”

许知敏看了看墨振。这个中年男子气质温文儒雅，态度平顺温和，说话和和气气，只是一双鹰似的眸子泄露了太多太多的不简单。

想想，能挑到杨明慧如此贤妻的男人，怎么可能是普通人呢？许知敏突然觉得紧张了。

坐了下来，她的座位最靠近饭煲。像在家里一样，她习惯性地拿起饭勺给每个人盛饭。

她刚揭开饭煲的盖子，杨明慧唤了她一声：“知敏。”

她抬起脸，迷茫地看向墨家女主人。

杨明慧拿起汤勺，给她盛了半碗清汤，边说：“吃饭前，先喝碗汤。”

许知敏想了一下，答道：“我们家都是吃完饭再喝汤。”

杨明慧说：“吃饭前喝汤不是为了单纯地补充水分。饭前喝汤有助于进食，饭后喝汤反而难以消化。看你这么瘦，就知道消化功能不怎么好。既然你墨叔把你邀请到这里来，我就有责任帮你戒掉这些坏习惯，才对得起你的父母。”

许知敏的手尚放在饭煲盖子上，听到杨明慧的最后一句，哆嗦了一下，没握紧盖柄，盖子砰的轻响一声自动合上。

杨明慧把汤碗放到许知敏的跟前，又舀了碗汤给姑姥姥，说：“嬷嬷，你明天到早市买一只老母鸡，煲点儿参汤给知敏补补身子——墨振，你觉得怎样？”

墨叔对妻子的话赞许有加：“嗯，可以。再加几味草药，我下午把方子给你。”

许知敏看姑姥姥也是连连点头称好，感觉脑袋嗡的一下。接下来，她觉得手是木的，脖子是木的，头是木的，整个身子都是木的。别人做什么，她跟着做什么。多一个动作，心底就直发抖，怕一个不小心，杨明慧会说什么。

一顿饭下来，她吃的是家里十年吃不到的山珍海味，却觉索然无味。

午饭后，她帮姑姥姥洗完碗，到客厅陪主人们坐了会儿。时间一到，杨明慧就打发三个孩子睡午觉。

墨家为了她，在姑姥姥的房里多放了张可折叠的小铁床。睡在小铁床的凉席上，听姑姥姥轻手轻脚地走了出去合上房门，许知敏睁开了眼。高高的红色木窗上挂着一串铃铛，随着风摇摇荡荡发出轻轻的当当声，像是敲开了她脑子里的混沌。她的手抓紧了枕巾，眨眨眼，又眨眨眼，被饭前那口汤堵得胸闷心慌。

第14节：第三章原来，贫富差距是饭前的一碗汤(5)

这就是差距吗？自己家和墨家的差距，平房人和楼房人的差距——饭前的一碗汤。无法辩解、无法反驳的饭前一碗汤，打碎了她以往天真的想法。并不是学习成绩好，平房人就能与楼房人完全平起平坐。楼房人的世界，远比她想象中复杂得多。

旁边立着的美的电扇旋转出的风声轻柔得像是催眠曲。许知敏虽然怀念家里那台叽里呱啦响的旧电扇，却不得不承认就是比不上人家的。

人，大概都是这样的，没钱的总是会渴望有钱。在享受到有钱的一刻，这种感觉只会愈加强烈。

浑浑噩噩地瞎想着，许知敏合上了双眼。

下午四点，婉拒了墨家留她用饭的好意，许知敏向墨家人和姑姥姥告辞。

在门口，杨明慧对两个儿子说："知敏初来这边的学校上学，对这一带不熟悉，你们送送她，顺便带她在这附近转一圈儿。"

许知敏推拒："慧姨，不用了。"

杨明慧摇摇头："让你一个女孩子回家我不放心。月华小区是文明安全模范小区，但是对面月华花园的居民来历不明。你第一天来墨家拜访，绝不能有半点儿闪失。墨深，一定要把她送上公车为止。"

"是，妈。"墨深应答。

许知敏还能说什么呢，只得道了声谢，跟着墨家两兄弟下了楼，在月华小区里转了转。三人一起走，墨涵热情地向她介绍小区的地理位置、内部结构和公共设施，墨深始终走在后面。许知敏细心地记住墨涵说的路标，对于身后默不作声的墨深，心想他果真是个不喜欢多言的人。

紧接着，他们送她来到月华路口的车站。等了会儿，车子进站，她向他们轻轻道了声"再见"，上了公车。投了车费，她往车厢后方走

去。

忽然，一条长腿从左侧横出来硬生生挡住了她的路。她侧脸一看，竟是乔翔。

乔翔对着她斜勾起得意扬扬的嘴角："世界上最远的距离，果然是最近的距离啊。许知敏同学……"

第15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1)

第四章不多管闲事

许知敏把头转过来，抬起脚，若无其事地迈过乔翔挡路的腿。

乔翔岂容得了她这种傲慢的对待，从座位上蹦起，喊道："你跟墨家那两个小子是什么关系？"随即伸出一只手来搭上她的肩膀。车子突然一个急刹车，他两手慌忙抓住扶手，回头大骂司机。

车门哐啷一声打开，司机埋怨道："刚刚车靠站时你们怎么不上车？真是的，现在来拦车。"

"因为现在才看到一个认得的人。"

乔翔清楚地记得这个冷冰冰的声音，抬头看到答话的人踏上公车，长长刘海下墨深那双森冷的眼睛正盯着自己。他禁不住趔趄了一下，心里道："是墨深，真的是墨深。"他继而想起了自己刚转入实验中学的那会儿……

那天下午，晚霞像是红彤彤的火苗照亮了实验中学的足球场。

乔翔伙同一帮兄弟正围堵一个不听话的小子，争执中，突然花圃的灌木丛后方发出窸窸窣窣的响声。

众人回望，惊问："谁？"

一个瘦瘦高高的学生立在草丛中。他挠了挠耳朵，懒懒地瞟了众人一眼，仔细地拍了拍校服上的碎草屑，拎起书包，面无表情地从他们一群人中间穿过。

乔翔向来不习惯他人在自己面前装酷，上前想拦人，被同伴一把拉住。

"别去，乔翔，那是高年级的师兄墨深。"

"那又怎样？"他不怕跟高年级的干架！

"墨深不一样。他是跆拳道馆唯一拿黑带的学生。"

跆拳道馆的人，乔翔忌惮了。

被他们围攻的小子见状，立即向墨深大声求助道：“师兄，救我！”

墨深回头。大伙仅见到他一双眸子森如寒星，便吓得大气都不敢出。许久，在四周呼呼的风声中，墨深慢腾腾地飞出一句：“不认得你。”说完，他头也不回径自走了。

乔翔吃惊地望着他的背影，这人真怪，不伸张正义，难道也是个坏小子?

身边的同伴摇摇头：“墨深跟他弟弟，从来不多管闲事。”

实验中学周围的坏学生只怕跆拳道馆的人，跆拳道馆里的学生则最服墨家兄弟。而墨家兄弟呢，虽是学校里有名的“三好”学生，却从来不插手他人的事。他们交的朋友也不多，能交得上的朋友个个都是不惹是生非的人。所以至今，这群坏学生与墨家兄弟倒也相安无事。

现在，从不管事的墨家兄弟竟为了一个女生出面?！乔翔看看许知敏，瞅瞅走来的墨家兄弟，举棋不定。

立在中央的许知敏却是难堪了，暗想这真是件糟糕透顶的事情。墨家兄弟是因着杨明慧的嘱咐，看到了乔翔为难她而不得不上车。周遭看戏的人可不这么想啊。看着这车厢里坐着几名实验中学的学生，她一个劲儿地头大。明日开学第一条爆炸性的八卦新闻肯定是：实验中学最糟糕的差生，实验中学最优秀的墨家兄弟，在公车上为了一个女生……

许知敏想撞墙了。灵机一动，她看到了车后面一排边上恰好有个空位，立马走过去坐下，以表示与他们两方皆无瓜葛，息事宁人。

乔翔见着许知敏的举动愈觉稀奇了。而墨家两兄弟不以为意地一直往前走。

走到了车厢末尾，墨深对着许知敏身边的两名女生指指前面的空位，道：“请问，可不可以和我们两个换换位子?”

这两个女生都是实验中学的，知道他们两兄弟，都脸蛋微红地点点头：“可以，师兄。”收拾起书包高高兴兴地离开了。

墨深坦然坐了下来，他身旁的许知敏自然要急急忙忙起身。墨深暗地用脚尖钩了钩她小腿的后方，毫无设防的她就像着了魔似的坐回自己的位子。紧接着他一把按住她的手，低声道："坐下，我还不想让我和墨涵被我妈说。"

听到杨明慧，许知敏脸色微黯，不动了。

看到这些，乔翔绷起一张黑沉沉的脸：这女的，真的跟墨家兄弟有关系。那他和她之间的账怎么算？想了想，车子一到站，他便跳下了公车。

从车窗向外俯瞰，见乔翔在路旁拦了辆出租车，许知敏说："你们下一站可以走了。"

"不。我们送你到家门口。"墨深答。

"没必要。他已经走了。"

墨深冷笑一声："猪一样的脑袋。"

许知敏想：他是在骂她是猪，还是骂乔翔是猪？

没吱声的墨涵注意着乔翔的出租车飞快地越过公车消失在前面的路口，对许知敏说："知敏姐，我哥说得对，让我们把你送到家吧。"

许知敏不做声了——他刚才是骂乔翔是猪，顺便骂她是大意的猪呢。

于是，她一只手托起下巴，静静地望向窗外，玻璃上面模糊的斜影是自己身边的人。影子摇摇曳曳，让她回想起与他初遇的那晚。她不由得感叹：大半年前素不相识的两人，现已是坐在一起了。

车子一路颠簸着来到了她家的巷口。下了公车，她看见乔翔立?离站牌几米远的地方，伸长脖子在等着她。许知敏瞟了眼墨深，暗道：他怎么猜得这么准？

乔翔没料到墨家兄弟会跟到这里来。他乍看到墨深噙着抹笑出现，两脚心就升起了两股寒意。墨深不像他以前遇到的书呆子，轻易地拆穿了他半途下车的诡计。打架打不赢他，算计也输给了他。乔翔立在原地，脸和脖子涨得通红。

许知敏思量着长此下去不是法子，不如向乔翔道个歉算了。她刚向前走了一步，墨深就摁住了她的肩："别去惹这种男孩子。"

"我这是去道歉。"她倔犟地说。

"你认为你的道歉，会被他认为是道歉吗？"

她迷惑地望着他。他比她年长一岁，可说话做事的差距远远不止这一岁。

墨深看着她一双大眼睛茫然地眨着，忍不住低声道："知道我妈为什么突然送你衣服吗？"

这个问题尚困扰着她，她问："为什么？"

"因为……"他瞅了一下她的领口，"你没有交过男朋友吧？"

许知敏一时不知该如何反应。她确实没有男朋友，一个乖乖女，就应该把所有精力放在学习上。墨深这貌似答非所问的答案，很是诡异……而且听他的口气，难道他交往过许多女朋友吗?

这一幕不知怎的刺激到了乔翔，他恶狠狠地瞪了瞪他们："这账我记着！"

许知敏更觉莫名其妙了。今天她没惹他啊，可乔翔走时那个眼神像是要把她给宰了。

墨深在旁插话道："他好像对你感兴趣了。"

第16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2)

听到这话，许知敏瞪圆了眼珠子。平生最讨厌不知情的人故作熟知的样子评价他人的事情。他与她相处不到一天，凭什么断定乔翔与她的关系？她也不会因此把自己与乔翔结怨的缘故说出来。出于礼貌，她咬咬唇，冷道："我这人不喜欢人家跟我开不正经的玩笑。请你注意你的言辞！再见。"

她转身就走，没再回头。

如此强硬的作风，与她向来文静的形象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墨家两兄弟相互对望。墨深摸摸鼻子，向路边的出租车招招手。

自始至终旁观的墨涵望着哥哥的背影，心里琢磨，从没见过哥哥这么对待一个女生，难道是……于是，一抹会心的微笑从他的嘴边渐渐漫开。

墨深和墨涵刚回到家，就被杨明慧唤到了书房。

墨振坐在藤椅上翻着《香港商报》。杨明慧在旁边问两个儿子："把她送到家了吗？"

"送到家了。"两兄弟点头。

"墨涵，要叫她姐姐，知道吗？"杨明慧说。

小儿子保证道："第一次见面就叫姐姐了。"

"墨深，"杨明慧转向大儿子，语重心长地说，"她若没叫你哥哥，你也别介意，知道吗？"

"我明白，妈。"墨深答得干脆，他心底也不喜欢她叫他哥哥呢。

听完母亲的一番叮嘱，两兄弟离开了。

墨振放下了报纸，喝了口茶，对妻子说："你尽是瞎担心。我看那女孩挺好的，文文静静，乖巧又听话。而且考得上实验高中，肯定是能让父母放心的孩子。"

"凡事有个度。太过文静，太过乖巧，也不见得是好。"

墨振笑了："瞧你说话的语气，好像是有人要跟你抢儿子似的。"

杨明慧一听，蹙紧的眉头不由得舒展开来，笑说：“她才几岁，跟我抢儿子？我儿子是那么好抢的吗？”

“是啊。你两个儿子都不好抢，都被你教育成乖巧听话的孩子了，可凡事也有个度……”墨振悠悠地重新举起报纸。

杨明慧知道丈夫是在跟自己开玩笑，也就不当一回事地起身。

墨振翻了两页，瞅见门口走动的老人身影，小声对妻子多说了句：“明慧，别为难那孩子。我不想奶娘难堪。”

“放心吧。”杨明慧仅答了这三个字。

许知敏回到家里，母亲问：“墨家没留你吃晚饭吗？”

“因为我想回家吃。”许知敏换了身衣服，拿起盆子帮母亲洗菜。

母亲爱怜地望着女儿：“若觉得不好，让我跟你墨叔说，不去墨家……”

“不，妈，墨家挺好的，真的。”说完这话，她迅速埋下头。墨家并没有对自己不好，无论是杨明慧还是墨家兄弟。所以，这不是好不好的问题，而是差距的问题。关于后面这一点，她更不可能向母亲启齿了。

用手背抹掉额头上的汗，她捞起洗干净的菜叶子，抬起脸对母亲自信地笑道：“妈，是我自己想去墨家的。而且，我让你担心过吗？”

“那也是……”许母无言了。

许知敏悄悄地望向了窗外的凤凰树，火红的叶子正似自己此刻的心情，明天就开学了，马上将会是一段与以往完全不同的日子……

开学了，许知敏走进了高一（5）班的教室。班主任姓王，非任课老师，三十岁未到，G大毕业，专攻教育心理学。据说，这位英俊潇洒的王班导是学校里最好的班导，带的是精英班。

能进这个班的学生，不是很有才，就是很有钱。许知敏知道自己没钱，也不知道自己能否在这个班里算得上有才。

上课的第一天，王班导在中午放学前突然发放考卷，每个学生各三张，分别是中考的三门科目——语文、数学和英语，规定中午回家

里答完，下午上课前准时交上。

与许知敏同桌的梁雪想发牢骚，见四周无人吭声，便将话硬生生地咽回了肚子。

许知敏的想法是，这班上约有百分之九十是本校初中生，他们应是习惯了老师的这种突袭作战。这一次测试，正好可以知道自己与他们的差距有多少。

暗暗较劲的心理每个优等生都有，包括后知后觉的梁雪。许知敏不得不暗赞：这实验中学的班导就是高明，懂得一开学就搞活竞争机制。

第17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3)

当然，某位“资本家”高姿态地表明不参与这种“愚蠢”的游戏规则，乔翔将三张考卷一并扔回讲台上：“老师，我中午有事，没空做。”

底下有人发出嘘声，乔翔扫一眼，没出声。学校里的第一差等生，不好惹，也懒得惹。

王班导乐呵呵地答道：“没空，就算零分。”

“零就零。”乔翔离开教室前，百无聊赖地看了看许知敏。

许知敏则是没事人似的低头收拾书本，昨天墨深说的话还响在耳边：乔翔对她感兴趣。打死她她都不信，只是为安全起见，以后少惹这位少爷。

她走到校门口，见墨深一手拎着书包，一手拿着本书靠在大门右侧的柱子边上等人。她往左走，想绕道回月华小区。走了两步后，看见乔翔在前面的路口处嚼着口香糖对她吹泡泡。无奈，她回头，看见梁雪和墨涵并排走出校门。

“嗨，墨深，你在等谁？”墨家大公子等人是百年难遇的奇迹，梁雪揶揄地拍拍墨深的肩膀。

墨深的眼睛斜扫过她拍他肩膀的手，说道：“梁同学，我还等不起。”

梁雪收回手，嘟起嘴说：“小气鬼。”转过头，看见踌躇在原地的许知敏，就向她招了招手，“许知敏，你往哪儿走啊？”

昨天已正式拜访过，从今天起，在上学的日子里，中午她会在墨家吃饭和休息。许知敏未想过把这事公布于众，自己跟墨家归根到底不是亲戚，称不上任何关系。她既不自卑，也未想高攀。许知敏模糊地指指路的右边，“往那边。”

“刚好，跟我和墨涵一起走吧。至于你，继续等你的大小姐吧！”梁雪凶巴巴地瞪了瞪墨深。

墨深不以为意地笑了，在许知敏走过时伸手拉了她一把。

她一惊，正想挣脱，他对着她小声道："配合点儿。想让他死心的最好法子，就是以后跟我和墨涵走在一起。"

身后乔翔两道冷飕飕的目光像是尖刀戳着她的背，许知敏不由得一凛，拧起眉道："就像普通朋友？"

他像是看穿了她的顾虑，说："我和墨涵，只不过是听从我妈的命令。"

"嗯。"

走在前面的梁雪这会儿惊觉墨深跟在后面，道："哎？我说墨深，你不等你的大小姐，跑过来跟着我们干吗？"

"那是因为梁同学不等我，我只好跟着。"

"切，你这张甜嘴去哄你的女朋友吧。"梁雪道，怀疑的目光并没有从许知敏身上收起。

许知敏如芒刺在背，前有梁雪，后有不死心的乔翔，都在探究她和墨家两兄弟的关系。

墨深将这一切看在眼里，淡淡地说了句："分了。"

这话果然极具爆炸性，梁雪转移了注意力，道："又分了！你想交多少个，分多少个？还是瞄准了哪个新目标？"

"你不是不知道，我只接受主动告白。对了，还要看得上眼的。"

"切！我屁！"梁雪对着他的背影啐道。

许知敏又吃惊又觉好笑，路上听梁雪尽数墨深的恋爱史，才知这位墨家大公子堪称学校第一花心大少，而且是拽到了顶——从不主动钓女生，任凭女生来钓自己。所有的交往史，最长时间不超过一个星期，最短是一天。而且，都是对方提出的分手。

梁雪边说边骂，墨深不痛不痒地挠耳朵，墨涵走在后面只是微笑。许知敏垂着头默默地数步子。后面大概二十步远，乔翔仍在跟着。

在岔口的站点，梁雪上了公车，与他们三人分开。

进了月华小区门口，墨深忽然握住她的手，道：“一百米跑多少分？”

许知敏惊愣了下，悄悄回望瞅见乔翔的影子，很快明白了他的意思，答：“刚及格。”

“没关系。我会一直拉着你的手。”

这话听起来像她最不齿的偶像剧剧情，她皱起两条眉毛想着他是不是跟每个女生都这么说。手上骤然一紧，被他一拉，她两腿不由自主地随着他跑了起来。

沿路拐进小道，穿过小林子，跳过灌木丛，猫腰通过大大的水泥管。这，让她想起了小时候跟着大表哥玩捉迷藏，很久很久没如此放纵过了。她气喘吁吁，满头大汗，心里却一点儿也不累，获得的是一种渴望已久的释放。

第18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4)

最终，他将她拉进了一条过道，两人将身子藏进了暗处。她的背顶着湿冷的水泥墙，歇了歇，眯起了眼睛。离他们很近的一棵树干上，有只蝉在上面慢慢地爬行，时而扇动着透明的两翼，吱吱地叫着。这迷惑人的声调，使她的思绪迷迷糊糊起来，忘却了被人追赶，像回到了幼年时。那时，她坐在电视机前的板凳上，两手打着拍子，哼着卓依婷的歌："池塘边的榕树上，知了在声声叫着夏天。操场边的秋千上，只有蝴蝶停在上面。黑板上老师的粉笔，还在拼命唧唧喳喳写个不停，等待着下课，等待着放学，等待游戏的童年……"

她可以游戏的童年，真的很短很短。自念小学，第一次考试不及格被妈妈打了一顿后，她就知道，她的童年只有学习和往上爬。

"许知敏。"他轻轻地唤她的名字。

她转过脸，黑暗中她看不清他的神情。他对她说的他们是同一类人，是不是可以解释为：他跟她一样，童年也只有学习和往上爬……

默默中，彼此间只听到呼吸声。他的呼吸很稳，她的呼吸很淡。萦绕在他鼻间的是她身上飘来的一股淡淡的薄荷味，这种味道他也常在嬷嬷的身上闻到。嬷嬷似乎信奉在皮肤上抹点薄荷膏可以驱邪保健。这种说法不科学，爸爸为此没少说过嬷嬷，嬷嬷却依然坚持这种习惯。现在，嬷嬷的这种习惯传给了唯一的侄孙女。

是的，她的身上有嬷嬷的味道，他贪恋的温情的味道。

他的头慢慢地垂了下来，汲取着这种味道。他知道，这种味道世上只有嬷嬷有，能承继下来的女孩也只有许知敏一个。他的体内流淌着墨家人冷傲的血，对自己想要的，就要占为己有。因而这么多年来，无论纪家怎样抗议，他们仍是不会放嬷嬷走。

如今又来了个许知敏……抑制不住体内奔腾的血流，他凑近她的脸。

感觉到他的呼吸忽然变得急促，她本能地瑟缩了一下。

他两手圈住了她畏缩的身子，唇从她光滑的脖颈间飘过，停驻在她圆厚的耳垂上，道："你今年十六岁，是不是？"

她只觉心咚咚咚地像是敲着花鼓。除了大表哥，她从未跟其他男孩如此亲近过。她紧张地睁大眼，直视着黑暗，道："是的。"

"我再等你两年。"

什么意思？

他笑了，宛如大哥哥般揉揉她的头发："回去吧，嬷嬷肯定等急了。"紧接着他率先走出藏身之所，对寻来的弟弟喊，"墨涵，这边。"

墨涵走过来笑眯眯地对她说："别怕，他已经走了。"

面对墨涵的笑容，许知敏心里有说不清的矛盾。追根究底，墨家这对兄弟若真是对她不好，是理所当然，彼此本是陌路人嘛。若对她太好，这种没有理由的好，更让她感到后怕。她会禁不住地想，这种虚情假意的背后，是否存在什么目的？

回到墨家，墨家夫妇不在。三个孩子和老人一起吃了午饭。没有昨天的压力，许知敏的饭量有所增加。

饭后，三人在客厅摆了张小桌子，准备做作业。

许知敏拿出三张考卷，先大致阅览一遍，衡量题目的难度和分布，接着斟酌时间，大约有一个半小时做题。三张考卷一个半小时，平均每张不能超过半个小时。之前，她从未试过三十分钟内完成这么一张难易综合的试卷。

打开笔盒时，她听到坐在对面的墨深关心地问弟弟："墨涵，需要多久能做完？"

"半个小时。"墨涵答。

"王班导挑的试卷出了名的刁。"墨深说。

墨涵笑笑："哥，你放心。三张考卷半个小时就能做完，可以睡上一个小时的午觉。"

半个小时完成三张综合试卷？！许知敏惊讶地抬头，只见墨涵拿起一支钢笔答题，笔下刷刷刷，毫无片刻迟疑。

压力无形中又增了一倍。许知敏深深吸了口气，好不容易把心口的这股烦躁压了下去，也开始答题。

半个小时后，墨家兄弟收拾起东西。许知敏仍旧埋头苦干，三张考卷的基础题她是做完了，可是提高题比她想象的难了一倍，更别提那百分之十的难题了。瞅了眼将三张考卷轻轻松松放进书包的墨涵，她用力捏紧了笔杆。假若这就是她和他的差距——没关系，她坚持的信念是，哪怕只有一分的差距，她都会去争取。

第19节：第四章不多管闲事(5)

“知敏姐。”墨涵道，试探的眼神显然在问她需不需要帮忙。

她摇摇头，唇线抿起个刚强的弧度：“没事。你们先去睡吧。”

墨涵望向哥哥。墨深抓起书包，看也没看她一眼，径自进了房间。见此，墨涵沉默地抱起课本回自己卧室。

许知敏咬咬唇，看着桌上墨涵故意留下的书包。书包口半开着，露出他答好的三张考卷的一角。这是赤裸裸的引诱。她起身，帮他把考卷塞进去，把书包的拉链拉紧，然后坐下一心一意地答题。

墨深始终透过门缝盯着外面。看到这一幕，他飞扬起一侧嘴角，她的脾气是够犟的。

整个中午都在紧张答题，许知敏脑袋晕沉地回到学校。梁雪没比她好多少，见了她就苦恼地对她说：“我只答完了基础题，提高题才答了一半。唉，我想大家都差不多吧。”

许知敏没应答。

放学时，王班导将批改好的卷子按照总分排列，从高到低如此分发下来。第一名是墨涵，拿了将近满分的高分。梁雪一听，嘴里咬着的笔盖掉到桌上，道：“这小子，比我想象的还厉害！”许知敏没吭声。

全班六十名学生，许知敏拿到了第五十一名的名次。乔翔占据了最后一名的位置。倒数第二是梁雪。

梁雪的沮丧可想而知。她掰着手里的笔杆怨道：“要不是因为我家离学校远，需要坐公交车回家，耽误了半个小时……”

“半个小时，人家已经答完三张考卷了。”许知敏冷冷地插话。

“不可能吧！是谁？”

“墨涵。”

这时，边上走过两个学生说：“王班导说下次开始，要给墨涵单独出考卷。没法啊，他跟我们的距离，有天与地那么远。”

梁雪头趴在书桌上，道：“许知敏，我、不、甘、心……”

许知敏眨了眨眼，没人能甘心，因为都是人。而且她以后常与墨家两兄弟在一起，压力比他人更大。

前面，乔翔跷着二郎腿，手指头顶着三张零分考卷转着玩，眼睛却时不时瞟过她的脸。

许知敏冷漠地转过头。

乔翔哼了一声，将考卷揉成一团扔进教室角落的纸篓，冲出了教室。

她揪着手里的背包带，烦恼地想：乔翔中午跟踪他们失败，还被月华小区的保安抓住给训了一顿。他的气焰有所收敛，以后必是不敢随意盯梢了。可自己总不能与乔翔这样耗下去吧?

甩甩头，她看见了静静坐在角落里的墨涵。他对着她隐隐浮现出一丝莫测的笑。

第20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1)

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

转眼，开学有两个星期了。

许知敏努力地习惯实验中学的强化训练。而比起沉重的功课，墨家兄弟无意中造成的精神压力更令她苦恼。

墨涵，近乎完美的墨涵，学习好，头脑好，为人又好。

墨深，花心到极点的墨深，成绩棒，脑子精明。只是在对待女生的态度方面，有待详细探讨。

与他们两个一起温习功课，每次她作业刚完成一半，他们就开始收拾课本了。一沓沓的课外辅导书继而堆上了书桌，他们一本接着一本看，悠闲自在，不亦乐乎。

若是其他人，面对这样一对兄弟，大概早就发飙了。这不分明是炫耀吗？展现自己极高的IQ和极其富有。瞧那一本一本的课外书，每本价格都不低，累积起来绝对不是笔小数目，也绝不是普通人家的家长能负担得起的额外费用。

因而，应该说许知敏很能忍，她向来都很能忍。她的卧室里，绝没有像其他女孩那样四处摆放上可爱的公仔和明星海报，雪白的墙壁上挂着的唯有一幅“忍”的条幅。

忍一时并不等于懦弱和放弃，忍是为了将来的某一天积聚足够的力量。适时而忍，是必要的。许知敏坚信“忍”的最终目标。

这天，不知从哪儿刮来的一阵风，墨深突然出声邀请她：“放学后我和墨涵要去书店，你也一起来吧。”

她摇摇头想拒绝。

墨涵说：“知敏姐，一起吧。嬷嬷说过了，要我们三个好好相处。”

许知敏不出声了。至今，她仍捉摸不清这名小她一岁的少年。他拥有如此善良的笑容，却喜欢戴一副金丝眼镜。前天中午，墨涵疏忽

地将眼镜留在了桌上，存有好奇心的她拿起他的眼镜，试戴了一下，方知这眼镜竟是平光的……

怀着诡异心思的哥哥，和一个喜欢以眼镜充当面具的弟弟，亲近她是因为姑姥姥吗？墨家对姑姥姥的好她是看在眼里的。她不过是姑姥姥的侄孙女，他们不能从她身上捞到任何利益。照常理而言，他们应该去巴结纪家的。她想不透这其中的逻辑关系。

正好嬷嬷走了过来，劝她道："知敏，你就跟他们去吧。是去书店，又不是去玩。同学间要团结友爱。"

老人的话句句在理，她只好点头。

放学后，她跟随两兄弟来到全城最大的新华书店。

琳琅满目的书本，勾引起每位学子的极度渴望。许知敏是爱读书的，游走在漫天遍地的书海，她的心情不由自主地愉快起来。暂时忘却了现实生活中的乏累，此刻她只想好好地在这广阔的知识海洋中畅游一番。

她对于书基本是"杂食"，什么类型的书都会翻一翻。她最喜欢的，是文学。而处于她这个年纪的女孩子，自然对那些描写情爱的小说萌发出或多或少的兴趣。前几天在学校图书馆借了本《傲慢与偏见》刚刚看完，她抽出了一本世界名著《飘》。

墨深走了过来，瞅了眼书的封面，低声问："看过没有？"

"没。见另一本书的序言介绍过。"

"哪本书？"

"《傲慢与偏见》。"

"哦。"

她轻轻挑起眉："愿听高见。"

"我介绍你看本书。"

"哪一本？"

"《红楼梦》。"

《红楼梦》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她早已拜读过。她寻思了一会儿，他这话不是意指《红楼梦》非凡的文学地位和艺术价值，难道另有所指……

“现代女性欣赏《傲慢与偏见》和《飘》中的女主人公的爱情，为的是求得女性的全面解放。而男人，还是会在梦里臆想着与林黛玉和薛宝钗的完美结合。”

她蹙紧眉头，心想：这人真像梁雪说的，色到底了，把好好的文学名著都扯到了一块来。

他微笑着看她苦苦思索的脸，伸出手抽走了她手里的《飘》，用手指头弹了弹书皮，道：“这书不能深读，你知道的，这世界远不是如此的简单。”

她警惕地眯起眼。

“要当女强人，斯嘉丽算得上一个。可是你知道，她最终都没能斗赢美兰妮。同样的，我认为你有斗赢斯嘉丽的能力，所以才建议你读《红楼梦》。”

“那你读什么？”

“我？不读小说，我只读传记，中外的都看。”

许知敏没读过传记，但她知道什么人会读传记，那都是些想学习帝王权谋之术的人。她仰起头看他，他比她高出一个头，颀长的身子，好看的侧影。他将《飘》放回书架的本来位置，锐利的目光一扫，他已饶有兴趣地拿起了一本童话故事集。

“许知敏，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

这又有什么特别的含义吗？她谨慎地不回答。

结果，墨涵不知几时已在旁边立着静静地听，这会儿笑吟吟地插话：“我比较喜欢灰姑娘。”

于是两兄弟为着一个白雪公主和灰姑娘的问题热切地争论起来。许知敏顿觉新奇，听了一会儿，虽不是很明白他们对话的意思，却发

觉一件趣事，这两兄弟之所以在学校没有特别的朋友，原来是因为他们已找到了最知心的人，那就是彼此。

这样的手足，真让人羡慕呢！许知敏含着笑，不觉想念起远在另一个城市的大表哥。在上回的通信中，纪源轩信誓旦旦地说要给她个嫂子。这位嫂子是何等佳人，俘虏了她最爱的大哥哥的心呢……

墨家两兄弟很快发现了她恍惚的神情。墨深有点儿不悦。墨涵知趣地建议："知敏姐，我们去音像区吧。"

没人会不喜欢好听的音乐。她尾随他们来到地下一层，这里是音乐的天地。

许知敏很少到音像区。中国民乐她觉得深奥难懂，流行音乐她跟随班里的同学哼过，也就哼哼，从没购买过碟子。原因很简单，她只有一台可放磁带的小录音机。父母给的钱，她都用来买英语磁带了。

对于国外的音乐，她不是很感兴趣。毕竟作为一名学生，英语水平有限，她看不懂英文的专辑介绍，也不认为自己能完全理解英文歌词的含义。

第21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2)

墨家兄弟一踏入音像区，就兴冲冲地走向了国外流行音乐专区。

许知敏听姑姥姥说过，这对兄弟的童年大半时间在香港。后来他们回到大陆定居，每隔一段日子仍会回香港学习、生活。香港的教育是英式教育，部分学校课堂上采用全英语教学，这两兄弟又是勤奋的学生，英语成绩自然好得没话说。而在香港那样的环境下，培养起他们对国外流行音乐的兴趣也并不稀奇了。

她随意拿起一张碟片，心不在焉地翻转到背后的曲目表，眼角的余光掠过他们。

他们在挑碟，很专注，很入神，这种神情她从没见过，纵使是在考场上。此时墨深将一张封面印着只黑猫的碟子拿在手上，一手摸着下巴。墨涵则一反平常温吞的形象，兴奋地东拣拣，西挑挑，神采飞扬。

她略感惊奇的时候，那两兄弟忽然相视一笑，拉起她到试听区。两人默契地摘下挂钩上的耳机，将它牢牢地戴在她耳边。墨深摁下了播放键。她的肩头缩了缩，耳麦里一个沙哑的男声幽幽地飘入了心底：“Baby I know you are hurting...”

蓦地，一种莫名其妙的情愫使得她的眼眶涩痛起来。这柔情万千的一句“I know”，犹如一滴水垂直落入了漫无边际的大海，但漾开的水波却宛似千军万马，足以颠覆她以往所建起的铜墙铁壁。

墨深看着她长长的睫毛扑扇扑扇，嘴唇抿得紧紧的，手在底下也握得紧紧的。生平他有了第一次不忍心：她把自己封闭得这么紧，终究只是个怕受伤的女孩。

“哥。”墨涵低声喊。

墨深的视线从她脸上移开，双眼微眯望向了前方柱条上镶着的一面镜子。镜子里，一个戴鸭舌帽的大男孩在第二排音像架后面躲躲藏藏。不难看出，这大男孩就是乔装的乔翔。

这小子还不死心啊。正好，这是个机会。墨深想到这里，朝弟弟打了个手势，道：“你在这里看着。”接着，他的身影一晃，倏地蹿到了对方所在的位置。

此等敏捷的身手，着实让乔翔吓了一跳。乔翔不由自主地往后退了一步，慌忙地压低了鸭舌帽，转头欲走。

“等等。”墨深道。

乔翔很想拔腿就跑，可背后墨深森冷的目光像是铁链子般紧紧锁住他的双脚。他无奈地问：“墨师兄，有事吗？”

“你不用叫我师兄。”

乔翔的脸色全青了。

墨深连眼皮也不抬，道：“不要误会，我是想跟你做个公平的交易。你想进跆拳道馆，是吧？”

乔翔疑惑地摸摸帽檐。

“我可以帮你进跆拳道馆。当然，是有条件的。”

“什么条件？”

墨深向他钩了钩手指头，乔翔畏惧地稍稍靠近。墨深伏到他耳边，道：“告诉我，你跟她之前的所有事情。”

乔翔怔了一下，不远处许知敏的倩影在他瞳人里晃动着，不知怎的想起了她说的话：世界上最近的距离，也是最远的距离。

墨深把他脸部每一寸细微的变化尽收眼底，懒懒地道：“怎么了？”

“没什么。”乔翔把帽檐压到最低掩住了整张脸，终是答了句，“好。”

那会儿，许知敏正入神地听着歌，浑然不知几步远的地方正发生着与她有关的交易。

而自从书店回来之后，连续几天，因着一首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她尝到了魂不守舍的滋味。

心中的躁意一波波地翻滚，窗外的蝉儿一声声“知了”地叫，无法静下心来温习功课，她霍地起身。

“知敏姐？”墨涵从课本中抬起头，疑惑地叫她。

“我去洗把脸。”说完她急匆匆地往卫生间走去。

手握住门把手，察觉门里面有人在同时拧转，她一慌立刻放手。门顿开，墨深立在她眼前，仅着一件背心和一条短裤，脖子上绕着条毛巾，是刚刚洗完澡。

她记起了姑姥姥说的话：墨深上午有体育课搞得满身都是汗，先去冲凉了。都怪自己一时鲁莽，许知敏微窘着脸，飞速地转过身。

墨深大大方方地走过她身旁，忽然回头，道：“等一下你到我房里来。”

第22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3)

去你房间做什么？许知敏几乎要脱口而出，想到这话有点儿暧昧，赶紧咽了回去。

墨深笑了笑，穿过客厅，进了卧室。

许知敏用冷水洗了脸，感觉清醒了不少。擦干双手，她不甘不愿地踱到他房间的门口。

墨深已换上了得体的衣物，对她说："进来吧。"

她才不想进去呢。她立在门旁，纹丝不动。

他并不介意，拉开抽屉取出一盒磁带，抓住她手腕将磁带放入她的掌心，道："十块钱。"

她看了下磁带上夹着的白纸，上面第一首写着的就是"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上次她问过书店的服务生，得知这张专辑只有碟片，市场上尚未有从国外引进的磁带。他为了她，去哪里专门录的带子……

"为什么？"为什么他要对她这么好?

"没有为什么。你不用谢我，因为我收了钱，算是收买你。"

他对任何人说话都是这样的吗，毫不掩饰自己的目的？不，她没见过他与梁雪这样对话，他和梁雪永远是嘻嘻哈哈，没个正经。她情愿他也那么与她嬉笑，就像对其他的女孩子一样，可以使得她整天提到嗓子眼儿的心稍微安定下来。但是，他似乎有意特殊对待她。面对他频繁击来的"剑"，她唯一能做的是淡淡一笑，"你不需要收买我。"

经过这段日子的相处，他摸透了她的脾性。他不是乔翔，对待用剑攻不下来的盾，不如泼点儿意外的硝酸水。他无辜地挠挠头发，"唉"了一声，道："这样啊，那怎么办……不然我跪下来求你收下它？"

看着他拍拍膝盖要跪到地板上，她未曾遇到过如此荒唐的事，不由得慌了神，忙道："我收下。"她收起磁带走了几步，身后传出他低

低的谑笑声，一向沉静的她不禁心头冒起了些许火苗子。

走入姑姥姥的房间，她谨慎地关上门，拉开书包链，取出里面的小录音机和耳麦。磁带是他硬塞给她的，里面的歌是她很想听的，事既已如此，没必要为难自己。把卡带放入录音机，躺下，戴上耳麦，摁下播放键，她静静地合上眼帘。

耳畔的一句句“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像是海浪击打着礁石，一个浪头接着一个浪头，裹着她纷杂的思绪。伤害，有意或是无意，这种人与人彼此间无法避免的伤害，与爱是孪生的，同等存在着。她看得太多，也听得太多了。“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是甜言蜜语，更准确地说，是口蜜腹剑。没理由，像她这样的人，会受到它的诱惑。

手伸了出去，摸到停止键，她却没有摁下。不，她要将它作为警惕的钟，留在身边时时提醒自己。

扬起满意的笑，她用脸蹭蹭柔软的枕巾，进入了梦乡。

回到学校，许知敏某天与梁雪谈起这首歌。

“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是BSB的歌。这个组合很红啊，我有他们的海报，你要不要？”梁雪坐在桌子上晃着两条腿。

许知敏摇摇头，好奇地问：“你怎么知道这个乐队的？”

“那个时候，墨涵常常在跆拳道馆用CD机听他们的歌啊。”

果真是他们两兄弟的缘故。

梁雪忽然将一只手搭在她的肩上，凑近她的耳朵道：“我替你收拾了那姓乔的一顿。”

“啊？”许知敏低呼。

“那小子不知走了什么狗屎运，居然在前几天正式进了跆拳道馆。”

许知敏蓦然想起那日在书店。当她听完曲子摘下耳机时，墨涵突然摁住她的手，帮她重新戴上耳麦，道：“还有一首。”

她或多或少从他脸上牵强的笑里察觉到了什么。不好直接开问，她就悄悄侧过脸，见墨深立在原地，忍不住问：“你刚刚没离开吗？”

墨深好笑地看着她：“你是不是做梦梦到我了？”

她眨了眨眼，自己不是会撒娇的女孩子，以她与他的关系也不能。于是她缄默地回过头，但心底总觉得隐隐的不妥。

现在听梁雪说起乔翔的事，不知怎的她就将这两件事联系起来了。

梁雪尚在她耳畔嘀咕道：“乔翔没多大的本事。他第一场和我对打，我趁机‘扁’了他一顿。活该，谁叫他总找你的麻烦。”

第23节：第五章你是喜欢白雪公主还是灰姑娘(4)

许知敏微笑："谢了。"乔翔这回受了梁雪的教训，应该不敢再来惹她们了。

谁知，下午第三节的体育课就出了事。

体育课全班分为四个组，在四个场地各自自由活动。其中一组在篮球场。老师不在，男生们组成了两队人马打起了友谊赛，女生们在场边为喜欢的球员呐喊助威。

许知敏和梁雪躲在一棵榕树的树荫下，避开人群，边乘凉边快活地聊起来。

"乔翔这小子的个儿挺高的嘛。"梁雪眺望着篮球场，赞道。

乔翔的个头在班里算得上拔尖的了，打起篮球来有绝对的优势。眼看乔翔在篮下连连得分，对手着急，不小心将乔翔撞倒在地。众人一见，害怕得没了声，平常谁敢惹到乔翔啊！众人个个心里喊着完蛋了，乔翔要发狂了。

众目睽睽下，等了一会儿，乔翔没在场地上爬起来，而是两手紧紧抱住左腿痛苦地呻吟。

"不好，脚抽筋！"梁雪焦急地喊。

大伙儿怕了乔翔，无人敢靠近。

"叫老师吧。"

"谁去喊老师？"

七嘴八舌，就是没人动。许知敏微皱了下眉，她是挺讨厌他的，然而讨厌跟良心又是两回事。她当机立断跳下台阶，拨开人群小跑过去，对傻立在对面的一个男生道："帮忙！"

"怎么帮？"那男生吃惊地看着她。

"你先拉开他两只手。"

听她的口气很是自信，他蹲下，遵从她的指示拉开了乔翔的双手。

“你们想干什么？！”乔翔大喊大叫，不信她会对他好。

梁雪跑过来帮忙。她们两人经验老到，一个拉住乔翔的脚踝，一个往乔翔的膝盖上狠压。乔翔只觉得前刻紧绷的神经一松，疼痛忽然消失。他不由得惊奇地看向了许知敏。见她起身，他急急忙忙把手伸出去捉住她的胳膊肘，道：“别走。”

许知敏愣了愣，厌恶地想甩开。

“求你，陪我去卫生室。”

求？这么唯我独尊的一个人，竟然用了个“求”字。知敏起了些微的怜悯，她的手垂落了下来，与另一名男生将乔翔搀扶到了卫生室。

乔翔躺在床上，一直紧紧抓着她的小臂。同班同学抹了下鼻子，把乔翔交给保健老师，溜出了屋子。老师在乔翔的腿上敲敲打打了一会儿，嘱咐了句注意休息，也离开了卫生室。

余下他们两人，许知敏开口了：“你躺着吧。我陪你到放学。”

“当真？”他不敢松手。

这时的他活像是邻家的三岁小孩。许知敏失笑，道：“我不骗人。你那时给我的手机号码，我是在你转学后才撕掉的。”

提及那事，他脸色黯然地放开了她。

她搬了张椅子在床旁坐下，见他一副欲言又止的表情，以为他是为了之前的事，说：“我今天救了你。过去的事儿，咱们两清。”

“不是的。我的意思是说，墨深……”

墨深？一股寒意爬上了她的背。她蓦然回头，见墨深倚在门柱边，似笑非笑地看着她和乔翔。

他几时来的？放学了吗？还是谁通知他了？她心头一紧。

未注意到来客的乔翔仍在往下说：“墨深说，只要把我和你之前发生的事告诉他，就让我进跆拳道馆。我知道我脾气有些坏，可那小子也不是个好人。许知敏，你听见没有……”

“她没听见。对不对，许知敏？”墨深嘴边上含着的那抹笑，似是在等着鱼儿落网。

听到墨深的声音，乔翔的舌头当场打结，直挺挺地坐着。许知敏则若有所思地望向了窗外。归根到底，不是墨家兄弟受她的牵连非得与乔翔纠缠，而是她把乔翔扯进了她与墨家兄弟的这个漩涡。

雪白的窗幔层层叠飞，响彻校园的铃声打破了屋子里片刻的寂静。

她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她向乔翔浅笑道："很抱歉，刚刚的铃声太大，我没能听清你说什么。你能再说一遍吗？"

乔翔瞪着她，手微微地哆嗦。

他果然不敢说啊！她笑得愈加灿烂："等你想到再说吧。放学了，我也该走了。"起身走了两步，她加了一句，"对了，我们之间的事儿，到今天为止。"

乔翔努着嘴，一声不敢吭。墨深双手抱胸，姿态慵懒。

比起墨深，乔翔只不过是一只嗷嗷叫嚣的没用的虫子。许知敏咬着下唇步出卫生室。梁雪迎面走来，将她的书包带了过来，道："墨深来了？我去教室时碰到他，他问，我就说了。——许知敏，你没事吧？"

许知敏接过书包："放心。"

梁雪安慰地拉拉她的手，走上前跟墨深谈了几句。

相处这么多天了，许知敏不是瞎子，看得出来梁雪对墨深有特别的情感。她独自拎着书包走出了教学大楼。她与乔翔的梁子总算了结了。这结果是幸事，也说不上是幸事。到了门口，她停下步子，向着天空轻轻地呼出一口气。

天?的彩霞犹如仙女的飘带，一条条纠缠着，蜿蜒到天边。五彩的光晕，映在一张年轻英俊的脸庞上，他洒脱的笑容一如她往日记忆中那般亲切迷人。许知敏惊愕地举起手捂住了嘴巴。

青年向她张开了双臂。她飞奔下楼梯，用尽所有的力气喊："哥……"

第24节：第六章伤(1)

第六章伤

——墨深，假若她不喊你哥，你也别介意。

——妈，我知道。

是的，他知道她心中早已被一位特殊的男性占据了某块重要的位置。那人姓纪，是纪家的长孙。说起纪墨两家的是是非非，他们墨家也不是处处与人计较，只是无法一再地忍受纪家的粗俗、野蛮、毫不知羞耻的虚荣心。

这并不是说乡下人如何如何，大多数生长在青山绿水中的百姓是淳朴而善良的。然而，人都有贪欲，一旦尝到了甜的滋味，谁会愿意回头吃苦呢?

当年墨振的亲娘回老家办理迁祖坟的事，不幸在山中难产去世。考虑到新生儿的喂养问题，墨家决定在当地给小孩找个奶娘。墨振的父亲那时在小城市工作，知道城市里不好找，于是托了人在城市附近的小山村里寻找合适的人选，条件有两个，一是奶水充足，二是能长时间留在墨家帮忙抚养孩子。万般寻觅后，他们选中了嬷嬷。

当时嬷嬷的第二个女儿已有几个月大，未断奶水。纪家属于穷得揭不开锅的贫苦人家，听闻有城市里的人愿意用很高的价钱买母奶，嬷嬷就断了女儿的奶，来到了墨家。日日夜夜，这个心地质朴的农村妇女，秉着一颗天下母亲同样的怜悯心，对于这名初来到世上就失去了亲娘的孩子，给予了特别的疼爱。

墨振长大后，嬷嬷已经离开墨家有一段日子了。然而，母子感情已是深深植入老人和小孩的心里。墨振成家立室后，妻子杨明慧两次怀孕生子均是产后体质虚弱、奶水不足。嬷嬷几次回到墨家，亲自煲粥，一点点地用菜根汤和着粥水喂大了墨深、墨涵两兄弟。

于是那一年，墨振和妻子商量之后，念及嬷嬷对墨家的养育之恩，又额外给了纪家一笔钱。

事实上，之前墨家多少年来都记着嬷嬷的恩情，每年给纪家的钱从没少过。

这些钱由嬷嬷的大女儿纪楚丽瞒着老人家私自收下了。纪楚丽用这些钱做起了生意，招了个上门女婿，生了个儿子取名为纪源轩。纪家盖起一幢三层小楼，成了小村里第一户“发达”的人家。

做生意有风险，何况纪楚丽和老公只是小学毕业。小生意没遇到大问题，生意做大了，碰到高级耍诈人士，这一亏本，就闹到了变卖家产的处境。

纪楚丽心里不怕，亮堂着呢，好歹自己的老母亲养大了有钱人家的三个儿子，上门要多少，墨家还不是给多少嘛！第一次，看在老人家的分上，墨振给了。第二次、第三次，屡次下去，墨家怎能给，也给不起。

好啊，你不给，我就跟你闹去！还怕你不给！纪楚丽“堂堂正正”地进了墨家大厅，拍着胸脯表示“公道自在人心”，开骂道：“我妈的奶水就只值这点儿钱吗？！”

那个时候，墨深七岁，藏在自己房间的门后，打开条门缝睁大着眼睛看纪楚丽抡拳蹬腿的。他的身后跟着五岁的墨涵。墨涵小小的手抓着他的衣角，不安地问：“哥，是谁？”

“嘘！是纪家的人。”墨深答着，赶紧捂上弟弟的小嘴，唯恐父母发现。

第25节：第六章伤(2)

就在这时，客厅传来震天动地的一声巨响，素来温和待人的墨振有生以来第一次发火了，他吼道："滚！"

纪楚丽可以向他要钱，但他绝对不允许纪楚丽用钱来玷污老人家和孩子之间真挚的情感！

躲在后面的墨涵松开了抓得紧紧的小手，冲进了嬷嬷的房间，摸着弯腰低泣的老人的白发："嬷嬷，别哭，别哭。我和爸爸、哥哥都会保护嬷嬷的。"

墨深也动情地张开两手，抱住了弟弟和老人："不怕，没事的，没事的。"

看到这种情景，纪楚丽整个人失了魂般地呆住了。杨明慧立即走过去小心地掩上老人家的房门。墨振疲惫地跌坐到沙发上，向纪楚丽摆摆手："你走吧。"

纪楚丽踉踉跄跄地走出了墨家。她懊悔了！那是自己的亲娘啊，却是别人家的孩子保护着她的亲娘，这种悔恨痛彻心扉！

之后纪家没再跟墨家要过半分钱，仅是要求将老人归还。

然而，已造成的心灵上的伤害，不是简简单单墨家答应放人就可以解决的事。嬷嬷又是那个年代只懂得吃苦耐劳的中国妇女，只会把所有苦痛和委屈自己吞下。墨振深知放老人回去，老人绝对不开心。再有，老人年龄越大身体越不好。纪家没有条件，而墨家有这个条件来照顾老人。

纪家或许是心虚，嘴上说要老人家回家，却也迟迟没上门来亲自接老人回去。这事一直就这么拖着……

墨深倚立在教学楼的二楼，一只手搭在窗棂上，微扬的刘海下那双浓如墨的眸子倏然闪过一道光。这道光来自许知敏飘飘的长发，在教学楼前面长两百米的空地上飞舞。紧接着，她如同一只雀跃的蝴蝶，跳入了纪源轩的怀里。

手指捏紧木条，墨深的心剧烈地跳了一下。继而他嘴角微咧，露出一抹深晦的苦笑。他这算是什么，妒忌？

“哥。”

墨深转过头，见弟弟墨涵走了上来。

“哥，你遇到知敏姐了吗？我听梁雪说她遇上了件麻烦事。”墨涵靠近窗边，放眼一望，见到了许知敏和纪源轩，怔怔地说了句，“是纪家的人？”

“是的。”墨深沉声答。

“他们，好像我们听说的那样，感情很好……”

“是的。”墨深收回手，拎起书包准备离开。

“哥，你喜欢知敏姐吗？”

墨深停脚，扭过头看着弟弟摘下眼镜，那一向温柔的脸上缓缓浮现出了森冷的神色。

“哥，不管你喜不喜欢知敏姐——我想说的是，我讨厌纪家人来扰乱我们平静的生活。”

“但是，你也喜欢她！”

墨涵神情一僵，无法否认哥哥的一针见血，道：“是的——可我就是讨厌纪家人！”他急速转身，奔下楼梯。

从几时起，在意悄然变成了喜欢。这不难理解，许知敏比起他们两兄弟之前遇到过的女孩子，多了一份特殊的沉静。在他们眼里，她犹如一朵藏在悬崖峭壁间的空谷幽兰，散发出的淡淡芳香惹人迷恋。

墨深吸口气平复一下起伏的情绪，俯低了身子。弟弟无意中掉落的眼镜在水泥地上静静地躺着。他捡起来，掏出条巾帕细细擦干净上面的灰尘，用布裹好镜片后放入了贴身口袋。他的弟弟墨涵，是个完美而优秀的孩子，然而性情尚未成熟，需要他这个哥哥费心爱护。

离去前他情不自禁往窗口眺望了一眼，许知敏和纪源轩相携着走出了校门。

“纪源轩吗？”墨深逐字念着这个男人的名字。

记得母亲杨明慧曾评价过，整个纪家，唯有纪源轩还像个样。纪源轩不同于其他纪家人，是靠了自己的实力打拼出一片崭新的天地。从念完九年义务教育，考上高中，到凭优秀的体育专长进了省会的体校，纪源轩吃的苦头绝对不比别人少。现在经过了大都市的熏陶，这位由纯朴乡情孕育长大的知识青年，原来那股憨厚和纯净有多少能留下来呢?

杨明慧前几天与丈夫谈到，纪家的长孙在大都市混得不错，寻到了合适的门路进了某大学当上了体育教师。这门路还是纪源轩的新婚妻子帮忙找的。

第26节：第六章伤(3)

墨深想到这里，几乎可以预见到许知敏的未来，这让他的心情极为不舒坦。他皱着眉快步走下楼梯，墨涵的话适时提醒了他，是时候想想自己真正想要的是什么了。

夕阳西下，小城的路曲折幽长。一棵棵树木、一块块脚下的石砖，人宛如走进了时间回廊，意犹未尽。

仰望纪源轩伟岸的身影，许知敏的心头弥漫着宁静的幸福感。

“怎么不说话只是看着我，我大变样了吗？”纪源轩摸摸自己的一边脸，笑问。

许知敏轻轻摇摇头，道：“哥，你瘦了。在大城市很辛苦吧？”

“嗯。”来见这个宛似手足的妹子前，他积聚了千言万语，如今见了面，却突然发现千言万语都是虚的。

感受到大表哥异常的沉默，许知敏试着挑起话题：“哥，你怎么有空过来？”

“我跟领导过来办事，就待两天。这不，抽了个空顺道来看看你。我与你很久没见过面了吧？”

“那是因为哥很忙。我相信哥，哥在大城市也绝对没有问题的！”许知敏灿烂地笑道。

纪源轩望着许知敏天真烂漫的笑容，不由得心一动，道：“你去墨家了？”

涉及这个敏感的话题，许知敏的脸色瞬间黯淡了下来，目光闪烁不定。她要怎么说？从母亲口中得知了墨家和纪家有这么一层关系后，她仍坚持去了墨家。有种背叛了纪源轩的罪恶感，许知敏犹豫许久，不好解释。

纪源轩笑笑，按了下她的肩头，道：“去墨家挺好的，可以学到许多东西。”

“哥不介意？”

“我干吗要介意。”

“可是姑姥姥……”

“我是想念外婆啊，曾经也怨过外婆为什么喜欢住在别人家却不回自己的家。后来想想，没必要为难墨家，我们首先要尊重老人家的意愿嘛。”

听了这话，许知敏惊骇地扫过纪源轩的脸。这脸变得瘦削，使得五官更加分明。她垂下头，盯着路面上的石子，恍惚地想：变了，变了，哥真的变了。以前的哥是敢作敢当、极其潇洒的一个人，绝对说不出如此圆滑的话来。究竟这些年的大城市生活，纪源轩看到了些什么，发生了些什么？

“知敏。”

“嗯？”他连“敏儿”都不叫了，许知敏的心一点一点地往下沉。她想起了墨深。

“你好好念书，考上大学，来大城市。学费的事你不用担心，我和你嫂子能帮肯定帮。”

“嫂子？”

“是啊。现在的大城市里流行公证结婚、简约婚礼。我和你嫂子都是毕业不久，白手起家，没钱举办婚宴，只好先公证结婚。你嫂子也挺想来见你的，一直说，若来这边，肯定会来见你一面。你嫂子叫于青皖，是师大的图书管理员。”

接下来，许知敏都是“嗯嗯嗯”地应着。

最后，纪源轩说搭乘明天下午六点半的大巴离开本市。

许知敏用力点了下头，道：“哥，我送你！”

第二天，许知敏如常来到墨家。

午饭时，墨家夫妇工作忙未能归家，只有三个孩子和老人吃饭。姑姥姥像平日里一样絮叨起家常琐事，许知敏一如以往适当地应上几句，墨涵一样偶尔笑笑地附和，只有墨深一顿饭一直没出声。

饭后，本是要复习功课的，墨涵说去外面买点儿东西，走出了屋子。墨深默不作声地进了卧室，紧紧地锁上房门。

许知敏识趣地躲进姑姥姥的小房间，坐在凉席上边翻着练习本边思量墨深的沉默，他这是在介意昨天与乔翔的事，还是另有缘故？该不会是他看见了她和大表哥在一起吧？

这个念头让她的心没来由地咯噔一下。自从到了墨家，她凡事小心翼翼，就怕被扯进纪家和墨家之间的瓜葛。可是大表哥对她而言，不是普通的远房亲戚，是自小一块儿长大的很亲的亲人，是她许知敏所爱戴的兄长。

靠在床上，她安慰自己。墨深知书达理，绝不会放纵自己制造出什么事来。何况，大表哥今天下午就要走了，不会再到学校来了。

如此心里头纠结一番后，许知敏算是把自己的不安给说服了。

第27节：第六章伤(4)

下午三堂课后已是傍晚五点四十分。许知敏匆匆忙忙拾掇起文具和书本，离开座位时看了看乔翔的空位子。他称病在家休息一天，若只是一天还好，若是一天一天长久下去……

她晃晃头。乔翔是咎由自取，她何必为昨天的谎言感到愧疚。识时务者方为俊杰。她当时给了乔翔机会让他再说一遍，可他究竟是自知赢不了墨深的。输的人，要承担起输的筹码。若他为这么点儿小事就一蹶不振，乔家的气数在他这一代差不多该尽了。

家庭教育，果然是至关重要的根源。乔家在这一点比不上墨家，“孔雀”与杨明慧有着天渊之别。

许知敏一边想着，一边匆匆走出教室。来到车棚，脚步突然间停住。

“墨涵？”

完全出乎她的意料，墨涵双手扶着辆黑色山地车站立在她面前，对她笑道：“我听梁雪说了，知敏姐是要去送人吧？”

“是的。”她小心地答复。

“我可以跟知敏姐一起去吗？那人是知敏姐最敬爱的哥哥吧？我很想见见他。”

她疑惑重重的目光在少年温和的笑容上打转，考虑到纪家与墨家的复杂关系，她婉言道：“墨涵，他是我的大表哥。”

“我知道。”墨涵脸上的笑容化为无辜的疑问，“有问题吗？之前听嬷嬷常常说起纪大哥，可惜他一直在大城市没回来。现在有这个机会，我真的是很想见他一面。”

许知敏微微张嘴，又闭紧了。她找不到反对的理由，即使有，面对墨涵诚挚的笑脸她也说不出口。她转念又想，或许这两人会一见如故呢，说不定可以借此化解纪墨两家的矛盾。

于是许知敏点点头，走进车棚推出自行车。两人一起骑着自行车离开了学校。

汽车客运站离实验中学有一段距离。平常二十分钟的车程，这会儿遇着了上下班的高峰期。两人时而并骑，时而一前一后钻入车龙里的夹缝里，再会合。

许知敏一心一意地往前赶路，不时看看手表。昨天自己有许多话没跟哥哥好好说，哥哥是变了，但是没有忘了来看她、来鼓励她。无论如何，他是她敬重的兄长，因此，在哥哥上车前，她必须跟哥哥道声再见。

风尘仆仆地过了一座高架桥，许知敏意外地发现前面的路段在施工。公路和周围重建的老房子都围上了铁皮围子，路中央设上了“行人车辆绕道而行”的牌子。她急刹住自行车，喘着气。表针指向了六点，她着急了。

墨涵从后面跟了上来，左右望了望，扶扶眼镜说：“知敏姐，绕路太远了，可能赶不及，我们从那边的小路走吧。”

许知敏看到工地旁有个入口，里面是堆积施工所需材料的场所，有些行人嫌绕路麻烦，从那里的小入口钻了过去。谨慎的她不放心，安全第一，决定绕路而行。旁边的墨涵却使劲一蹬脚踏板，响着清脆的车铃率先往入口冲了进去。

见状，许知敏急得喊了一声：“墨涵！”没能叫住他，她无奈，急匆匆蹬起自行车追了过去。

尾随墨涵闯进了工地，瞅见路况不好，她减慢了速度。墨涵仍一个劲儿地往前冲，急速拐过一个石子堆，就消失了踪影。

许知敏刹住车，在石子堆隔开的分岔口四处张望。不见了墨涵，她着急了。自己比墨涵大一岁，墨涵叫了她姐，她就有着做姐姐的责任。

“墨涵！墨涵！”她一声声焦急地喊了起来。

殊不知她要找的人已经绕到了她后方的工棚。站在棚顶的阴影下，他摘下了平光眼镜，清楚地看见她团团转的倩影。过了一会儿，低头看表快到六点半了，他露出了满意的微笑。没错，他喜欢她，因为她是他的哥哥难得喜欢上的人。所以他不喜欢她与纪家人亲近，不能让纪家的人像伤害嬷嬷一样伤害到她。

“知敏姐，只要过了六点半，你就不得不放弃了。”把眼镜收起，他骑上山地车离去。

许知敏在工地里绕着泥沙堆兜转，转来转去，绕了不知多少个圈子。她嗓子喊得都哑了，就是没找到人。这个时候，她哪里还记着去送哥哥。随着时间的推移，她的心底起了寒意。若是找不到墨涵，若墨涵在半路出了事，她作为姐姐要怎么跟墨家交代？她根本就交代不起！！！

第28节：第六章伤(5)

无法想象事情的严重后果。脸色发青的她，几乎是踉踉跄跄地推着自行车，逢人就问："有没有看见一个大男孩？穿着实验中学的校服，个头比我高一点儿，戴着眼镜，骑着辆山地车。"

很多人遗憾地对她摇头。她不停地问，最后拦住的是一名工人。工人想起了什么，说："没看见戴眼镜的中学生，不过，穿着校服、骑着山地车的学生倒是见到一个。"

许知敏立刻记起那副金丝眼镜是平光的，问："叔叔在哪里见着他的？"

"他应是从那个门口出去的。"

许知敏顺着工人手指的方向，看到了她跟着墨涵进来的那个入口，脑海里瞬间像是被抛下一颗炸弹，轰的一下一片空白。

天、地、路人、沙土、树木、表上的六点半……交叉在一张犹如三月春风般的笑脸上，许知敏两手抓紧了车把，指节发白，掌心被磨得生疼。她这算什么？被骗了——天地万物成了虚无，唯剩"被骗了"三个字。

蓦然，有人重重拍了一下她的后背："小姑娘，快让开！"

她回头一看，狭窄的泥路上一辆推土机朝她这个方向驶过来。她急急忙忙踩上自行车，蹬下踏板，前面的车轮转了半圈轧到一块石子，车头一歪，她一瞬间把持不住，与自行车一同倒向了小土山。

身子砰地撞上了硬邦邦的泥块，自行车随之压住了两腿。许知敏挣扎着起身，用手推开了自行车。她刚站起来，左脚倏地传来一阵尖锐的疼痛。

她低下头，见脚踝的内侧被玻璃碎片割伤了一块，伤口正不停地往外渗血，渐渐染红了外面的白袜子。她咬咬牙，打开书包的前袋，拉出条手帕，裹住伤处狠狠打上一个结。

擦擦冷汗，一刻也没有迟疑，她推起自行车往回走。

离家太远了，家里又没人在。学校放学了，老师也不在。她别无选择，只得往最近的墨家走去。

夜慢慢落下了帷幕，行人渐少。路灯亮了起来，淡黄的光映着她一浅一深的步子。她不敢停歇地往前走着。

许知敏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到墨家的，脚上的血已经浸透了她裹的帕巾，开始往地上滴。摁下了门铃，她见到墨涵走出来开门。

墨涵拉开防盗铁门，看到是她明显怔了一下："知敏姐？"

她麻木地笑了笑，道："还好，你平安到家了。"接着她定定地站着，定定地看着他因她这句话脸色微变。他的脸在目光接触到她血迹斑斑的左脚时瞬间变了色。

见此，她的心因着这得逞的报复滑过一丝快感，他到底是一个心地善良从来没伤过人的好孩子啊。但他狠心骗了她，使得她无法与哥哥说再见，所以这是他应得的报应！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有谁敢伤她，她就要十倍百倍地偿还回去！

很好！她冷冷的目光看着他的脸由青转白，他的手打起了哆嗦。紧接着，他的眼眶里闪烁出晶体的光亮。她蓦地起了躁意，咬着下唇，垂下了眼。听着他夹带着哭音的嗓子高声大喊："哥！哥！！"

在房里戴着耳机静静听着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的墨深，忽然听到弟弟凄厉的喊声，被吓了一跳，扔下耳机就冲出房间。他一脚刚迈出门槛，弟弟墨涵已迎上来使劲揪着他的衬衫，道："哥，怎么办？"

"别慌！怎么了？"墨深用劲按住弟弟。

"知敏姐——血，血流了好多……"

墨深随着这话望向了铁门外，先是看到低垂着头的许知敏，视线往下移，扫视到她左脚和脚下那一处触目惊心的血红，脸刷地一下白了："许知敏……"

她抬起脸，依旧是那抹若有若无的浅笑："我的脚好像受伤了……"说完，双脚重心不稳，她不得不伸出手去摸支撑物。他稳稳地

接住了她软绵绵的身子。

她惊异地眨了眨眼，听到他低声说：“别担心，有我在。”

从没有人对她说过这样的话。她疑惑了，把手搭在了他胳膊上，感觉到薄薄的衣衫下这只结实的手正有力地支撑着她。这一刹那说不清是什么样的情愫，竟使得她整个人全松懈了下来，靠进了他的怀里。

第29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1)

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

墨深将她扶到了客厅的沙发上坐下。墨涵从房里抱出了急救药箱。

他脱下她左脚的皮鞋，解开帕巾，很缓慢地褪下黏住伤口的棉袜。只见踝关节上方一条一指长的口子，里面的肉都有些翻了出来，血正汩汩地往外冒。竟然伤得这么深！墨深禁不住打了个寒战。

“疼吗？”墨深轻声问着，接过弟弟递过来的消毒纱布用力压住伤口，然后侧过头，看到许知敏咬着下唇摇了摇头。密密麻麻的汗珠集结在她的额眉，汇成一条细细的涓流淌过脸庞右侧，滴落在苍白的指关节上。

都疼成这样了，还说不疼。墨深觉得胸口被堵了一块东西似的，迟迟对着她不知说什么好。

墨涵在旁边注意看着，看见纱布再次被血浸透，急道：“哥，血好像止不住。”

显然，简单的压迫止血法不起作用了，因为伤口太深了。遇到这种情况，需要的是缝合。他仅是名高三生，即使有心继承父业而读过不少医书，可从未实际操作过的他也不可能给她缝合伤口。墨深沉着地在冒血的伤口上叠加了几块纱布，附加一块棉垫增加压迫力，再用医用胶带固定住。他抬头望望老式摆钟，快到七点了。嬷嬷下午出了趟门，已打过电话告诉他今晚被朋友留下用餐。这个时辰父母应是在回家的路上了。

墨深温和地拍拍弟弟的肩膀，唤道：“墨涵。”

墨涵惊慌失措地望着他：“哥，要送医院吗？”

“不需要。”墨深安慰地握紧弟弟的肩头，“爸爸要回来了。你赶紧先打个电话给爸爸，然后冲一碗糖盐水。”

“真的没事？”墨涵紧紧盯着许知敏左脚的伤，呼吸显得有些急促，好像他比她还痛。

墨深对此是有些疑虑的，但当务之急不是追究事情的始末，于是推了推弟弟，道：“还不快去。”

墨涵呆呆地点了下头，跑到客厅角落的电话机旁拨了号码。墨深则迅速从房间里抱出一条毛毯，摊开裹住许知敏的身子。

许知敏只觉浑身一会儿冷一会儿热的，继而一股麻麻的感觉延伸到了指节末梢。她有点儿怕了，想抓抓掌心甩掉这种麻木感。一只大手覆上她冰凉的手背。她抬了抬眼皮，模糊的视野里是墨深那双深不见底的眼眸。他对她说：“你必须喝点儿水。”

一只调羹随之凑近了她哆嗦着的唇。她艰难地转了转眼珠，瞅见了墨涵。墨涵弯着腰，一手端着碗，拿着调羹的另一只手在发抖。他卸下了充当面具的眼镜，眼眶里流转着晶莹的光。他悔不该当初的忏悔传达到她内心，许知敏多了一丝感慨：他就像她，无论如何伪装，一旦遇到真正的磨难就会原形毕露。他终究是个善良的孩子，比她要小。

她张开嘴，将勺子里的水一饮而尽。看到他如释重负地吁了口气，她心底也悄悄放下了一块重石。

墨深继续帮她摩擦着两只麻木的手。墨涵听到门铃的响声，急忙放下碗勺，跑去给父亲开门。

墨振大踏步走进了家门。许知敏微张嘴，想礼貌地打声招呼。墨振摆摆手，道：“歇着，保持体力。”接着探手揭开胶布，检视了一下伤口，说，“看来流了不少血。”

“是的，爸。”墨深答，“考虑到你要回家了，就没送她到医院去。”

墨振这时发现了边上的那碗糖盐水，赞许道：“你们两个都做得很好——墨深，你先把她扶到嬷嬷的房里躺下。”

于是，许知敏被安置在床上，盖了床棉被，仅露出受伤处。一针麻药过后，疼痛消减了不少，她疲惫地耷拉下眼皮，迷迷糊糊地听着。

杨明慧没多久就回到了家，她没有过问伤者如何受的伤，而是先把两个儿子赶出了房间，自己卷起双袖当帮手。

墨涵坐在客厅的椅子上，十指交叉顶在额前，急促地说："哥，我看爸在给知敏姐缝合伤口。"

"嗯。"墨深用手顶着下巴沉思，缝完伤口，不流血了，她算是度过了失血过多的危机，剩下的是感染的问题了。

"哥，知敏姐的脚会留疤，是不是？"

第30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2)

墨深转过身，他早就察觉这事蹊跷。见着弟弟一副忏悔的表情，他蹲下身，道："墨涵，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我也不知道她怎么受的伤。可是，我骗了她，我把她骗到了工地里。因为我不想让她见纪家的人。我只是想让她在工地里耽误点儿时间，到时她放弃了，自然会回家。没想到，我真的没想到她会受伤……"

"好了，墨涵，这是意外，不是你的错。"

"不。起因是我。她对我说：'还好，你平安到家了。'没错，是因为我，所以她才受伤的。"

墨深吃了一惊，她在那样的情形下，居然还能跟他弟弟说这样的话！

"哥，我伤了嬷嬷喜欢的亲人，我还发过誓我要保护嬷嬷的。可我什么都没能做……"墨涵喃喃自语，抬起了头，目光呆滞地望着小卧室紧闭的门。

墨深担心地蹙紧双眉，弟弟的这种样子他未曾见过。他只得努力抚慰道："墨涵，你也翻过爸爸的医书，你知道的，疤痕会随着时间慢慢消淡的。而且，还有去疤的技术。"

"那心里的疤痕呢？"

听到弟弟这话，墨深的心抖了一下。他的弟弟是非常聪明的，一语就道破了整件事的要害。他咽了咽干涩的喉咙，一时无言以对。

墨涵起身："哥，让我独自安静一会儿。以前知道爸爸的事业有哥哥继承，我一直不知道自己想干什么。现在起，我要好好想想了。"走到房间门口，对着沉默的哥哥露出了一丝浅笑，"哥，你别担心。直至这一刻，我还是认为知敏姐来我们家是正确的。对此，我从来没后悔过。"

看着门在弟弟身后合上，墨深意识到一直被父母和他这个哥哥保护得很好的弟弟，要开始变了。

这时，杨明慧走出小卧室，见客厅里只有墨深，问："墨涵呢？"

"他累了，进房休息了。"

"累？"杨明慧关切地走向小儿子的房间。

墨深连忙劝阻："妈，他刚刚睡了，你就别吵醒他了。"

杨明慧狐疑地看着大儿子："你知道知敏怎么受伤的吗？"

"我不知道。我和墨涵放学后就直接回家了。她可能是回家路上骑自行车不小心跌伤的吧。"

杨明慧挑不出大儿子话里的毛病，保留了心底的疑问，只道："打个电话叫嬷嬷赶紧回家。"

墨深不禁忧心忡忡："妈，她没事吧？"

"止了血，没事了。可是人受了寒，发烧了。今晚她自己肯定回不了家，得通知她的家人。"

当晚，姑姥姥接到侄孙女出了意外的电话，火速从朋友家赶了回来。心疼地抚摩着许知敏发烫的手心，老人家叹道："唉！这孩子一向很小心的，这次怎么就不小心了呢？"

墨涵还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墨深没有出声。

杨明慧打断老人的喋喋不休："嬷嬷，要紧的是告知她的家人。"

"对，对。"老人起身，走出去打了通电话，回来后对杨明慧说，"真是祸不单行，她爸出了远门，大概一个星期后才能回来。她妈下午在单位跌了一跤，现在在家安胎呢。"

安胎？在场的墨家人怔了怔。杨明慧随后谨慎地问："怎么没听知敏说过？"

"她不知道啊。许家这次算是老来得子，一方户口在农村，允许生两胎。算命的说，肯定是个儿子，所以她妈才想着生下来的。胎儿已经有两个多月，她妈穿着宽松的衣服，别人看不出来。也没有孕吐，

只是晚上偶尔脚会抽筋。她妈想着女儿刚考上重点高中，高兴着呢，就瞒着她。”

嬷嬷东一句西一句，听似混乱，杨明慧却很快就听出了里面的意思。中国老百姓传统的“重男轻女”的观念，在这个地方更是被推崇。政府提倡的“男女平等”对于那些没受过现代教育的老人而言，没什么意义。因此，有人怀了那么多胎，无非就是要个儿子。若是生的是个女儿，做媳妇的就没有面子，在家里没了地位。许家的人道德观或许好点儿，可许家男丁稀少，许知敏的母亲只生了个女儿，必然愧疚。

躺在床上的许知敏轻轻侧了侧身，姑姥姥立即闭紧了嘴。杨明慧是名知识女性，深知这种无理的性别歧视的悲哀。第一次，她对于这个走入墨家的小女孩起了怜悯心，道：“嬷嬷，既然如此，就让知敏在我们这里住几天吧。你告诉许家，我们肯定把她的伤治好，把人健健康康地送回去。”

第31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3)

姑姥姥连声道谢，走出了卧室。

那天夜里，许知敏始终紧紧地闭着眼睛。明知有许多人在细心地照料自己，她的心里仍是孤独地聆听着屋外一声声风的呼啸。她明白，妈瞒着她有弟弟的事，是知道脾气倔犟的她为了弥补许家没有男丁的遗憾而一直刻苦学习要出人头地，岂料最终还是这么个结果……她在心底笑笑对自己说：有个弟弟总是好的，以后就不会孤单了。

正想背过身摆脱风的袭扰，却有人捉住了她的手。

她没睁开眼，只屏住了呼吸，感受着他浓重的气息逐渐靠近自己的脸。他用低沉的嗓音重复着他曾对她说过的那句话："许知敏，我们是同一类人。所以——你自始至终都不是一个人。"

她默默地任他抓着手，直至伤口引发的热浪将意识淹没。

第二天，许知敏没去上学。同桌梁雪一早走进教室："咦，许知敏今天迟到了？"

第一堂课老师点名，许知敏未到。梁雪想着许知敏肯定出事了。

"有哪位同学知道许知敏怎么了吗？"老师在课堂上问。

墨涵缓缓地举起了手："她请病假。"

"感冒了？"

"不是。她的脚……受了伤。"墨涵艰涩地答道，拿着请假条走上讲台。

任课老师表露出不满，近期伤脚的学生真是不少，昨天请假的乔翔今天也没来上课。接过学生递过来的请假条和医生诊断证明书，一看两张纸下面同样的签名，老师惊问："你父亲给她看的病？"

墨涵说："她现在在我家养伤。"

整个教室一片哗然。

梁雪惊愕地张着嘴，瞪了瞪墨涵，又瞅了瞅旁座的空位，心里思绪万千。

一放学，好奇的人不敢追问今天无比冰冷的墨涵，就团团围住了梁雪。

有人问："梁雪，许知敏是住在他们家吗？"

"我怎么知道！"

"你怎么可能不知道？你是许知敏的同桌啊，而且，你平常不是与墨家两兄弟走得很近吗？"

"不要问我！我也是今天才知道的！！"一把推开众人，暴跳如雷的梁雪背起书包冲出教室，对着墨涵的背影喊，"墨涵！等等我！"

墨涵像是没听见，径自跑下台阶。梁雪拼命地追，在校门口拉住了墨涵的一只手臂，道："墨涵！"

他转过脸，漠然地看着她："怎么了？"

梁雪霎时哑了声。自己想说什么？最想问的还是"许知敏和你们是什么关系"，然而，性情爽快的她也是无法贸然问出口的。吸了口气，她说："我跟你去你家，探病！"

墨涵眉宇间浮现出一丝纠结，道："这样好吗？她高烧不退，嬷嬷和我妈昨晚看护了一夜。结果嬷嬷也不舒服了。我爸妈要上班，所以我哥请了一天事假，在家守着她。"

墨深为了她请假？那个玩世不恭的墨深，为了一个女生请假……梁雪脑子里乱哄哄的。在墨涵要拿开她的手时，她慌忙答道："许知敏是我的同桌啊。她受了伤我去探望合情合理。"

"随你。"他仍是拉开了她的手。梁雪加快脚步，紧跟在他的身后。

走入月华小区，来到墨家门口，梁雪莫名地紧张了。她摸着书包带子，想着许知敏进墨家是不是也是这样忐忑的心情。墨家绝不是实验中学最有钱最有权的学生家庭，可是墨家兄弟非常出色，且聪明地对自己的家族只字不提，使得很多学生对神秘的墨家抱有一种遐想。

梁雪跟着墨涵进了铁门，穿过让她惊叹的长方形客厅，进了许知敏躺卧的小房间。第一眼，她没看见同桌，而是看见了墨深。

墨深拧了拧蘸了酒精的小毛巾，正帮病人擦着发烫的手心退热。他的动作轻柔，一边擦拭一边握了握她的手，他的目光久久地停驻在许知敏微闭的双眼上。

这样的墨深，她从没见过。以往那个花花公子墨深，到哪里去了？梁雪只觉心头被撞了一下，一口气差点儿没缓过来，听到许知敏在梦中呓语着："水，水……"

墨涵当即扔下书包，倒了碗开水，吹拂着碗口的热气端到了病人床前。他那副焦心如焚的模样，梁雪更是听都没听说过。

第32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4)

看着与往常截然不同的墨家两兄弟，梁雪不由自主地往后踉跄了两步，手肘碰到了门板。

嬷嬷刚好走来，稀奇地问："你是……"

"我是许知敏的同学，来探病的。"不知为何，梁雪越说声音越小。

"唉，她从昨天半夜烧到现在，人都烧迷糊了。你就只能这样看看她了。"嬷嬷忧伤地哀叹着，走回厨房。

梁雪挺直腰板，靠近病床，看到许知敏憔悴的病容，惊道："天！你怎么病成这样了？"

"伤口有些感染，加上受了寒，可能要几天才能好。"墨深回答了她的问题，扶起病人的上身，小心地掰开病人的嘴。墨涵握着小调羹，一勺一勺地慢慢喂病人喝水。

梁雪见两兄弟没空理她，自己又帮不上忙，站了一会儿窘道："那我先走了。若她醒了，告诉她要好好养病。"

"好的。"墨深淡淡地应了声。墨涵则像是没听见她说话似的。

梁雪咬咬牙，转身飞快地走出了墨家。

下午，乔翔回学校上课。没看到许知敏，他一掌拍在梁雪的书桌上，道："她呢？"

梁雪自从中午去了墨家回来，就一直心烦意乱，答道："她病了。"

"怎么病的？她前天不是还好好的吗？"乔翔不相信地挠挠头皮，"你没有骗我吧？"

"那你自己去墨家看！"梁雪脱口而出。

"墨家？"乔翔惊讶。

"是的。她在墨家养伤。"梁雪说完这句，不知怎的眼眶湿润了。她赶忙起身，走到室外一处无人的角落。她的手搭放在石栏杆上，迎

着阵阵清风，祈祷大自然的力量可以帮她带走所有的烦恼。

在她梁雪的理念里，友情远远比爱情重要得多。墨家兄弟一直将她当成朋友，对许知敏却不是一般的对待，自己早已察觉，只是不肯承认罢了，因着对墨深懵懵懂懂的情愫。现在，该是认清现实的时候了。回想起与许知敏初识的那日，遇到了知音的喜悦依旧。梁雪对着风，展颜一笑，暗道："看来缘分早已注定，我们将会是一辈子的朋友。"

许知敏持续烧了两天，不知道梁雪来探过病。人清醒后，墨深跟她提起这事，她点了点头："我要好好答谢她。"

"她来探病你就答谢她。那么，我呢？"

许知敏埋头喝水，装作没听到。

墨深笑了，肃起脸，凑近她低声道："你十八岁的生日是十一月二十三号，那天我先约定你了。"

她挑挑眉，正欲反驳，他很认真地接着说："我大伯家出了一点儿事，我爸又拿到了调职令，过不了几天我们要回香港了。本来我应是到高三毕业再走的，我妈担心我弟，无论如何要把我们俩带走。"

她将手里的药丸放进嘴里，看到碗里的水起了些微涟漪，眉头微皱，就着水把药送进了嘴里。咕噜咕噜，水混着药在食道内滚动。许知敏眯起眼，心里非常清楚，以杨明慧过人的智慧，这事儿的来龙去脉被墨家女主人知道是迟早的。

待那日伤口拆线，她白皙光滑的脚踝上留下了一条新鲜的伤疤，长长的宛似小丑在咧嘴笑。其他人散去之后，墨涵还立在原地，两只眼睛盯着疤痕，久久无声。

许知敏这几天也时常反省，伤害是彼此的，她让他心里不好过，她自己心里何尝会好过？

"墨涵，这是意外。"

"我知道。"

"所以……"

“我、知、道。”他抬起眼，浅浅的笑容又如三月春风拂过，“我要谢谢知敏姐，终于让我知道自己想做的是什么了。”

她看着他眼里透出的坚定，竟说不出话来。人总是要经历些事情才会成长，从这一点来看，她是帮了他一把。因而他的笑容出自真心。

恰如墨深和许知敏想的，杨明慧把一切都看在眼底，有了自己的结论，与丈夫在书房里争论。

“我觉得挺好的啊。”墨振听着妻子振振有词，很不以为然地跷起二郎腿，闲闲地翻阅起今天的商报。

“你怎么能说挺好呢！那是我们的小儿子啊。”杨明慧据理力争，“她刚踏进我们家的门口，我就觉得这个女孩不像外表那般乖巧，现在终于发生了这样的事。总之，这次回香港，我要把两个儿子一块儿带走。”

第33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5)

“随便你。”墨振笑呵呵地放下了报纸，向妻子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你们女人家呢就关心儿子有没有受伤，我们男人却关心儿子能不能长大。我看这事挺好的，我家的墨涵摔了这一跤，要破茧而出了。”

经丈夫这一提醒，杨明慧不吱声了。

“带回香港总是好的。以墨深的能力，应该可以报考港大的医学院。在香港打好了基础，再到大陆这边来进修临床，是最佳的途径。”

杨明慧更不做声了。

墨振抖抖报纸：“明慧，记得帮奶娘收拾好行李。”

杨明慧仍然是三个字：“放心吧。”

两个星期后，墨家兄弟从实验中学退学，举家飞往香港。这件事在师生间引发了广泛的争论，中心话题是之前在墨家养伤的许知敏。

许知敏对于前来询问的人士，一律以微笑沉默相待，使得所有人渐渐地失去了对此事的好奇心。

乔翔没有转学，且这小子像是忽然变了性子，未再惹是生非。他重拾起课业，付出了比他人更多倍的努力。期末考试，他摘掉了倒数第一的帽子，这轰动了全校。

一天放学后，乔翔两手插在裤袋里，站在车棚前等着许知敏。见她走来，他脸红红的，支支吾吾道：“许知敏，我搬回老地方住了。每天放学，我们可不可以一起骑车回家？路上有个伴说话也好。”

许知敏淡定地答复：“可以。”

梁雪对许知敏答应乔翔一事发了很多牢骚。可是在慢慢接触了乔翔后，她也不得不承认这小子本性不坏，是个重情谊的男子汉。

两年多的时间，在这重新组合起来的三人组的欢声笑语中默默地流逝。

偶尔，许知敏仰望凤凰树高大的树干，顶上的枝杈在天空中交织蔓延，引着她把持不住的思绪飞向了那一天她初进墨家时的情景。她

还记得他对她说，她十八岁的生日那天，他要先约定她。

“那么，他们一直没给你写信？”梁雪很吃惊。

许知敏一听就明白了，墨家兄弟与梁雪保持了日常的通信。

“这个……或许他们太忙了吧。”梁雪干笑两声，避开道，“你十八岁生日快到了，我们哪天一起出去玩吧，我帮你庆祝。”

许知敏浅笑：“好。”虽知他是个言出必行的人，可现实中并不是事事能尽如人意。

梁雪回到家，心中慌乱不已。奇了，墨深和墨涵离去后竟没联系过许知敏？要不是今日自己放下了芥蒂主动问起，还真不知道呢。许知敏也是怪了，竟然没抱怨过。

“姐，电话，香港来的。”妹妹梁欣喊道。

梁雪忙跑出去接电话。话筒刚放到耳边，就传来墨深两年来越发显得深沉的嗓音。

“梁雪吗？”

“是的。”她习惯地笑着调侃道，“墨家大公子不是忙着打工吗，今儿怎么有空来电啊？”

墨深清咳了两声，放低了音量，道：“梁雪，我们是朋友吧？”

“当然。”

“帮我一个忙。”

“我是在听笑话吗？墨家大公子需要我这个贫寒人家的女孩子帮忙？”

“是的，这个忙只有你能帮上。是关于许知敏的。”

梁雪顿时沉默。他们没联络许知敏，可他们心底始终挂念的还是许知敏。

“梁雪，我和你是朋友，你和许知敏是朋友。”

他是一早就看出了她对他那份超越了友谊的感情，因而有意疏远她。梁雪用手指敲了敲脑袋，朗笑道：“我帮你。”

通完电话，墨深再次谨慎地核对两张邻座的机票上的日期：11月23日，这是他与她约好的日子。

医学院的课程紧张，然而只要有片刻的空闲，他都会像此刻一样想念着她的一笑一颦，想着她那乌黑亮泽的长发在他的指间滑过，似乎空气中也飘来了她淡淡的薄荷味儿。在与她分离的这两年多里，他对她的欲望愈烧愈烈。

墨涵推开房门走进来，小心地锁上门，道："哥，帮我把这个交给知敏姐。"

"嗯。"墨深接过玻璃小药罐，拧开盖子，扑鼻而来的是一股清香的柠檬味。

"每天睡前往伤疤上抹一点儿，也可以代替香水使用。"

第34节：第七章那心里的伤疤呢(6)

墨深封好盖子，将它装进一个小纸盒，妥善地放进半年多前整理好的行李箱底。这不是普通的伤药，是弟弟拜托三伯父在美国苦苦寻觅了两年的贵重药。

“哥，你是要带知敏姐去那个地方吧？”

“是。”墨深听出了弟弟的担忧，又说，“你放心吧。我知道怎么办，才不至于让她的脚伤上加伤。”

墨涵抿抿唇：“哥，你打工的钱够用吗？若不够的话，我这里还有暑期的家教费……”

“好了。”墨深将他推出房门，“为了买下这瓶药，你那笔家教费不是都给了三伯父吗？别忘了，你是分期付款的。”

“哥。”墨涵探出头，伸出小手指，“带知敏姐好好玩！”

墨深用力勾住弟弟的指头，又疼爱地揉了揉弟弟的头发。此刻他的心像是在飞，终于……终于要去见她了。

许知敏十八岁生日那天是星期六。早上七点，如往年一样，她接到了大表哥纪源轩的电话。

“哥，我一定好好念书。因而……”

“你念好书，我和你表嫂一起在这边迎接你。还有，祝你十八岁生日快乐，知敏。”

“谢谢，哥。”

许知敏放下电话，轻手轻脚地走过父母的房间。门被风刮开了一条缝，她可以看到她一岁多的弟弟躺在小铁床上，嘴里正咬着一根手指咿呀咿呀地说话。她不由得摇了摇头，笑了。

回到自己的卧室，她抱起桌上的旅行袋。昨天与梁雪约好，这两天出外游玩，晚上在朋友家里过夜，她已禀告了父母。

坐上公交车，梁雪说的旅程第一站是参观这座城市新建的机场。她们将在机场大厅碰头。

约定的时间是上午九点。许知敏独自走进宽敞明亮的机场大厅，放下行李袋。屋外的风很大，屋内相对暖和。她解开围巾，摩挲着手掌。

蓦然，她心底浮现出一种与两年多前的那一夜一模一样的感觉，“他正在看着自己”。她的呼吸屏住，心跳加快了几拍。回首的刹那，他那双深邃如海的眼睛就像要将她渗入他的骨子里去。于是，飞机的轰鸣声、行人拖动箱子声、检票员的问候声……好像一下子全静了下来。

第35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1)

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

两年多没见，他比她想象中更高了，肩膀更宽了，未变的是他看着她的目光。

她贝齿轻咬：“梁雪呢？”

“她不会来了。”

他看着她水亮的大眼睛，蓦地一笑，左手从大衣口袋里掏出一个扁长的小录音器。举到嘴边，他咔嗒摁下录音键：“我墨深，绝不会强迫许知敏做任何违背她意愿的事情。”

她惊诧的视线往下移，停顿在他手上的小录音器上。

他拉过她的手：“走吧。你答应过我的。”

心扑通扑通地跳，这是她平生的第一次“出轨”行动。长到十八岁了，会想着该有一件值得将来回忆的事。只是两人出游，且他在她面前立下了保她安全的誓言。经过了这一番“深思熟虑”，她问：“去哪儿？”

“看雪。”

随着这两个字，青丝徐徐飘飞，她望着他的目光逐渐淡了下来。他留心到了，她的课本的书皮一律是雪景图。

因为，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

飞机在云海中穿梭，朵朵白絮飘浮于天宇间，似是伸手可及。她支起一只手，望着云下的世界，想象着天宫中的仙女，是否也是如此渴望着喧嚣、混沌的凡世。

旁边他的手伸过来，替她扣好安全带，然后握住了她的一只手。飞机缓缓下降，落在了哈尔滨D机场。再转乘巴士，他们来到了一个著名的滑雪场。

墨深在滑雪场的酒店柜台办理登记手续。许知敏站在两人的行李箱旁，两只大眼睛遥望着大厅落地窗外那一望无垠的白色，一时有些

恍惚，是在做梦吗?

此刻的她，就像孩童第一次自己推开了家中的门，惴惴不安，却充满了勇气。踱出了酒店大厅，轻轻地踏在松软的雪层上，她虔诚地伸出了双手。

万籁俱寂，风声杳然。雪花在天空中飞舞，随后飘然而下，落在她的手上，清清凉凉的，却并不冷。她在风声中辨听着，追寻着雪的踪迹，却唯有肌肤接触后舒服的感觉，一如家乡的风在抚摩。她渐渐沉沦于这温柔的世界，惬意地闭上了双眼。

墨深办完手续，寻找她的身影，结果就看到她独自立在漫天飞扬的雪地中。

他把行李交托给酒店的服务生，推门走到屋外，绕过她身侧，站在她前面。他举起右手，抚着她冰凉的脸庞，一点点地擦着上面的水迹。

她睁开眼，睁得大大地看着他。

他嘴角微扬，右手接着拧起她脸颊的肉。

柳眉微蹙，她轻轻打开他的右手。

他却是满意地嘴一咧，一阵阵爽朗的笑声，刮起了雪之国的另一道风。

注意到了旁人的注目，喜欢安静的她不禁有些恼了，反身走回了酒店。

他对此并不介意，反而很高兴。每次能见到外表底下藏着的另一个许知敏，他的心头就洋溢着无法言说的成就感。

在酒店的房间小憩了一会儿后，墨深出去抱了滑雪器具回来。看到坐在椅子上的她已经换上了他带来的滑雪服，他微微笑了。滑雪服淡淡的蔷薇红真的很适合她，将她有些苍白的肤色衬得娇柔，将她内敛的气质衬得高贵而富有朝气。

她看见他，正欲起身，他摇摇头，把东西放在一边，道："先把鞋脱下来。"

她略显犹豫，依照他的吩咐解开了鞋带。

他拉开手里的一卷弹力绷带，褪下她左脚的白袜，看见了那一条长长的丑陋的疤痕。想起弟弟墨涵，他面色肃然，认真地、仔细地做准备工作，以防她的脚再次受伤。

她低头看着他，浓密的黑发上点缀着零星的水珠，不禁探手帮他拂去。手指拨了拨他的额发，发现他一点儿也没察觉到她的动作。他墨黑的一双眼睛默默注视着手上的工作，专注的神情深深地将她吸引住了。

墨深帮她把鞋带重新系好，一抬头，见她的手挨着他的头发一动不动，他捉弄的念头又起，道："许知敏，你在我头发上看到什么了？"

她急忙缩回手，为自己刚刚的失神而大窘。她的心，仿佛自来到这纯净的雪世界后，就渐渐迷失了方向。

他教她滑雪，言传身教，俨然是个畅游雪场的老手。

"你经常滑雪？"她问。

"我妈喜欢，常带着我和墨涵去国内外著名的滑雪场。"他答，做了个"八字"停止的示范动作，"你来试试。记住，滑雪就像骑自行车一样，注意平衡感，不要忤逆你自己身体的感觉。"

她牢牢记住了他说的话，跌了十几次后，也能慢慢滑上一小段了。

有个聪明又好学的学生，做老师的会特别兴奋。他心痒痒地对她说："我在前面等你，你试试滑上一百米。"

一百米？！她眨了一下眼。他对她竖起大拇指，道："没问题的。"说着，戴上墨色防护眼镜看向了前方。紧接着，他从她身边轻快地滑出，速度越来越快，像只敏捷的小鹿在雪地上自由奔跑。最后，他黑色的身?在高空中跃起，继而消逝成一个闪亮的光点。

心猛然漏跳了一拍，她来不及呼喊他的名字，他却又神奇般地重现在她的视野里，停在了她前方百米的地方。

在场的、路过的滑雪者，情不自禁地鼓掌叫好。

他在下面向她招手，喊道："许知敏，若你要摔倒了，我一定先抱住你！"

她的脸蛋浮现出了一层微红，睫毛局促地眨了眨。围观的人群因他这句话，爆发出了热烈的掌声和口哨声。

她不由得在心底"埋怨"了他一声。望着这一百米长的空地，她忐忑着举起滑雪杖，缓缓地往下滑。只觉风在两侧疾行，一百、九十、八十、七十……他的五官越来越清晰，他的鼻梁，他的嘴唇，他的睫毛……他深沉的眸子突然一凛："许知敏！"

等她反应过来，已经太迟了。一个小孩冷不丁从她后方蹿了出来，碰了她一下。她是初学者，被这么轻轻一碰，平衡就完全被打破了。眼看刹不住，她慌张地张开双手。他急忙脱掉滑雪板，跑上前，两手抢先搂住她，双双滚落于雪道中。

待停止了滚动，墨深晃晃头甩掉了头发上的雪，扯下墨镜，拍拍趴在他身上的许知敏："没事了，安全了。"

她没应声。他不禁担心了，叫她："许知敏？"

第36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2)

回答他的是他后背的衣服被她的手紧紧一揪，他惊奇地眨了眨眼：原来，她也有怕的时候啊。于是他低声笑了起来。然后，他撑起了半身，一手拂开她的长发，痴迷地看着躺在他怀里的她——闭着的眼帘微微哆嗦，微张的唇娇艳欲滴，让他无法不心动地俯下头。

她感觉到四周的风蓦然静止了。她睁开眼，看到他的脸凑了过来，立刻反射性地闭上眼。然而，他温暖的气息在接触到她脸上的一刹那，又骤然冷了下来。

她睁开双眼，见他已然侧过脸，双眼微眯注视着前方某一点。

“怎么了？”她爬起来，问。

“有人受伤了。”他站起身，抓住她的手拉起她，接着拍掉两人衣服上的雪，对她说，“你在这里等我一下，我得去看看。”说完，他一边脱下滑雪手套，一边向事发地走去。

许知敏转过身，在距自己十米远的地方，一名身着雪白滑雪服的年轻女子坐在雪地中。女子旁边站着一名三十岁左右的男子，正紧张地拨打着手机。

寻思了一会儿，许知敏也迈开了步子，朝他们走过去。

墨深走到这一男一女面前，主动问：“需要帮忙吗？我学过一点儿急救。”

“太好了！我们正需要专业人士帮忙。”男子感激地拉住墨深的手，“她被我撞了一下，手受了伤，我不敢随意移动她。打了滑雪场的求救电话，他们说派人过来，到现在还不见人影。”

许知敏走过来。在那名男子接下来的言谈中，得知他姓王，叫王何其，是这起意外事故的肇事者。王何其对于自己无意中使得那名女子受伤感到莫大的歉意，主动承担起所有责任。

受伤的女子叫陈巧燕，一张精致的瓜子脸，一双丹凤眼。许知敏扫了一眼，这名年轻貌美的女士，戴了钻石耳钉、宝石项链，一只翡

翠玉镯在袖口露出了一半。她不由得暗暗称奇，这女子很有钱，而且在滑雪场上如此穿金戴银炫耀自己，当真是来享受滑雪的乐趣的?

陈巧燕面对王何其的歉然，表现出非一般受害者的宽宏大量："王先生，你不需要再道歉了。滑雪场上发生碰撞是常有的事情。"

"可是……"王何其犹豫不决地望向了墨深，"她的伤怎样，重吗？"

"手臂表面没有严重的外伤，但是有可能伤到了里面的骨头。你找两根木条，我这里有绷带，先帮她固定住，再送到滑雪场的医务室。"墨深检查后，答道，"按照陈小姐的主诉，暂时应该没有什么其他的问题。"

王何其急急忙忙在附近捡了几根树枝，墨深选了其中两根。许知敏蹲下，帮着托扶起陈巧燕的前臂，以便墨深卷绷带。她好奇地用眼角的余光留意着，在墨深固定伤口期间，陈巧燕又表现出了非一般受害者的坚强。在咬牙忍受疼痛的同时，陈巧燕依然不忘安慰王何其。

这，真是一对非常"有趣"的男女啊。许知敏尾随他们回酒店的途中，默默地想。

陈巧燕进了酒店的医务室。这里没有X光机，风雪渐大，回城市的路不好走，伤者也未表露出急症征兆……诸多因素综合起来，医务室的医生在无法确诊伤者骨头是否有骨折的情况下，只给陈巧燕换了夹板和干净的绷带，待明日再前往城市里的医院就诊。

墨深和许知敏坐在酒店大厅边角的沙发上，等待酒店里免费供应三餐的自助餐厅开门。

王何其回房换下滑雪服，穿着一身皮尔卡丹的西装现身，原来是一位风度翩翩的青年才俊。下楼后，看到墨深他们，他径直走上前致谢："谢谢你了，小兄弟。"

"能帮得上王先生和陈小姐我深感荣幸。"墨深礼貌地奉承。

王何其接过服务生托盘上的酒杯，走到对面的单人沙发落座，问："你是医学院学生？"

“是的，港大医学院三年级生。”

许知敏一惊，他的成绩好到这种程度了，回了香港就直接考进了大学。

王何其啧啧称赞：“现在的小孩子越来越了不起啊。我姑妈的女儿才六岁，已经是钢琴三级，剑桥英语一级。还有，你这个墨姓很少见啊。若是香港，好像有家药业……”

第37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3)

“那是我大伯的公司。”墨深答。

“哦？你毕业后是要继承你大伯的事业？”

墨深摇摇头：“做临床医生。”

“不错。”王何其深有感触地附和，“人一辈子赚多少钱，还不都是为了自己这条命吗？所以，世上可以没有商人，可是绝对不能没有医生。小兄弟，你选对了路子，我支持你。”

“谢谢。”墨深眯眼笑道。

许知敏在一旁静静地聆听，心里却在想他选择了医学这一行，那自己呢？很快，她否决掉这可笑的念头。他要走的路子与自己有何干系！由此微微一笑时，她觉察到了王何其正在看着自己。他的视线从她的脚往上走，稍微停顿在腰、胸，再到她的脸，又往回游走于她曲线优美的两条腿。

这种感觉让人非常不舒服。许知敏暗咬下唇。大概这些久经商场的男子早习惯这样看女人了。

墨深的手忽然绕到她背后，轻轻揽住她的肩头。

王何其挑眉：“你女朋友很年轻啊。”

“不是女朋友。”

王何其干笑两声，收回了视线。

肩上墨深的手缩紧，许知敏心念一动，顺着他的目光见到了走来的陈巧燕。

负有责任的王何其立即让座，扶着陈巧燕坐下，道：“你想吃什么？我帮你先拿些饭前点心吧。”

“王先生不用麻烦了，我不饿。”

“那至少喝点儿什么吧。”说完，王何其迅速朝酒店吧台走去。

剩下三个人。墨深默不作声地喝着白开水，许知敏向来不喜好随意与陌生人搭话。陈巧燕受不了这苦闷的沉默，起身道：“我去一下洗

手间。”

瞅了瞅陈巧燕的背影，墨深对许知敏低语：“你跟着她去洗手间。”

许知敏抬了一下眼皮，似有所悟，应了。她小心地跟上陈巧燕，保持六七步远的距离。陈巧燕绕开了公共卫生间，穿过一条小道，闪入了员工卫生间。许知敏在门外等了一会儿，深吸口气，轻缓地推开一条细小的门缝。

她看见陈巧燕站在洗手盆前面，右手从梳妆袋里掏出一支口红，边哼着轻快的舞曲边描绘着唇线。放水洗手时，水花不小心溅到了绷带上。陈巧燕暗骂一声，左右瞧了瞧，没人。她取出条帕巾擦拭水渍，用左手检查是否有残留的污迹。她的左手动作时与正常人无异，也没有半点儿痛苦的呻吟，与之前伤处被碰一碰就低声喊痛的情况截然相反。

许知敏握住门把的手一紧，这个人根本就没有受伤，都是装的。为什么？墨深显然是怀疑了，才叫她跟过来查看究竟。

“谁？”里面的陈巧燕警觉地喊。

现在撤离为时已晚，许知敏便大方地推开门，笑道：“我找卫生间呢，没想到陈小姐也在这里。”

陈巧燕的表情微微滞了一下，高傲地从头到脚打量一遍许知敏身上不值钱的行装，得出了“不足为惧”的结论。用手指挑起了梳妆袋带子，她有意缓步擦过许知敏的身侧，出了卫生间。

许知敏不以为意地笑笑，洗了手，踱回酒店大厅。

王何其也回来了，正与墨深和陈巧燕笑谈娱乐八卦。

许知敏安静地回到自己的位子。墨深从她的眼里确定了答案，心中有了主意。他对陈巧燕说：“我看你的绷带……是不是被水打湿了？”

“那得赶紧换绷带。”责任心重的王何其担忧地望望大厅的钟，“这个时间要开饭了，不知医务室有没有医生在。”

“我陪陈小姐去吧。若医生不在，我可以帮她换。”墨深道。

看到墨深这意味深长的笑，陈巧燕脸色一变，却不得不说：“那麻烦你了。”

墨深扶着陈巧燕离开，王何其时不时地看腕上的金表，真的是一副很心焦的样子。

这人似乎过于担心了，有违商人冷静过人的本质。许知敏暗想。

用过晚餐，许知敏和墨深乘电梯回六楼的客房。路上没人，许知敏开口问：“他们两人究竟是什么身份？”

墨深回头，笑道：“你察觉到了？陈巧燕是产业大亨的千金，这家酒店也归属于她父亲的旗下。王何其呢，是产业界的新秀，在社交界算是一名贵公子了。”

第38节：第八章雪，在这浊世中是她唯一纯净的梦(4)

许知敏恍然大悟。这陈巧燕是来滑雪场钓未来老公呢。王何其呢，怕是也知道陈巧燕是何许人家的大小姐，怪不得紧张成这个样子。

“那你呢？”她仰起脸问他。

“我，双方都卖个人情。”墨深插入房门卡，嘀的一声门开了，他走了进去。

她站在那儿想：这人选择了医生这神圣的职业，却配合陈巧燕撒谎演这台戏。

“进来啊。”他对她说。

下午来的时候，他原先订好的客房别人刚退房，尚未整理好，他们只好暂时先歇在一间临时客房。这一刻，她通过敞开的大门，看到他挑选的房间宽敞明净，中央是一张铺着雪白床单的双人床。

第39节：第九章十八岁生日快乐，我的敏(1)

第九章十八岁生日快乐，我的敏

她坚定地立在门外。

他无辜地取出小型录音器，道：“我的誓言在这里。”

“可以订两间单人房。”

“不是我不想订。而是出门在外，放一个女孩子住单人房并不安全。”

“这里是五星级酒店。”

“即使是七星级我也不放心，我带你出来，是有责任的。你尽管放心，今晚你睡床，我睡地板。”说到这个份儿上，他貌似恼了，任门开着，进了洗漱间。

许知敏踌躇地咬咬唇，追根到底，是自己受不住雪的诱惑跟了他来。而以墨家的教育和姑姥姥的关系，想必他不敢对她做出龌龊的事来。进了房间关上门，她坐在角落的沙发上，两眼盯着双人床一动不动。

“许知敏，你先洗澡。”他拍拍她的肩膀。

她不看他，木然地打开她的行李袋，取了换洗的衣服走进浴室。

他好笑地摇了摇头，这就是她生气的方式啊。

沐浴后，她穿着印有小熊图案的粉红色睡袍拉开浴室的玻璃门。他正坐在床边整理用品，抬头看到她睡袍上的卡通熊，不自觉地笑了起来。

她有些气恼了。自己如今处在这种窘境，还不是他的错！斜睨了他一眼，她闷声坐到床的另一侧。听着他关上浴室的门，不一会儿就传来流水声，她找到遥控器，摁了一下打开了房间里的电视。不知是啥频道，正好在播放爱情片，一男一女滚落到床上——她猛地跳起，慌忙摁下电视开关。一个后仰，跌落在软绵绵的床垫上，她用手捂着脸，闭着眼，全身发烫。

他走出浴室时，就看到她平躺在床上，连被子都没盖。微皱起眉头，他靠近她身旁，拉住她捂着脸的两只手，大吃了一惊，她的手忽冷忽热的。

她睁大眼睛瞪着他，乌黑的大眼珠与雪一样纯净无瑕。

屋外的风越来越凌厉，疯狂地摇曳起树枝，掀起密集的雪粒，刹那间一切消失于混沌，天地融成了一体。他垂下眼帘，松开了她的手，起身拉上落地窗的碎花帘布，锁上房门，把自己的手机电池退下。他打开床头的一盏微黄的小灯，关掉了房间的日光灯。

她默默地看着他做着这一切。而当他做完这些，她支起身，知道是时候摊牌了。

他取出弟弟墨涵准备的小玻璃药罐，跳上床，拧开盖子，用中指抹了点儿药膏，慢慢地抚上她脚上的疤痕。

她抿着唇不出声，感受着药在她烫热的肌肤上散发的清凉。他沾着药的手指沿着她的小腿内侧边缘往上，撩开了她的睡袍，露出她白皙的两腿。

她猛地屈起双膝。他更快地握住了她的下巴，对上了她执著的眼睛："许知敏，你要我，就往上爬，不停地往上爬。因为我是个往上爬的男人，我的女人必须和我一样。"

她感到可笑，冷冷地说："若我不想要你呢？若我不想往上爬呢？"

他笑了，笑在嘴角森寒地凝住："你要明白，这条路对你来说是最好的。"

房间里此刻静得她只能听到自己的呼吸声，而他的呼吸自若。一瞬间，她只觉铺天盖地的寒冷袭来，欲卷走她自主的灵魂，从而掉入他眼里的漩涡——他是认真的！

微蹙起眉，她转过身，手摸到胸口，自踏进雪国后心就仿佛迷了路，没一刻安定。在他的手碰到她的肩头时，她明显地全身瑟缩了一

下。于是，他微微苦笑，将一条被子盖上她的身子，道："睡吧。"继而他从柜子里抱出另一床棉被铺到地板上。

怔怔地看着他钻入了被窝，不一会儿传出了轻轻的酣睡声，她关掉床头的小灯，裹着棉被强令自己合眼。

过了大约半个小时，他辨认着她不均匀的呼吸声，有些警醒。他起身，在漆黑中摸到了她的额头，果然微热。掀开了被子的一边，他躺在她的身侧。

她在迷糊中只觉得有只手在解开她的睡袍，惊醒的一刹她已被他紧紧地搂在怀里。他温暖的躯体贴住她冰凉的四肢，使得她反抗的同时又不禁眷恋。他压住她的双手，在她耳畔沉稳地说："别动，你有点儿发烧了。相信我。"

她叹了口气，确实感到身体异常的疲累。而他并没有进一步的动作，她渐渐停止了挣扎。

"十八岁生日快乐，我的敏。"

这是她闭上眼时，听到的最后一句话。

他习惯了清晨五点半起床，今天却迟了一个多小时，那是因为他不舍得，不舍得扰乱她半分的安宁。

窗帘隔绝了外面的世界，让他可以一个人静静地望着她。夜间的暴风雪停止了呼啸，早晨温暖的阳光透过蓝底白花的窗帘，洒在她水嫩的雪肤上。她在恬静中安睡，就像是一个精致的瓷娃娃。很难想象这么安静的她，是嬷嬷口中那个夜里睡觉会踢被子的姑娘。昨晚他从浴室出来摸到她的手，惊异地发现她有发热的征兆。她若半夜再受寒，后果不堪设想。纵使她不乐意，他也绝不能在她生日当天任由她生病。而搂着她入睡，是温暖她的最好方式。

他伸出手，摸着她的脸、脖子、四肢，体温都已恢复了正常。屋内暖气充足，但她虚寒的体质对外界温度的反应较常人敏锐，太高或太低都不行。他细心地把电热毯的热度调高了一点儿，这样她睡醒时就不会觉得冷了。

这时，她仿佛做了噩梦，紧合着双眼，睫毛微微地颤动。

“敏。”他轻轻地呼唤她的名。

她惺忪的睡眼睁了睁，歪着头看他，一时想不起身在何处。

将滑落的被子拉到她的肩部，他一本正经地对她说：“不要这样看着我，你身上没穿衣服。”

于是她把昨晚的事全记了起来，忙拉紧被子背过身，脑子里闪过电视剧里的经典镜头：她应该先给他一巴掌的。然而，接下来她否决了这个念头，摸摸身上，内衣都好好地在原位，下体也没有痛感，掀开被子看看床单，没有落红。也就是说，他昨晚终究没有趁危对她做出不可弥补的事来。

他昨晚说的话全是事实。

她转过头，见他淡定地进了洗漱间刷牙洗脸。她不禁释然地一笑，他果然不会对她怎样。她爬起来，捡起掉落于床边的睡袍披上。她翻翻行李袋，又拿出几件衣服加上，应是不会再受寒了。

早餐由酒店服务生送到了房间里。

他一手翻着当地的晨报，一手拿着牛奶。她垂下眼，小心翼翼地吞着粥水，想起了他昨晚对她说的那番话。

“许知敏。”他放下报纸，扔过一个文件夹。

她不明所以：“是什么？”

“M大医学院的护理学院资料。我认为你可以考虑一下。”

她挑了挑眉。他这打的是什么算盘?

他优雅地交叉起十指，身体淡定地靠向椅背，道：“我需要一个优秀的助手，而我认为你是最合适的人选。”

她脸色稍黯，知道他喜好琢磨她，句句都想把她心底最想要的给勾引出来，然后放在她面前诱惑她，就像那首I’ll Never Break Your Heart。

她骨子里的高傲使她不会对任何人俯首听命。可是，她更深知骄兵必败和审时度势的本质区别。她收下，道了声：“我会慎重考虑的。

若是好，我绝对不会拒绝。”

听到她这过于礼貌的语气，本来预备的说服她的词句未用上，他心底不免焦躁，而这种挫败感只有在她面前时会出现。他情绪烦乱地起身开门，先下楼办理退房手续。

她则放下了调羹，遥望着敞开了帘子的窗外。玻璃外面的世界一片白茫茫。只是，雪在她心里已然失去了梦中的圣洁。距离，永远是最美的。

归途是静默的深海，底下暗藏着汹涌波涛。他一直紧紧握着她的手，她的手纤细而冰凉，直至在机场分开，他转乘客机去香港，她坐机场巴士回家。

第40节：第九章十八岁生日快乐，我的敏(2)

离开了梦中的雪世界，她还是她，也不尽是原先的她了。行李袋里多了两样东西，一是墨涵送给她的药，一是墨深给的白色首饰盒。盒子她没动，他将它放到她手里时说："等你需要的时候再打开吧。"她大致猜得到盒子里会是什么东西。

巴士经过城市的海滨长廊，她饶有兴致地下了车。

拎着行李袋，她漫步在用白石堆砌起的栏杆边，伸向远方的路，随着一层层推进的海浪消逝在水云交接的雾中。刺骨的海风打着她的脸，许知敏恣意地享受着冰寒的滋味。她是在海边长大的姑娘，是海的女儿。呼吸着海的气息，这一刻，她的心得到了完完全全的自由。

手里沉甸甸的袋子掉落，她双手扶住石栏，眯起眼，聆听海的倾诉。栏杆下发出沉闷的轰鸣声，浪打在礁石上发出脆响。随着风儿，轻轻漾来的是悠扬的口琴声。一曲熟悉的旋律，使得她竖起了双耳。这曲子，不是《送别》吗？《城南旧事》是她幼时非常喜欢的一部电影，里面的主题曲和她现在还能哼唱，那写尽人生苍茫的曲调："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

心中的幽情被轻易勾起，她放眼寻望琴声的来源。在五十米远的前方，有一名高高瘦瘦的青年倚着栏杆，穿着灰色高领毛衣，肩上披着一件棕红的皮夹克。光斑在他口中的银色琴壳上跳跃，飞出的音符扑向击来的海浪。

这不是《送别》！演绎者无疑赋予了《送别》崭新的生命力，使得同样的音律，没有了伤感的离别，而是全然不同的昂扬激情。乐声穿梭在波涛滚滚的大海中，与浪搏击，与海鸥携伴翱翔，直冲云霄。阳光如同一支精细的美工笔，勾勒出男子棱角分明的脸。

疾风吹着他棕色微卷的头发。他肃穆的眼睛稍垂，紧接着手一松，握在掌心的口琴如一滴晶莹的水珠落于海中。一个巨大的浪涛打来，将琴吞没。

许知敏被震撼了。她一辈子都不会忘记这首“绝唱”的《送别》。

在海滨长廊经受了海的洗礼，许知敏回到家，迅速换了衣物，端坐在书桌前，拿起墨深给她的蓝色文件夹，心情是非常平静的。

她不是个会赌气的女孩，也绝不会被他挑衅几句就全然失去理智，非逆着跟他干不可。她很清楚自己的处境：一、即使考上大学，学费成问题；二、以自己的成绩，很难考上重点大学的重点专业；三、她没有显赫的家族条件支撑自己。

许知敏拿起红色圆珠笔，在文件上挑出一些重点词句，比如说，为了推广高等护理教育，医学院会格外给予护理学院学生的一些优惠政策，包括奖学金方案、学费贷款方案、未来学生实习和就业的推荐方案、出国交换生计划……最吸引她的是就业率问题，医生在大城市大医院已经呈现饱和状态，护士则是有机会的，尤其是M大这样著名的医学院里培养出来的本科以上的高级护理师。何况，她还可以用护士作为跳板，辛苦一段日子后选择更加安定的职业。

她查了查上届录取分数线，也不低啊，比临床医学才低了十分。并且只招一个班，四十人。这很具挑战性，很对她的口味。

她本来对自己未来的择业很迷茫。当医生她不喜欢，需要责任心；律师嘛，中国的律师行业不如国外多金，而且，据说法律顾问不是单纯读法律的；公务员太稳定，没有激情；经商，适合善于交际的梁雪——事实上，梁雪已经决定报考商学院了。

考虑再三，她决定接受他的邀请。除了以上种种因素，主要还是前段雪域之旅，她感觉得到，他说的那些话是认真的。

关掉灯，她钻进暖和的被窝，想象着将来在他身旁工作的情形，沉沉睡去。

梁雪第二天来了通电话向她道歉。

许知敏笑笑：“若我不想去，能拒绝不了吗？”

好友噤声。

几个月后，模拟考成绩出来了。与父母商谈之后，许知敏填报了高考志愿表。母亲表示支持，父亲不发表言论。许知敏心里明白，家里不一定能支撑她上大学。她不心急，先考上再说。

结果，她真的考上了。

她拿到录取通知书那天，远在R市的纪源轩得到了消息。他为唯一的妹妹选择的专业院校感到意外。他的妻子于青皖叹息道："女孩子选择这一行会很辛苦的。她为什么不选择当老师呢？我们可以在就业方面帮帮她。"

纪源轩则是直觉地反感，无论许知敏选择的是从事医药行业的哪一种职位，原因不难猜，是由于墨家。

对妹妹的选择虽抱有遗憾，但纪源轩仍然对许知敏能考上大学表示祝贺，主动资助她的学费。按照他的说法，他这是远期投资。事实也是如此，家族的人能多一个到大城市来混，对于他的事业拓展都是莫大的幸事。

学费解决了，家里没了意见。许知敏收拾好两个行李箱，与梁雪买了开往R市的火车票。两个姑娘家天不怕地不怕，抱着"革命尚未成功，同志还需努力"的决心，提着行李上了火车。

这个时候的年轻人，没有分别的泪水，只有对一片美好前程的向往。

血红的残阳照亮了站台上送别的人们各式各样的脸。许知敏坐在窗边，视线在人群中寻觅着。风吹来火车鸣笛的长啸。她看到了她快两岁的弟弟，偷偷举了个"V"的手势。弟弟咯咯地笑了起来，露出一口白亮的乳牙。

她情不自禁地笑了。有些事，一旦放开，得益的永远是自己。她爱她的弟弟。

第41节：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1)

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

火车轮每滚过铁轨的一个衔接处，就会有微小的颠簸，传出咔嗒的响声。许知敏感到惊奇，原来课本上说的都是真的，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此话切身体会了才知道。

这是她第一次坐火车，第一次离开故乡，对外界充满了好奇。她两手托着下巴，时而歪歪脑袋，兴致盎然地窥探车厢内。尽管刚刚起程，车厢内部分人已耐不住寂寞，纷纷展现自己带的“珍宝”：大瓶的可乐、雪碧在行李袋里露出了红色绿色的脸；方便面泡上热水，散发出一阵阵诱人的香味；抖抖袋子，一颗颗亮泽的瓜子滚落于小方几上……大叔举起筷子挑起面条，大口大口吃着发出啧啧声；少男少女嗑着瓜子，吵吵嚷嚷，好不热闹；白白胖胖的三岁小子，坐在妈妈的膝盖上，手上抱着奶瓶嘴里咬着吸管，两只大眼珠骨碌碌地四处转动……

许知敏瞅着这人世间的千姿百态，入了神。邻座的梁雪推推她，道：“你的手机是摩托罗拉的吧？给我看看。”

手机是为了方便联系，二叔给她买的。牌子是摩托罗拉过了时的型号，不贵，才几百来块钱。她本不想要，怕欠人情，可老实嘴笨的父亲推拒不了，就替她收下了。唯恐弄坏人家的东西，她亲自剪了块花布缝了个袋子，兜着手机。

梁雪看到她这个别具一格的手机布袋，失笑：“天，许知敏，你要把我笑死啊！手机就是要用的，你却把它藏成这个样子。而且，现在谁会用这么土的布袋来装手机。快快快，扔掉！”

许知敏没好气地瞥了她一眼，哼道：“不识货的家伙。你信不信，我这个袋子到外面卖，没准儿人家开价要几十上百的。”

“那是……我等着！”梁雪不停地哧哧笑。

没料到，有个时髦的姑娘瞟见许知敏手里的袋子，惊喜地叫道：“哎，你这手机袋子好别致，在哪里买的？”

正在喝水的梁雪一口水噎住，无语了。

许知敏笑岔了气。

那姑娘疑惑地望望她们两个，在对面的空位子上坐了下来。

上车的时候，两人就发现对坐的两个位子空着。两人对望一眼，梁雪清清嗓子，快言快语：“我们原以为那是没人坐的。”

“哦。”陌生姑娘有两条柳叶细眉，一双精致的大眼，就是脸上的粉黛稍微重了些。她对着梁雪二人点点头，“这两个位子是我和我哥的。你们没看见我们过来，是因为我和我哥在卧铺车厢又订了个铺位。这趟列车明晨才能抵达R市的终点站。晚上需要睡觉休息，白天想多点儿人聊天解闷，所以我们买了座位票加卧铺票——我叫莫茹燕，你们呢？”

听到莫茹燕的这番“挥金如土乃理所当然”的论调，许知敏和梁雪一下子全没了与其攀谈的兴致。迫于礼节，梁雪低声介绍：“我叫梁雪，她叫许知敏。”

第42节：第十章不，这叫知?就改(2)

“知敏？”莫茹燕“咦”了一声，“这名字挺特别的。”

“谢谢。”许知敏不卑不亢地应道，眼睛望向了窗外。此时列车出了小城，穿梭在青山绿水之间，弥散的泥土气息洗去了城市人心中的尘嚣，视野即刻明亮起来。人人都喜欢这么静静地享受大自然的安宁，不过，只要人处在社会中，哪怕只是待在小小的火车厢里，都是不可能随心所欲的。

果然，莫茹燕首先出声“批评”她：“我说梁雪，你这朋友太安静了可不好！我一看，就知道你们俩应是大一的新生。大学校园本身就是一个小社会，你们进了大学就明白了，只有学习好是不行的，更重要的是学会与人交往。”

莫茹燕的高谈阔论，吸引了周边不少听众。一位大叔兴致勃勃地插话说：“我说小姑娘，你是名牌大学的学生吧？”

莫茹燕谦虚地答：“大三，某某商学院的。”

梁雪拉了拉许知敏的手：“我要去洗手间，一块儿去吗？”

“好。”许知敏狡黠地一笑。

两人走到车厢交接的空地，瞅了瞅四周无人，梁雪便嗷地大吼一声，举起双拳抡击空气，道：“天哪！许知敏，一想到这人是我的师姐，我就想呕！”

“人家说的是我，又不是你，你有什么好生气的。”许知敏平静地答。

“哎！我说许知敏，你知道人家说你坏话，你还一声不吭地任人欺负啊？”

“我说了任她诽谤我吗？”

梁雪眨眨眼，定定地看着好友：“你有主意了？”

“把耳朵凑过来。”许知敏“坏坏”地勾起指头。

耳语了一番后，梁雪捂着耳朵惊愕地看看好友，道：“你这招，狠啊！”

“不，这叫知错就改。”许知敏唇边泛起一丝淡淡的笑。她不是批评她不爱说话吗？她是好学生，听她的话，好好地“说”给她听。

两人回到位子上。

莫茹燕叽里呱啦说了有一个小时，口干了，从随身携带的皮包里搜出一瓶矿泉水。拧开瓶盖，瓶口刚碰到唇，她突然发现对面的两个人古怪地瞅着她左边的袖口看。放下瓶子，她仔细查看，袖口没有任何污损。许知敏和梁雪两人的脑袋碰在了一起，间或转头瞟她的袖口。莫茹燕听不清她们两个嘀咕些啥，心里有些慌张。她是个注重装扮的姑娘，于是抓起皮包匆匆走到洗手间。她再三检查，袖口无恙，全身衣物完好。回来，她看见那两个人已是笑成一团。

许知敏的视线扫过她左臂卷起的袖口，向梁雪露出微笑。

莫茹燕料定，这两个不识好歹的大一新生私下说着她的坏话。压抑下怒火，她挤出一丝笑：“你们两个在聊什么好笑的事情，也说给我听听吧？”

梁雪摇摇头：“旁边的大叔给我们说了个笑话，你问大叔吧。”

大叔抖抖手中的报纸，一脸不解地抬起头：“你说那笑话啊，在这里。你要不要看看？”

莫茹燕一口气堵在了胸口，脸涨得通红。眼看两名新生还在叽叽咕咕，她将皮包甩到桌子上，砰的一声巨响，惊动了四周所有人。她名牌大学生的优雅形象完全被破坏了。

梁雪在心底吹起了口哨。许知敏挑挑眉，这人把自己吹得好像混了多少年的社会，却连社会上最基本的常识都不知道。人，坐下来少不了说别人的悄悄话；而站起来，就不要怕背后被人说多少坏话。她们两个压根儿没在这里说过莫茹燕半句坏话，不过是制造一种气氛让她误以为是。只要是真正经过社会历练的人，怎会因半点儿风吹草动就任性恼火？可见，这人并不如自己嘴巴上说的那般沉稳。

莫茹燕羞恼地拉开皮包，拿出手机拨了号对着喊：“郭烨南，你这死猪睡够了没有？我快死了你都不知道！”接着趴在桌上，用两手盖住了脸。

这一刻人人静默。每个人都在猜郭烨南是莫茹燕的什么人，是和莫茹燕一起上火车的哥哥吗？那为什么两人不同姓氏？远房兄妹吗？

而不管郭烨南是什么人，聪明人就该置身事外。大伙儿转回头，各做各的事。

梁雪和许知敏自认没做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一场小孩子常玩的游戏而已，输家莫茹燕输不起就闹脾气。拿着一本《读者》，两人一起静默地翻看。

第43节：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3)

将近半个小时后，郭烨南总算是慢悠悠地从车厢一头走了过来。这是个戴着银边眼镜的俊小伙子，头发蓬松松的，有点儿长，像是《冬季恋歌》里男主角的发型。暗条纹的白衬衫领子半边翘着，正一手插在裤袋里，一手挠着头，一副刚睡醒的模样。

“怎么了？”他拍拍莫茹燕的肩。

莫茹燕跳起来，拉住他的手：“哥。”

他挣开她握得紧紧的手，扶扶镜片打量她：“我看你挺好的啊，哪像要死了。”

“哥！”

“别叫我哥。我都说了，你若要死了，我也不会给你做心脏按压。”

“你这是像要做医生的人说的话吗！小心我投诉到姨妈那里去。”

他嘿嘿地笑了起来：“是个有本事的医生，就不会在病人死到临头时做人工呼吸。知道什么叫防患于未然吗？”

莫茹燕甩甩手：“知道说不过你。快帮我看看，我的手有没有事？”

他扶起她的手左看看右看看，道：“没事啊。”

莫茹燕一把揪住他的领口，拉下他的头，在他耳边说了几句。

郭烨南听完她的诉苦，用手指挠了挠耳朵，忽然一转头，望向对面的两人。

许知敏只觉那两片薄薄的镜片根本挡不住此人锋利的光芒。沉住气，保持姿势，专注于眼前的杂志，她没做亏心事，何必答理他？

“哥，你说句话啊？”莫茹燕拉拉郭烨南的袖子。

“后生可畏啊。”郭烨南叹了一句，拉起莫茹燕，“走，我们去卧铺车厢。”

“为什么？！”莫茹燕不甘地跳脚。

“因为我不想你三番两次打扰我的睡眠，大小姐。”

“但是……”

“莫茹燕，你想把脸丢到家吗？”冷冷地甩下这句，郭烨南松开她，大步往回走。

莫茹燕跺跺脚，追了上去。

梁雪抓抓衣领，松了口气：“幸好啊。他看起来是很不简单的人，但没有发现是你的主意。”

许知敏却不这么想。那人的目光分明掠过了梁雪，长久地停留在她的身上。也就是说，他大致猜得到是她出的主意。至于为何不当面拆穿她的小伎俩，却有待考究。

“那人应是学医的吧。难道会跟你同一个学校？”梁雪缩了缩脖子。

“没那么巧吧，R市的医学院不止M大一家。”许知敏翻开《读者》新的一页。

“难说啊，你没听那人说的那几句关于医学的话，口气拽得很啊。而M大是R市乃至全国知名的医学院。”

许知敏的手停在了半空，书页从指间软绵绵地滑落。这种事，还真是说不准。那怎么办呢？既来之，则安之。她拍拍好友的手：“你还看不看？不看我自己一个人独享了。”

“看！”

许知敏笑了。

接下来的旅程，那奇怪的两兄妹再未出现，一路平安。

火车是在上午九点进入了R市的客车站。两人不想和别人争着下车，就落在后面。梁雪在大腿上打着拍子边发短信，边愉快地哼起小曲。许知敏迫不及待地从窗边眺望，看到了R市的天空，灰蒙蒙的，云稀少、片大且颜色深，没云的地方光线非常强烈。她眉心轻拢，这样的天空令人不舒服，却有那么多人前赴后继涌入这里，就为了能在这片天空下获得生存的一口气。

待车里的人全走了，她们才背起大书包，拉着沉重的行李箱走出了车厢。

现在的大学，都组织专人到火车站迎接新生。梁雪很快发现了商学院的人举着的小旗，对许知敏说：“你不如跟我先去那边，可以问问他们M大接待点在哪里。”

许知敏正要答应，忽然人群中传来一声呼唤：“许知敏。”

梁雪疑惑地望望好友。许知敏摇摇头，会不会听错了？不会有人来接她的，而且还是个女人的声音。

“许知敏！”

这次两人听得一清二楚，眼睛都睁得大大的，只见一名年轻又富有朝气的女子用力拨开人群，不一会儿就站在她们面前。

“你是……”梁雪迟疑地问。

女子抹抹额头的热汗，笑容如阳光般灿烂：“我是她嫂子。”

第44节：第十章不，这叫知错就改(4)

许知敏恍然大悟，这是大表哥纪源轩的妻子于青皖。她不由得惊异地打量起对方。

于青皖个子很高，至少一米六八，显得人也壮实。稍圆的脸却极是斯文秀丽，戴着眼镜，短发，笑起来两个浅浅的小酒窝。

许知敏暗暗吃惊，家乡的人都说纪源轩的老婆是大城市里的姑娘，八成端着千金大小姐的架子，而今一看全然不是这回事。于青皖热情地伸出手接过许知敏手中的行李袋，平易近人地对她们说："累了吧？你旁边这位是你的同学？"

梁雪没想到于青皖会主动问起她，忙结结巴巴道："我……我是许知敏的高中同学。"

于青皖温和地问："哪一所大学？"

"商学院的。接我的人在那边。"梁雪指指商学院的小旗帜。

"这样啊。我和知敏的表哥开着车过来的，若你不介意，我们顺路把你送到大学吧。毕竟学校派来接学生的车，一般是要等人到齐了才可能走的。"

梁雪连声道谢，又不知如何称呼于青皖，就一会儿"阿姨"一会儿"大姐"地叫。

于青皖笑着拍拍她的肩头，道："没事，跟知敏一样叫我嫂子就行了。"

三人一起走向火车站外的停车场。路上于青皖捏捏许知敏的手臂，道："知敏，你很瘦啊，跟你表哥不一样。不怕，很多学生上了大学，没有了高考压力马上就会发胖。"

许知敏和梁雪对这个大城市充满了好奇，也很好奇于青皖一身不修边幅的运动装。她们总以为，城市里有点儿本事的女人，出门是要一番精心打扮的。

于青皖瞧出了两个姑娘的疑问，笑笑说：“呵呵，像我这种水平，在这个大城市里只属于中低层人士。”

中低层？！这三个字像是这里的天空，沉重地压在两个初来大都市的姑娘心上。

听了嫂嫂的话，许知敏越发觉得都市里的空气让人难受得鼻子发痒。吸吸鼻子，她看到了一辆银色的本田小轿车。纪源轩靠在车门边，正从上衣口袋里摸出一包“红塔山”，抽出一支烟敲打着烟盒。

这一幕，使得许知敏的心像是被什么狠狠地揪起。哥哥看起来，沧桑了许多，以前坚决不抽烟的人，如今身上常备着烟了。

纪源轩瞅见了她们，立即收起烟盒。在许知敏钻入轿车后座时，纪源轩揉揉她的头发，道：“我都替你安排好了。今晚先到我那儿住，好好休息一晚，明天再到你们学院报到。”

一句“我都替你安排好了”，让许知敏眼眶微红。自旅程开始至今所有的不安顿时烟消云散，她忙低下头应了声“好”。

亲情，若按照数学比例来统计，绝对比爱情可靠。想到这儿，许知敏记起自己迟迟没有告诉墨深她考上了他希望她能进去的大学。其实，何必呢？她报的是她自己的志愿。

旁座的梁雪兴奋地拉着她的衣角，道：“你表哥真帅啊。而且你表哥执教的师范大学离我们商学院很近，你以后到你表哥家玩可以顺便去我那儿。”

“嗯。”许知敏应着。没想到M大与哥哥的师大，一个位于R市的东区，一个位于西郊，不堵车坐公交也需近两个钟头的车程。她不是怕寂寞，怕的是……

嘟嘟嘟，梁雪收到手机短信，一看，蹙着眉对许知敏小声说：“乔翔发来的，说要你的手机号码。”

“给他吧。”许知敏答得爽快，像是早预料到似的，“他不是和你同一所大学吗？免得他整天以这个问题纠缠你。”

梁雪熟练地摁键回复。嘟嘟嘟，又来一条短信，她烦恼地打开，显然吓了一跳，犹豫地将手机放到许知敏的手里，道：“你自己看吧。”

许知敏不明所以地低头，蓝色背景的手机屏幕上出现一行浅灰色的字体：“梁雪，请把以下这个号码告诉知敏姐。在我和我哥转去M大之前，若她在学校有什么事，可以找这个人——郭烨南帮忙。”

这个名字犹如一道闪电击中她的手，该不会是莫茹燕的那位郭兄吧？掌心的手机掉落于腿间，许知敏低咒了声：“见鬼了。”

梁雪扭头看看她，再也合不拢嘴地哧哧笑了起来。

第45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1)

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

梁雪考上的商学院历史不长，教学楼和校舍都亮晶晶的。许知敏看着眼红。因为于青皖提前告知她，M大历史悠久，校园近来重新修建，然而大部分学生住的仍是旧的宿舍楼。

纪源轩的房子是大学里分配给老师的，位于师范大学校内，是这两年刚建起的楼房，很新；四楼，不高不低正好；三室一厅，够宽敞。于青皖先带着她上楼。本田轿车是朋友家的，纪源轩去给车子加满油，还给人家。

不知怎的，许知敏依然不习惯住在这么好的房子里。昨夜在火车上睡得辛苦，今天下午则是不安稳，忽而被噩梦惊醒，醒后又强迫自己闭上眼睛休息。

晚餐是纪源轩亲自下的厨，为许知敏接风洗尘。于青皖与许知敏谈笑，道："你表哥当时用这一手厨艺抓住了不少女人的心。说真的，我的厨艺比他差远了。"

许知敏开心地笑。看得出，表哥的婚姻生活幸福美满，充满情趣。于青皖不仅是个称职的妻子，也是个极好的女人。饭后纪源轩出门办事，两姑嫂在客厅边看韩剧边瞎聊，聊着聊着就扯到了敏感的恋爱问题。

"你没有谈过恋爱？"于青皖惊疑。

"没有。我们学校公开交往的情侣只有几对。"许知敏答。

"是乖乖好学生啊。这边的情况完全不同。幼儿园的小男孩都会说'你会不会和女孩子啵啵啊？你和哪个女孩儿啵啵了啊？'"

"哈哈——"许知敏抱着肚子笑个不停。

于青皖望着开怀大笑的许知敏，淡淡的忧思在心间漫开。这女孩儿能以优异成绩考上重点大学，诚如丈夫所说，是聪明的。未想到的是，在感情方面许知敏是一片空白。大学现今的普遍情况是，毕业生

的就业形势一年比一年严峻。有些学生为了谋得一个好职位，甚至不择手段，男女间互相利用、欺骗感情的例子比比皆是。

“嫂嫂，”许知敏坐正身子，“你和我表哥是在大学里认识的吗？”

“我们是同校同班同学，自然而然走到一起的。”于青皖猜得到许知敏心中所想的，实话实说，“可在大学里，能像我们这样真心相爱毕业后顺利结婚的，是挺少的。很多大学情侣，因为就业而分手了。”

许知敏默默地思考：原以为火车上莫茹燕的一番理论太夸张了，可如今，连嫂嫂也这么说了。

于青皖看着她神情略有黯然，就转用轻松的口气说：“毕业时我和你表哥一样遇到过这种问题，你表哥那时对我说，‘于青皖，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我说，‘你住草房，我就跟着住。’”

“然后呢？”许知敏轻轻地问。

于青皖神秘地眨了眨眼，道：“我们就结婚了。”

这一段“跟不跟着住草房”的求婚片段，深刻地印在了许知敏的脑海里。九月初，R市的暑热来势汹汹，夜间温度高达三十几度。于青皖开了小房间的空调，体贴地帮许知敏关掉了房里的灯。

许知敏在漆黑中睁着眼，一时半刻睡不着。她不觉得她认识的男孩儿会对女孩儿用“住草房”求婚。乔翔，住的是花园豪宅；墨深，怕是听到“草房”二字都会嗤之以鼻。真羡慕嫂嫂啊，可以觅得一个与自己同甘共苦的人生伴侣。自己几时也能遇到这么一个人呢？与自己差不多的家境，有着共同努力的想法。

“许知敏，我们是同一类人。”墨深对她说的话从心底深处不经意地跳了出来。

左脚的疤痕隐约作痛，联想到墨涵发给梁雪的短信，许知敏眉头深锁。“住不住草房”的问题，俨然没有墨家兄弟说要转来M大的事情严重。

夜深了，纪源轩回到家里，与妻子在卧室里谈到妹妹。

“打听过了，她没有男朋友。”于青皖说。

“那可以放心了。”纪源轩边换着衣服，边应道。

听出丈夫的语气不对，于青皖问：“你怀疑她有？”

“嗯。”

于青皖感到奇怪，追问：“即使有，上了大学一般也会不知不觉地分开。你担心这段恋情会影响她学习？”

第46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2)

“不是。”

“那是什么？”

纪源轩用力拉着袖口，记起那天他离开小城，妹妹说一定来车站送他。他深知妹妹的个性很倔，言出必行。坚守到最后一刻依然不见妹妹的身影，他慌张地想会不会出事了。途中他急忙拨电话询问，方知她出意外受了伤，在墨家休养。

“巧！”这是他当时的第一个想法。后来怎么想，还是太巧。偏偏是在她赶来送他的路上受伤，又偏偏在墨家养伤。而且，墨家在她养好伤不久，全家人离开小城去了香港。妹妹那么好的成绩，偏偏报考了医学院。纪源轩越想越不对头。

墨家的两个小孩他曾见过一次。那是在他十八岁要去体校的时候，为了向外婆辞行上门拜访墨家。开门的是墨涵，接待他的是墨深。两兄弟教养很好，说话客气有礼貌，就是看他的目光冷得像冰。他如坐针毡，苦等了一个小时，仍是未能见到外婆。墨深歉意地对他说：“刚刚我爸来电话，说今晚和嬷嬷一起在外面吃饭，不回来了。纪大哥还继续等吗？”

纪源轩闭上眼，觉得一辈子都忘不掉墨深问他等不等时，那一双墨黑的眸子里分明带着玩味的笑意。

“轩。”于青皖瞅着丈夫面色异样，唤道。

“总之，她没男朋友是最好的。告诉她在大学里要安心学习，也别学人家随便谈恋爱，不然受伤的是她自己！”

第二天，于青皖将丈夫嘱咐的话转告许知敏，出于爱护，她把原话做了委婉的修饰。

许知敏听完，敏锐地意识到大表哥起了疑心，针对的是她和墨家兄弟的关系。想到自己三年来，处处在这个问题上小心谨慎，就是怕

卷进纪、墨两家的是非。紧要关头，她先给表哥吃一颗定心丸，发誓大学期间绝不谈恋爱。

纪源轩满意地赞许两声。于青皖多少察觉事情有蹊跷，但基于对丈夫的信任而选择了缄默。

三人大清早打了辆车，抵达M大时已是九点多了。

M大是一所莘莘学子梦寐以求的高等学府。许知敏好奇地穿过又矮又窄的校门，踏足于古树苍郁的校园路。隔绝了尘世的喧哗，校内充满了幽静而古朴的气息。

进了校门直走了近六百米后，她见到了一块长五十米的独特石壁。深灰的花岩石上雕了五个名人头像。工匠精雕细琢，人像栩栩如生。许知敏觉得熟悉，却记不起是谁，浏览到左边末尾，上边刻着四个苍劲有力的大字：求学严谨。她凝神望着，把这四个字牢牢地记在心里。

纪源轩和于青皖与她一同停下仰视石壁。于青皖赞叹道："M大啊。"

"嫂嫂没来过M大？"许知敏问。

"没有。"于青皖回答，"M大名气很大，或许是从小听得多了，反而没有兴致来看看。你表哥应该来过，因为他单位的医保定点医院就是M大第一附属医院。"

"M大第一附属医院？"

纪源轩指向路的右侧，道："那边有条路，可以通到M大的第一附属医院。"

许知敏伸着脑袋看，绵延的路望不到尽头。

"走吧，四周的环境可以慢慢熟悉。"于青皖拉起她。

于是他们继续前行。

新学期注册日安排在大后天。M大这几天提前办理新生的入学手续，地点设在大礼堂。

办完相关手续，三人来到宿舍楼。大学重点扶持护理学院，拨了一幢新落成的六层学生宿舍楼给护理学院的学生，也就是说，今年护理学院依然招不到男生，清一色的女孩子。

许知敏觉得都是女孩子，彼此能体谅，应是很好相处的。同一个班四十名女生全部在三层住着。她分到的宿舍位于右角落，可以住八个人。

推开314房间的门，放眼一望，狭窄的空间放了四张上下铺铁床和八张桌子。床与床之间的宽度仅能容纳两个人并肩行走。房间尽头有一面中间断开的白墙，后方是一个独立卫生间和一个洗手台。环境比起梁雪的宿舍是差了点儿，不过尚能接受。

大学里只安排学生住进哪间宿舍，不规定具体床位。谁先到，谁就有优先选择床位的权利。四个下铺，已有两张床挂上了蚊帐，说明来了两人。纪源轩在剩下的两个下铺中挑了一张，于青皖和许知敏赶紧铺上草席。

第47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3)

行李安放好，又歇息了一会儿，仍不见有舍友归来。许知敏将表哥表嫂送出了学院门口，于青皖再三叮嘱她常联系，许知敏点头应好。

回来时，许知敏顺便在学院内的小卖部买了些日用品。走到宿舍，门是关着的，她便插入钥匙拧门把手，发现门被从里面反锁了。她敲敲门，听到匆匆的脚步声，继而房门打开，出现了一位个子娇小的女孩儿。看到许知敏，她掩着嘴爽快地笑，道："我叫陈茗。你是新来的吧？抱歉，我在家习惯了反锁门，结果就把你锁在外面了。"

许知敏也做了番自我介绍，走进房里，把东西放下，抬头就看到窗边立着一位亭亭玉立的姑娘。阳光照在她精致的侧脸上，仍可以看出她五官娇艳如画里的杨贵妃。许知敏那一刻看得呆了，因为她还未见过长得如此标致的可人儿。

那姑娘转过头，神情漠然地望望许知敏和陈茗，进了卫生间。

陈茗小声对许知敏说："她叫叶雯。昨天，她和她的家长在我们学院闹得很凶呢。"

"闹什么？"许知敏吃惊。

"她的分数过了临床医学系最低录取线，但我们系有优先选择学生的权利嘛，所以她就闹了呗！我看过不了几天，她就要转走了，不然，还有得闹。"陈茗一副等着看好戏的口吻。

职业无贵贱，行行出状元。在许知敏的观念里，每天大清早打扫马路的清洁工阿姨一样是最可爱的人。当然，每个人都梦想往高处走。许知敏对叶雯表示理解。

两天后，舍友到齐。八个人的宿舍变成七个人住，叶雯转去了临床医学系。

余下的这六名室友，性格各有千秋。外貌清秀的陈茗最爱吃辣，说起话来快得像机关枪。王雅丽是R市人，家庭条件优越，爱好摄影

和写文，一米六五的身高，重一百斤，整天宣称“要减肥”。还有两人个性不喜张扬，喜欢睡觉时听音乐。许知敏留意的是另两个人：一名叫林玉琴，长相一般，笑起来却很甜，嗓音更是甜美；一个叫做方秀梅，个子高挑，运动神经发达。

许知敏觉得方秀梅各个方面都很像梁雪，很直爽的一个人。与梁雪唯一不同的，方秀梅的口中常常不经意地流露出一股自卑感：“真羡慕你们的皮肤，白白净净的，而我却黑乎乎的。还有我的名字，难听死了，秀梅、秀梅，还梅花呢。”

众人不禁被她逗乐了。“梅花”的外号不胫而走。

女孩子们都喜爱找个伴儿。许知敏相中了方秀梅，然而，林玉琴也相中了方秀梅。

许知敏没来得及对方秀梅开口，方秀梅就被林玉琴强拉走了。

全宿舍七个人，两两结伴，注定有一个独自做事。陈茗和王雅丽一起，另两个人兴趣相投，余下的就是许知敏。

一开始许知敏并没有把这些当做一回事，一心一意地想着与室友好好相处。第一次班会选举宿舍长，见其他六人久久默不作声，许知敏想或许当宿舍长是件麻烦的事。出于善意，她主动承担起了314宿舍长的责任。

首次314宿舍开会，决定了每天一人轮流清洁宿舍卫生，负责星期五和星期天的两位要清洗地板。方秀梅星期五，许知敏星期天。平时，谁去购买全宿舍共同使用的物品、谁代表宿舍领东西、上面有事找314宿舍，大家都会异口同声地嘻嘻笑：“我们的宿舍长是许知敏。”

许知敏赔笑，心中察觉有些不对劲，却抓不住人家是故意针对她的把柄。出于“住在一起应和平相处”的信念，她未再追究下去。

况且，她有更重要的目标要完成，那就是争取拿到学年奖学金当做下年的学费和生活费。M大的奖学金是很可观的，尤其是一等综合奖学金。

许知敏除了认真履行宿舍长的义务，就全身心地投入了学业中。寒假只是回家过年，又飞奔回学校学习。平常表哥表嫂邀她出去游玩，她都以“课业为重”为理由婉拒了。

纪源轩对妹妹的表现越来越满意。于青皖则叹气，她更情愿许知敏活泼一点儿，因为大学不是高中。

果真如于青皖所担心的。许知敏第一学期的学科总成绩高出了第二名三十多分，数门功课拿了班上的第一名，震惊了全班师生。如此傲人的成绩，到了第二学期初评选奖学金的时候，她最终只拿了三等奖。

第48节：第十一章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4)

三等奖学金是一等的三分之一，与一等是天壤之别。这犹如一个天雷当头砸下，许知敏怎么也想不明白，成绩高出人家那么多，为什么是三等奖学金而不是一等?

许知敏木然地走进洗手间，刚关上门，就听到外边有人回来了。

陈茗惋惜地说："许知敏真可怜，成绩那么好，才拿了个三等奖。"

"呵，"王雅丽嗤笑，"这是她自找的。"

"雅丽，你知道奖学金是怎么算的吗？我看班干部和班导为这个事忙活了近一个星期呢。"

"开学后，我就四处托人打听过这事。你知道的，学校只给个大概方向，而每个院系每年的具体评分方案都有变动。据我了解，我们院系今年大致是这样：百分之六十是学科分，百分之二十是体娱分，百分之二十是道德分。学科分是死的，你考了多少就是多少。体娱分就看你在校内的交际状况了，校班干部有加分。道德分嘛，说白了，就是看你与导师和班里其他同学的关系了，全是主观印象分。"

"怪不得你的学科分拿了全班第十二名，却跟许知敏一样拿了三等奖学金。"陈茗笑了笑，又小声问，"道德分是同学互相打分的，每人打满分是十分，你给许知敏打了多少分？"

王雅丽笑声尖厉："我知道她肯定给我们宿舍的人全打了八分到九分。"

"她也太天真了吧，谁会这么打分的？我给方秀梅只打了五分。体育好又有什么了不起的，这里是医学院，不是体育院校。"

"所以，我凭着公平正直的心态，给她和方秀梅都打了三分。"

"三分？！你也太狠了吧。"

"我是凭良心说话。她们为班上同学做过什么？一个就会踢足球，一个就会当书虫。这样的人到了社会上，迟早被淘汰。"

“别这样说人家吧。我看她们两个人还是挺好的。上回隔壁宿舍不是有个人生病了吗？她们两个见她们宿舍的人不在，主动帮人家打饭呢。”

“所以说她们蠢，生病的那人是隔壁宿舍都讨厌的。那帮人本想借着这事将那人赶出宿舍，这可好，她们两个净是帮倒忙。”

陈茗好一会儿没说话。

王雅丽总结道：“陈茗，若只有我一个人打三分，也不可能让许知敏的总分下滑到这种程度。”

“我明白。班干部戒备她，而班导对她很‘失望’。”

“是啊。报到那天，我得知许知敏跟我住同一间宿舍都大吃一惊呢。因为我早听说了，我们班有一个成绩高出了临床医学系录取分数线近二十分的高才生，高考志愿全填了我们系，名字就叫许知敏。本以为她会竞选班干部，在校学生会为我们院系争得一席。结果她安心当了一年的宿舍长。只能说导师对她满怀期望，而她，却错失良机。”

陈茗频频哀叹。

许知敏用背抵着墙，眼睛睁得大大地望着天花板。泪，终是未能淌下。

第49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1)

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

等陈茗和王雅丽的脚步声完全消逝，许知敏轻轻拧开门，走出了卫生间。

她拉开书桌的抽屉，拿起手机，手摸着上面的摁键。蓦地另一只手从包里迅速搜出一张IC电话卡，放进了牛仔裤口袋里，她转头，见陈茗刚好开门。

“许知敏？”陈茗忍不住惊呼，结巴道，“你……什么时候回来的？”

许知敏如往常一样微笑：“刚刚，正要去打饭。”

“哦。”陈茗局促地站在一边，或许是刚说了坏话心虚，垂着眼不敢正视她。

许知敏对她微微一笑，越过她离开了宿舍。

解决了晚餐，许知敏在校园内四处转悠起来。

国庆节刚过，秋风就肆虐地卷起。榕树的枝叶哗啦啦地响，她失了神，似是听到了家乡大海的浪涛声。地上半黄的叶子，就像是一只只小船忽而被浪尖顶起，继而沉没。

小心翼翼地绕过路上的落叶，不知不觉中，她走近了初进M大时震撼了她心灵的那一块名人头像石壁。直至这一刻，她仍然不清楚这五个头像是哪几位名人。她举起右手中指，沿着凿刻的凹痕，慢慢地勾画出“求学严谨”四个大字。肌肤被砂石磨疼了，一丝丝地沁入了内心深处，指头久久停留在“谨”字最后一横的末尾。“嗤”的一声轻笑从她齿间溢出，接着缓缓地敛住了声。

心情如同这落下的夜幕，逐渐走向了宁静。其实，何需介意呢？早在一年多前在火车上莫茹燕已警告过她。只是，她可以与任何人平和相处，就是不喜欢随意奉承别人，尤其是自己打心底厌恶的人。论资历，她虚伪的程度比不上王雅丽，更是比不上墨深。

两指尖插入裤袋里夹出了IC电话卡，她现在需要调剂一下情绪。

路边的卡式电话机前都是等候的长龙，她方记起今天是周末。以前专注于学习，课室、餐厅、宿舍三点一线地跑，这会儿她起了游兴，总是找没走过的路走过去。路经学校商业街的一间小书店，店主告诉她，附属医院里有多台卡式电话机，晚上应没什么人打电话。

这个建议听起来不错。问了路，许知敏从校园一条小道走进了M大的第一附属医院。

医院的门诊大楼近几年翻修过，有八层。夜诊只到八点，此刻是八点半了。长长的走廊每隔一段亮着一盏日光灯，灯光安静地在大理石地板上映着路人的影子。想着以后自己要在这样的地方工作，闻着刺鼻的消毒水味儿，她的心里有点儿慌张。

一楼有五台卡式电话机，许知敏插入IC电话卡，拨了梁雪的号码。

两个许久不见的老友先是在电话里瞎聊了几句，紧接着就进入了奖学金评比的正题。

“你的情况算是好的了，我这边更离谱啊。有些人不稀罕奖学金的钱，想要的是奖学金的名号，用钱买通同学。”

“啊？”许知敏讶然。这世上当真是无奇不有。

“许知敏，你怎么想？我对这种奖学金是一点儿兴趣也没有了。学费和生活费我爸妈还供得起，我呢，从来没想过将来进入事业单位。私企比较注重个人实际能力，但是，我还是会……”

“开始积极加入校学生会。”这是为了锻炼自己的能力。

两人在一刹的沉默之后，默契地大笑起来。

许知敏几乎笑得上气不接下气：“梁雪，要进校学生会可不容易。”

“许知敏，你野心比我还大啊，你不打算先进入院系学生会，而直奔校学生会啊？”梁雪反问。

许知敏笑笑，不予回答。

今年的暑假，于青皖带着许知敏拜访了一位医学界朋友，那人叫江燕，是省医的医技科医生。江燕希望许知敏在校园内多交些其他专业的朋友。

江燕如此建议她，是有一个重要原因的。高级护理在国内刚起步，导师的级别压根儿比不上临床医学的教授，而且医院是一个讲究团队精神的地方。其言外之意，许知敏若想拉拢人，少不了得去交好医学系的人。医学系的人，同样需要学会如何与临床各个岗位的人“团结友爱”。

这里面的要害许知敏听出来了。她不得不佩服墨深的深思远虑，他一早就把自己提升到了团队的理念上。恐怕他和墨涵转学到M大来，目的就在此。

至于墨家兄弟为什么最终选择在大陆行医，舍弃香港，江燕的话可以作为参考：医生这一行需要经验的积累，大陆的病案多，适合年轻人磨炼。且大陆经济正在飞速发展，政府投入大量研究资金。如今国际交流频繁，大陆待遇不比香港差多少。

而每次想到墨家，许知敏莫名地会有一种奇妙的压力，这种压力使得她既畏惧又亢奋。她蹙着眉，指尖卷起一段电话线。经历了这次奖学金的教训，她必须把目标放得更高更远了。

“梁雪，话说回来，对于如何进学生会你有没有什么想法？”

梁雪哈哈两声，道：“我在积极结识师兄。”

“凭你那点儿姿色？”

“是啊。小女子虽无沉鱼落雁之貌，闭月羞花尚可。”

许知敏笑了，电话线松落，忽然低声道：“这个主意确实很实在。”

两人默然了。

梁雪其实有一句话噎在了喉咙，迟迟无法启口。那就是——许知敏，你这个笨蛋，你可以找墨深帮忙啊。

另一边，许知敏却是料到了她想说什么，抢着说：“梁雪，我得走了，下次聊。”

她挂了话机，梁雪对着话筒的忙音自言自语：“这许知敏真是的，我最重要的话还没说呢，墨家兄弟年底将从香港飞回来了。”

第50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2)

许知敏猜得到梁雪想对她说的话。这个时候，不是想他的时候。若遇到挫折就想找个人依赖，自己会变得越来越懦弱的。再说，他不是她男朋友，她也不是他女朋友。他和她究竟算什么?

同伙?

她的嘴角不禁扬起了笑。这个词形容他和自己的关系，貌似不错。

气温似乎下降了。许知敏抱着双臂，咚咚咚地跑到门诊大楼通往校园的偏门，探头一看，竟然下雨了！

轻飘的雨丝夹带着寒意洒在她裸露的小臂上，冻得她一个哆嗦，急忙躲回大楼里。

她徘徊了几步，听着外面哗哗哗的雨声，雨渐渐大了。她停住了，仰头看着硕大的雨点击打着紧闭的窗子，条条水流顺着玻璃淌下，形成数个“川”字交错叠加。接下来，雨声一会儿大，一会儿小。

许知敏着急了，这雨是R市典型的秋季绵雨，有时一整夜都不间断。她没带手机，也向来记不住电话号码，唯有几个亲近的人的号码勉强记得。这就没办法通知宿舍的人来接她了。可现在已经快十点了。

为了御寒，许知敏不停地走，一会儿就踱到了走廊尽头。雨仍在下着，她两条眉毛近乎并在了一起。在这静谧的夜里，除了雨声，还是雨声……她低头凝思时，忽然一声清脆的“哗啦”声，打破了雨的协奏曲。

她一惊，屏住气息凝神聆听。过了几分钟，又一声“哗啦”从背后传了出来。

是翻书声！

她回身。在另一条走廊有一排安设给病人候诊的椅子，第三个位子上坐着一个青年，离她仅几步远，她却一直没有发现。因为她先前

只留意着雨，而且这个人太安静了，像是融进了周围的空气一般。

她歪着脑袋看着那个人。

他整个身子侧对着她，身上套着一件褐色风衣，身旁放着个银灰色书包。一本厚而沉的医学书摊在他的双膝上。他右手托着下巴，左手扶着书卷边缘。她看不清他的容貌，只觉得他一头略卷的棕发似曾相识。

应是某个院系的师兄吧。许知敏猜想。

她是听说过的，学校里的自修室统一晚上十点关门，宿舍是十二点熄灯。小部分刻苦的学生于是跑到了附院内念书，通宵达旦。

梁雪曾说她是那种宁愿渴死，也不愿向陌生人借杯水喝的人。

或许，她该问问这位陌生的师兄是否带了伞。

许知敏走了过去，道："师兄，你好，请问……"话未说完，她注意到了他的左手紧抓起书页，指节过于用力而略显苍白。紧接着他垂落右手，砰的一下合上书。

"要伞吗？你等等。"嗓音好听，语气却露出了极度的不耐烦。他旋即起身，打开对面诊室的门闪了进去。

她愕然。自己问句话就得罪了人家什么吗？这人真怪呢。

对方走了出来，把手里的伞伸到她面前："给。"

这一次，两人终于面对面。她清晰地看见了他的五官，去接伞的手抖了一下，伞在两人之间掉落，在地上打了个转儿。她恍惚回到了那天下午，涛声依旧，一首《送别》在她的心中成了千古绝唱。

看见她惊诧的神情，他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不耐烦。弯腰拾起伞，他拉过她的手直接塞进她手中，回到位子上继续看书。

许知敏强迫自己深吸口气，缓过神来，仔细地辨认，这人确确实实是那位吹《送别》的青年。原以为他是音乐学院的，没料到他竟然与自己同校。而自那日听了他的《送别》，他和他的曲子就深深印在了她的脑海里。偶然回忆起，她会禁不住想，这是一个有故事的富有内涵的人。但不知他为何这么冷淡，她与他是第一次说话吧。

许知敏不是死皮赖脸的人，见他不明来由地冷淡她，觉得此刻不适合攀谈。她对他轻声说了一句：“师兄，我回宿舍后，马上把伞送回来。”

他冷冷地拒绝：“不用了。你明晚把伞放回对面的诊室就行了。”

看来，他不想再见到她！

她差点儿失笑，觉得他不是针对她这个人。原因是什么呢？真是令人更好奇了。

撑起他给她的这把蓝色格子布伞，她走回宿舍。绵绵的细雨似乎不恼人了，她的唇边泛起愉悦的涟漪，一步一步兴致盎然地踩着脚下的水花。

第51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3)

许知敏轻松地推门走入宿舍。

方秀梅正站在室内大声嚷嚷着：“你们明知她因奖学金的事情伤心，不陪陪她，放她自己一个人去外面走！”

“没事的，她不是小孩子啦。”王雅丽梳着翘起的马尾答话。

“可是……”陈茗绞着眉，抬头看见了许知敏，“你回来了？”

许知敏对所有关心自己的人道了声歉。

大家看看她，方秀梅咽下了口水。大伙儿低头各自做自己的事情。

许知敏将滴着雨水的伞在室外抖了抖，撑开晾干。洗澡后，收起伞，她走过林玉琴的床边。

林玉琴趴在床上听收音机，侧头瞅见许知敏的伞，瞪大眼叫道：“许知敏，等等，你那把伞给我看看。”说着迫不及待地夺过她手里的伞，瞅了瞅伞柄，说，“你遇到袁师兄了？”

“袁师兄？”

“是啊，这伞柄上写着‘袁’字，而且这个字迹肯定是袁师兄的。因为只有袁师兄喜欢在自己的每一样东西上都注明自己的姓氏‘袁’，‘袁’的一笔一画的起始用力平均，整个字就像是去了头的火柴棒拼出来的一样。”

“哦，他姓袁啊。那么，他的名字呢？”许知敏问。

林玉琴瞪着她：“你不知道袁师兄是谁？”

“不知道。”

这三个字许知敏说得自然，但全宿舍的人看着她的目光却不自然。

“哈哈哈。”王雅丽率先笑了起来。其余人跟着笑。陈茗边笑边叹道：“我们宿舍长是这个世界上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子。”

“不对，是不食欲火。”王雅丽纠正。

许知敏并不介意，对于男生和恋爱，她遵循“顺其自然”的原则。这类八卦，她向来是觉得可听可不听。许知敏跳上了林玉琴的床，她看着伞上木木的“袁”字，道：“你们说来听听吧。我是孤陋寡闻啊。”

宿舍里的人你一句我一句，说起这类帅哥的话题个个激情澎湃，隔阂消逝了。

许知敏默默地旁听，不时笑着附和两句，渐渐地知道了这位“袁师兄”是怎么一回事。

他的全名是袁和东，外貌出色，学习又好，深受老师和同学的喜爱，博得众多女孩子的倾慕。

这，对于男生本是一件得意的事。可袁和东不一样，一副冷冷地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姿态，使得他的追随者与日俱增。男生们叫他为“阿袁”，意思为未开化的原始猿人，不懂得享受恋爱的滋味。女生们则一个个野心勃勃，想着如何攻占这座“猿山”。

经林玉琴的哀求，许知敏把袁和东的伞给了林玉琴。林玉琴晚上在门诊大楼苦候了一个小时，也未能见到袁和东的影子，只好遵照许知敏的嘱咐将伞放回诊室。回来后林玉琴发了一夜的牢骚，对袁和东的爱慕却有增无减。

可见，有些人来大学，重心不是念书，而是为了玩和谈恋爱。彼此观念不同，方秀梅逐渐与林玉琴走远。

许知敏觅得良机，走近方秀梅。两人一起打饭、上课，关系一天比一天好。时机成熟，许知敏约了方秀梅去逛超市。途中，她把那天自己无意中听到的王雅丽和陈茗的对话，一字不落地告诉了方秀梅。

方秀梅震惊过后，气愤难抑，流露出了无奈而委屈的神情。

许知敏真诚地对她说：“我把这些告诉你，只是认为你有权知道，而且你也有权决定是否改变自己。原因很简单，你是我的朋友，我希望你未来的路越走越好。”

“我要进校学生会。”方秀梅握紧拳头。

这对方秀梅而言应该不是难事，她经常在各体育社团里活动，认识的师兄师姐不少。许知敏真心为方秀梅感到高兴。

回过头又见到那块“求学严谨”的石壁，许知敏茫然的心像是洒进了一缕阳光。

班干部改选，系学生会选举，许知敏都没有参加竞选。班上的人私下说她是一蹶不振，更有人认为她这样的书呆子没能力进学生会。

许知敏对这些谣言一笑了之，仍然平心静气地履行宿舍长的职责，每天背着她的红色小书包独自晚自修。见她几次彻夜未归后，王雅丽评价她“念书念疯了”。

第52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4)

只有许知敏心里明白自己在做什么。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

许知敏先在院系的自修室花了一个小时温习当天的功课。约七点左右，林玉琴会抱着几本书出现在宿舍楼门口。林玉琴会去哪儿？林玉琴近来迷恋上了阿袁，她得到的小道消息远比许知敏多。跟着林玉琴走，一般可以找到袁和东在哪里自修。

袁和东从来不怕众多的追随者跟他在同一个地方自修。通常，他会找到一个舒适的角落坐下，心无杂念，拿起一本又一本厚厚的医学书籍。无人敢故意打扰他的安宁。这是因为他默默翻书的样子是最迷人的，而且谁走过他身边，他都可以当成空气视而不见，最重要的是谁敢打扰他的安宁，他立马收起书包从大众眼前消失。

林玉琴像其他守候的追随者一样，一直等，满心期待着自修室十点熄灯的那一刻，众人收拾东西，她们得以上去围着袁和东寒暄几句。然而，十点了，老师到袁和东所在的教室，把钥匙交给了袁和东，拍拍袁和东的肩膀就离开了。袁和东不吭声地将自己投进书海。指针一分一秒地滑过，追随者一个一个放弃。林玉琴坚持着，守到了十二点。她扭头见袁和东仍是一动不动，只好鸣金收兵。疲惫不堪的她，未发现许知敏就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

许知敏低着头看书，她本来就是个爱读书的姑娘。袁和东所在的地方，会无形地营造出一种特别清静的氛围。受环境感染，许知敏逐渐失去了时间概念。她甚至不知道袁和东在走之前来到了她的身旁。

袁和东瞅了她一眼，手指勾着教室钥匙轻缓地放在她的桌子上，默然离去。

第53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5)

第十三章这个人不是花花公子，但艳史不少

一个月一晃而过。秋意浓浓，叶子纷飞，夜一深，凉意袭人。阿袁的冷比秋寒更甚，林玉琴受不了枯燥的守候，倍感无趣继而放弃。没有了林玉琴的带路，许知敏发现，袁和东每晚七点也经过她们宿舍楼的前面。是不是巧合，许知敏不知道，她依然尾随袁和东自修。

时间久了，自然有人注意到了许知敏的存在。探究的目光，窃窃的私语，遂投注在她身上。许知敏视若空气，充耳不闻。不是她故作清高，而是因为她的心早已沉浸在了书海里。

一天，许知敏手上的书被纤纤玉指轻压下。许知敏抬起头，看见一张陌生的女子的脸，眉毛修得很细，眼睫毛微翘着，五官平庸，却精于修饰。她不记得认识这人，事实上她从没留意过同一间教室里有些什么人，除了袁和东。

许知敏平和地说道："我不认得你，师姐。"直觉对方应比自己年龄大，尊称她一声师姐。

"你不认得我，我可认得你，你是护理学院的吧？"女子笑笑，目光逼人，"你们院不是有自修室吗，你为何天天跑到这边来自修？"

听到这单刀直入的问话，许知敏心里有了数，这人是为袁和东而来。对此，许知敏心胸坦荡，她原本就无勾搭袁和东之意。她执著于袁和东，只是为了追求石壁上所说的"求学严谨"的路子，而感觉袁和东已经走在了这条路上。她坚信在这条路上走下去，早晚会遇到志同道合的知音。结果，与阿袁在同一间教室自习，她的学习效率果真大有提高。

许知敏淡淡地答："感觉这边环境好一点儿。"

"这边的大教室是有多年历史的旧楼，怎比得上你们护理学院的新楼呢？"

“学习需要的是氛围。而我觉得，在袁和东师兄选择的教室里自修，这种氛围最佳。”该说的话说完，许知敏若无其事地埋头啃书。

女子凝视着她专心致志的脸，眸子里的厉色渐渐淡了下来，唇角勾起了微笑，道：“我叫林佳，临床医学系大四一班的学生。可以交个朋友吗？”

看到林佳主动伸出的手，许知敏略挑眉，轻握住，道：“林师姐，我姓许，叫知敏。你叫我知敏或者敏都行。”

“好。”林佳点点头，松开手，起身走回自己的位子。

几位同班同学立刻围上她，低声询问：“怎样，是不是又来追阿袁的？”

“不是。”林佳一口否定。

“那她怎么老跟着阿袁同一间教室……”

“你们别说了。从现在起她是我认可的师妹。”林佳肃然打断所有人，收起书本先一步离开教室，在门口回望，看见许知敏整个人缩在角落里静静地看书。她眯起眼，没料到护理学院也有这样的人才。够倔，够聪明，很难让人不喜欢啊。

林佳和许知敏的这段对话，袁和东竖着耳朵，一字不漏地听进了心里。

夜阑人静，他背起书包，手里握着教室钥匙，走到许知敏的桌前。他看着她，及腰的青丝垂落在脸侧，发顶的左右分界线整整齐齐，额前没有刘海，露出了光亮的额头。她柳眉下的眼睛全神贯注。

他的视线再落到她手捧的课本上，是《诊断学》，属于每个医学系学生必须学习的临床基础课程。这门课不好读，抽象。她的右手摸着身边的书包，抓出一个笔记本和一支红色圆珠笔。圆珠笔迅速在文中某一段文字底下划上一道红线，在笔记本上抄了几句话，末尾打了个问号。紧接着她的指头摸向了唇，斟酌这段文字的意思。

瞅着她皱得紧紧的眉头，袁和东莫名地起了一股冲动，想开口告诉她这段话的含义，然后他可以用实例讲给她听，让她更好地理解。

用力抿了抿唇，他压抑下这蓦然浮起的心绪。他放开掌心，钥匙轻落在桌边。自始至终，她都未察觉到他的存在。他垂下眼，悄然转身。

夜很静。袁和东习惯了独自走，低着头数着自己的脚步。今晚，他却忘了怎么数。望着路灯下摇曳的树影，耳畔是呼呼的风声，他想起她很淡很淡的呼吸，淡到像是没有一般。她肌肤上飘来的那股幽香，仿佛是她与生俱来的，他一下就闻了出来——是薄荷味。

他很喜欢薄荷。中西方药典都把薄荷奉为一味有广泛功用的药，而在希腊神话中，薄荷是美丽又坚强的女精灵曼茜。

对着夜空，袁和东呼出一口气，夜空中看不见星星，只见大片的黑云遮住了半截新月。想到她还在教室未走，他的眉拢起，希望不会下雨……

袁和东猫腰穿过国际学院的小铁门。

国际学院是M大的一个特殊区域。“国际学院”这个名号，不是专指某个专业院系，而是指学生的来历。所以这里仅有三幢宿舍楼，住的是港澳台生以及世界各国留学生。

既然国外的学生付得起昂贵的学费和住宿费，M大考虑到经济效益，就把这三幢宿舍楼建设得有别于普通学生宿舍：楼下设有厚重的电子防盗门，家具电器样样俱全，再加以装修，有一室一厅、两室一厅、三室?厅、三室两厅四种类型供学生选择，与居民住宅楼无异。

袁和东住在国际学院的2幢401，但他不是留学生，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农民子弟。那为什么他能住在这里？这要从他大一的时候结交了一位叫郭烨南的同学说起。大学第一学年，郭烨南与袁和东住在普通宿舍楼的同一间寝室，两人关系还不错。

大二开学之初，郭烨南私下找袁和东，说自己要搬到国际学院去住，问袁和东要不要一起去。

袁和东吓了一跳，道：“我为什么去？那里宿舍费贵得要死，而且我也不是留学生。”

郭烨南笑了笑，揽住他的肩膀，道："我是香港户口，绝对能带你住进去。宿舍费你不需担心。其实是这样的，我认识两位朋友，他们以前住国际学院，本来他们打算在M大读五年，却没到五年就跑了。他们预先支付了五年的宿舍费，走得急，怕退费麻烦，也觉得那点儿钱不算什么，就把宿舍让给我们去住。"

袁和东谨慎地问："真的假的？学校能答应其他人住吗？"

郭烨南道："学校怎么敢不给呢？人家都付了钱的。至于是真是假，我骗你干吗，你有钱有东西让我骗吗？我拉你去，是想有个伴儿陪着住，一个人挺闷的。"

袁和东本想拒绝的。他并不稀罕住好房子，但是陪哥们儿，是讲义气。踌躇了几天，他最终还是被郭烨南拉着一起挪了窝。

新寝室是三室两厅。

第54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6)

袁和东说："郭烨南，你那两个朋友真怪，两个人住，怎么挑了个三室两厅的？"

郭烨南摇摇头，道："你这就不知道了吧，这是经济投资。三间房都很宽敞，可以住两个人。我们两个人住左边这间，中间的是准备出租给有钱的学生的。"

袁和东瞅着最里面紧锁的房间，按照格局来看，那间房应该是三间房里最大的，问："那个也出租吗？"

郭烨南说："那个有人订了，会过来的。"

袁和东在这个屋子里住了两年多。中间的卧室后来出租给两个男生，一个是临床医学系主攻外科方向的杨森，一个是麻醉学系的赵远航。这两名新室友都是极好相处的人。至于最里面的那间，一直锁着，没人来住。

直到前几天，郭烨南突然叫了个清洁工来打扫卫生，打开了那扇锁了三年多的房门，特别叮嘱要仔细地整理好。

袁和东凑过去问："那人终于要搬来了吗？"

郭烨南笑嘻嘻地答道："他们两兄弟这几天就过来了。"

袁和东拉开防盗门，慢腾腾地爬上了四楼。在插入钥匙孔拧开宿舍门时，他有些犹豫。他预感到，新搬来的这两兄弟不是简单的人。

他走进客厅，杨森、郭烨南不在。赵远航有脱了鞋子就乱扔的坏习惯，每次换鞋找不到鞋子了，就像长长的蜈蚣趴在地板上找鞋。

袁和东见赵远航赤着双脚，把头伸入沙发底下瞎摸。他拍拍赵远航的背，说："你的拖鞋我帮你放在鞋柜里了。"

赵远航缩回头，道："阿袁，你真是好人。"然后起身高高兴兴地打开鞋柜拿拖鞋穿。

袁和东放下书包，刚脱下外套挂起来，窗外轰的一声雷响。他怔了怔，瓢泼大雨从天而降，寒气由室外扩散到了室内，温度骤降。他

连忙走过去关窗子，忽然又想到了什么，手扶着窗棂，望着外面昏暗的世界出神。

赵远航以为他是担心出门在外的室友，说："阿袁，天气预报说今晚有雨，杨森和郭烨南出去的时候都带伞了。"

伞?

袁和东想起了许知敏向自己借伞的情形。很多女孩都喜欢身旁备着把伞，他却似乎没见过许知敏带过伞。他笃定她今夜一样是没有带伞的。

这么冷的天，没有带伞，这场雨看来一时半会儿也停不了，她在教室里十有八九会着凉的。不，或许她在他走后就离开了课室。但看她看书入了神的样子，应该没那么快就回去。

袁和东忽然意识到，原来，他心里放不下她……

抓了件夹克衫，他走到门口，拿了伞匆匆拉开门。门外站了三个人，领头的是郭烨南。

"阿袁，刚好，我跟你说一下。这是墨家的两兄弟，墨深和墨涵。他们今天刚从香港过来，明天办理转学手续。"郭烨南介绍。

楼梯口只有一盏暗黄的小灯泡，袁和东模糊地辨认着墨家兄弟。弟弟戴着眼镜，哥哥则看着他，那双墨黑的眸子扫过他，饶有兴致地停顿在他手里拿着的两把伞上，嘴边扬起了一丝若有若无的笑。

袁和东倏地冷起脸。有关许知敏的事，他还不想让任何人知道。

"你们坐，我去外面办点儿事。"说完，袁和东越过墨家兄弟，一溜烟地跑下楼。

"阿袁，这么晚了，又下雨，你去哪儿啊？"喊了几声，郭烨南看叫不住他，摇头叹道，"没见过他这个样子。"

墨深提着行李箱跟着郭烨南进了屋子，侃笑道："我看他拿了两把伞，是去接女朋友吧？"

"是啊。所以我才觉得奇怪。"郭烨南回头道，"阿袁的人缘很好，就是不爱与别人亲近，对女孩子更是冷若冰霜啊。跟他一起四年了，

从没见过他对哪个女孩子说话温柔一点儿。”

“说不定人家是偷偷有了女朋友呢！”

“嘿，那我还真想知道是谁呢。”郭烨南嘿嘿地笑着，心里打着小九九，盘算着等阿袁回来如何威逼利诱让他从实招来。

拧开最里面那间卧室的灯，郭烨南问：“你们看看，这房间不错吧。”

墨深大致瞅了几眼，“嗯”了一声。

第55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7)

郭烨南看向站着不动的墨涵："墨涵，你怎么老是盯着手机看啊？从机场一路回来，我见你一直拨个不停。"

墨涵转过脸，忧心忡忡地对墨深说："哥，知敏姐的手机一直关机。"

"她可能睡了吧，或是还在晚自修。"墨深轻松地答。虽然他和墨涵一样，很想快点儿见到她，想看看她的头发是不是更长了，有没有三餐定时吃饭，是不是长胖了一点儿。想起那个雪夜，他抱着她，她纤瘦的身体仿佛一捏就会碎了似的，他心疼了一个晚上。

"知敏姐？"郭烨南好奇地问。

"就是我一年多前拜托你照顾的人。"墨涵答。

"哦。我想起来了，许知敏，是不是？她没找过我啊。"

墨深笑了笑，这符合她的个性。他笃定，墨涵发给梁雪的那条短信，许知敏绝对是立马删掉。

见墨涵仍沉着脸，郭烨南说："哎，我真后悔。当时应该跟你们要她的照片，因为我只相信照片和真人。若真是漂亮的师妹，墨涵，不用你交代，她没来找我，我也肯定去找她。"

听到郭烨南这一段悔不当初的话，本来绷着脸的墨涵禁不住笑了起来。郭家和墨家是世交，他们两兄弟和郭烨南自小常一块儿玩。对墨涵而言，郭烨南是哥哥最好的朋友，也是他真心爱戴的一位兄长。

屋内重逢的三人侃侃而谈，聊几年来的学习与生活。屋外，雨还在稀里哗啦地下着。

袁和东奔跑在泥泞的小路上。风和雨迎面而来，扑打在伞上。

跃上几层台阶，他收起伞，用力推开第一教学楼的大门。底层左边第三个自修室的一排窗户中，最末两个透出微弱的白光。

他急速撞开教室门，放眼望去，在末排的角落找到她蜷缩的身影，心怦怦地剧烈跳动。他大跨步地走到了她身边，只见她的头侧向

一边枕在双臂上，闭着双眼，脸色青白，看来是等雨停等得睡着了。

袁和东心口间像是被什么咬了一下，觉得很痛。天底下怎么有这种女孩子？为了念书一点儿都不爱惜自己，学医的人更应该先爱护自己呀！

他解下自己的夹克衫，抖开，盖在她的身上。

于是许知敏惊醒了，睁开眼，仰起头望着袁和东，愣了一会儿后忽地站起，道："袁师兄？"

袁和东一脸冷峻，不跟她说话，将滑落的外套重新盖在她的肩上，又动手帮她收拾桌上的课本和文具。

"我……我自己来。"许知敏慌乱地阻止。

袁和东轻推开她的手，把东西全部放进她的小背包，说道："你以后看不懂的地方可以问我，不需要这么浪费时间的。"

许知敏怔住了，这是什么意思？

袁和东见她不回答，又说："怎么了？别看我还没毕业，也私下帮导师辅导了一些师弟。"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

"那是什么？你天天跟着我晚自修，不就是图这个吗？"

许知敏哭笑不得。假如她说不是为了学习，等于是表明与林玉琴等人的目的一样；假如她说是为了学习，却不希望他辅导，会不会伤了他的自尊心？

咬咬下唇，她轻声道："谢谢师兄。"

见她的脸色略有好转，他心头的莫名之火减弱了，沉声道："走吧，我送你回去。"

他的口气强硬不容人拒绝，许知敏无奈，只得跟在袁和东身后走出了自修室。

这会儿，又有两个响雷响起来。他们走出教学楼时，雨却渐小了，变为零星的毛毛细雨飘下。

骤降的暴雨使得校园内的一部分地方有积水，淹没了几段路，两人绕道而行。乌云慢慢散开，月牙儿重新露出洁白的脸，月光淡淡地洒在前方的石壁上，“求学严谨”四个字隐现。许知敏看看袁和东的背影，他的格子衫的袖口随风扬起。她忽然停下来。

袁和东回身，满脸疑问。

许知敏面向石壁，平静地说：“师兄，你知道这五个名人都是谁吗？”

袁和东看她一双晶亮的眼睛闪烁着执拗和认真，从右到左依次解释：“这五个石像是我们中国古代医学的先人：第一位是李时珍，伟大的药学家；第二位是华佗，外科学、麻醉学的鼻祖；第三位是扁鹊；第四位是张仲景。这四位是中国古代四大名医。最后一位是一名女性。”

第56节：第十二章她在下一个危险的赌注(8)

“女医师吗？”

“这很难说。因为中国古代医学是医护不分的。她的形象来自于某本古代书籍上的画像，是一名产婆。”

产婆许知敏是知道的，相当于现代医学里的助产士。

“学校竖立有这五个头像的石壁，是想时刻提醒我们有继承和发扬光大的责任。”

轻柔的夜风带来了袁和东衣服上的一股草药清香，知敏道：“师兄喜欢中医？”

袁和东笑问：“你是不是很奇怪我为什么不去读中医院校？”

“嗯。”她确实觉得好奇。

“我外公是一名老中医，在那些贫穷的小村子里行医。后来，我姐姐到大城市里工作，把我带出来念高中，我考上了这边的大学。当时想过报中医院校，后来我没这么做，是因为我爸爸。”

许知敏静静地听他说着。

“我爸爸几年前生了一场大病，用中医治疗，不见好转。后来跑到县城的医院看病，用了很昂贵的西药也不见效，因此去了大城市求医。当时给我爸爸治病的医师姓张，他用中医和西医双管齐下，终于把我爸的命救了回来。张医师建议我先读西医，到了临床实习阶段，再自己慢慢琢磨中医。”

原来，他遇到过这样的事。许知敏突然觉得袁和东将来会成为一名了不起的医生。“张医师如今在我们一附院内科门诊工作。你现在不是在看《诊断学》吗？这门课抽象，最好多结合临床揣摩。若碰上张医师坐门诊，我或许可以带你去学习。”

许知敏诧异道：“可以吗？”

月光正好落在许知敏仰起的脸上，那双美丽的大眼睛里闪过一抹天真。袁和东的心一动，这个女孩儿并不像平常表现的那般成熟。清

清嗓子，他忍不住说：“可以啊。我还可以带你到药草园看看，我想你会感兴趣的。我在那里种了一株薄荷。”

许知敏迅速低下头，微窘，看来他注意到她喜欢在脖颈上擦薄荷油。

袁和东出神地望着她轻飘的长发，只觉风里那股淡淡的薄荷味一丝一丝地沁入了他内心深处。

而此时，郭烨南与墨家兄弟正聊到兴头上，他还不忘看表，道：“咦，都快一点了，阿袁这小子还不回来？”

“可能跟女朋友在外面过夜了。”墨深懒懒地下结论。

“他不像你我一样，但是他也算不上纯情。”

墨深开始感兴趣了：“算不上纯情？”

郭烨南神秘地笑笑：“你想想，一个女人忽然冲上去吻他，吻了他将近五分钟，他动都不动，而且还是有反应的那种。”

墨深明白了，这个人或许不是花花公子，但艳史肯定不少。窗外，雨似乎早已停了。

第57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1)

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

第二天，郭烨南醒来，看看表已经六点半了，爬起身披上衣服，见袁和东在整理书包，问道："阿袁，你昨晚几点回来的？"

"一点半左右。"袁和东回答。

"哦，我刚睡下不久你就回来了。你昨晚去哪儿了？"

"买点儿东西。"

"买什么？"

袁和东拿书的手停滞了一下，看向郭烨南。郭烨南已戴上了眼镜，嘿嘿地对他笑。袁和东迅速拉上书包的拉链，道："就买了几个本子，又想到药草园会不会淹了，就跑去看了一下。"

这话漏洞百出，去买东西何必拿两把伞？郭烨南不急着拆穿室友的谎话，暗自想：这小子难道真被墨深说中了，有了女朋友？嘿——是什么样的女人？

袁和东唯恐郭烨南追问，急忙走出宿舍，在门口，遇到运动回来的墨深。

"去晨读吗？"墨深礼貌地打招呼。

袁和东应付地点了下头，跑下了楼梯。

这人有点儿奇怪呢。墨深玩味地翘起嘴角，对靠在房门口的郭烨南说："他平常都这么早吗？"

"不，平常更早，起床的时间跟你差不多。秋冬季节是六点去跑步和晨读。"

"哦。"墨深应着，走进洗漱间洗脸了。

郭烨南走到他身边，低声道："到了大四，每个人都开始考虑临床方向。我们班里的人大致还是想往内科或外科方向走，女生选妇产科和儿科的比较多。"

"这是普遍现象。"

“是的。我想说的是，我找的这几个伙伴都不错，杨森想走外科，赵远航是杨森的朋友。这两个人也是世交。”

“哦，袁和东呢？”

“他的成绩很好，但重要的不是这个。这个人很有悟性，全班里自修中医的人不少，但只有他一个人能结合西医把中医慢慢地读透了，所以导师非常喜爱他。”

墨深琢磨了一会儿，表示赞同，道：“这人很值得去交往。”

“还有，护理学院那边我物色过了，大四的系花……”

“等等，”墨深把毛巾扔回洗手盆，打断道，“护理方面，我已经有确定的人选了。”

“谁？”

“过几天介绍你认识。当然，这个大四的系花先留着，因为她才大二。”

郭烨南怔怔地扶着眼镜架，一时不敢置信地看着他，人家才大二，你就认为她行？

墨深笑了笑也不解释。对许知敏的信任，他从来没有动摇过，那源于他的自信。

之后，郭烨南陪墨家两兄弟办理了转校手续。墨涵插入临床医学的三年级二班。

趁墨涵不在，郭烨南私下问墨深：“你弟弟怎么不在港大医学院念完再过来呢？”

“他读完了。”

“啊？”

墨深好笑地看着郭烨南夸张的表情，说道：“他不读完，怎么可能跟着我过来呢？年初我们提前申请，结束了全部理论课程，接着就在港大的临床教学医院里转，墨涵跟着我。考完、转完，我们两个想走。学校也允许我们走，但要等上一年我们才能拿到毕业证和学位证

书。因此，我们是先作为转校生过来的。我的导师呢，更舍不得墨涵走。”

“这小子越来越恐怖了。他这么拼命干吗？想去外科，还是内科？”

“不是，他想攻急诊。”墨深说到这儿，心情复杂。他清楚弟弟为什么选最累最辛苦的急诊科，全是因为那一条疤痕的教训。墨家的祖训是不要亡羊补牢，但绝对要未雨绸缪。弟弟不希望有同样的意外再次发生。

郭烨南还有疑问：“虽说通过了入学考核，M大仍要求你们再读一年理论，你们也要先适应这边的环境。可墨涵为什么不直接进大四，而进了大三？”

墨深不好回答这个问题，那条疤痕，是他们两兄弟和许知敏之间的秘密。墨涵多读一年，只是想着若哥哥不在，他能代替哥哥在大学里多照顾知敏一年。于是敷衍了郭烨南几句后，他们走到了一班的教室。

今天刚好开班会，辅导员姓张。张老师在黑板上写下转校生的姓名，向全班介绍道：“这是刚从香港大学医学院转校过来的墨深同学。”

港大医学院的名气很大，教室里顿时一阵喧哗，除了与墨深同一宿舍的郭烨南、杨森与袁和东。

袁和东低着头，眼睛对着书里的两行字不动，似在沉思。

而他背后的那排女生则炸开了锅。

“林佳，是港大的，酷毙了，帅呆了。”

林佳单手托着下巴，眯起锐利的双眼望着讲台上的转校生。那人无论身材、外貌、资历，都堪称是大众口中的“极品男”，并且他不吱声，面对众人始终保持着绅士般的微笑。由此可见，这人属于内敛型。但当真如此吗？

“林佳同学四年来一直都是我们班的班长。”张老师说。

墨深看向左侧第三排低头看书的袁和东，袁和东后排有?名短发的女生眯着眼。这位林佳同学能稳稳当当坐了四年的班长宝座，不可能是徒有其表的女生。墨深朝向她微微点头以示友好。

林佳蓦地别过脸。这人的眼睛盯着人看的时候，像是能一眼看到人的内心深处去，偏偏又是一双这么漂亮的眼睛。林佳暗自呼了几口气，把莫名的心悸压下去。

这时，许知敏尚未得知墨家兄弟转到了M大的消息。晚饭时，方秀梅问她："昨晚有人送你回来吧？"

许知敏警觉地答："嗯。"心想昨晚回到宿舍时，分明全屋子的人都睡了呀。

"我刚好上卫生间，从窗口望了一眼，看到有个男生送你到宿舍门口，你走进来后他才离开。是谁？你男朋友吗？"

第58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2)

想起袁和东昨夜强势的作风，许知敏无语了。他何必非送不可？她以前就常常自己一个人回宿舍。听到她发牢骚，袁和东瞪她说："我从来没见过你这样的女孩子，一点儿安全意识都没有！你想自己回去也可以，不要超过十二点！明白没有？"

没想到阿袁是"蛮不讲理"的，许知敏郁闷地吞下最后一口饭。幸好只有方秀梅撞见，她也知道方秀梅是为她高兴。许知敏笑道："我不是跟你说过大学五年我不谈恋爱吗？不过是跟我一起晚自修的师兄，怕我走夜路不安全，所以送我回来。"

"师兄？我认识吗？"

能获得袁和东赏识和帮助是好事，若是牵涉上八卦，则会演变为"惹祸上身"，许知敏苦恼地想。瞅了瞅四周没见有班上的人，她拿筷子在桌子上划了个"袁"字。

"啊！"方秀梅大叫。

许知敏一把捂住她嘴巴，小声道："别说出去。对你我都没好处。"

方秀梅拉开她的手，点头表示明白了。若是许知敏因此被说闲话，她作为许知敏的好友迟早会受到株连，能少一事，总是好的。

两人结伴回到宿舍，林玉琴正在向室友宣传最新八卦新闻："临床医学系来了两个帅哥兄弟，而且还是从港大过来的。"

"叫什么名字？"王雅丽问。

"姓墨哦，朱墨的墨。"许知敏像是被击中了，脸色发白，站着不动——他们来了，真的来了！室友们的笑声渐渐远去，她的心绪忽而飘到了大雪纷飞的那一夜，他搂着她，在她耳边轻轻地说：我的敏。

"许知敏，你怎么站在那里不说话？"陈茗奇怪地瞅着她。

"我？"许知敏咧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

“陈茗，你忘了我们的宿舍长是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子啊！”王雅丽大笑。

许知敏任她们调侃，忽然又想起了什么，急忙取出抽屉里的手机，开机，里面有一百条短信，都是梁雪和墨涵的。她打开最后一条短信，内容是：“知敏姐，你怎么一直关机呢？我担心你，放学后就过来找你。”

把手机紧贴在胸前，许知敏的心在狂跳。

而这会儿，宿舍里的人一致决定去临床医学系看新来的帅哥。

“来，我们的宿舍长这方面需要开化，一起走！”陈茗大喊提议。

众人赞成。一群人唧唧喳喳地把许知敏拉出了宿舍。下了楼梯，许知敏走在队伍的最后。到达大门口，见门外花圃旁立着一个熟悉的人影，她双脚死死地钉在地上。

看着室友们走远了，许知敏才吸了一口气，轻抬起脚，走过去低低地叫了一声：“墨涵。”

墨涵的背一僵，转过身，道：“知敏姐。”他惊喜的目光落到她的身上，叹道，“又瘦了。”

听到他亲切的声音，许知敏紧绷的神经顿然松弛下来，笑了，看来之前的担忧是自己多虑了。

“真的又瘦了。”墨涵面对她的低笑，小声地说。

许知敏敛住笑，几年未见，他已高出她一个头，一袭银灰色的长风衣，领子立起，领角稍折，稍大的下摆随风鼓起，尽显男士的优雅和飘逸。

他真的长大了。许知敏感觉得到，他的眸子长久停驻于她的左脚上。

“知敏姐……”墨涵欲言又止。

许知敏的脸蓦然一冷，方秀梅从原路跑了回来。

“许知敏，我回头一看，没见你跟来……”方秀梅喘着气，看到旁边的帅哥，愣了愣，“这是……”

墨涵看看沉默的许知敏，说道：“你是知敏姐的朋友吧。我叫墨涵，刚转学过来的。”

“墨？”

“朱墨的墨。”

方秀梅傻住了，想到她一群室友跑了老远为了看帅哥的尊容，岂知这个帅哥就在自家门口！

墨涵对许知敏说：“知敏姐，我哥今天没空过来。不如你上我们那里一趟吧，有些书要给你，你得自己过去挑。”

“哪里？”许知敏问。

墨涵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道：“就上面这个地址。”

许知敏接过，纸上写着：国际学院2幢401。她收起后，问：“你什么时候有空？”

第59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3)

墨涵状似苦恼地想了想，答道：“这两天忙着办理一些转校后的事情，周五下午放学后吧。”

“好。”

墨涵走后，许知敏拉了拉愣在旁边的方秀梅，道：“回去吧。”

“可这……”

许知敏凛然道：“一样的，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她心里清楚，墨家兄弟绝不会在公众场合大肆宣扬她和他们的关系，墨涵是看出方秀梅是她的朋友，才主动介绍自己的。

许知敏接着想起了待会儿与袁和东约好的会面，立刻加快了步子。

附院门诊大楼底层回字形走廊最里边的角落，是她与袁和东约定的地点。许知敏随意挑了一把椅子坐下，扯下腕上的橡皮筋，将长发拢起扎了个清爽的马尾，然后从书包里拿出书本和笔，看看表，已经六点半了。

她环望四周，心想袁和东选了这么一块僻静的地方辅导她功课，是为了避免无关人士对她的恶语中伤吧。想不到石头阿袁，对女孩子也有这么体贴的一面。想到这儿，许知敏不禁抿起嘴笑了。

不久袁和东就出现了，看到她很吃惊：“我迟到了吧？”

“不，你早了。还有十五分钟才到七点。”

“那你为何这么早过来呢？”

许知敏回答：“我是学生啊，哪有让老师等的道理。”这是实话，尊师重道，受益的是学生本人。

袁和东觉得自己对她的喜爱又添加了一分，因为她有那么多地方像他：永远一身朴素整齐的服装，刻苦用功，安分地做自己的事，守时，尊敬师长……多知道她一点儿，他就感觉自己与她原来是如此的接近。

接下来，两人讨论起功课。一个学得认真，一个教得越发起劲。回去时，袁和东暗下决心明天要早点儿来。

第二天、第三天，袁和东都提早十五分钟到达，发现许知敏依然稳稳地坐在位子上，做好了一切准备等他。

袁和东很是佩服她，在结束了课程辅导后，笑道："我以后不提早来，你也不需要提前到了。"

记起明天约了墨涵去国际学院挑书，许知敏抓住时机说："那我明晚不来了。"

袁和东脸色微变，心头涌起一股失落。

许知敏笑道："师兄别介意，我刚刚是说笑的，只是我明晚有事来不了了。"

"哦。"袁和东松了口气，看着她收拾书包而感到不舍，开口道，"今晚还有点儿时间，不如去药草园吧。我想让你看看那株薄荷。"

许知敏答应了。

夜空清朗，一轮明月挂在半空，秋风轻轻地带起了落叶。许知敏的鼻子又痒了，忍不住抱怨道："大城市的空气真差。"

"是很差。"袁和东很是感慨，"可很多人仍是向往来这里。"

"师兄也向往这里吗？"

"你呢？"

许知敏一笑："我先问的问题，应该师兄先回答我吧。"

袁和东凝视着她纯真的笑容，答道："是的。"

许知敏低头，微微惊讶，他居然这么直截了当！这让她联想起了墨深，墨深也是这样回答她的问题的。

袁和东在前面打开了药草园的灯，许知敏尾随在后。

四周氤氲着药草的芬芳，风在这里变得清新而怡然，很自然地让人心生喜爱。她决定以后多来这里。

"在这儿。"袁和东招呼道。

亮起的手电筒的光芒射向花圃中的小角落，一株绿色的小草在风中微微摆动，傲然不屈。

许知敏顿生怜悯，蹲下身凝望着它，喃喃道：“薄荷？”

“嗯。”袁和东走近她的身边，蹲下，借着微弱的灯光仔细地逡巡着她清丽的侧颜。见她习惯地举起手摸着下唇，他问：“怎么了？”

“你知道吗，师兄？我姑姥姥很喜欢薄荷味，使得我也喜欢上了。可我没想到，它会是这个样子……”许知敏微翘起嘴角，转过头，没料到他近在咫尺，一惊之下睁大了眼睛。

袁和东从她美丽的瞳孔中看到了最天然的一丝美，这种美是带着脆弱的坚强，拨动了他心底最深的那根弦。眯起眼，他无法自已地凑近她的左脸亲了一下。

第60节：第十四章当真如此吗(4)

她怔住了，不太敢相信似的，抬起手摸脸。袁和东却拉下她的手，一手扶住她的后脑勺，双唇覆上了她微张的嘴。

唇瓣传来麻麻的痒感，她看见了棚顶上的白灯，猛一吸气的同时，听到了手电筒落地的声响。紧接着他撬开了她的牙齿，很慢很轻柔地引导着她。

许知敏只觉得自己像跌落在软绵绵的海滩上，双手扶住他的肩膀，想推开他。他摁住她的手，慢慢地结束了这个缠绵的吻。

待他的唇离开，她立即捂住自己的嘴。她还没被墨深真正地吻过。

袁和东见她局促的样子，唇间留有她的青涩，不由得笑了："你没有男朋友？"

"我……"她和墨深确实不是男女朋友关系。那一夜，墨深搂着她，只不过是怕她着凉。她仰起头看着袁和东，无法回答。

袁和东对着她的大眼睛，叹口气，道："许知敏，你这样看我，我会想再吻你的。"

她连忙转过身。

他望着她，情不自禁地将她轻轻搂在怀里，道："就让我们先这样子，一起努力。直到有一天，我们都能留在了这里。到时……"

她在他怀中没动，他没有说完的话让她再次忆起那首绝唱《送别》。他能演绎出这样的《送别》，让她很仰慕，也让她感到一丝害怕。现在这样的一个吻，更让她确定了——他，应该曾经有过女朋友。

夜渐渐深了，袁和东静静地抱了她一会儿，扶起她，要送她回去。路上，他想对她说什么，却又不敢对她说。现在的他，尚没有足够的能力可以承担自己的未来，更不可能对她许下任何不负责任的诺言。

两人穿过一个路口，一辆黑色宾士突然冲了出来。袁和东赶紧把许知敏拉到身后。

刹住车子，宾士的司机急忙走出来询问有没有人受伤。

许知敏摇摇头，随意看过去，见车后座坐着个女人，背影很熟悉，尤其是女子发髻上的绿色发卡，再仔细看，竟是杨明慧。她的身子不禁哆嗦了一下。

袁和东见状，关切地脱下夹克衫披上她的肩头，道："冷吗？"

许知敏好不容易镇定了，摇摇头，与袁和东往前走。

许知敏没看错，车里坐着的就是杨明慧。杨明慧不动声色，从后视镜里将许知敏的一举一动全收进眼底，她惊讶地想：嬷嬷的侄孙女几时也进了这所学校念书的？

她立即拿起手机："嬷嬷，你上回说知敏考上了大学，是哪里的大学？"

"我好像跟你说过，是师大吧？"对方答。

啪！杨明慧合上了手机盖，拧起眉思索，是什么人，怂恿嬷嬷撒谎？

第61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1)

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

袁和东目送许知敏消失在楼道口，这才缓缓转身。忽见郭烨南悠然地出现，他不禁吓得退后了一步，道：“你，怎么在这儿？”

郭烨南摸着下巴，探探头看了看许知敏消失的方向，这个女生好像见过，究竟是在哪里见过的?

袁和东用身子挡住了他的视线。

“哈哈，瞧你紧张的。就连最善于跟踪你的林佳，这几天都被你给甩掉了。所以，我没法啊，只好夜夜跑到每个女生宿舍楼门前守株待兔。原来是护理学院的啊，哪一级的师妹？”

这家伙向来就没个正经，袁和东懒得理睬他，径自走了。

“喂喂，等等我啊。”郭烨南跳着脚追上去，暗想阿袁这回该不会真的动心了吧?

第二天傍晚吃完饭，许知敏漱漱口，对着小梳妆镜摸了摸微微青肿的唇角。阿袁喜欢在属于自己的东西上留下印记，是不是这个意思？舔着痒痒的，就像自己被吻后的心情。或许之前袁和东谈过恋爱，那又如何？这样的好男孩，有过恋情是很正常的事情。相处至今，她相信他不是那种随随便便的人，主要是现在他确实是喜欢她的。他不像墨深，不会时时刻刻给她造成一种无形的压力。她跟着阿袁，会有种莫名的安心。

墨深永远不会对她说“许知敏，我住草房，你跟着住吗”这句话。

而阿袁昨晚对她说的，已经含有“一起住草房”的意思了。

她不自觉地抿起嘴愉快地笑了，自从遇到阿袁后，自己好像找到了一条崭新的路。

半个小时前已与墨涵通过电话，确定了他会在宿舍等她，许知敏拎了个空书包，往国际学院走去。

来到门前，摁了按扭，嘟嘟声后，对讲器里传出富有磁性的低沉嗓音：“是许知敏吗？”

熟悉的声音迅速地勾起了她心灵深处一段段刻骨铭心的记忆！她深吸口气：“是我。”

拉开防盗门，她麻木地爬上四楼。401的门敞开着，她走进去，关上门。客厅里没人，两间房门紧锁着，最里边一间亮着灯。她慢慢走着，心跳咚咚咚地像在耳际敲鼓。她一手揪紧了书包带，一手轻轻推开了房门。

卧室里舒适干净，物品摆放得整整齐齐的，一如她在墨家时。地上摆放了两个纸箱，墨深正背对着她，猫着腰在整理书籍。听到她的脚步声，他说道：“坐吧，那里有椅子，不然坐床上也行。”

他如此随意的态度，反而让她愈加不安。书桌前有把椅子，上面放了两本书，她将书挪到桌上，在椅子上坐下，把书包拿下来放好，用手把发丝拢到耳后，突然发现他站在跟前看着自己。

较起上次去滑雪时，他越发挺拔，浑身散发出沉稳的气息。她不禁脱口叫道：“墨深……”

他如墨的眸子朗笑起来，也拉了把椅子与她面对面地坐下。

她的心愈跳愈快，几乎弹出了嗓子眼。虽说袁和东压根儿没对她提出交往，她也没承诺袁和东任何事情，可隐隐约约地，她觉得很难面对眼前的人……

墨深因为终于见到了她，心里格外地喜悦。他差不多有两年没见到她了，她出落得更加漂亮了，长长的及腰青丝向来是他的最爱，但仍是那么瘦。带着稍微的不满，他问：“墨涵说你又瘦了，你现在多少斤？”

“没称过。”

“让我抱抱你。”说这话的同时，他的双手已是迫不及待地伸过去，用力圈住了她的上身。

她的唇哆嗦了一下，轻轻挣脱了：“墨深，我……”

“你别紧张，我只是抱你一会儿。”感觉到她身子的微颤，他幸福地笑了。转过她的脸，见她努力压制着惊惶的神情，咬着嘴唇，他用手指去抚摩她的唇瓣。指尖抚到她的嘴角处，他的目光瞬时结成了冰，脸色铁青，胸膛剧烈起伏，呼吸也变得急促起来。

墨深混乱的脑海里闪过了一连串的“不可能”。他一直通过梁雪留意着，乔翔这一年多没有一点儿动静，也未听说她在大学里与其他男生有交往，所以这不可能是吻痕。那是怎么回事，是谁……

许知敏停止了挣扎，却以更平和的语气说：“墨深，我们需要重新谈谈。”

他的手骤然捏紧了她的上臂，看着她微肿的嘴角溢出血丝，一点一滴渗入到他骨头里，像是一道道冰刃撕裂他全身上下的每一寸肌肤。自与她相遇，他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将失去她，或者说，在他从嬷嬷口里得知她的那一刹那，他就知道她是要与他在一起的。他必须冷静下来，无论那个人是谁，绝不可能从他手里夺走她。

艰难地换了口气，他吐出几个字：“你、说、什、么？”

这四个字非常沉重，狠狠地压在她的心头上。许知敏闭了闭眼，先稳住阵脚，道：“我的意思是说，就像我们之前谈妥的条件，我们还是共赴前程的伙伴。”

他低声笑了起来，继而慢慢收住手臂，用很低的声音在她的耳畔说：“没、错。”

这句话略带苦涩，她的心被一下又一下猛烈地撞击着。他察觉到她动摇了，一手揽住她的肩头，另一只手翻开了震动的手机盖。看了一下来电号码，他淡定地接起道：“妈，是我。”

杨明慧？！那么昨夜看到的在宾士车里的女人肯定是墨家女主人了！

许知敏屏住气息，听着墨深与杨明慧对话。

“嗯，知敏是跟我们同一个学校。

“她啊，还是瘦了不少呢。

“妈，你放心，叫嬷嬷也放心。我和墨涵会照顾好她的。
“对。会让她胖一点儿。

第62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2)

“嗯，就这样。”

他挂断电话，回过头来笑吟吟地看着她，道：“怎么办？我妈下达任务了，要把你养胖一点儿。”

她微微皱起眉。对于杨明慧，她始终不知该以什么样的心态去面对。

他拉起她的手：“我看你就是三餐省钱，没好好吃饭。以后我和墨涵会盯着你吃的。”

“不用了。”她正言道。

他笑了笑，音量降低，道：“许知敏，只有我，才是你的同一类人。”

“同一类人？”她忍不住反唇相讥，“那你会跟我住草房吗？”

“住草房？”蓦地，他全明白了。挑挑眉，他双手扶起她的脸，对上她的眼睛，“许知敏，你有能力，挑男人就应该这样挑——‘即使我住草房，也绝对不让我的敏住草房’。至于你跟不跟着住草房，那完全是另一码事了，懂吗？”

她睁大双眼，一套全新的草房理论钩出了她灵魂中原始的欲望。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她许知敏有信心站到高处，挑选的人生伴侣岂能只是个“住草房”的没志气的男人。至于自己究竟是否能跟他同甘共苦，诚如他所说，这是她的想法，不属于对方能主宰的事情了。

他望着她沉思的侧脸，钻心的痛在弥漫，视野渐渐模糊了。用手抚上她的嘴角，墨深感觉这痛不断地往深处去，一口一口啃咬着心头的肉，疼得他几乎窒息。他俯下身子，伸出舌尖轻柔地舔抚着她嘴角的微肿处。

好痒！她举起手使劲推他。他扶住她的脸。她怔怔地望进他的眸子里，那好像是一潭泛起了巨澜的深水。她并不是一个无情的人，与他曾经的点点滴滴，在雪地里他抱着她，在雪夜里他搂着她，都曾在

她的梦里出现，编织成美丽的童话故事。只是，梦一旦醒来，现实还是现实，她唯有独自把梦深深地埋进心底。

“你，已经有女朋友了吧？”

她的手被他紧紧握住。

他用沙哑的声音说：“我从来不会在有女朋友的时候抱你、吻你。”

这意味着什么？她不敢去想，想了就得承担起后果，就如她十八岁生日那天他对她说的那番话。

他轻吻着她的头发，唇边溢出心满意足的浅笑。她是他的，她最终会是他的，他自始至终都相信。

半掩的房门外，有个人正冷冷地盯着许知敏。郭烨南这会儿记起来了，她就是在火车上捉弄他表妹的人，那件事八成是莫茹燕目中无人得罪了人家，因而他不追究了。但是，昨晚阿袁送的女生，他看得一清二楚，就是她。这女人什么意思？一左一右勾搭他最好的两个朋友……

他郭烨南不是墨深，也不是阿袁，看的女人不比他们两个少，切身的体会也远比他们两个要多，因为他母亲在嫁入郭家前是一位名媛，所以对儿子的交际教育很重视。郭夫人最常教导儿子的一句话是：“女人是水，可载男人的舟，也可瞬间倾覆男人的舟，这全看掌舵的男人有多大的本事。”

郭烨南的眉毛揪得紧紧的，若这是真的，那两个朋友中注定有一个是要受伤了，就怕这个女人心思不纯，伤的就不止一人了。

背后传来防盗门拉动的响声，郭烨南急速回身，见是阿袁，二话不说推着好友就往外走：“阿袁，我正等你呢，有事要你帮忙。”走到屋外，手抓住门把手故意用劲一拉，发出砰的一声巨响。

袁和东感觉很奇怪，伸头想看屋内，却被郭烨南硬生生地拉下了楼。

响亮的关门声传来，墨深警觉地探出一只手，关上了房门。

“怎么了？”许知敏惊醒，趁他不备，从他怀里抽身出来。

他看出她的心里乱成了一团，笑了笑，道：“快挑书，不然等一会儿墨涵回来，会很吃惊地问：‘你们这半天都干什么了，这么长时间一本书都没挑到？’”

她斜眼瞪他，这个时候他还有心情开这种玩笑。她起身走到两个纸箱前面，一本本精挑细选。他们带的书真是不错，很多在国内书店都见不到呢。

他靠在椅背上，手撑着下巴，希望自己一辈子就这么无忧无虑地守着她。

第63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3)

没多久，他将她送下楼。她坚决不让他送回宿舍楼。他知道她是怕惹是生非，就顺了她的意思。

他回到卧室，看着没有她的房间，觉得心里空荡荡的，继而想起她那不知被谁留下印痕的唇，刚才压抑的怒火再次燃起。他五指用力抓着桌角，然后猛的一拳，砰！一排排的书轰然掉落。

手按住桌台支撑着身体，待心头的痛慢慢缓解后，他弯腰将一本本书拾起，重新叠放整齐。他抓起手机，扫视着里面的通讯录，寻到“林佳”二字，迟疑了片刻后迅速摁下拨号。

有些事，他需要先安排妥当。至于那位“住草房”的人，他不信自己揪不出来，但揪出来后如何处置，需要另作打算。

“林班长吗？我是墨深。”他解开衣襟松了口气，“关于你上次说的校学生会选举的事，我有问题想请教一下。不，我不是想参加学生会，我只是对我们班里能当上学生会主席的人选很感兴趣。”

这时敲门声响起。

“抱歉，有访客，下次再聊吧。”墨深挂了电话，对来者说，“烨南，进来吧。”

郭烨南推门而入：“在跟谁聊呢？”

“林佳，谈校学生会竞选的事。”墨深坦言道。

“我正想跟你说这事呢，杨森有这个打算。”

“嗯，我听林佳说了。因而，我们不如……”

“助他一臂之力，卖个人情。”

他们相视而笑。郭烨南拉了把椅子坐下，琢磨着虽然这次好不容易把阿袁支开了，可是纸终究包不住火。他抬头看了看，墨深似是在等自己开口呢。

清清嗓子，郭烨南说：“墨深，我什么时候可以和墨涵的知敏姐见个面？”

“明天星期六，下午去学校乒乓球活动室打球，我约上她。”

“一言为定。”

许知敏刚进宿舍门，一束鲜花被迎面送到她的鼻子底下。

捧着花儿的陈茗对她笑嘻嘻地说：“宿舍长，人家送你的哦。我们数过了，十三朵黄玫瑰。”

许知敏吃惊地抱住花束。谁送的？墨深？不可能！袁和东？更不可能！她在学校里一直刻意默默无闻，认识的男生屈指可数。

王雅丽瞅着她茫然的神情，提醒道：“宿舍长，十三朵表示暗恋，黄玫瑰呢，意思是享受与你在一起的日子。”

许知敏皱着眉头，怎么想，都不可能是墨深或袁和东，那到底是谁呢？

她拿了个空矿泉水瓶，剪掉一半，余下的盛满水，然后撕掉花束外面的包装纸，留心查看，也没发现署名的卡片。

“花店的人送的。根据店里的规定，负责送花的人是不能说出顾客的姓名的。”陈茗说。

许知敏一朵朵地修剪着玫瑰，插入矿泉水瓶中。着急、瞎想，都无助于事，那就等着送花人自己出现吧。

晚上，她钻入了被窝。已是深秋了，风一阵阵地吹着，冷飕飕的。见其他人全睡着了，她才敢把手伸入被窝里，褪下袜子，让双脚透透气。平日里她醒了，都赶紧穿上袜子，所以入学至今，尚无人发现她脚上的疤痕。

现在脚踝处凉凉的，她不得不双脚交互摩挲取暖，蹭到疤痕处，疼痛使得她暗咬住唇。手触及枕边墨涵给的伤药时，她想起那时墨深一同交到她手里的首饰盒。如今，她有点儿好奇盒子里放的是什么。

“等你需要的时候再打开。”这是他对她说的话。

她没打开它，认为自己现在还不需要，同时她陷入了迷茫，自己需要的到底是什么？

思绪，随着绵绵的秋风一同打着旋儿，继而飘向远方。

她想要的，是能在一起并且顺利结婚的人，一生一世都与那人在一起，因此她才把自己的心守得这么紧。对于袁和东，她仰慕他的才情，可是这份仰慕远不是墨深给她的心动的感觉。

她不禁苦笑了一下，本想借着袁和东淡忘掉墨深，却被墨深反将一军。他总是能如此轻而易举地看穿她的所有想法，勾出她内心的欲望。

她读不懂自己的心，不明白与墨深的牵绊究竟算是什么，但是在闭上眼听着萧瑟的风声时，会莫名地眷恋起与他相处的每一个日子。他的手掌很大，比她的要大很多。今天被他搂着，她发现他的手更有劲了，像是无时无刻地不告诉她，只要她愿意跟随他，他会是一个为她撑起一片天地的男人。

第64节：第十五章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4)

想到这儿，她眼里的热情冷了下来。她不是那些抱有幻想的女孩，而是一个现实的人，自己尚年轻，眼下是专注学业的时刻，并且她还答应了纪源轩在大学是不谈恋爱的。

冷冷的风使得她裹紧棉被，吸了吸鼻子。其实她厌恶大都市里的空气。

周六上午，墨涵邀请她打乒乓球，而且这小子还挺聪明的，先约上了方秀梅。许知敏不去不行了，否则就扫了方秀梅的兴致。

下午三点，两人结伴来到学生活动楼的乒乓球室。

乒乓球是国人引以为傲的国球，却不像篮球和足球一样出风头。帅哥大多跑去打篮球踢足球，美女都去当他们的拉拉队了。来打乒乓球的，都是些不爱抢镜头并且享受运动的人。

许知敏的乒乓球启蒙老师是纪源轩。后来她进了实验高中，学校倡议发扬国球精神，规定学生体育课的训练项目里有乒乓球一项，于是她的球技在实验高中大有提高。

方秀梅问她："墨家兄弟的球技如何？"

许知敏答："他们发的球，我基本能接到。"

方秀梅不知许知敏的底细，只想着许知敏的各项体育成绩平平，如此推理的话，墨家兄弟的球技也不怎样嘛。

墨涵身穿白色运动服立在门口等她们，看到她俩，道："走吧，我们租了张球台，我哥他们在那边等着了。"

许知敏戒备地问："还有其他人吗？"

"没有，就带了两位室友。"

除了墨家兄弟，郭烨南还拉了赵远航。杨森忙着筹备学生会主席竞选的事，而袁和东向来不爱凑热闹。

大家彼此介绍，寒暄了几句，开始打球。

方秀梅兴致勃勃，第一个上场。

郭烨南提议：“你们女的组成一队，我们男的组成一队，双打吧。”

方秀梅和赵远航没意见，反正是玩玩，锻炼身体，不需介意太多。墨家兄弟举双手表示不参加。许知敏只好硬着头皮配合室友。

短暂的热身运动后，郭烨南自信地一个扣杀。没料到，许知敏反应极快地打了回来，刷的一下球擦过台沿，赵远航都没来得及接。

两个男生相互望了望，都不信邪，开始连续扣杀。许知敏有板有眼地一一回击。方秀梅愕然，好像是第一天认识许知敏一样。

郭烨南和赵远航的面子挂不住了，输给女生多不像样子啊，于是摩拳擦掌，手下不留情，怕把脸丢尽了。

许知敏照常快速接球。方秀梅眼花缭乱，看着球全攻向了拍档那边，又全数被扫回对方场地。部分球尽管擦出了边线，但也算是许知敏接住了。

赵远航擦擦汗。耳听墨家兄弟在旁边窃笑不已，郭烨南敲敲桌台：“说吧，她这是怎么回事？”

墨涵笑道：“知敏姐是我们学校有名的‘首席接球手’，外号叫‘只接不杀’。我和我哥跟她打，球一样全部被她扫了回来。”

墨深赞同地点点头：“即使赢了她，也没有半点儿成就感。”

只接球不杀球的首席接球手？郭烨南和赵远航面面相觑。球一个不漏地被对手尽数扫回来，是一件非常郁闷的事。所以男队情愿举手投降，若赢了还生闷气，多不划算。

许知敏对他们的反应习以为常了。她拎了饮水壶走到一旁的凳子边休息，眯起眼，遥望墨家兄弟与赵远航、方秀梅对打。她坐了一会儿，汗热腾腾地往外冒，她把手摸进书包里找纸巾。

一包纸巾伸到她的眼前。

许知敏缓慢地移高视线，对上郭烨南锋利的目光。她很清楚，与他正式会面的这一天迟早会来到的，她的心里一片坦然。

她一双大而晶亮的眼睛毫不畏惧地看着他。好胆量，郭烨南心底冷哼。在她右手边坐下，他悠悠地说：“可以请教你个问题吗？你为什么只接球，不杀球呢？”

许知敏但笑不语。

“我是不是可以理解为，人不犯我，我不犯人？”

许知敏依然沉默。

郭烨南挠挠下巴，斜睨向她，道：“火车上的事……”

许知敏静候他往下说。

“是我表妹有错在先，我不计较。”

莫茹燕是他表妹啊。而他这话，是否表明他是一位明白事理的人？许知敏挑起一侧眉。郭烨南冷不丁道来一句：“不过，你知不知道呢？袁和东与我是同一间宿舍。”

听到这话，许知敏两耳顿时嗡嗡响。球台那边赵远航忽地一声大吼“好球”，她猛然立起，目不转睛地盯着郭烨南。

凳子上，她那红色书包里的手机哗哗哗地震响。

第65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1)

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

郭烨南指指她的红书包提醒："你不接电话吗？"

许知敏抖了抖唇，脑子里一片空白，放眼望去，打球的四个人也停了下来看着她。扫到墨深微含疑问的眸子，许知敏转过脸，急忙解开书包扣，取出手机贴近耳边。

"喂，是许知敏吗？我是乔翔。"

手机里传出乔翔的声音。她惊异地张了张嘴，说不出话来。自他考上商学院，虽然他跟梁雪要了她的号码，却一次都没有与她联系过，现在为什么突然打电话给她？

"是许知敏吗？该不会是梁雪骗了我，给了我假号码？"乔翔有点儿气愤了。

许知敏定住神，答道："是我。"

"许知敏，我现在到你们学校了，你的宿舍楼在哪儿？我过去。"

"你别过来！"她着急了，口不择言。

乔翔吃惊地说："为什么？"

她吸了口气，刚刚她的声音已惊动了周围的人，于是尽可能放低音量劝说乔翔："因为我住的是女生宿舍，管理很严，不让男生入内的。这样，你走进我们学校大门后直走，会看到一块刻有人头像的石壁。你在那里等我，我马上过去。"然后摁下挂断键。

方秀梅走了过来，关心地问："没事吧，许知敏？"

"有个老朋友过来了，我得去接他。你们继续玩吧，我先走一步。"许知敏迅速地跑下楼梯。

"她怎么了？"赵远航问方秀梅。

方秀梅想到了昨天的花，说："昨晚有人送花给她。或许，她是去见那个送花的人？"

“送花？”

“是啊，十三朵黄玫瑰。”

郭烨南饶有兴趣地嘿嘿笑了起来，道：“十三朵，暗恋啊。”眼角的余光瞟了瞟墨家兄弟，只见墨涵苦恼地低着头，墨深的脸色阴森森的。

赵远航不以为意地吹了声口哨，道：“美丽又大方的女孩子，有人追很正常啊。郭烨南，你不觉得她比系花、校花要漂亮多了吗？”

“是吗？”方秀梅记起第一天见许知敏，觉得许知敏是长得挺好看的，现在也许是看习惯了对方的脸，渐渐没感觉了。

几个男生笑了笑。郭烨南联想起许知敏的一身朴素衣装，暗道：这女孩挺聪明的，知道如何藏住自己的美。若是每天这样几套衣服换着穿，常年下来，美女自然变成了丑女。没有女孩不爱美，她这么做的目的，大概是为了少惹麻烦，能专心念书。若真是这么一个单纯心思的姑娘就好办多了，那么他给她的警告，以她的聪慧应该能领悟……

下了楼，许知敏不自觉地迈开两腿跑了起来。寒冷的风刮在脸上生疼，但远不如心头的迷茫难受。忽然袁和东的身影出现在视线里，她猛地一惊，刹住了步子，却与路人迎面相撞。

“你走路不长眼睛吗？”那人生气地教训她。

“对不起！”她低头道。

“算了。”

许知敏呆滞地盯着地上自己的影子，郭烨南的话回响在耳畔：袁和东和他在同一间宿舍！这意味着什么，她一清二楚。无论郭烨南对她说这话是否存有好心，她是需感激他的。他提前告诉了她，可以使他们三人避免尴尬。

只是，接下来她该怎么做呢？许知敏茫然地环顾四周，记不起这条路是通向哪里了。定了定心，换几口气，除此之外她还能如何呢？静观其变，或是走一步算一步吧。

她小心地在分岔口寻找指示牌，兜回了熟悉的地方，心情却依然沉重。

石壁前面，立着一年多没见的乔翔。他一头金发已退尽，回归原本的黑色，两侧耳洞没戴耳环，干净整洁的条纹衬衫，领子平整无褶皱，扣子规整地系好。

第66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2)

许知敏感觉到什么，退却了一小步。

乔翔转头看见她，甚是惊喜地唤道：“许知敏。”快步到了她跟前，局促地摸了摸鼻子。

“你怎么有空过来呢？”许知敏客套地问，记得梁雪在电话里经常跟她发牢骚，说乔翔这一年多不知在干些什么，人影都不见一个。

“我啊，是这样的……”乔翔手叉腰，“除了平常在学校学习，我课余时间都在我叔叔的公司实习，所以这一年多来很忙，没空来见你。但从昨天起就不一样了，我叔叔认为我表现很好，因而……”

她有点儿担忧，因为他看她的目光，与墨深和袁和东专注看她的时候一模一样。

“我们去那边坐吧。”她慌了，急匆匆地往花圃边的石凳子走去。

乔翔紧紧跟上。

两人坐在石凳上。

许知敏觉得自己对他的态度，一直维持在朋友的界限，期望他别说出不该说的话来。

“许知敏。”乔翔紧张地抓抓衣领，“我想说……”

“你想说什么？”她暗咬住唇，你千万别说，我还想跟你交朋友。

“我想说的是，我叔叔决定培养我为他公司的继承人，因此我会更加努力，会有很多很多钱，可以保证你一辈子过得舒适、开心。许知敏，我……”

“乔翔！”她站起，打断他，“我想起还有事。”

“不！”他起身定定地看着她，“让我说，不说我会后悔的。而且，我说了，你或许会接受我呢？”

她不可置信地瞪着他，他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

“当我的女朋友，许知敏。”

乔翔说完这句话，整张脸涨得通红。

树枝随风沙沙地响，叶子一片片飘落在地上。

许知敏没有心慌，但是舌尖苦涩，平生第一次有人正式告白，却不是自己心仪的人。

“乔翔，我……”她仰头，看到他眼里的渴望和害怕，终是不忍心直言，“我……我决定了大学五年不谈恋爱的。”

“那我等你。”他忽然感觉她要走了，离自己很远很远。他急急地伸出手去抓她。

她身子一闪，躲开了，“乔翔，你可以在大学里找到更好的女孩子。”

话说到这份儿上，他无法再欺骗自己了。他为她努力至今，却得不到她一点儿回报。而每每回想起她的那句“世界上最近的距离，也是最远的距离”，他就心如刀割，原来他对她的迷恋比预想中还要深，他不敢想象完全失去她的后果。牵强地扯了扯嘴角，他咧出了一个笑：“那我回去了。”

看到落日下他落寞的背影，她的心头一酸，张口欲叫他，又硬生生地咽下。

回到宿舍，许知敏用手指蘸了水，洒在玫瑰花瓣上，一朵朵一片片。恍惚中她想到在实验高中时墨家兄弟离开后，是梁雪和乔翔陪伴着她熬过了那段艰苦的日子。她平生最不愿看到自己的亲人和朋友受伤，何况是自己伤了他?

这一夜，风声潇潇，她失眠了。

星期天，401男生宿舍很难得地聚齐了六人。早餐六人一起喝大锅粥，赵远航在餐桌上对许知敏赞不绝口。

“只接球不杀球的女生？”稳登学生会主席位子的杨森，优雅地搅了搅碗里的粥，暗说那还真是个性格很特别的女孩子。

袁和东也觉得出奇，多问了一句：“叫什么名字？”

郭烨南来不及使眼色掩住赵远航的口了。赵远航嘴巴一张，大大咧咧道：“许知敏。”

袁和东咬了半口的馒头掉到了碗里。

“许知敏，这名字挺耳熟的。”杨森放下调羹，凝思道，“我想起来了。前年护理学院听说来了个高才生，成绩高出了临床医学系录取分数线近二十分。真有趣，若真是远航你所说的那位，我很想见见。”

成绩高出了临床医学系录取分数线近二十分，却一心一意只想报考护理学院！赵远航、郭烨南和袁和东都愣住了。

墨涵笑了，他的知敏姐是独一无二的。

墨深对杨森说：“若你想见，我帮你引见。择日不如撞日，就今天下午吧。”

“没问题。”杨森双手交叉，看向墨深，“不过，那女孩跟你是什么关系？”

第67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3)

“你说呢？我现在的女朋友可是另有其人。”

除了袁和东，其余四人全表现出一副“奈何他不得”的表情，谁不知道墨深换女朋友比换衣服还快。“女朋友”一词，对墨深而言，等同于女性朋友，形同虚设。

“那说定了，全都去啊。”墨深敲定了，“墨涵，你打电话，再把你的知敏姐拐出来。”

郭烨南看着墨涵拨打手机，又望望深锁眉头的袁和东。看来，这事必须要先跟墨深提一提。

饭后，各人做各自的事。郭烨南找到了墨深。

“墨深，我想跟你说件事。”

“是阿袁吗？”

郭烨南哑了口。

墨深神色黯然，当赵远航念出她的姓名时，袁和东的反常表现太明显了。郭烨南至今一连串对于“她”的话题的反应，更是证实了“住草房”的人就是袁和东。他的敏果然厉害，即使挑个“住草房”的，择中的也是其中最有潜力抛弃“住草房”的。也好，若是袁和东，其实更好处理。

“墨深……”郭烨南正想劝两句。

墨深笑了笑，拍了拍他的肩膀，道：“你我相识这么多年了，见过我为一个女的争风吃醋吗？”

郭烨南却从对方认真的黑眸里，看出这个叫许知敏的女孩儿，他墨深是要定了。

方秀梅接到墨涵发来的短信，说是今天下午再约她们两个打乒乓球。她兴奋地跑到许知敏床边，道：“许知敏，快起床了。”

许知敏的头很沉，昨晚一夜没睡好，直至今早五六点，才合了一会儿眼。她拍开方秀梅的手，把被子严严实实地盖住头。这样的情况，在她的记忆里只有一次，那是在她十三岁失去了外公之后，她第一次对人生感到无力，不知自己能做些什么。

浑浑噩噩地睡到晌午，她起床扒了几口饭，继续睡。

方秀梅有些担心她。无奈许知敏的口闭得很紧，问不出缘由。方秀梅想或许去乒乓球室跟大伙儿一块闹闹，好友的心情会好点儿，于是强拉起了她。

“去哪儿？”许知敏不高兴地问。

“陪我去买点儿东西啦，我一个人拎不动。”方秀梅打马虎眼，拉着她往学生活动室的方向走。

许知敏很郁闷，低着头，完全忘了设防。口袋里的手机响了，她接听。

“许知敏吗？我是梁雪。”

许知敏一愣，梁雪的声音听起来很焦虑，问道：“怎么了？”

“你听好！我现在正赶到你们学校来。你呢，躲在宿舍里别出门，知道吗？”

“为什么？”

“唉。我的姑奶奶，你就听我这一次，行不行？”

许知敏马上想到了昨天的事，皱起眉，道：“你说明白。”

“乔翔他喝酒了，往你那里去了——喂，许知敏，你听见没有？”

手机从掌中滑落，啪嗒掉落在地上，许知敏睁大了眼睛。

乔翔正趔趔趄趄地向她走来，酒气随风弥散。方秀梅急忙护在许知敏前面，道：“你是谁，想干什么？”

隔着方秀梅，乔翔双眼通红地望着许知敏。许知敏咬住下唇，用手轻轻推开方秀梅，低语：“你先走，他学过跆拳道的。”

方秀梅愣着退后一步，手足无措，若许知敏所说是真的，她要上哪里去搬救兵呢？

乔翔突然间把手伸到许知敏领下，揪起她的衣襟。

方秀梅吓得大声呼救："快来人啊！"双手扑上去拉人。乔翔左手一挥，甩开方秀梅抓来的手，方秀梅站立不稳跌坐在地上。

"别伤她！"许知敏一声低喝，仰起头对着他，柔声道，"你要的只是我，对吗？"

因为她的这句话，他握得紧紧的拳头打起了哆嗦。他是想要她，一直想要的只有她，却还是得不到……"你告诉我，我该怎么做？求求你，告诉我，我该怎么做？"他的头垂下，抵在她纤瘦的肩膀上，泪一滴滴掉落在她的格子衫上。

许知敏心里某处仿佛崩溃了，四周一片灰蒙蒙。她不知该怎么回答他，看到他这个样子，眼泪在眼眶里打起了转。

方秀梅这时爬起身，看到不远处有赵远航的影子，喊道："赵师兄！赵师兄……"

第68节：第十六章怎么可以这么傻，明知前方是死路还往下走(4)

赵远航听见了，撒开两条长长的腿，跑过来问："怎么回事？"

"师兄，这个人喝醉酒了……"方秀梅指控的话还没说完，乔翔暴怒的两道视线扫来，她就噤了声。

赵远航走上前来，试图劝服乔翔："有话好好说。一个姑娘家即使得罪你，你也不能这样对待人家啊。来来来，先放开人……"

结果，赵远航的手还未碰到人，乔翔猛地一拳挥了过去。

没学过武术的怎打得过学跆拳道的，赵远航根本躲闪不及，结实地挨了乔翔这一拳，砰地倒在地上，两眼直冒金星。摸了摸破皮的唇角，他对方秀梅说："你快去乒乓球室，快去，他们人都在那里。"

"好！"方秀梅撒腿就跑。

许知敏眼看事情愈闹愈大，唤不住方秀梅，慌了神，"乔翔，你听我说，你先放开我……"

"你叫我怎么放开你！"他剧烈地摇晃她。

许知敏的颈间被越勒越紧，而他的声声倾诉却像利爪，撕碎了她。

乒乓球室，401宿舍的人都到齐了，唯独缺了赵远航。

郭烨南望望表，"都三点了，这小子跑哪儿了？"

"他说要买零食给两个小师妹。"杨森笑答。

郭烨南见两个女生也迟迟未到，问："墨涵，你究竟有没有拐到你的知敏姐啊？"

墨涵锁眉，现在连方秀梅的手机都打不通了。

袁和东静默地坐在一旁，一会儿翻翻书本，一会儿拿出笔在空白页上乱涂几个字。他不清楚自己在做什么。在今早听赵远航提起"许知敏"三个字后，他就一直在祈祷着这个"许知敏"并不是她。可是理智告诉他，以她藏不住的美丽和聪慧，那肯定是她。因此他跟着大伙儿来

到这里见她，他希望知道的是……笔头在纸上顿了顿，袁和东抬起眼，看向了墨深。

墨深则两眼锁定了门口，说道："来了。"

人来了，只有方秀梅。她上气不接下气，跌跌撞撞地跑了过来。

郭烨南惊异地扶扶眼镜，道："出什么事了？"

"许知敏她被人……"

所有人一怔。墨涵的手垂了下来，袁和东肃然起身。

墨深径直握住方秀梅的两肩，沉声问："她在哪里？"

方秀梅仰头看着他一双骇然的眸子，说："就在这条路出去右拐弯……"她话未说完，几名男生接连冲出了活动室。

郭烨南跑到半路折了回来，拉起她，道："放你一个人在这里我不放心，一起走吧。"

方秀梅鼻子一酸，心蓦然一动，牢牢握紧他的手。

一群人顺着方秀梅指引的方向，墨涵一眼见到被乔翔双手勒得紧紧的许知敏，大惊失色："知敏姐！"刚想跑过去救人，却见哥哥已先一步冲了上去。

"小心，他学过功夫的。"赵远航担心地喊。

他的担忧纯属多余。墨深眼神冰冷，走过去一手扳过乔翔的肩，紧接着就是一拳。一拳重击，果断，干脆，毫不留情。乔翔糊里糊涂地身子一歪，倒在了地上。

围观的人发出尖叫。而墨深这一拳，同样打在了袁和东、杨森和赵远航的心头，够狠啊！

许知敏脖颈间一松，看到墨深打了乔翔一拳，心被狠狠地揪起。

"知敏姐，"墨涵急匆匆地扶住她，紧张地问，"他有没有伤到你？"

她摇摇头，看几名男生围着躺在地上一动不动的乔翔，不由得推开墨涵，拨开众人，道："别打了！别打了！别打了……"

众人看到她挣扎的表情、声泪俱下的样子，一个个都说不出话来。

袁和东感觉心被挖去了一块，真的是她……

第69节：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1)

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

秋风刺骨，梁雪却满身大汗。

她到达M大，打电话给墨涵后，来到了闲置的网球场。边上有一排洗手池，几名男生和两名女生有坐着的，有站着的，其中就有墨家兄弟。梁雪唤道："墨涵。"

墨涵吁出口气："你来了。"

"许知敏呢？"

墨涵努努嘴。

梁雪望过去，洗手池边，乔翔弯着腰，醉后呕吐不止。许知敏拿着手帕擦拭着他脸上的汗，见他干呕不止，情急地朝墨深喊："你就不能下手轻一点儿吗？如打成脑震荡了，可怎么办呀？"

墨深冷冷地打量着乔翔，道："他没事。"

"怎么会没事？你一个黑带三段打一个不是黑带的，还是一个喝醉酒的！"

其他人正琢磨该不该劝架，袁和东冷不丁出声道："按他的症状看，应该不是脑震荡，只是喝多了酒，伤了胃气。何况那一拳，并没有打到头部的要害。"

许知敏的手一滞，这会儿才知道袁和东在场。她心乱如麻，没料到，今天终是迎来了最坏的场面，他们究竟彼此知晓多少？她的目光慢慢黯淡。

墨深的脸愈加阴沉，瞅见她颈上一道明显的勒痕，拉过她的身子，道："让我看看你的脖子。"

她慌忙握住他的手，低声道："没事。"

这两人随意的亲密举止，在场的人都看在眼里，似有所悟。

袁和东拿着消毒棉签猛地往赵远航嘴边破口处一压，赵远航立刻痛叫："阿袁，你轻点儿！"

众人立即看过去。袁和东平和地道歉：“保证下次不会了。”

乔翔的头用水一浇，完全清醒了。用手背抹抹嘴，摸摸口袋，他对梁雪道：“我的钱包掉了，借我车费。”

“哦，好，我跟你一起走。”梁雪答。

许知敏转过身，道：“我送你们。”

“知敏姐。”墨涵皱眉，显然不赞成她继续跟危险分子在一块儿。

“好啦，”梁雪出来打圆场，“墨涵，你就尽管放心把你的知敏姐交给我，好歹我也是黑带呢。还有，高中时你和你哥哥走后，是我和他一直陪着你的知敏姐哦。”

梁雪这一番公正的言辞，让墨家兄弟无言以对。

众人望着他们三人远去。方秀梅忍不住开口问：“他们是高中同学？”

墨涵想到那会儿母亲之所以强行将他们两兄弟带回香港，全是因为那条伤疤，拉了拉衣领，转身就走。墨深赶忙去追弟弟。

其余人更觉稀奇了。郭烨南挠挠下巴，这里面有什么秘密吗？

许知敏送梁雪上车时，不忘嘱咐她回校后带乔翔去附近的医院检查头部。

梁雪取笑道：“何不叫墨深在这里找熟人给他看看？而且，刚刚墨深的同学不是说了吗，无大碍。我看那人说得头头是道，很有医师的自信。再说，墨深也说没事……”

许知敏像是口里含着黄连，满口的苦。

送走他们俩，在回校园的路上，她看到郭烨南在等她。

“有事吗，师兄？”

郭烨南摇摇手，道：“先别叫我师兄。”

显然，经过乔翔这件事，这人对她的印象更差了。许知敏冷起脸：“有事就说吧。”

郭烨南双手抱胸，说：“那我长话短说，我相信你是个聪明人，知道自己该怎么做。”

“假若这是师兄所担心的，没必要！我短时间内不会谈恋爱的。”说完她快步越过他，扬长而去。

郭烨南望着她坚毅的背影，冷漠地笑了笑。

回到宿舍里，郭烨南心想以他对墨深的了解，要墨深放弃她，简直是天方夜谭。而且，许知敏本性并不坏，只要她不在墨深和袁和东中间搅和就行。与墨深谈完，该与阿袁谈谈了。对付阿袁这种死脑筋，他有另一种法子。

夜里，郭烨南主动与袁和东攀谈。

“阿袁，跟你说件事。”

“嗯。”袁和东沉闷地答道。

“兄弟啊，你听我说。我们宿舍其余几个大四的全部说好了，下学期就到省医去实习，你要不要一起去？”

袁和东乍然一惊：“省医？”省医是R市乃至全省最好的综合医院，能进那里实习的学生，一般都有特殊的门路，更何况是提前实习？

“具体你就不必问了。总之，我们是这样打算的，只要我们能通过所有学科的考试，学校是准许我们提前进入临床实习的，因为省医那边急着要人。而大五毕业后，过一年，我们考取执业医师执照，同时我们会提前申请在职同等学力研究生。再过一年，通过研究生答辩，拿到硕士学位；接着过一年，我们就可以与同一届的七年本硕班同学一同升上主治医师了。”

袁和东震惊，他们居然把算盘打得这么远！

第70节：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2)

“阿袁，虽然这条路比起本硕班辛苦一点儿，但是……”

“我明白，真正要学医，需要多到临床磨炼，越早越好。研究生虽是也跟导师进行临床实习，可时间是有限的。要做一名真正的临床医师，就必须真刀实枪地干。”

“没错。阿袁，跟我们一起干吧。”

“一起干？”

郭烨南嘿嘿地笑道：“我们去，是有把握可以全部留在省医工作的了。事实是，省医这几年正在筹建一个科，需要新骨干注入。我们这批人是内部预定的人选，他们会积极培养我们。毕竟，比起外面招来的人，还是自己培育的人才踏实。”

“你这么有把握？”

“这么说吧，有这么几个头头呢，恰好相中了我们。”

袁和东深知如今医学院学生毕业想留大医院有多困难，硕士生、博士生一样困难。而什么样的门路决定什么样的职位。关系极好的张医师私下与他谈过，读完本科就别想留在大城市的医院了，除非他念硕士。即使他念完硕士，张医师仍不敢保证能帮他找到一份专业对口的临床医师岗位。

袁和东是想先在大城市的医院获得更多的临床经验，将来考虑回故乡开办私人诊所。郭烨南的这番建议，无疑解决了他的燃眉之急。他几乎欲张口应好，转念间却想起了许知敏和墨深……

郭烨南明了地笑道：“怎么了，担心你那小师妹？你可得先想好了，最初的这几年绝对辛苦，恐怕没有谈恋爱的时间。”

袁和东摇头，道：“她不是那种人。”许知敏不同于他以前见过的女孩，她有着令他骄傲的执著和善解人意，他完全相信她能理解他！因此，在知道不止自己读懂了她的美后，锥心的疼痛夹杂着强烈的欲

望愈烧愈烈。从这一刻起，他有了想得到她的欲望。也因着这赤裸裸的欲望，他更加坚定了自己要走的路。

“烨南，我去省医。”

“好，我的好兄弟。”郭烨南拍拍袁和东的臂膀，跳上床看书。

袁和东眺望屋外的夜色，漆黑中北斗星犹如薄荷叶子上的晨露，清晰亮泽，她看着他的时候，那双大眼睛也是如此的。他不觉地回味着那夜的吻，他想再吻她，一生一世。

许知敏立在窗前，苍白的脸上挂了一层深秋的忧郁的冷。室友们知道了今日乔翔的事，想说什么，看到她的样子全都噤了声。

方秀梅硬是拉起许知敏到室外散心，嘴笨的她东拉西扯，讲了一大堆笑话安慰好友。许知敏始终重复着一句话：“我不谈恋爱。”

方秀梅不知怎的忽然发怒了，使劲拍向对方的肩头，说：“许知敏，你这样替人活着累不累啊！”

许知敏眼神有些空洞：“我没有……”

“你何必内疚呢？喜欢就喜欢，不喜欢就不喜欢。”方秀梅大声说着话，引得路人注目后，脸不觉红了。

许知敏咧开了嘴，方秀梅与梁雪不同的是会害羞，而被方秀梅这一闹，心情似是好了不少。

“谢谢。”

“谢什么？我们是朋友嘛。”方秀梅尴尬道，“那个，以后闲言闲语……”

“不怕。”许知敏坚定有力地说，她知道如何处理这种事。只要当事人沉着应对，久而久之，人们自然会淡忘掉。

对她而言，该担忧的只有……她抬眼一看，路灯下墨深正双手插在大衣口袋里，在等着她。

方秀梅只好先走了。

夜晚的校园很安静，叶子一片一片悄然落地，风静悄悄地从两人身边吹过。

他拉过她冰凉的手。

她想起了喝醉酒的乔翔，从他的掌心抽出了手，道：“我大学里不谈恋爱。”

他像是早有预料似的，不以为然地说：“我也不谈恋爱。”

她的脸一冰，道：“你不是有很多女朋友吗？”这人到底还是这个样子，她转身欲走。

他扳过她的身子，道：“我刚刚开玩笑的。这次找你是说正经事。”

“什么事？”

“想进校学生会吗？”

看到她漠然的脸上露出了兴致，墨深满足地笑了。这个时候，跟她说些情爱的东西，只会惹得她心烦。他早已深知，对待她闭紧的心扉必须用另一种方式。

第71节：第十七章想再吻她，一生一世(3)

“是怎么回事？”她低声问，虽说她着实讨厌借用他的力量。

“我们有个室友当上了学生会主席，对你很感兴趣。当主席秘书如何？”

这么简单？她慎重地衡量。

“你不需多想，因为这只是提供了条门路让你进学生会。他明年年初就要跟我一起去省医实习了，也就是说，你到时是否还能留在学生会，就要看你自己的本事了。”

“明年年初？”相比起学生会的事，他又要走的消息更令她在意。这么多年来，他与她相逢又分开像是成为一条定律，真正能在一块儿的时间不长。或许是这种分开，使得她与他的相会在她心里留下了一条条不可磨灭的印痕。

迎着夜风，她静默地听到他说：“我们终究会再见面的。”

世界真是很小，兜兜转转，该遇着的人始终要遇着。

没几天，阿袁的“粉丝”林玉琴黯然地说袁和东再也没有去大教室晚自习，他在闭关自修。许知敏由此获知了袁和东将与墨深他们一起去省医的事。

遥望着他们在不停地往前走，不喜欢停步不前的许知敏有了压力和动力。再说，梁雪在电话里告知她，乔翔铁心创业，经常跟着他叔叔在国内外走动，他叔叔好像介绍了个富家千金给乔翔。许知敏内心的愧疚获得了释放。于是这场大学里的告白如同昙花一现，迅速被她从脑海里删除了。

大二接下来的日子，袁和东和墨深再未与她接触过。许知敏得到杨森的帮助，如愿进了校学生会当上了秘书，负责学生团队的运作。导师也对她另眼相看。班上的人不外乎有些风言风语。许知敏只知道，上了大三，她稳稳当当地留在了校学生会，稳操胜券地拿了第二

学年的一等奖学金，无人再敢随意在她面前取笑她。对私下传来的不满的咒骂，许知敏只笑笑一概不理。

墨深他们去省医实习，搬去了医院附近的房子住，方便学习和工作，只剩下墨涵陪着许知敏。墨涵常把她拉到宿舍里煮饭做菜，说是这样吃既便宜又健康。她一直把墨涵当做弟弟看待，给弟弟补充营养，理所当然。卷起袖子，她每天换着做几样家常菜。墨涵吃得津津有味，夸赞有嬷嬷的真传。

许知敏这时才知道了姑姥姥的近况，姑姥姥仍在香港，与墨叔一起，身体还算健朗。

偶尔，她会遇到赵远航和杨森回来，与郭烨南碰过一次面，唯独遇不到墨深和袁和东。或许是墨涵在场的关系，那一次巧遇郭烨南，他对她很是和气。她则谨记着这人曾对她发出过的严厉警告。

到了许知敏大四那年，墨深他们毕业了，被省医留用。一个月后，手续办妥了，省医送他们一行人去了首都阜外医院进修一年。

这在M大里一时成了学生中的大新闻。谁都知道，省医近来是非博士生不收的。由此可见，这几位本科师兄都来历不凡。

“绝对、绝对不简单。”王雅丽在宿舍分析，“杨师兄是学生会主席；赵师兄与杨师兄关系匪浅；墨师兄和郭师兄，那是港澳台生啊，国家有优惠政策；而袁师兄呢，成绩好得不得了。”

宿舍里的人点头称是。众人转念间，联想起大二时有关许知敏与这几名师兄的绯闻。

“你们说，许知敏与墨师兄真是有关系？”陈茗小心地问。

“很难说。”王雅丽修着指甲，皱眉，“她常和墨师兄的弟弟一块儿吃饭，有时方秀梅也跟着去。”说到方秀梅，王雅丽更加气恼。

大家对此不敢多言。经过了四年的相处，每个人都没了大一时的纯真，为人处世成熟了不少。

墨涵去了省医实习。许知敏开始收到来自首都的信件，寄信人署名模糊，她拆开，里面装着医学书刊和一本笔记。浏览到笔记第一页

最下面，一个木木的“袁”字，她心头一热，本以为他忘却她了，岂料至今他依然在惦记着她。

之后每隔一个星期，袁和东都会寄一封信件过来，皆是最新的医学动态书刊，还有他的医学随笔。许知敏细细阅读，将自己的体会同样写下，邮回。冬去春来，两人频繁通信，书信内容都是知识的交流，字里行间透露的是对彼此的关心和问候。渐渐地，他习惯了以“知敏”称呼她，“知敏，近来可好？切记，晚自习不要超过十二点。”

许知敏也习惯了每天放学非得绕去药草园一趟不可。她在他种的薄荷四周，种上了几棵新的幼苗，悉心栽培。

夕阳西下，她凝望着那翠绿的叶苗上晶莹的露珠，想起他某日在随笔中无意写下的一句话：忆夜深人静，佳人双目含雨露，竟是无眠——可否执子之手？

她淡然一笑，摘下一片薄荷叶子，晒干做成了书签，书签的背面则写下了四行字：求学，严谨，知音，良友。

袁和东收到她这枚特殊的书签，心中百感交集，她与自己一样，渴望着能在学业的路上与自己共同进取。然而，翻转看到书签正面的薄荷，他掩饰不住心底的哀然。他更希望有一天可以在她波澜不惊的表情中涌现出一种炙热的情感来，那才是爱……

许知敏不知道袁?东的想法。这段日子与袁和东经常通信，两人渐渐亲近，于是她面对袁和东，好像是面对梁雪和方秀梅一样，难免会露出天真，呈露她可爱的一面。事后她则不免记起了乔翔一事的教训，有些紧张。袁和东却是没反应似的，如常与她来信。她的心安定了。

许知敏在接到袁和东的信时，会在桌上的小台历上画个圈。从抽屉里翻出一年多前的日历，数数距墨深离开前跟她最后一次说话有多少个日子了。她也理不清自己的情愫，不埋怨他不联络她，他也像以往一样没有联系她，这意味着他是平安的。她祈愿他安好，像亲人一样。

第72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1)

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

转眼又过了一个春天。夏日来临，炎炎的烈日灼烧着土地，夜间的空气令人窒息。

墨深沉静地倚立在窗边，眺望霓虹灿若繁星。在他身边的桌台上，手机屏幕长久地锁定在“敏”一格上。只需简单地摁下拨号键，高端科技即刻可以将思念的距离化为零。为何与她分离的日子里，他就是无法问候她一声，任心底对她的欲望不分昼夜地焚烧自己，用尽其他各种途径打探她是否平安?

他苦笑一声，她不也是如此，从来不会给他一通电话。她会与墨涵联系，却绝不找他。

郭烨南进来，一眼看见他定格住的手机屏幕，翘起嘴角：“既然想打电话给她，就……”话到半截，忽地发觉自己几乎天天跟他说这句。

这时手机铃声响了起来，墨深拿起手机，见来电显示是母亲杨明慧，摁下了通话键。

“墨深，你不是下个星期结束进修回R市吗？”

“怎么了，妈？”

“嬷嬷瞒着你爸，私自先跑回R市去了。我和你爸暂时都走不开，我怕墨涵一人应付不了，你看你能不能订明天的机票回去？”

“妈，嬷嬷为什么……”

杨明慧的声音断断续续地传来，墨深的脸逐渐由青转白。终于，手机缓缓地滑落在地上。

郭烨南见他神色不对，关切地问：“出什么事了？”

“烨南，帮我订最快的机票。还有，要拜托杨森帮我跟导师先说一声。”边说，墨深边急急忙忙收拾行李。

“我是可以帮你订机票，可你这个样子……”

砰地用力合上行李箱，墨深恍惚记起什么，一手抚着额头，道："对了，妈说墨涵还不知道，我该怎么告诉墨涵？"

"不知道什么？"郭烨南糊涂了，按住他的肩头，"兄弟，你先坐下冷静冷静。"

墨深猛吸一口气，捡起手机，背过身，急速寻到"敏"摁下。嘟嘟嘟声后，传出她平静的声音："你好，请问是哪位？"

他方记起，她没有他的手机号码。听到她如往常一般安好，他胸口的这抹浮躁因着她宁静的声音奇妙地平定下来。

在她起疑之前，他果断地断了通话。转过身面对郭烨南，墨深恢复了惯常的沉着："你放心，我知道该怎么做了。"

郭烨南挠了挠头发："你没事就好。那我去帮你订机票……"

待郭烨南一走，墨深的手机再次响了。这次的来电显示是"敏"，墨深脸一沉，走到门外随意拉住一名路人，说道："麻烦你帮个忙，告诉她打错电话了。"

于是，在R市的许知敏莫名其妙地挂了电话。是纯粹的打错电话吗？为何她的心头浮现出一抹不安，隐隐约约感觉是远方的亲人出事了，家里昨天才通了电话，那么会是谁出事了呢？

第73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2)

宿舍里，人人兴致很高，议论着明日去临床实习的事。实习单位是学生自己申请，结合老师的统筹调整的。314寝室七个人被分到四个单位。全班去省医的名额有四个，314寝室就占了两个，分别是王雅丽和林玉琴。许知敏和方秀梅一起留在了M大一附院。

为了这事，陈茗曾经私下找许知敏发牢骚："王雅丽和林玉琴肯定是找了什么人才进省医的。许知敏，你的成绩那么好，怎么也不找人呢？"

许知敏笑说："你知道的，我普通工人家庭出身，到哪里找人？"

这是实情，于青皖在省医工作的朋友飞去美国另谋高就了，门路全落空了。找墨深帮忙？她从来没想过。

陈茗骂她白痴："林玉琴不就是去巴结师兄了吗？"

许知敏冷着脸："不要将我和她混为一谈！"

对许知敏而言，委曲求全也有原则，她不想让其他东西去玷污感情。

陈茗吃了个闭门羹，一时愣愣地望着许知敏，相处四年，此刻方知宿舍里最厉害的人是平常任她们"欺压"的宿舍长。

许知敏认为，M大一附院名气是不及省医，但同样作为大医院，学到的东西并不会少。好学校有坏学生，坏学校有好学生，说到底要看学生的本事。

到M大一附院报到后，许知敏先是被安排到急诊室。带她的老师姓刘，人长得敦厚，谈吐却极为犀利。刘老师在急诊室工作多年了，她教学生的第一句话是：先学会做人，再做事。许知敏受益匪浅。刘老师不是急诊室技术最好的护士，可是她的工作得到了同事和病患的交口称赞。每次评选院内先进员工，少不了刘老师的一份。

后来许知敏才知道，M大一附院的护理部很重视她们这批护理本科生的培训。省医则对护理师的培训并不是很感兴趣。王雅丽和林玉琴常回宿舍诉苦，说带教的老师都不爱答理学生。

急诊室是个人杂事多的地方，许知敏跟着刘老师，在切实体会理论和临床相结合的同时，迅速学会了如何与病人沟通、与同事互相协助。何况，她向来低调做人，竟与其他同来实习的大专院校生相处得极好。这又是非常重要的。要知道很多临床老师包括护士长，都没有经过护士本科教育，最高学历只是大专。护士长和老师们对许知敏另眼相看。老师们私下说："刘老师，你这回带的学生很不错啊。"

刘老师只笑不语，暗想：这小姑娘平常默不作声的，却把她教的所有东西一字不漏地记了下来，而且非常聪明。许知敏知道老师都喜欢谦虚积极的学生，因而从不会当场违抗老师的任何命令，有疑问或异议，会在老师下班后另找时间请教，完全抓住了老师所教导的先做人再做事的精髓。

许知敏在急诊室的实习期是一个月。她刚待了半个月，护士长就找了刘老师商量："我觉得这小姑娘挺好的，到时她毕业可以向护理部申请留下。"

刘老师举双手赞成，技术可以继续提高，做人可不是人人都能做到许知敏这份儿上的。她看出这学生聪慧，对待病人是一视同仁，由此可见心地善良，这点深得她的心。

这时候，许知敏没想到会在急诊遇到叶雯，更没想到叶雯还记得她。

"我记得你。"叶雯说，"我转去医学系时，还想着过几天可能会见到你呢，可你却在护理学院待了四年。"

许知敏莞尔："世界上每个岗位都需要有人去做，若人人不想干这个活，只做那个活，社会还能继续运转吗？"

叶雯嗤笑："你真看得开！"

许知敏眨眼："这叫做识时务者方为俊杰。"

叶雯僵脸，走开了。

走出急诊大厅，许知敏对着天空长长地叹出一口气。到了医院，人多口杂，收集的信息比在学校更多、更真实。现在的大城市、大医院里人员饱和，硕士生、博士生尚需找门路，本科生毕业找不到合适的临床岗位，转而做医药代表的比比皆是。再说，男女同等条件竞争，医院情愿要男医师，因为女医生要结婚、生孩子、休产假、带小孩，麻烦事多。

第74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3)

这也不是说护士就是个好职业，应该说许知敏正好遇到了掘取“第一桶金”的时机。护理高等教育刚刚起步，到处急需护理高等人才。一个年轻女医生要做到科室主任的位置，几率极低，可能要等到人老珠黄。但是，一个本科护士要爬到护士长的位置，在当前这个阶段，不到三十岁就能办到。护士长和护士等于是两个截然不同的概念：第一，护士长不需三班倒；第二，主任需要科室和睦，护士长和主任是两种分工但地位平等，科室遇到大决策，护士长与主任一样握有决策权。

若是要总结她和叶雯所选择的路，不是说谁选的就是正确的，而是合不合当下的人才需求状况。

许知敏没有忘记，指给她这条路的，是墨深。

挡住视线的急救车刚开走，许知敏低头向前迈了两步，心突地漏跳了一拍，抬起头，看见墨深伫立在人来人往的人群中央。

现在是下午三点半，烈日偏向了西边，她看到他的影子在尘土飞扬的地上微微颤抖。他脸上的表情是她前所未见的。他为何突然出现在这里？想起那天错打的电话，她的心跟着愈跳愈快。按捺不住自己，向他走过去。

“怎么了？”她问，声音里含着一抹紧张。

他听出来了，吸了口气，露出神秘兮兮的笑：“带你去见个人。”

“谁？”她拧着眉。

他很自然地伸出五指扣住她的五指，牵着她来到医院大门外。

几步之外，停着一辆轿车。车门缓缓打开，从里面走出一位老妇人。

她惊喜地喊：“姑姥姥！”

墨深感觉到她的手指从他指间滑开，五指慢慢地握成拳头，深沉地凝视着这亲人重聚的欢喜。

“真是瘦成了一把骨头了，你这孩子。”姑姥姥心疼地抚摸着许知敏的手。

“姑姥姥也是，更瘦了。”许知敏不满地望着，老人白发苍苍，两侧颧骨下的肉全部凹陷下去。她心头的不安悄悄扩散，墨家一直善待姑姥姥，可姑姥姥这次回来气色却大不如以前。

墨深走过来，对她们两人道：“先上车吧，嬷嬷不是还要买东西吗？”

“对。”老人拍拍许知敏的手，“帮我挑点儿东西，送给秋儿的。”

纪秋儿是纪源轩与于青皖的女儿，在许知敏大二的时候出生的，现在是快三岁的小姑娘了，漂亮乖巧，格外讨人欢心。许知敏每次去纪源轩家，纪秋儿就踮高脚尖，拉着许知敏的手，喊着：“姑姑，姑姑，教我画画。”许知敏啼笑皆非，她只是在小学和初中课余学过几年画画，不知于青皖给女儿灌输了什么理念，说她这个姑姑是画画高手，使得纪秋儿非揪住她学画画不可。

“你还常去轩家里吗？”老人在车上问。

“现在实习了比较忙，之前都是每隔一星期上门拜访一次。”许知敏一五一十地禀告。

墨深在前面开车，默默地聆听她们的交谈。

车子停在R市最大的购物中心。许知敏在周大福珠宝店，帮老人挑了一块吉祥玉给秋儿，又选中了一条白金项链给于青皖。墨深取出信用卡欲付款，老人连忙摆手，道：“这是我自己要送给我宝贝曾孙女和孙媳妇的，你别搅和。”

老人哆嗦着手解开红色的锦包，里面叠放着老人多年的积蓄，“知敏，帮我数数。这现金若不够，还有张储蓄卡。”

许知敏说不清此刻的心情，泪花隐隐在眼眶里流转。咬下贝齿，她慎重地接过老人手里的纸币，一张一张认真地在心里默数。

交了钱，取了东西往回走，老人瞅瞅侄孙女身上的衣服，道：“墨深，还得帮知敏挑身衣服。”

“不用了，姑姥姥。”许知敏慌忙婉拒。

“你到大城市念书这么多年了。轩也真是的，不会带你换身好看的衣服。”

“姑姥姥，我真的有衣服，只是没拿出来穿。”

“为什么不拿出来穿？好好的姑娘家，为什么不打扮得漂亮一点儿？”

许知敏面对老人咄咄逼人的问话，词穷。

墨深笑了起来：“上二楼吧，女士服装专场。”

许知敏恼怒地瞥了他一眼，这个时候居然不帮她说话。无可奈何，她挽着老人的手臂上了扶梯。

第75节：第十八章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4)

来到二楼，老人挑挑拣拣，也不问许知敏的意见，只询问墨深。

“墨深啊，你说她穿裙子好看，还是……”

“连衣裙好看。”

“那么，什么颜色好？”

“红色，有朝气。”他看着她气嘟嘟的脸，不禁抿起嘴笑，好想抱住她，在她脸上狠狠亲一口。

老人停住步子，隔着老花眼镜，将两个年轻人的一言一行看得一清二楚。

在许知敏进更衣室换衣服时，老人拉住墨深：“墨深，嬷嬷知道你是个踏实的孩子。”

“嬷嬷……”

“墨深，我知道你为难，但是你要答应我，这事先别跟知敏提起。”

“嬷嬷？”

“她其实是很脆弱的。有件事你不知道，在她十三岁那年，她亲眼看着她外公去世的……”往事一言难尽，老人拍着墨深的手背，“你以后再找个适当的时机跟她好好说，嬷嬷相信你。”

“嗯。”墨深用力交握起双手应道。

老人沉思时忽然忆起什么，笑问：“还记得你小时候最讨厌掏耳朵吗？”

“记得。我调皮捣蛋，让嬷嬷追着我四处跑。”

“哼，给你掏耳朵的挖耳勺儿我现在还带在身边。”

墨深惊异地看着老人从布袋里摸出挖耳勺儿，继而忍俊不禁：“嬷嬷……”

这时许知敏走出了更衣间，剪裁得体的红色及膝塔式裙，使得她一双美腿愈显得雅致，外搭的雪白丝质小褂，衬着她娴静的气质，像是一朵悄然绽放的玫瑰，令人眼前一亮。

墨深像是品着一杯法国的罗曼尼·康帝，醉了似的，痴痴地望着她。

老人则兴奋地走上前："好看，真是好看啊！"

许知敏有点儿窘，瞧瞧四周围观的人，小声道："姑姥姥……"

"墨深，你说她漂不漂亮？"老人转回头问。

墨深看看她，望望老人，咧开嘴："没有嬷嬷年轻时漂亮。"

"你这孩子……"老人微窘，"有你这样哄女孩子的吗？"

墨深无辜地说："你问她，我说错了吗？"

许知敏连连点头。

老人摇头："算了，我一个人哪能说得过你们两个年轻人？而且，还是合伙的……"

"姑姥姥。"

"嬷嬷。"

"瞧，都异口同声了。"老人乐呵呵地笑。

这幸福的笑容，使得两个年轻人无奈地互望，默契地缄默。

回到老人在R市临时下榻的酒店，墨涵急匆匆地跑出来接人。

老人轻推侄孙女："墨涵送我上去就行了。墨深，你送知敏回去。"

"好。"墨深答应。

许知敏立在原地，举起右手，回想起小时候上幼儿园，姑姥姥举着手跟她说再见。现在，是她目送姑姥姥走了。

墨深想，或许这是她和嬷嬷的最后一次见面，他该告诉她实情。可嘴动了动，他没能说出口，嬷嬷的话堵在他心上——她其实是很脆弱的，在十三岁那年，她亲眼看着她外公去世……她究竟小时候遇过

什么事？一深究起这些，她经受过的磨难似乎传给了他。他动容地摸向她的脸。

她不明所以，说出了深藏的忧虑："墨深，姑姥姥病了吗？"

嬷嬷的日子是不长了，而嬷嬷嘱咐他要好好地守在她身边。他握紧她的上臂："陪我去一个地方。"

"哪儿？"

"教堂。"

他是基督教徒？许知敏疑惑重重。

这附近的天主教堂建立于清朝时期，新中国成立后几度修建，宏伟壮观。许知敏眺望着两个高高的塔尖直指天宇，云的夹层中射下来一束耀眼的霞光，与教堂五彩斑斓的玻璃窗相映生辉。伴随着教堂的乐声，人仿佛走在云端般宁静。

步入教堂，零零星星散坐着的教徒虔诚地低头祷告着。他带着她，走到最靠近十字架的第一排椅子上坐下。

她等着他。他并没有祷告，而是对她微微一笑，继而把头往她膝盖上一靠，大大方方地闭上双眼。

许知敏惊愕地睁大眼，羞恼地低喊："你干什么？快起来，这里是教堂。"

他稍稍侧身，在她怀里找了个更舒服的位置，十足像一只赖人的猫咪，腻在她身上汲取温暖。

几名善解人意的老妇人路过，识趣地回避，其中一位边笑边拉同伴："快走，快走。现在的年轻人啊！"

她羞红了脸，恼了，气愤地举起拳，往他肩头上一捶。他更快地握住她的手，放在唇边轻轻地吻："我不信神，可为了某些人我愿意向神祷告。"

这话使得她抡起的另一只手，轻轻落在了他绒绒的黑发上。拂开一缕额发，他的眉宇像是两条化不开的浓墨。她心中的恼火蓦然散去，看惯了他的高傲，现在愁眉未展的样子已不似他。一种情愫油然

升起，她抚摸着他的眉，勾画着他的脸，任时间在唱诗班的赞美诗的天籁之音中失去了意义。

“八月十五快到了，来我家吃饭吧。”他低声请求。

她的手停住，想到纪源轩应该与嬷嬷一家团聚，说：“好。”

第76节：第十九章中秋宴(1)

第十九章中秋宴

每逢佳节倍思亲。来R市的第五个年头，许知敏头一回没去纪源轩家过中秋。纪源轩带着一家三口回老家过节了。

八月十五恰好是周末。上午十时，墨家来了一通电话。

听到是杨明慧，许知敏的心丝丝地收缩。

“墨深刚回省医，墨涵要值班，他们都没办法去接你。”

“不用了，慧姨。”

杨明慧呵呵笑了两声，道：“不，你一个女孩子，还是需要有人接送的。这样吧，我叫烨南去接你，他正好要送一位朋友。”

墨家女主人行事向来是软中带硬。许知敏觉得强硬推拒未必是好事，于是接受了对方的好意。

晚宴是在晚上七点。这次墨家办的中秋宴，美其名曰“广邀亲朋好友”。方秀梅也在受邀之列。

方秀梅受宠若惊。宿舍里的陈茗和林玉琴一早围着方秀梅，指点着她的服装。

许知敏则与刘老师约好了，去了急诊室。急诊室新增添了一台从美国进口的呼吸机，她们师徒缠上了一名呼吸科医师，学习这台呼吸机的初步操作。

六点左右，郭烨南开着辆银色奥迪到了校门口。方秀梅跺起脚，许知敏真是的，说在急诊室直接换了衣服过来，怎么还不见人影?

郭烨南摇下车窗，探头问她：“许知敏呢？”

方秀梅快言道：“她在急诊室。”

郭烨南还未问起是怎么回事，坐在他身边的袁和东从书本里蓦地抬起头，颤声问：“她病了？”

方秀梅连忙否决：“不是的，她是去学习了。”

这一问一答的工夫，许知敏出现在众人的视野中。袁和东手里的书滑落到大腿上，难以言喻的滋味甜甜蜜蜜地在他心间回荡。她还是老样子，沉着中略带着纯真，一头乌黑的长发永远是整整齐齐，从来没有发梢翘起。

许知敏乍见到袁和东，微微吃惊。他身着灰色的西服，打着很正式的银色领带，举手投足间露出浓厚的书卷气息，俨然是一位上流社会的儒雅绅士。他对着她温和地笑了笑，她想起药草园的那几株薄荷，报以会意的微笑。

她们打开后座车门，发现车上已有一名女士。

“你好。”方秀梅局促地招招手。

“你好。”对方礼貌地颔首，一眼瞟到许知敏，笑了，“好久没见了。”

郭烨南在前座拍拍方向盘，说道：“正式向你们介绍一下，这位是我的表妹莫茹燕。”

“本人现在在大和药业公司担任亚太地区营销主管。近来常跑香港那边，与墨氏药业洽谈地区规划合作。两位将来也是在医药行业工作吧，请多多关照。”

许知敏有整整四年没见到莫茹燕了。在火车上的时候，莫茹燕是位被人娇宠的千金。如今，两年的社会洗礼，她的锐气全然收敛在一双精干的丽眸里。

银色奥迪载着心绪各异的两男三女，抵达嘉华大酒店。

他们到达的时间不早不晚。墨家订的三桌酒席，每席十五位，已有三三两两落座的人士。每个席位上放有一个透明三脚架台，上面别着一张红色卡片，四周镶有金牡丹，中间是人名。

方秀梅寻到标明自己名字的席位，许知敏在她旁边找，却不见自己的名字。

一名服务生走近她身旁，问道：“是许知敏小姐吗？”

第77节：第十九章中秋宴(2)

“是的。”

“您的座位在那边。”

她跟着他，走到主桌，见莫茹燕已占有一席。服务生帮她拉开椅子，她与莫茹燕刚好隔了两个位子。这是两个唯独没有放嘉宾卡的席位，很显然是宴席主人——墨家夫妇的位子。

许知敏踌躇着是否落座。那边，主人一家和主人家的世交到场了。

墨家这次邀请的人中年轻人居多，坐满了两桌。墨家兄弟各坐一桌。主桌上，除了她和莫茹燕，都是墨振和杨明慧的朋友。偏偏莫茹燕坐在墨振左边，她的席位则被安排在杨明慧右手边。

这意味着什么？许知敏不敢深究，想一想都觉得心惊肉跳。

席上其乐融融，谈笑风生。墨家主人特别叮嘱年轻宾客不必多礼，又举杯来到墨深那一桌，预祝郭烨南等人顺利通过今年的医师执业考试。

对面，莫茹燕言笑自如地与墨振、郭家夫妇交谈，神采奕奕。许知敏望着一桌子的美酒佳肴，不知怎的回想起第一次到墨家吃饭的情形。

杨明慧叫了她两次，她才回过神来。

“知敏，你墨叔问你呢，有没有见到嬷嬷？”

“有。”许知敏点头，继而问，“我听墨涵说，姑姥姥回老家了，过完中秋还回香港吗？”

墨振的笑脸沉了下来。

杨明慧代丈夫答道：“嬷嬷她不回香港了，也不回这边，她想在老家安度晚年。”

许知敏听着这话，似是明白了九分。她下定决心，过年回家时一定去探望姑姥姥。

“你若是回家一定要多去看看老人家。我们过年时也会去的。”杨明慧继而话题一转，笑道，“这不，你墨叔怕你寂寞，说了，纵使是坑蒙拐骗，也要把你拉过来吃个饭。”

墨振为人亲和，面对他没有面对杨明慧的压力大，许知敏由衷地道谢。

墨振重展笑颜：“好，好。我常跟你慧姨说，你什么都好，就是胖不起来。”

许知敏打趣道：“墨叔，你不知道吗？现在大学里，就连猫都想要减肥。”

此话一出，众人莞尔。坐在许知敏身边的一名年轻女士道：“唉，我也想减肥。可是，生完孩子就减不下来了。”

许知敏非常喜欢小孩，刚刚失神没留意，现在才发现她抱着个胖嘟嘟的小男孩，由衷地赞道：“真可爱，几岁了？”

“刚满周岁。”对方惊异地说，“看，这孩子平常挺怕生的，现在竟对着你笑了！”

许知敏亲切地逗小男孩玩，解释道：“因为我小时候带过我弟弟。”

于是，席上又有人发出感叹：“现在有几个年轻人愿意自己带小孩啊。”

另一男士闻之插话：“我看这小姑娘的样子，肯定会愿意。”

大伙儿全笑了起来。

接下来，许知敏边逗小男孩边与孩子的母亲攀谈，时间过得挺快。一场宴席，无意间她就这么结识了杨森的姐姐杨华和她的小孩。而有一次，她的视线不经意地眺望到邻桌，竟与墨深打了个照面。虽然中间隔着不少人，可他的位置依然与在墨家时一样，与她对着坐。他就像多少年前，用那双清澈的眸子看着她碗里的饭。

她的饭量向来很小，墨家兄弟则不知从几时开始，喜欢盯着她吃饭。大四的一年，墨涵借口说是杨明慧的命令，整天盯住她的三餐。

现在，她迅速低下头，举筷子夹了饭放进嘴里，咽下。

右侧的角落里，袁和东看着她坐上了主桌，与墨家夫妇小声交谈。她吃饭安安静静，表情漠然，他的心底滑过一抹怜惜，不喜欢看她勉强自己。

郭烨南拉着他给他介绍同席的美女，袁和东冷漠地敷衍了几句。要不是碍着墨家的面子，郭烨南又强迫他来，他对这类宴会压根儿没半点儿兴致。

晚饭后，上了茶点和月饼，主桌的人闲闲地谈天说地。而年轻人都待不住了，纷纷告辞。墨深走过来对墨家夫妇说："爸，妈，我们几个想去外面走走。"

"墨深，你这是要把我们这边唯一的两位年轻女士也带走啊？"有人故意"为难"。

"我看，一人只能带走一个哦。"另有人有意刁难。

第78节：第十九章中秋宴(3)

许知敏看见莫茹燕的脸颊飞起两朵红云。

墨深谈笑自如，向邻桌的郭烨南和弟弟招招手，说："这位呢，来带走他的表妹，而这位呢，来带走他的知敏姐。可以放人了吧？"

女士们都笑了。郭家的男主人向墨振埋怨说："我说你这大儿子，对待女士问题，越来越滑头了。"

"年轻人的心思，我们不懂了。"墨振模棱两可地回复。

许知敏起身，随着墨深一行人走到酒店门外。

门口有两辆车，郭家和墨家各一辆，一群人尚未决定如何分组。方秀梅先挽起许知敏，走到郭烨南的车边，道："我们坐郭师兄的车好了。"

郭烨南无奈地向墨家兄弟晃晃车钥匙。墨家兄弟只好与莫茹燕一辆车。袁和东还是乘坐郭烨南的奥迪。

奥迪上了主干公路，郭烨南戴着耳塞与墨深通话，商定去江边赏月。而方秀梅不停地用手抓搔另一只手臂。许知敏非常警惕，一把拉过好友的手卷起袖子，见手臂上出现了红疹，惊喊道："你吃了多少大闸蟹？"紧接着向前座的人求救，"师兄，可能得去医院。"

郭烨南猛地刹住车，与袁和东双双回头："怎么了？"

"过敏，我担心会发烧。"许知敏摸了一下方秀梅的额头，说道。

"给我看看。"郭烨南拉住方秀梅的手。

方秀梅本来没发烧的脸一下子红了，慌忙摇头，道："没事，我没发烧，就出了几个红疹而已。"

袁和东凑过来仔细看了看，说："这疹是初起的，一会儿会更严重。去医院挂急诊吧。"

方秀梅摇摇头："不用了啦，只不过几个疹子而已。"

"不用？"袁和东不满地训她，"你不是学医的吗，连事情的轻重都分不清？"

这硬邦邦的语气，方秀梅听着就来气，缩回了手，道：“有劳袁师兄关心。”

郭烨南赶忙劝和：“先观察一阵，若疹子越出越多，就必须上医院去。”既然郭烨南摆明了态度，许知敏也没办法劝了。

袁和东冷哼，转回头，道：“到时，不要闹到去急诊打吊针过夜就算幸运了。”

方秀梅撅着嘴。

奥迪继续往前跑着，来到江边，墨家的车已到了。

墨深问：“你们不是比我们先出发吗？”

郭烨南瞅瞅方秀梅，答道：“路上出了点儿小麻烦。”

墨深欲详问，莫茹燕挽住了他的手，道：“墨大哥，我们去坐游轮吧。”

墨深冷冷地抽回手，转向郭烨南，笑道：“烨南，你表妹说要去坐游轮。”席上他得看着老一辈的面子，私底下就不用了。

莫茹燕脸上挂不住了，尤其是在许知敏面前。对于墨深，她自小倾慕，郭家也有意撮合。谁知半路杀出个程咬金，这许知敏究竟是何来历，竟能与杨明慧坐到一起？要知道，墨家女主人的地位比墨家男主人还要高呢。

郭烨南走过去拉拉表妹，莫茹燕瞪他一眼。他暗叹了口气，硬是将她带走。不怨墨深这么对她，因为这是他之前跟墨深说好的。墨深既是不喜欢莫茹燕，不如态度硬朗一点儿，让她少受点儿伤害。郭家那边则由他去慢慢说服。

“哥。”莫茹燕生气地低喊。

“怎么？我这个哥哥连美女都不陪了，就陪你一个，还不够啊？”郭烨南瞪回她。

莫茹燕一眼扫过另两个女孩儿，压住怒火，优雅地微笑：“那也得大家一起走啊。人这么多，走散了多不好。”

这几个人的小动作，许知敏都看在眼里，听到了耳朵里。墨家对自己有何主意她不探究，可郭家打着什么算盘她是明白的，门当户对，才子佳人，只可惜女子有意，君则无意。

她看向灯火明亮的江边，小孩子们在人群里追着跑，人们的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唯独江面上一轮圆月高傲地俯瞰四周，就像是他的倒影——相处这么久，她还会不知道他的脾性吗？他不想要的，绝对不要；他想要的，会费尽心机去得到，因为这是他的人生乐趣。莫茹燕，注定是要失败的了。

她此刻挂心的是方秀梅。许知敏不停地摸方秀梅的掌心。墨深留意到了，追问："究竟出了什么事？

第79节：第十九章中秋宴(4)

许知敏低声答：“过敏。”

“只不过是几个疹子。”方秀梅嘟囔。

墨深看向郭烨南与袁和东。袁和东平静地答：“我叫她去挂急诊的，她不去。”郭烨南则挠头，“是我说的，先观察一阵。”说完他走到方秀梅面前，握起她的手查看。

借着路灯，大家见到密密麻麻的疹子布满了她的前臂。莫茹燕惊呼：“天！”郭烨南不由得对着方秀梅发火道：“你怎么不说呢？！”方秀梅垂头不答。

两名男士忙跑回去开车。因墨涵在省医急诊轮科，图个就诊方便，大家决定送她去省医。

说起来，这还是许知敏和方秀梅第一次到省医来。省医名扬海内外，她们曾经多次想来参观，却没有料到，竟是以这种方式进省医。

省医除了本院，还有四个分院。本院位于R市老城区中心，R市的三大黄金地带之一。门诊和住院大楼均是五年前重建的，年年翻修，建筑内外富丽堂皇，可以用一个词——气派——来形容。

节假日里，急诊就诊的病人比平日多：有吃了太好的东西拉肚子的，有老人太过高兴血压增高的，有喝多酒驾车出意外的，还有些小孩儿在过道里蹦蹦跳跳。有些人并无大碍，负责分诊的护士看了，给了候诊号。一两个脾气不好的，看到前面候诊的长龙，跳脚道：“这还叫急诊吗？”医务人员赶紧一张笑脸先赔不是，再唤来导医护士。导医护士负责向患者详细解说这里的就诊程序。

许知敏看到候诊大厅的一面白墙上挂着“医务人员言行准则”，下面是投诉箱和致院长意见箱，举目可见的医务人员，男的一表人才，女的目秀眉清。导医护士更是全化了淡妆的，一个比一个漂亮。

关于省医的种种传闻她略有所闻，这里的院长挑人，不仅看学历和本事，也注重人的外表，比如应聘某些岗位，女士身高不上一米

六、男士不到一米七的都免谈。

许知敏直觉地不喜欢这里。

墨涵让一名护士打开了一间诊室。其余几个人在室外等候，许知敏扶着方秀梅坐到诊室里的椅子上，取了体温计放到方秀梅的嘴里，再抬头，只见墨涵套了件白大褂走了进来，眼里不禁露出了笑意。她一直把墨涵当做弟弟呢，现在这个弟弟穿了工作服，全然变了个样。

墨涵慎重地把了方秀梅的脉，又看了看体温计，拿出处方本和病历本。许知敏看着他认真书写医嘱的侧脸，感觉他再也不是那个喊她知敏姐的腼腆的小伙子，而是一名稳重的男士了。

方秀梅接着在注射室挨了一剂抗过敏针，捂着屁股嘀咕着倒霉，回诊室的半路又闹起肚子。许知敏急忙送好友进了最近的卫生间，不知不觉中就走到了众人坐的地方。莫茹燕正唧唧喳喳地问他们省医的事。

“我听说二分院比这儿更漂亮，在R市的最繁华地段，新的城市中心，附近住的全是富人。”

“嗯，你有时间可以去逛逛。”郭烨南说。

“我当然会去，你们都被留在那儿了嘛。”莫茹燕嫣然一笑。

许知敏站在后面静静地聆听，方知他们留在一个不得了的科室。近年来老百姓的生活越来越好了，心血管疾病逐年递增，省医看中了这个市场，将二分院的第三层楼完整地扩建为心脏科室，包括心血管内科和心胸外科，介入手术室、外科手术室以及CCU都规划在了同一层。而CCU护士、ICU和急诊护士，在国外甚至可申请处方权。但在M大一附院，没有规范的CCU集中病区，并且ICU护士是最特殊的，奖金是院内唯一能与医生对半分的。

王雅丽曾和林玉琴异口同声说：“有机会最好能分到二分院的心脏科室。因为那里刚建成，前途无量。”

许知敏思绪纷乱，隐约觉得这件事远没有如此简单。她稍稍抬眼，对面倚墙而立的墨深竖起指头摸了摸下唇，对着自己勾起一丝浅

笑，许知敏的心又紧了起来。她慌忙转身就走，在卫生间门口碰到刚走出来的方秀梅。此时方秀梅已有脱水症状了。

“看样子，她必须留院观察一个晚上了。”墨涵叹道。

方秀梅在病中，仍不忘气呼呼地对袁和东发牢骚：“都是袁师兄的乌鸦嘴。”

袁和东顿时无语，看在她是病人的分上，也就不计较了。

其他人见了，不由得笑了。郭烨南摸了摸下巴，这方秀梅真是有趣，敢把阿袁给惹了。

在临时观察室安置好方秀梅，许知敏对大伙儿说：“你们都走吧。我今晚留下陪她就行了。”

众人互相看看，墨涵道：“我也留下。我明天要上班，今晚就睡这里好了。”

袁和东明显地不舍得离开许知敏，好不容易见了面，却半句话都没能好好谈谈。可他能以什么名义留下来陪在她身边呢？除非他能在这大城市里先立住了脚。他握紧的拳头缓缓松开，大步率先离开。

郭烨南强拉着莫茹燕，紧跟其后。

“哥，你去吧。”墨涵对哥哥说。

“好。”墨深答道。待弟弟走开后，他来到许知敏身后，俯下头贴近她的耳畔，“省医的面试是在明年二月，即春节过后。我们科有两至三个名额。当然，我知道以你今天的表情来看，你是不喜欢这里的了。”

她沉静地坐着，用手将床上的被单揪起一簇。

“可是，我还是想赌一赌。我想，你或许会喜欢跟我或他一起工作的。”

第80节：第二十章变故(1)

第二十章变故

方秀梅过敏事件之后，许知敏仍是保持与墨涵一人联系。据墨涵说，墨深等人进修后回省医更加忙碌了，本来预计轮科三年的，但考虑到本科室缺人，加上原先他已实习了一年半，轮科期改为了一年。也就是说，若她能被省医录用，毕业后就会跟他们在一个科室工作。

省医财大气粗，一附院的老师说了，那里的奖金是这边的两倍还多。钱，谁不想毕业后多赚点儿，生活无忧？可是，经历了大学生活后，许知敏更深刻地领悟到若工作的环境不顺心，再多的钱也无济于事。

许知敏夜间每每想起墨深说的话，就会紧拽着被子。他这次不拿钱、不拿地位权力，而是拿人来诱惑她。他和袁和东留在那儿，墨涵也会在明年转去二分院。还有方秀梅，她大学里最要好的朋友，已经决心要进省医的心脏科。

十二月，执业医师考试最终结果公布，他们几个人全部通过。许知敏想了想，给他们几位都发了恭贺短信。赵远航最先回复她，接着是杨森、郭烨南，来回几句客套话。袁和东是在傍晚才回复了她，因为他恰好在急诊轮科遇到抢救。

忙里抽空，袁和东仅有短短的一句话："高兴之余，想到的若是能跟你在一起工作……"

许知敏茫然了，究竟该不该去省医呢？

墨深则一直没回复她。

方秀梅从早上开始一直疯狂地发短信，到下午已经累计达数百条。

许知敏问："给谁的？"

"郭师兄。他们说今晚要去喝庆功酒，通宵K歌，问我们去不去呢。"

“不去。”许知敏觉得这郭烨南够花心的，主意打到她好朋友身上了。她张口想提醒方秀梅两句，见方秀梅一脸的幸福，又闭上了口。

半夜十二点，她还躲在蚊帐里开着小台灯看书。手机在枕边震动，许知敏摁下键：“你好。”

“下来一趟，我现在在你们宿舍门口。”

她愣了，好一会儿才寻回自己的声音：“墨深，都十二点了。”

“我知道。你下来，不然我就上去。”

她恍然忆起方秀梅说的庆功酒，问道：“你喝酒了？”

“没。”

“喝醉酒的都说自己没喝酒。”

“我为了今天能来见你，把酒杯里的酒都偷偷倒了，然后找了借口摆脱他们……”

许知敏无语了，这不像他，不像冷峻而高傲的他。

“就今晚，我很想见你。”

她的手握紧手机，掀开了被子。

墨深徘徊在宿舍楼门前，眺望着安静的大楼里她宿舍的那一角。夜深人静，他能清晰地听到自己的心跳声，每一声都在渴望着她。

从医是他作为长男继承父业的责任，因而知道了通过执业医师考试的一刹，他突然感觉到空虚。他甚至羡慕起了墨涵，能因为那条疤痕使得未来的路变得有意义。而在今晚的庆功宴上，他很难不妒忌袁和东，因为袁和东几年来的努力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因为她。袁和东酒量不行，被不知情的几人硬灌下几杯白酒后，倒地不醒。他们只好草草收场，把袁和东送回宿舍睡觉之后，各自找乐子去了。他则跑到了她这里来。

第81节：第二十章变故(2)

终于，她的身影出现在楼梯口，在她钻出宿舍楼小铁门的同时，他已是迫不及待地迎上去，用力抱住她。

许知敏整个人撞进他的怀里，鼻间是他的味道，耳畔是他的心跳。她眨了眨眼睛说：“墨深……”

“让我抱一会儿。”他用尽全身气力搂着她，像是想从她身上获取力量。

她听着他剧烈的心跳声，似乎悟到了什么，便安静地靠在他的怀里。越过他宽厚的肩膀，她看见枝丫在夜中交互穿梭，沙沙沙摇曳的声响融入他和她的呼吸声里。他抚着她的长发，在她耳际低声絮语，她听不清他说的是什么。他看到百米远的路灯下有一个人影。在昏黄的光圈中，郭烨南一手插在大衣口袋里，沉默地瞅了瞅他们两个，转身离去。

一阵风吹来，许知敏清醒了，自己愿不愿意是一回事，而当下的时机并不适宜她去省医。

墨深也慢慢地从放纵的沉沦中清醒了。他用掌心摩挲着她冰凉的脸，将自己的围巾解下，一层层细心地裹住她细细的脖颈。把围巾的一端拉了拉，他很满意地笑了：“这样就暖和了。”

“不用了，你会着凉的。”她试图解开围巾。

他摁住她的手：“我更讨厌看到你生病的样子。”

她很自然地想起那个雪夜，他抱着她睡就是怕她感冒，手讪讪地垂落下来。

他本来还想说什么，可想起刚才见到的人影，神色便变冷了，目送着她走回去。

踏上台阶，她不敢回头看他。他和她面前的路有太多的未知数，一味沉迷于失去理智的泥沼不适合他和她。在梦中回味这种偶尔的静

静相处，这种时刻越发显得弥足珍贵。趁宿舍里的人都睡着了，她谨慎地把他的灰色围巾藏在了箱底。

冬日的阳光带着懒洋洋的暧昧。第二天，袁和东酒醒后，第一件事就是发短信给她。

“知敏，本来昨晚想带你去看药草园的薄荷，我知道你又种上了几株薄荷。得知它不再孤单，不知为何我的心里也安定了。”

接到短信的许知敏把头俯在膝盖上，望着窗外灰蒙蒙的天空。他们通过了执业考试留在了省医，而自己呢，是顺了郭烨南的意思独自在这儿——她突然感到好笑。

嘟嘟，他又发来一条短信：“改天，我们一起去看。”

知道阿袁是以朋友的身份提出的邀请，她淡定地回复：“好。”不过，袁和东忙，她也忙，约定变成了遥遥无期。

比起爱情，许知敏更看重亲情。

过年时，许知敏所在的实习科室因为人手不够，护士长找她商量，希望她能留下帮忙。

许知敏不能拒绝。M大一附院的老师对她的印象都不错，这里将是她毕业后就业的最佳保障，她不能在这个节骨眼儿上破坏自身形象。

她在电话中如实禀告父母，父母表示理解，要她以事业为重。通话的最后，实在按捺不住自己的担忧，许知敏向母亲提起了姑姥姥。母亲支吾道：“你姑姥姥是回老家了，你两个表姨近来都没来串门子，具体情况我们就不知道了。”

许知敏挂上了电话，担忧之情仍未能平息。自实习后课业繁忙，又因平常皆是非节假日休息，她未能去大表哥家拜访，最近的一次上门，是在中秋节过后与方秀梅一同去的。方秀梅在席桌上透露了她们被墨家邀请参加中秋宴的事。当时纪源轩的脸色很冷，于青皖也悄悄放下了碗筷。之后，于青皖曾找许知敏谈了一次，问及的全是有关墨

家和纪家之间的事情。许知敏自然不敢随意揭露其中的矛盾，装起了糊涂。于青皖是明白事理的人，没再为难许知敏。

虽是知道了墨家过年后要去姑姥姥那儿拜年，她早已委托墨涵带新年祝福过去，可是表哥的态度有点儿古怪，或许该寻个空儿找表嫂旁敲一下。

而在许知敏想着这前前后后的事的时候，墨家一家人正赶赴嬷嬷的故乡西庄。

因为嬷嬷回老家时硬是把手机归还给了墨家，在临去之前杨明慧拨了纪楚丽的号码，对方显示是空号。

杨明慧一愣，觉得事情越来越不对劲了。在嬷嬷回纪家后，墨家每次拨打纪楚丽的手机，均是陌生人接听，不是说嬷嬷在睡觉，就是说嬷嬷和女儿去逛街了。墨家始终未能与纪家人或是嬷嬷直接通上电话。他们本来想着，可能纪家对墨家心存芥蒂，故意不让他们接触老人，那也就算了，只要他们真心对老人好就行了。然而，现在完全与老人失去了联系，素来冷静的杨明慧不免也慌了。

第82节：第二十章变故(3)

“无论如何我们都得去。”墨振面对妻子的犹豫，摆摆手坚决地说道。

杨明慧点头。这次墨家夫妇是排除万难，凑足了一个长假组织全家上门探望嬷嬷。更何况，嬷嬷得的是绝症，此次若再见不上面，以后更难说了。

长途跋涉、风尘仆仆，墨家四口抵达离西庄不远的A镇。墨家夫妇在一家旅馆略作休整，墨家兄弟先去西庄探路了。

“哥，你说嬷嬷见到我们突然出现，会不会很惊讶？”墨涵兴冲冲地走在前面。

“会吧。”想到老人，墨深不觉也咧开了嘴。

两人找到嬷嬷临走前留下的纪家地址，只见大门被一条长长的铁链拴住，一把大铁锁扣在了中央。两兄弟大吃一惊，没听说纪家搬家了啊。

他们匆匆向左邻右舍打听情况。在一家杂货店，店主说：“是搬了，搬到哪儿就不清楚了。这小洋楼是纪家空置抵债的。不过也奇怪，他们在三个月前老人过世后就搬了，小洋楼却至今没有卖出去。”

“老人过世？！”墨家两兄弟只觉得五雷轰顶。

“是啊，纪楚丽的老母亲嘛。很好的一个老人家，从香港回来与一家大小团聚，却没活过三个月，可怜啊……你们是从哪儿来的，是纪家的亲戚吗？”

墨深张了张嘴，说不出话，心口却被千言万语堵得闷得慌，眼眶涩痛，泪未能淌下，赶紧深吸了口气，看了看身边的弟弟。墨涵整张脸苍白如纸，双目空洞仿佛人失去了魂魄。

“墨涵！”他狠狠地捏了捏弟弟的手。

墨涵喘了口气，转过脸祈求道：“哥，这是骗人的吧？嬷嬷她……”

“不知道。”回答着弟弟，墨深走到一边，紧张地拨打母亲的手机。

在旅馆的杨明慧接到大儿子的电话，也惊呆了。三个月？！老人去世了整整三个月，纪家都没通知墨家，而且这期间墨家完全被蒙在了鼓里。可见纪家这次是横了心，把事情做绝了！

杨明慧继而又想：以老人的病情，若坚持吃药和化疗，延上一两年是绝对没问题的。是什么使得老人回纪家后病况急速恶化，三个月就过世了？至于自己的丈夫，自从放老人回去后就不时后悔，担心纪家不能好好照顾老人家，或是老人家回了纪家不开心。不敢想象墨振得知这个消息的反应，杨明慧只好当机立断，嘱咐儿子道：“马上打探老人安葬的地方。”

两兄弟于是在村里四处询问，得到的全是不明确的答案，因为老人出殡那天，仅有纪家人。老人安葬在哪儿，是土葬还是海葬、火葬，村里人一概不知。

“妈，”墨深再次与母亲通话，“都说不知道。”

杨明慧思索着说：“试试问问纪家的亲戚。对了，问问许家，知敏应该知道吧？”

这话一出口，母子俩骤然意识到一个更可怕的事实，显而易见，许知敏不知情。在获知他们要去拜访老人后，许知敏还一再交代墨涵帮她带东西给老人呢。

墨深一拳砸向砖墙，沙土大片掉落，他像是听到自己的心也全线崩溃了。他该早点儿告诉她嬷嬷得病的事，而当时压根儿没料到纪家会如此绝情，现在怎样都已经来不及了。若说之前他对纪家仅是没有好感，那么在这个瞬间他已产生了恨意。

转头见坐在土墩上的弟弟站起来朝纪家大门走去，墨深急忙追上去。墨涵使出全身气力拍打着门板：“开门！开门！把嬷嬷还回来！”

“墨涵！”墨深使劲从后面抱住了弟弟，“我们回去！”

“不！”

“回去！”他揪起弟弟的衣领，对着弟弟的眼一字一语说道，“你听好，纪家的这笔账我们会记着的！永远记着！”

风从兄弟俩的身边卷起一阵尘土，肆虐地撞击着木门，链条哐当当的声音在空中响起。R市阵阵雷鸣，大雨倾盆而下，浇在地面上，然后升起一片白茫茫的雨雾。

许知敏闪进宿舍楼，拿纸巾擦了擦脸上的水珠。屋外又是一声响雷，径直震到了她内心深处。她的手一哆嗦，纸巾掉落在地上，瞬间被雨水浸透。她眨了眨眼，脑海里闪过前几天栽的几株薄荷幼苗，急急忙忙跑回宿舍拿了把伞就往外冲。她顶着狂风暴雨跑到了药草园，只见积聚的雨水已快淹没了那几株可怜的幼苗。她把伞往旁边一放，抓起个花盆，心急也找不到铲子，就徒手挖泥土。总算把幼苗抢救了出来，回到宿舍，这一浇一淋，她受寒了。

第83节：第二十章变故(4)

方秀梅忍不住数落她：“你的命重要，还是那几株草重要？”

许知敏边咳嗽边道：“都重要。”

方秀梅摸摸她的额头：“发烧了啊，用不用去医院？”

许知敏摇摇头：“只是感冒，吃点儿药就行了，不用去了。”

吃了药，睡了一天，她感觉好了一点儿。实习期请假过多会给老师留下不好的印象，而科室里又缺人手，许知敏没请病假，继续回去上班了。

二月过后，省医招人，宿舍里的人跃跃欲试，除了许知敏都去应聘了。本来在那里实习的林玉琴和王雅丽，加上方秀梅三人通过了省医的面试。她们跟省医签了试用合同，方秀梅从M大一附院转去了省医实习。

许知敏仍老老实实待在一附院，墨家两兄弟过年后一直没给她打过电话。她疑惑，拨了墨涵的电话，却是郭烨南接的。

“墨叔病了，他们回了趟香港。”郭烨南告诉她。

墨叔怎么好端端的就病了呢？许知敏吃惊地问：“什么病？”

“没什么大碍。”说完，郭烨南冷冰冰地断了线。

许知敏知道郭烨南不喜欢自己，没有办法，她只能等。等到四月份，与墨涵通了电话，墨涵劈头就问：“知敏姐，你为什么不参加省医的面试？”

她愣了愣，未答话。墨涵生气地说：“我很失望。”紧接着，啪的一声挂了电话。

许知敏咬着手指头琢磨了老半天，想不通她不去省医和墨涵气愤之间的因果关系。墨涵的脾气向来很好，这是他第一次向她发脾气。她的心里为此更不安了，想详细问问大表哥有关姑姥姥的近况，可是自己的假期一直与表哥表嫂的工作时间有冲突。

墨涵挂了许知敏的电话，想到嬷嬷，感到懊悔和难受。

墨深走过来问：“你告诉她了？”

“没，我说不出口。”墨涵吸了吸鼻子，“哥，这样真的好吗？都瞒到现在了。”

墨深没回答。为这事，母亲私下找过他们两兄弟。杨明慧的意思是嬷嬷去世的消息应由纪家的人告知许知敏，如此一来，纪家人就不会误会他们墨家有意搬弄是非，破坏许知敏对纪家的印象。毕竟，许知敏和纪源轩的感情非一般的远房兄妹。

他们唯有期望纪家人早点儿把这件事告诉许知敏。但是，墨深怀疑纪源轩想把这件事瞒住了。他们墨家未能给老人送终，而经多方查询，也未能找到老人安葬的地点上前祭拜，墨振因而大病了一场。若是纪源轩想把事情做得更绝，他是有理由继续隐瞒许知敏的，以防墨家从许知敏这条渠道得到信息。

“哥，不管怎样，我都要知敏姐来省医。”墨涵摘下眼镜，发狠说。

墨深拍拍弟弟的肩膀。她来省医是必然的，只是有一个人的顾虑需要先消除。那晚他在宿舍楼门前搂着她，稍一抬眼，恰好见到了郭烨南往回走的背影……

第84节：第二十一章抉择(1)

第二十一章抉择

或许是二月份的那场淋雨落下了病根，尽管天气回暖了，许知敏依然不时地咳嗽。临床的老师帮她找了个内科医师，开了些消炎药和止咳剂。许知敏每隔一段时间发作，就遵从医嘱吃药，但是未见痊愈。

人病了就很容易脆弱。就着水吞下药片，她会时不时想起那年她受伤在墨家，有人日日夜夜握着她的双手，睁开眼就能看到墨深沉思的脸。他对着她一字一字吐出："我不喜欢你病的样子。"

因而，她不会告诉他她生病的事，连家里、墨涵和袁和东都瞒着，又不是大病，不该说出去让人操心的。

躲在被窝里咳嗽，她咬牙忍受着病痛带来的思念的煎熬。闭上眼，她不能想他，不能想他……最终却是念叨着他的名字睡着了。

六月了，离毕业越来越近了，班上没找到单位的人更是心急如焚。陈茗就是其中之一，因为个子太矮，连续被数家医院拒绝。方秀梅与林玉琴、王雅丽搬去了省医附近住。宿舍里另两个人上夜班。半夜传来嘤嘤低泣，许知敏下床，轻唤道："陈茗，陈茗。"

"老师要我回家找工作。"陈茗以手掩面，泪已成河。

许知敏也没法安慰，M大一附院八月才招聘，自己的前途一样渺茫。静静地抚摸着室友的手，直到对方安静了下来，帮着盖好了被子，她这才钻回自己的被窝。

她打开手机，屏幕上显示着一条短信，是袁和东发来的。这段日子他常在值夜班时发一两条短信给她，内容皆是些不着边际的话题，语句也很紊乱。这个月他们应是回了本科室，难道出什么事了吗？上次约好说去看薄荷，他也迟迟抽不出空来。许知敏闭着眼睛想着。虽说这几年来，她和他并未发展为恋人关系，但是她曾为他心动过，即使没有爱情，也有友情，她会关心任何一位真心交往的朋友。

袁和东确实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

谁都知道，现在国内的介入手术领域是块肥肉。可偏偏省医的心血管内科有两个权威教授，一个姓王，一个姓辛。王教授是从美国留学归来的，所率领的介入团队被誉为美派；辛教授的一套介入技术来自于日本，带领的团队是日派。郭烨南一直跟着王教授。袁和东刚回省医那会儿，辛教授的爱徒张亦悦就找袁和东谈心，对袁和东的日常工作、生活都爱护有加。

袁和东心知张亦悦可能是奉了导师的命令，有拉拢自己的想法。因此袁和东用尽各种法子推了他们的种种好意。可是，他若与郭烨南一起跟了王教授，联想到郭烨南和墨深毕竟是多年的老友，他的心里又有了疙瘩。对于墨深这个人，他说不上厌恶，但也确实没有好感。除了许知敏的因素外，他与墨深的争议主要集中在对待医学和生命的态度上。最糟糕的是，对于这些他们有争执的观点，郭烨南似乎倾向于墨深的看法。

摇摇头叹了口气，轮完科回到本科室，袁和东更不安心了。

张亦悦天天找他谈话。科室里有辛教授安排的介入手术，助手的位置不是张亦悦就是袁和东，简单的手术则由他们两个自己做。袁和东与张亦悦相处久了，觉得张亦悦这人还算差强人意。

大部分医学院的学生怀着悬壶济世的梦想踏入了医学院，然而，当历经艰辛终于迈进了社会的门槛，却发现梦与现实还是有差异的。想实现身着白衣的梦，就必须先成为一个能在社会里生存下去的人。无论袁和东如何挣扎，他必然不能脱离集体，只能选择一方求得共存。

经过再三考虑，袁和东开始向张亦悦靠拢。天平失衡的原因很简单，王教授对中医一窍不通，张亦悦则向袁和东表示了辛教授对中医很感兴趣的看法。

郭烨南这下可急了。美派和日派相争，终究必定有人要落败，郭烨南不想跟大学里最好的朋友变成对手。

那晚，张亦悦约了袁和东，打算将袁和东正式引荐给辛教授。这次正式的会晤之后，袁和东可能会就此加入辛教授一派。

郭烨南别无他法，只好找墨深商量。

墨深知道自己苦等的时机来了，于是认真地反问："你确定要阻止他，无论我用什么办法？"

郭烨南正色道："是的！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张亦悦又是个什么样的家伙，你和我都很清楚。"

墨深笑了："我承认，他是我们羡慕的那类人，让他落到张亦悦手里是很可惜。OK，我帮你，也算是为了我自己。"

翻开手机盖，寻到号码摁下，墨深听到几声嘟嘟后，许知敏略微沙哑的嗓音传来。

"你好，请问哪位？"

墨深敏感的神经因为她的两声咳嗽倏地绷紧，问："感冒了？"

许知敏愕然，以他的性格，肯定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忍住咳嗽，她回道："不是感冒。找我有什么事吗？"

墨深望向漆黑的夜色，低语道："这件事只有你能做到。"

许知敏拢起眉："你说吧。"

他长话短说，用最概括的言语将事情的前因后果说给她听。

她听完后，明白了他的意思，道："你要我阻止他？"

"是的。"

"你就这么有把握？"问这话的同时，她的心里隐隐作痛。对于他而言，她究竟是什么？关键时刻为了利益，他也可以将她拱手让给其他男人？

第85节：第二十一章抉择(2)

“我希望你明白，这样做对他有利无害。”他对此晓之以理，又说，“我相信你，也相信我自己，才会让你这么做的。”

这最后一句算是什么呢？变相的表白吗？她没有欣喜的感觉，但他说这话的口吻让她想起了那天在教堂，他说他会为了某些人而向神祈祷。许知敏突然感觉，因为某些事他变了，明显地收敛了。那么这改变他的原因必是不同寻常的了。一阵心慌意乱，她猛地咳了起来。

“许知敏！”他的口气加重。

她摸摸胸口顺了顺气，思绪兜回到袁和东的问题上。诚如他所说的，他叫她这么做是迫不得已。据她所知，心脏中心的外科基本掌握在墨深和杨森的导师手里。心血管介入手术有风险，一旦内科失败必得找外科解决，外科与内科息息相关。若袁和东与他们成了敌手，袁和东在省医的前景堪忧。再有，她不相信袁和东如此一个重感情的人，怎么会与郭烨南真正决裂！袁和东这一步迈错的话，最终遭罪的还是他自己。可能袁和东只不过是比较迷茫，被对方抓住了这个弱点进行诱导了。想必在省医的任何人说的话袁和东都听不进去了，只剩下她这个置身事外的人了吧。

“你放心吧。我这么做不是为了你们，而是为了他。”说完，许知敏挂了电话，喝了口水，接着拨了袁和东的号码。

袁和东刚与张亦悦走到了医院门口，张亦悦去停车场开车去了。袁和东接到了许知敏的电话。

“师兄，你在哪儿？”

袁和东乍听她的声音，唇角微扬起。这是她第一次打电话给他呢。

“我刚下班。你呢？怎么有空……”他的话说到半截，就听到她频繁的咳嗽声，忙紧张地问，“你生病了？”

“没事。”

他知道她执拗的个性，她口中的“没事”令他更加担忧，说：“知敏，老实告诉我，你是不是感冒了？有没有吃药？”

“我的事等会儿再说。现在，我问你，师兄你是不是和郭师兄闹别扭了？”

袁和东皱眉：“你郭师兄给你打电话了？”

“不管郭师兄有没有打电话给我，主要是师兄你是怎么想的？师兄觉得和什么人一起工作比较好呢？”

袁和东本来就有点儿犹豫，与郭烨南这么多年的友谊，他比郭烨南更舍不得。

“师兄不是说过要与我一起工作吗？”

“知敏。”他低哑地唤她。他是很想和她在一起工作，自遇到她的那刻起，就觉得她是最能理解他的那个人。

“师兄，那你可以想象一下，如果我和你、郭师兄在同一个科室工作，你却与郭师兄不和……”

“我不可能与他不和！”

她轻轻地、满意地笑了：“那就对了。”

袁和东心头的结因为她这一笑而豁然解开。他不禁也笑道：“行，我被你打败了，说出了心里话。虽然不知道是谁叫你打的电话，不过今晚我还是得去，得去明确拒绝人家。”

许知敏可不像袁和东这么乐观，若让袁和东去了那里，说不定他又被对方给说服了，绝对不能功亏一篑！她的注意力全集中在对方的动静上，她的掌心湿漉漉的，手机几乎握不住了。

“知敏，就这样，结束后我再打电话给你。”

“等等！”她脱口而出，心脏跳得厉害。

“怎么了？”

她要怎么办？她能以什么名义留他？既然确定了自己不能去爱他……张着嘴她什么都不能说，又酸又涩的东西堵住了气管，她拼命地咳着。

袁和东愈听愈害怕："许知敏？你回答我啊！"

总不能让他担心吧，她边咳边道："没……事。"放下手机，她跑到洗手池边干呕起来。

袁和东听着电话里传来嘟嘟嘟的响声，久久地盯着地上的影子。他不是个糊涂的人，谁能让她打电话来，他大致能猜得中。他的眼睛眯起，想起那时墨深的那一拳，恐怕这一辈子都会烙在他们几人的心上。与这个人为敌绝不是件明智的事。他袁和东会以自己的方式去争取他喜爱的人，也会尊重许知敏的任何决定。可平心而论，把许知敏交给这么个人，他怎么都不会安心。

第86节：第二十一章抉择(3)

见张亦悦的车出现在路口，袁和东走下台阶。停在车门前，他忽然察觉到了什么，转头，看到三楼的某个窗口上映出了墨深的身影。袁和东放在车门上的手直战抖。他这叫爱她吗？明知她生病了，既不陪在她身边，还让她担心其他事。而自己呢，明明听出了她病得不轻，却一样……

“和东？”张亦悦从车里探出头，叫道。

袁和东垂下了手：“张医师，抱歉。我今晚不能和你去见教授了。”

“什么？”张亦悦讶异，“和东，我已经跟教授说好了啊。”

“你跟教授说一声，我有个急诊。”袁和东迅速回身，绕过轿车，扬手截了辆的士。他不是墨深，他会到她的身旁，无论她最终选择的是谁。

“喂！和东！”张亦悦慌忙下车，却已经来不及叫住袁和东了，出租车飞驰而去。他气急败坏地跺跺脚，抬头看着三楼墨深的身影隐没于暗处，愤怒得一掌拍向车子。

陈茗打开宿舍的门，屋内漆黑一片，喊道：“都不在吗？”伸手摸到墙上的开关摁下，室内一片明亮，瘫倒在洗手盆边的许知敏映入眼帘。

“啊？！”陈茗惊惶地拍她的脸，“许知敏，你说话啊？别吓唬我啊。”

许知敏努力地握住陈茗的手撑起身子，到床边坐下，已经大汗涔涔，喘着气说不出话了。

陈茗看她整张脸苍白，毫无血色，被吓坏了，道：“你在这里躺着，我去叫人来帮忙。”疾步走到门口，迎面撞上一个人，她仰头一看惊呼道，“袁师兄？”

袁和东看向屋内，一眼扫见许知敏扶着床头浑身在哆嗦。他连忙推开陈茗，快步走过去，一把将许知敏揽入怀里，才发现她瘦了整整一圈。他的呼吸跟着急促起来，慌忙给她把了一下脉——脉浮紧。他焦躁地质问陈茗："她没去看病吗？"

"有啊。她一直吃药呢，药都在这里。"陈茗把桌上的一盒药递给袁和东。

袁和东看看药名，是头孢类抗菌素，又问："她的病历呢？"

"病历应该没有吧。是临床老师找了熟悉的医生帮她开的……"见袁和东听了这话瞪着自己，陈茗将后半句硬吞了下去。

袁和东猛地把药扔回桌上，道："胡来！"随手抓了件毛巾被裹住她的全身，紧接着抱起她大步往外走去。

陈茗跟在他后面跑着，问道："师兄，我先跑去附院急诊挂号吧？"

"不用了！"他冷冷地打断她。现在他谁也信不过，只觉得心里满是疼惜和气愤。她以为自己的身子是铁打的吗？病成这样了，却谁都不告诉。

钻入出租车后座，他深吸了口气，将她的脸贴紧自己的颊边，轻声道："别怕，我会治好你的。"

许知敏迷迷糊糊地没听清他说了什么，疲惫得睁不开眼了。车子的颠簸使得她无力地靠在他怀中。她真的是累了，很想就这么靠着，可是……

墨深握着手机在屋内徘徊，不时俯瞰窗外的车辆，辨别着每个进出急诊室的人影，后来又停下，举拳顶住额头，却仍然压抑不住心中的焦虑。

郭烨南从外面打探情况回来，欣喜地道："他没去教授家。"

"那是因为她生病了。"

"许知敏病了？"

“是的。”而且不是普通的小感冒，不然不会促使袁和东走得那么急。墨深跌坐到椅子上，耳畔仿佛响着她的咳嗽声。她叫他放心。以他对她的了解，是大病她也必定对谁都说是小病。想到这儿，墨深抓着手机的手抖了起来，他放心不下啊！

墨涵正好推门进来了，道：“哥和郭大哥都在啊。”

“嗯。”郭烨南应了一声，追问墨深，“你确定她真的病了？”

这话无疑激怒了墨深。嘴角勾起一抹讥笑，他道：“她想装病？量她也没这个胆识欺骗这里所有的医生。”

郭烨南自知说错了话，挠了挠头。

墨涵不解地站在旁边观望，这时口袋里的手机响了起来，接通了：“袁师兄？”

另外两人立即看向墨涵。墨涵听着对方的话，眉头微皱。在简短的几句交流之后，他忽然叫道：“什么？是知敏姐？——我马上下去急诊！”慌忙拉开门，墨涵急匆匆地消失在楼梯口。

墨深见状脸色全变了，急急起身。

郭烨南挡在他的面前：“等等，我们先看看情况再说。”

墨深伸手就想推开他。

岂料郭烨南纹丝不动，道：“你不是想让她进省医吗？假如你现在去看她，就别指望我同意她进省医！”

墨深一双满含怒火的眼好似要把对方生吞活剥。

郭烨南叹了口气，拍拍他的肩膀，道：“墨深，你冷静想想，你去了不是更令她为难吗？”墨深仍然想要往前走，郭烨南忍不住大喊，“兄弟！算我求你，行不？！我实在不想看到我的两个好兄弟当面起什么口角。而且，你不是相信她吗？！”

相信？墨深的脸上浮现出痛苦的神色。他是相信她。可世事难料，嬷嬷不是也一样吗？临走时说两年后会健健康康地与他们兄弟再见面的，结果呢，他们两兄弟连老人最后一面都没见上！轻握住好友

的臂膀，他低沉地道：“烨南，也算是我求你。我会躲在一边远远地看着她，只要能让我看到她没事，就够了……”

对方嗓音里夹杂的颤抖，使得郭烨南的心动摇了。事到如今，他还能说什么呢？他只好应道：“好吧。”

墨深旋即奔下楼梯，在走到最后一个台阶时他踉跄了一下。撞开通向急诊大厅的弹簧门，他的双手不停地拨开挡住视线的路人，寻觅的眼光最终落到了大门口。只见袁和东抱着她穿过自动玻璃门，墨涵和同事推着车床迎了上去。袁和东将她轻轻地放在洁白的床单上。在墨深的眼里，她沉静的脸像雪一般白，他想起带她去看雪的那一幕，漫天的雪花像是要把她淹没了。墨深慌乱地想跑过去。

郭烨南在他身后死死地拉住他。墨深眼睁睁地望着他们将她推入抢救室，门一合，全世界变成了死寂的白色。

第87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1)

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

郭烨南长叹了口气。墨深在他面前来回地走，脸色铁青地瞅着那两扇门。不一会儿，一名护士端着放了血样标本的托盘出了抢救室，急匆匆地送去检验科。而走过他们身边的人都不禁露出了好奇的目光。有一个小孩儿跑过来瞅着他们两个问：“叔叔怎么了？”

郭烨南没好气地挥了挥手：“玩儿去吧。”抬头看到另一名护士打开抢救室的门冲里面喊：“袁医生，检验科的电话。”接着袁和东从抢救室走了出来，去医生办公室接电话。

机不可失，墨深立刻迈开大步。

“等等。”郭烨南伸出手，只抓了把空气。墨深径直穿过人群，轻轻地推门而入。

病床边护士和墨涵在守着。墨涵转身看见他和郭烨南：“哥？郭大哥？”郭烨南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

墨深的眼睛一看到她，就移不开了。他疾步走过去，用力抓住她搭在床沿上的手。她的手是湿的，手心发烫。她紧闭眼帘，两颊隐现不健康的红晕。听着她浅而快的呼吸，盯着监护仪的指数，他严肃地问：“SPO2入院时多少？”

墨涵答：“90%上下，上了氧气后，能达到99%至100%。”

“血呢？”

“抽了，结果还没回来。”

“还验了些什么？”

“血分析、生化十二项、心五酶，以及其他一些常规的检验项目，血的标本全送走了。”

“呼吸音怎样？给我听诊器。”

一侧的护士赶紧把听诊器递给他。墨深正要挂上听筒，身后的门开了，是袁和东回来了。

郭烨南见状，迎上前：“阿袁，你听我说……”袁和东对他视而不见，径直走到墨深面前，厉声道：“你来做什么？”

墨深淡淡地扫了一眼他愠怒的脸：“我来看她。”

“她是我的病人。她现在的情况不宜见客，请你出去！”

郭烨南一听，这还得了！他急忙插到这两人中间，向袁和东解释：“阿袁，那馊主意是我想的。墨深真的不知道她病得这么重，不然绝不会找她。”

“不，主意是我出的。”墨深打断他。

郭烨南急了：“你就不能少说两句吗！”

“不，有话最好先说明白，毕竟是同一科的同事。”墨深镇定地对着众人。

第88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2)

袁和东听到这话，忍耐已经到了极限。他推开郭烨南，继而揪起了墨深的衣领，拳头举到半空，突然意识到这家伙是跆拳道黑带，谨慎地看了一眼，见墨深并没有要还手。袁和东吸了一口气，松开了他，沉声说："你以为这样就可以解决一切吗？你是医生，应该更清楚人命是用什么都换不回来的！"

墨深的心一凛，装作没事似的整整领口，道："检验结果怎么样？"

袁和东横了他一眼。

郭烨南也急得焦头烂额。

墨涵站在旁边始终插不上话。他根本不知道这其中的来龙去脉，看着兄长和师兄争执，左右为难而又心急如焚。他的手不经意地放到床边，忽然被握住了。他吃惊地低头，看到病人抓着自己的手。

许知敏在噩梦中徘徊，恍惚回到了十三岁。那天她开开心心地放学回家，放下书包，叫道："外公，外公，今晚妈妈叫我们先吃饭。"没像以往听到外公的回话，她走进外公的房间，开了灯，只见外公坐在地上，背靠在桌子边垂着头一动不动。她眨眨眼，走过去拉起老人盖住脸的一只手，"外公，你不舒服吗？"老人的身子歪了歪，接着倒在地上。她的心猛然跳一下，一屁股坐在地上。她爬过去想把老人拉起来，可碰到的老人的手，渐渐变化成姑姥姥的手……

蓦然睁大眼睛，她心有余悸，抓紧了眼前的墨涵："姑姥姥呢？姑姥姥在哪儿？"

提到嬷嬷，墨涵的脸刷地白了。对许知敏的连声疑问，他嘴唇哆嗦着，一个字也说不出口。

墨深转头看到这一幕，立即将弟弟推到自己身后。拂开她湿漉漉的刘海，他定定地对着她忧虑的双眸，平静地说："嬷嬷很好，她很好。所以，你也得快点儿好起来。"

“我？”她看清了他身上套着的白大褂，这次是真的清醒了，“这里是哪儿？”

“省医二分院的急诊室。”

自己怎么到急诊室来了？记忆里最后的片段是与袁和东通话。她转过头，看到袁和东神色复杂地瞅着自己。这么说，他终究是因为她而没去见教授，没有再踏错一步。许知敏垂下眼，想撑起身子。

“不要动。”袁和东摁住她，吩咐旁边的人，“准备心电图机，要做十八导联心电图。”

墨深警觉：“心五酶是多少？”

许知敏从这两句话里听出了异样，难道是自己的感冒一直没好，以至于感染到了心肌？她不由得紧张地问：“是心肌炎吗？”

“不是。”袁和东连忙否决。

许知敏瞪着他，不肯信。

“我不骗你。心肌炎会觉得胸闷胸痛的，你痛吗？”

许知敏蹙着眉尖，他的话不无道理，自己只不过是咳嗽咳得厉害，会气喘。她接着问：“只是感冒吧？”

袁和东抚着她的头发，温和地说：“至多是肺部感染。”

墨深紧盯着进来的护士把点滴换上了新的补液，见挂上去的针剂是维生素C、极化液和能量合剂，他当即意识到袁和东说的肺部感染只不过是医生酌情安抚病人常用的措辞。她的自觉症状不明显，唯有依照检查结果判断。按照这种情况推断，心酶五项的检验结果是或多或少有些问题了。想到这里，墨深面色严峻，更是紧握住她的手。许知敏感到手疼，不明所以地扭头看他。

心电图机准备好后，袁和东伸手去解她衬衫的扣子。许知敏慌忙摁住他的手，道：“不就是感冒吗？不用做了。”

袁和东很有经验地说：“这是例行检查。”

许知敏反驳道：“师兄，你是唬我没在临床干过吗？例行也是十二导联心电图，何必做十八导联？！”

袁和东没料到她有这一问，没话说了。墨深接上了话：“这里的急诊例行规定是要做十八导联的。你不要忘了，这里可是要打造全国心脏中心的品牌。”

许知敏怔了怔，看着墨深那张看不出任何表情的脸。皱紧眉头背过身，她坚决地说：“不做！”其实她知道他们要求她做检查肯定是为了她好，只是做心电图必须脱了衣服，当着他们两个的面裸露身子，她办不到。

第89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3)

“知敏！”袁和东有点儿恼火了。说起来，他还没好好数落她一顿呢，病成这样竟一声不吭的。

墨家兄弟眼底也有了疑惑。所谓当局者迷，旁观的郭烨南谑笑着想，他绕过生着气的阿袁，走近许知敏低声说：“你不做心电图你袁师兄是不答应的。这样吧，我叫名女医生帮你做心电图吧。这个人你也认识的，叫林佳。”

林佳？许知敏记起了那名在自修室握手结交的师姐，听说她留在了省医的儿科。

郭烨南见她默不作声，就知道她同意了，对墨涵说：“林佳是在急诊轮科吧。她今晚值班吗？若是在，叫她过来一趟。”

“我去问问。”墨涵点点头走了。

剩下的两人立即领悟到是怎么回事了。袁和东有点儿哭笑不得，墨深则捂着嘴低低地笑，看着她努力掩饰的一张俏脸飞上嫣红。既然她同意了，看来是下对药了。

不一会儿，林佳跟着墨涵进来，遣送走男士，准备给病人做心电图。

袁和东不放心地嘱咐：“十八导联。”

“知道啦。”林佳拉起帘子，又开玩笑地说，“不准偷看。”

袁和东撇了撇嘴，他又不是没在手术台上见过女人的部分裸体，可那种感觉与见着自己心爱的女人毕竟是不同的。想过之后他就怕了，在心中叹道：怪不得导师一个个说绝不会给自己的亲人看大病，更别说亲自上手术台为爱人操刀了。

忧心地走到郭烨南旁边，袁和东踌躇着说：“烨南，你能不能跟我一起去对主任说一声，我们科今年年初不是有两个护士名额吗？看能不能再增加一个？”

墨深就等着他这一句呢，不禁低笑一声，冷眼看着郭烨南为难地挠头发。郭烨南听到了墨深的笑声，机灵地道：“我可以与你一起去跟主任说，可是我们心内与心外是同一个护理组。因此，最好外科那边也有人去说说。”

袁和东自然不乐意与墨深谈及许知敏的任何问题。他不冷不热地应答郭烨南的话：“好，那就有劳外科的同事了。”

墨深勾起一抹笑，只要她到了自己身边，他还会放任其他男人接近她的心吗?

这时，许知敏做完了心电图，林佳把心电图纸交给他们。几人仔细研究后，最担心的S-T段没问题，心电图大致正常。生化结果回来，血钾稍低，而CKMB只是略高。商量之后，林佳说：“还住院吗？她的性子我知道，她是不会同意住院的。”

在场的人皆知道许知敏执拗的个性，而且心肌炎的诊断仅是怀疑，没能完全确诊。袁和东不主张告诉病人“不排除病毒性心肌炎”的这一诊断，其他人赞同。几个人与许知敏一轮唇枪舌剑后，终于达成协议。他们给她用了少许安定，许知敏在临时观察室安稳地睡了一晚，醒来时，床边只剩下林佳。林佳对她眨着眼，道：“他们刚刚才走，因为赶着去交班。”于是，林佳顺便将她送回了M大。

宿舍里，留守的陈茗虽接到了她平安的电话，仍是担心了一晚上，还一大清早就起床等着她。

许知敏有些愧疚了，如袁和东训她的，若她早些主动联系他做彻底的检查，也不会搞到半夜上急诊。因为诚心悔过，她遵从了他们的命令，老老实实地在宿舍休息了半个多月。从医院带回来的针药，都是室友帮着她吊上点滴。

袁和东每天定时与她通话，询问她的病情之余，又跟她聊天解闷。陈茗见了，一想到那天石头阿袁慌慌张张地抱着生病的许知敏，很有感触地说：“你真幸福啊，师兄对你很好啊。”

许知敏说：“不是你想的那种关系。”

“不是？那是墨师兄吗？”陈茗笑了。

许知敏很清楚室友为何一扫之前的忧愁。这要说到前几天，隔壁的人过来探病，不小心打烂了她的两支针剂，她唯有打电话给墨涵。当天下午，有人敲宿舍的门。她以为是墨涵，急忙套上拖鞋跑去开门。门打开，门口站着的却是墨深。

墨深低头看到她的双脚，咧开嘴笑了。她也看到了自己一左一右穿反了的鞋子，局促地缩着脚趾，只想找个地洞。

第90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4)

“你怎么有空过来？”她问。

他熟练地给她的手背消毒，扎上针眼。她眉头皱紧，心想：他绝对是故意的，进针那么用力，疼死她啊。

他调节了点滴的速率，取出药箱里的听诊器：“躺下，我给你听听。”

她拉了拉被子：“不用了。”

他看着她窘迫的样子，忍不住想捉弄她，故意冷冰冰地道：“你这是不信任我的医德还是医术？”

她讶然，连忙说：“我……不是这个意思。”继而看到了他眸子里的一抹玩味的笑，她恼羞成怒，举起手打向他的肩膀。

他没动，反握着她的手，轻轻地说：“心里好过点儿了吗？”

知道他指之前袁和东的事，她用贝齿咬了咬唇，道：“都说了，我不是为了你，是为了他。”

刀子嘴，豆腐心，这就是他爱上的人。吻了吻她的手指，他认真地说：“躺下吧，我必须给你听听。”

她躺下来，感觉冰冷的听诊器伸到衣服里面，贴着皮肤，眼睛里映出他专心致志的眸子。她喜欢这么静静地看着他专注的神情。就像在雪地里那次一样，她失神了，不由自主地探出手去摸摩他的脸。

他仔细听了许久，除了呼吸声略粗，确定心脏没有问题。呼出了一口气，他摘下听筒，抓住了她不安分的手腕，道：“没见过你这么不配合的病人。”

她俏皮地挑起眉：“我从来没答应过做你的病人。”

“是吗？”念着模糊的两个字，他的嗓音愈显低沉。紧接着，他低下头吻住了她的唇。这吻柔得像是飘落的羽毛，惹得她的整颗心很暖和又痒痒的。

陈茗就是在这个时候误闯了进来：“啊？墨师兄？许知敏……”

许知敏故作镇定地起身，拿起把梳子梳理凌乱的头发。墨深则淡定地把听诊器收进药箱，转向陈茗笑问："我听她提过你，你叫陈茗？"

"是的。"陈茗答。

之后，许知敏进了洗手间，不知他们两人小声交谈了些什么。待送走墨深，许知敏方知，陈茗从墨深口中得到了一条至关重要的招聘信息。很快，陈茗去了省医新开设的第四附属门诊应聘。因为这条招聘信息仅有少数内部人员知道，应聘者很少，条件相对没有大医院的苛刻，陈茗应聘成功。从此以后，她逢人就夸墨师兄有多好多好。

许知敏感到好笑，他是打算把她身边的人全收买了吗?

一个疗程结束，袁和东上门给她复诊。到底她的主治医生是阿袁。

陈茗不知受了谁的"教唆"，拉了把椅子坐在一边，大大方方地看着袁和东给室友检查。事实也证明，阿袁绝对是临床上那类最一本正经的老古板医生。他一步步地"望闻问切"，甚是无聊，陈茗连打哈欠，暗道：这好好的一个帅哥，怎么就这么刻板?

袁和东嫌弃她的哈欠声干扰他诊病的思绪，说："这里暂时不需要帮忙，你不如到外面走走吧。"

陈茗汗颜，这师兄确确实实是从远古时代来的。

许知敏合不拢嘴，抓着袁和东的手臂差点儿笑岔气了。

不管如何，阿袁做事有自己的原则，对待病人，身为一名医生岂能有半点儿的不正经？她现在是他的病人，治好她的病就是他的责任。可当他的手指搭着许知敏的脉搏，他的心却随着她的脉动跳动着，几乎乱了方寸。他深吸口气，定了定心绪，认真地琢磨着她的脉理。

"有问题吗，师兄？"见袁和东把脉把了好久，许知敏不禁疑问道。

袁和东收起手，拿起笔写了医嘱，道：“康复得很好，基本没什么问题了。给你开个方子调理病后气血，还有这药要复煎。”

对于中医，许知敏从来是怀着景仰的求学心态。她把着自己的脉，指腹下的搏动像一条细细的绳子一样一跳一跳的，问：“师兄，我这脉是细脉？”

“嗯，脉细，略弦。你就是整天想的东西太多了。”袁和东写完方子，心想该说点儿笑话缓和一下气氛，就学着老人家的口气说道，“不过，女孩子嘛，不外乎想着上街买衣服，吃麦当劳、肯德基——哦，对了，这些东西不能吃太多，对身体不好。”

第91节：第二十二章大病一场(5)

这绝对是世上绝无仅有的贴着阿袁标签的冷笑话！陈茗笑得从椅子上滑了下来。

从此之后，陈茗逢人就说："袁师兄啥都好，就是绝对不能讲笑话，会让你笑得扭了腰的。瞧瞧，我这腰还酸着呢！"说罢，捂着腰跳着脚去帮许知敏和自己抓中药。

许知敏病好上班的第二天，刘老师就过来找她。

师徒俩边走边谈。

刘老师听说了她生病的事，要她以后多注意身体，然后提起了附院招聘的事。

"一附院想提前要我？"许知敏不敢相信，她知道一附院招聘应该是在她毕业两个月后。

"我们护士长，还有你轮科过的另几名科室的护士长，她们向护理部提到你了。可是你要知道，今年我们附院的正式工名额很紧张，需要……"

需要的是关系，许知敏很清楚刘老师未说完的言外之意。这不仅仅是一个能不能进附院的问题，正式工与合同工的福利待遇是有差别的，并且私底下还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合同工很难获得竞选护士长的资格。她进一步想到，即使自己能以正式工的身份进了附院，在这种大的事业单位工作若没有强硬的人脉后台，升职前景依旧不被看好。

刘老师拍拍她的手，道："知敏啊，我的意见是一附院的整个环境是不错的，无论是领导还是同事，都比省医好很多。"

许知敏一愣："刘老师，这……"

"你不知道吗？我刚从护理学院那边听说了，省医要你过去呢。这不我就急着来找你了，因为我以前有个同学就留在那边干，最后因内

部的权利斗争被‘牺牲’掉了，现在回了故乡——知敏，你是我带过的学生里面最聪明的，去省医的事你要再三考虑。”

第92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1)

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

刘老师从医院大门口坐车回家了，许知敏绕道走回学院。走着走着，她忽然停下来，仰望着翠绿的叶子间露出的那片阴森森的天，空气越发窒闷。是不是人大病一场后感慨就多了呢？想起刘老师说的事，许知敏轻叹了口气，拉了拉书包带子。走到护理学院，有位老师看到了她，叫道："许知敏，过来。你们班导找你。"

大学快五年了，许知敏从未担任过班里以及学院里的学生干部，更是从来没有像其他学生一样去讨好老师。因而，她与学院里的老师关系平平，与临床带教的老师反而亲近些。入学这么多年来，班导找她谈话不超过三次，许知敏几乎都忘了班导是姓夏。

走进老师的办公室，她发现不仅班导在，还有学院里的书记和主任。许知敏在夏班导指定的座位上坐下。

夏班导对她说："是这样的，省医的护理部专程打了电话给我们学院的张书记，说你的实习期快结束了，希望你这两天去面试。"

许知敏没细听她话里的内容，只觉得她这话的语气如同是死命令。后来她才知道，这是省医十年来首次向护理学院直接要人。

"这两天？"许知敏小心地问。

"最好是明天。"夏班导急切地说。

"夏老师，明天太快了吧。"插话的是学院里的第一把手方书记，M大最受学生欢迎的十佳教师之一。她笑眯眯地望着许知敏，说，"别急，你先慢慢想想。后天或者大后天去也行。到时候，我带你过去。"

许知敏"嗯"了一声，起身告辞。她回到宿舍，不知何时班上的人全知道了这事，走在楼道里，不停地有同班同学和师妹向她祝贺。她刚进宿舍，方秀梅的电话立即打了过来。

"许知敏，听说你要来省医了？"方秀梅兴奋地问她。

"不知道呢。"

“什么不知道？来吧来吧。我到二分院去了，虽然不是心血管内科，而是神经外科，但是我们可以一起租房子住。”

“我说不定在省医本院……”

“不是吧？”方秀梅发出一声哀号，“我忘了告诉你，林玉琴确定在心血管内科了，王雅丽则与我在同一个科。你知道的，我和她们两个处得不好，快愁死了。你过来吧，这边待遇比附院好上几倍。”

“嗯，让我想想吧。”许知敏挂了电话。她知道省医破例要人是怎么回事的，找到墨深的号码摁下，想证实一下。

墨深笑了：“我以为你明天或后天才会打电话来呢。”

“什么时候的事？”许知敏直截了当。

“就你病了那天，你袁师兄主动提出要邀请你来省医。这点呢，我是非常赞同的，谁叫你病了呢！”

许知敏听着他懒洋洋的调子，咬牙切齿地说：“我病了和进省医有什么关系？”

“有关系啊。这不，我们体谅你，推迟到你的病好了，才叫你过来的嘛！”

许知敏好不容易忍住了摔手机的冲动。

亦真亦假的玩笑说完了，墨深敛住笑，严肃地说：“你听好，许知敏，这是我们几个人正式向你发出的邀请，你不来也得来。”说完他狠下心挂了电话。这是他第一次逼她，没办法，他绝对无法忍受她被送到急诊抢救的事再发生。要管住她日常的作息和健康，唯有让她到自己身边来。

许知敏怔怔地看着手机，心想：他这是吃错药了？她认识的他，应该是对她多点儿利诱，而不是蛮横地威逼。难道她大病一场，他也变了？

吐出憋在胸口的那口气，将手机放在书桌上，她开始挑选去省医面试要穿的衣服。自己是早已决意去省医的，年初没去应聘是因为郭烨南。现在阻碍消除了，纵使刘老师警告过她，她仍是想去的。要好

的朋友全在省医，阿袁、墨涵、方秀梅、林佳、杨森、赵远航……还有他。

许知敏请了一天事假，与方书记一起来到在省医本院的护理部。

接待她们的是一名姓李的干事。李干事很年轻，三十岁上下，护理本科毕业，营养学硕士，长相斯文，说话细声细气的。屋子里还有几个年轻美貌的姑娘，据李干事说，也是来应聘的。

“你们等等，唐主任去儿科了。”李干事给方书记倒水，笑道，“如今大城市都是独生子女啊，一点儿小毛病也要不得。这位新来的同事呢？”

许知敏微笑：“我还有个弟弟。”

“哦，农村户口？”

“我妈是农村户口。”

李干事眯起眼：“说来我们是半个老乡了，我的母亲也是农村出身。”

方书记哈哈笑着插言道：“现在这个社会，哪里有农村城市之分？”

“方书记，你不知道吗？我们唐主任年轻时下过乡，对于从农村来的同事特别有感情。”

许知敏在一旁聆听，整颗心逐渐缩成了一团。李干事一句一句分不清真假的官场话，就是处事老到的方书记也需要谨慎地应答，这分明是省医护理部压根儿不?护理学院放在眼里。这也并不古怪，毕竟护理学院是供方，省医护理部是需方。人才在大城市相对饱和，大学生踏出学校再没有国家分配保证就业，供方必是要把需方当成上帝的。

“想我们那会儿是第一届护理本科毕业生，到处都急着要。全班才三十人，没毕业就全部被各地的单位签走了。”李干事提起往事滔滔不绝。

“就业形势一年不如一年啊。”方书记感慨。

“过几年是要全面淘汰中专生了。本科教育继续普及，这里将来肯定都是与我同等学力的师妹了。唐主任鞭策我说：‘小李啊，你再不念书，就等着干扫地的活吧。’因而，为了避免给我们清洁工阿姨添麻烦，我只好又申请了M大的营养学在职博士课程。到时要请方书记多多关照啊。”

方书记忙点头应好。

这时候，唐主任办完公事回来了，跟随她一起前来的是人事科汪科长。屋里的人赶紧都站了起来。

许知敏打听过，省医护理部有三位主任。正主任就是这位唐主任。许知敏不是没见过护理部主任。记得M大一附院的护理部主任非常随和，经常亲切地拍着下属的肩膀，与大伙儿扯家常话。可能一个医院有一种领导风格。唐主任四十多岁，高高瘦瘦，下巴尖尖，表情很严肃。怎么看，她也不像是会揽着下属肩头讲家常话的领导。

绕到办公桌后，唐主任拿起面试者的个人简历，汪科长在旁边一起看。五份简历，放在一起一比较，许知敏的优势显而易见：首先，她是校学生会干部，年年拿奖学金，年年被评为优秀宿舍长，大学英语六级；其次，在实习医院的表现受到大部分老师和患者的好评，M大一附院护理部有留用她的打算；再有，心血管科已有人跟人事科和护理部打了招呼，说这小姑娘不错，这次特招不如你们叫她过来面试，看看行不行。

第93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2)

唐主任与汪科长对望两眼，扶了扶老花眼镜看向许知敏：“许知敏？”

许知敏恍若回到了小学课上被老师点名，定定神，答道：“是的。”

唐主任放下简历，与汪科长一同坐下。面试者可以在简历里面夸张描述，而医院内部有关系的面试者多着呢。考一考，才能让输的人心服口服，也才能体现护理部和人事科的公平。

“你出题吧。”汪科长对唐主任说。

几名面试者神情紧张。

考虑到这次特招针对的是心血管科，唐主任道：“考个简单的吧，心衰患者的护理。”

这个不难，大家略松口气，只有许知敏仍紧皱眉头。面试者按照从左到右的顺序一一回答问题，许知敏是第四位。前三名面试者以急性左心衰护理常规作答，一个比一个答得详细，这给后面的面试者带来了不小的压力。轮到许知敏了，她心里已经有了主意，淡定地跨出一小步，“Heart failure can be divided into left heart failure，right heart failure and whole heart failure...”一串流利的英语出口，体现出医学英语的优势，现代中国医学要走向国际，外语必不可缺。在回答的内容上又不同于前面三位面试者，全面地理解了考官的题目，因为心衰不仅是急性左心衰，还有慢性心衰，且分为左心、右心和全心衰。

唐主任重新拿起她的个人简历，汪科长听着许知敏悦耳的嗓音，对唐主任耳语：“我看就这姑娘吧。”唐主任点头，打断了许知敏，“下一位面试者。”

胜负已明显分出了。许知敏这样的医学英语水平在医学生中属佼佼者，少有能超越的。而许知敏的英语之所以能突飞猛进，得益于大

学时候她跟了墨涵将近三年的时间来学习医学英语，墨家兄弟的英语水平不是常人能比的。

待最后一名面试者答完，唐主任将许知敏的简历交给李干事："小李，接下来的手续你带她去人事科办吧。下星期一正式上班。"

许知敏听到是"下星期一"，认为有必要将自己的情况如实告知："我在M大一附院的实习还有一周才结束。"

"哪个科？"

"五官科。"

"不必去了，你少了的实习学分全部由我们这边来补。"说完，唐主任着手处理其他公事。

"那，最后的毕业考试、学位证书……"该问的必须问清楚，许知敏可不想糊里糊涂把"卖身契"给签了。

屋里很多人对许知敏执著的样子感到好奇。唐主任却对这新来的姑娘有点儿兴趣了，抬起眼说："别担心这些，后勤会做好一切时刻支持临床一线。"

许知敏道了谢，跟着李干事先行离开了。

一路上，李干事告诉许知敏她离毕业没几天了，人事科会与她先签下合同，她来省医上班后，毕业考试和毕业典礼到时请假回去参加就行了。

在人事科签合同时，许知敏发现了一个问题，问道："我同学签的也是从毕业开始，但她们的试用期是三个月。"

"因为她们是两年的合同，你的是五年的合同，所以你的试用期是一年。当然，奖金、福利，你和你同学是一样的。"李干事解答。

许知敏没有笨拙地去追问两年与五年的区别。五年，相当于正式工了吧。这可是许多人争得头破血流的珍贵名额。对此有些人图的是安稳，有野心的人贪图的却是单位对于正式工优先给予的再教育。许知敏签下合同的时候，考虑的全是省医会如何培养自己。于是，她迫不及待地问李干事："今天带我到科室吗？"

李干事微微一笑，“下个星期你上班再带你去，因为路途比较远。”

“不是本院吗？”许知敏明知故问。

“不是。”李干事又是微微一笑，“二分院，你应该去过的了。”

“我是去过，是去那里看病。”许知敏澄清道，有关系若自己没有实力，没能顺利地过关斩将，她也不可能获得这个职位。

李干事的笑容没有变，道：“那你应该知道二分院的就诊环境是全市所有医院中最好的，你要去的科室还有两间总统级病房。所以……”她微微地眯起眼审视着许知敏的脸，“我觉得你应该适合CHANEL水之吻唇膏系列的安娜西斯。”

第94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3)

许知敏意会了李干事的提点，暗自用手指摸了摸嘴唇。自己向来不喜欢化妆，来面试只是略用曼秀雷敦的薄荷唇膏润了润唇。显然，这远远达不到省医的要求。

大医院每年会给每位女员工两百块钱的化妆费，省医则是给了双倍。护理部要求必须淡妆上岗，所谓淡妆，就是淡淡地涂些口红，适当地扑点儿粉，能体现微笑服务就行。然而，一个领导一个政策，M大一附院的护理部不严，许知敏的那些带教老师大多数都大大咧咧地不化妆。省医则截然不同，被抓住没涂唇膏的，当场被记下并且在当月奖金内扣掉一百。

记住了李干事说的CHANEL水之吻，周日许知敏独自来到市中心最大的商场，在CHANEL专柜找到了水之吻，从众多款色中选择了安娜西斯。专柜的小姐又教她如何使用唇线和唇刷，这个小技巧可以充分发挥唇妆的效果。整套唇部化妆品的价格四百多块，相当于她在学校两个月的伙食费。许知敏横下心，用平常省吃俭用积累下来的存款买了，这是她进省医的第一笔投资。

她对着梳妆镜初次尝试化唇妆，不禁想起了十四五岁时看的一本书，书里说口红是女人最有力的武器。通过了面试，许知敏更有自信去打这场“战争”。

星期一，许知敏清早乘坐公交车到达二分院，与李干事会合。

上次来二分院，她病恹恹的，压根儿没留意过周围的风景。现在，她在门口等着李干事，举目观察着周围的景色。四周都是豪华花园式住宅，六车道的加宽马路，不需十分钟车程，就可到达R市最繁华的新市中心地带。她身后的二分院门诊大楼有三层，呈半圆弧型建筑，急诊在门诊大楼底层的一角。住院大楼则有六层，比起本院的三十二层少之又少。科室也不多，其中三楼的心脏内外科无疑是这个分院的象征，一流的设备及专业人才，连本院都望尘莫及。

许知敏看了看腕表，指针已到了约定的九点半，却迟迟不见李干事。她又等了十分钟，李干事打来了电话，说："护理部与江护士长打过招呼了，知敏你自己先上心脏中心报到吧。"

无奈，许知敏转身过了自动门，进了住院大楼，这才知道建筑内部错综复杂。她自小方向感就很差，循着指引牌找到一部电梯，上到三楼，前方却只有一条透明罩盖住顶部的桥梁，显然连接的是另一幢楼。她有些迟疑，左右看了看，一条几十米长的安静的通道尽头，是两扇紧闭的墨绿色大门，上面写的是"手术重地"。

许知敏懊恼地叹了口气，刚想从原先的路回去，就听到一边的门咯吱一声开了，从门里走出了几名医生，领头的男医生很眼熟。许知敏眨眨眼，对方已看到了她，惊奇地说："许知敏，你怎么在这儿？"

"杨师兄，好久不见了。"许知敏微笑。

"是很久没见了啊，有两年多了吧。"杨森打发走跟着他的一群学生，走到许知敏面前，上上下下打量她，"上回听说你病了，被送到这边的急诊，身体好点儿没有？"

"嗯，好了。"

"那就好，不然有人要继续吃不好、睡不好了。"

面对杨森善意的侃笑，许知敏很头疼。想起那会儿得到他的帮助进了校学生会，作为主席秘书跟了他两个多月。仅这两个多月，她就彻底领教了这位有着优雅笑脸的学生会主席是多么会调侃人。

看了看腕表，许知敏说："杨师兄，我今天是来报到的……"

杨森点头："我知道你今天会到我们科室病房来。不过，你怎么会走到这里来了？"

许知敏微窘，这么大的一个姑娘家还迷路，确实丢脸。她支支吾吾地道："师兄，我恐怕得赶着去报到了。"

"我知道啊，你不是迷路了吗？"

许知敏稍微惊异之后，看到杨森爽朗地大笑，不由得叹了口气："师兄，你还是老样子。"

见她真有点儿恼了，杨森收住了笑，道：“等我一下。我去拿点儿东西，然后带你走出这片迷宫吧。”

“不需要了，师兄……”许知敏喊着，杨森却像一阵风一样迅速消失于门后。

第95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4)

她十指交握，低头盯着地上的大理石砖。等了一会儿，门又开了，这回一前一后出来两个人，前面的是杨森，后面的——是墨深！

杨森招呼还杵在那儿的她：“走吧。”

她小跑着追上去，墨深跟在她身后，轻轻地拉住了她的手。她的耳畔能清晰地听到他的脚步声，他的步子从来是又大又稳。高中时，为了甩掉乔翔，他拉着她的手在小区里跑，对她说“我会一直拉着你的手”。毫无疑问，他将再次牢牢地牵住她的手。

走在前面的杨森替她打开了通向病区的门。她轻轻地对墨深说：“放心吧。”接着把手从他的掌心里坚定地抽出。昂首挺胸，她独自穿过了那道门。

墨深凝视着她的背影，直至门关上了。

杨森调侃他：“不放心，就跟她进去呗。”

墨深斜睨他：“有这个必要吗？”话虽这么说，心里仍是担心她。她将要面对的工作环境，与她原来的实习单位是完全不同的。

许知敏径直走到了护士站，对一位同事说：“你好，我想找江护士长。”

这名同事抬起头，摘下口罩，露出一张甜甜的脸：“许知敏？！”

“林玉琴。”许知敏挤出笑。

林玉琴吩咐陪护阿姨去找护士长，问：“你怎么分到我们科的？”

这林玉琴冒冒失失的性子依然没变，许知敏淡淡地应道：“护理部安排的。”

林玉琴仍狐疑：“我听人说，近来有师兄出入我们的314宿舍。”

“因为我生病了，一位好心的师兄上门给我开药。”

“那名师兄该不会是我们科的吧？”

“你说呢？”许知敏悠悠地反问。林玉琴愣了愣。许知敏捏捏她的手臂，笑道：“瞧你瞎想的。”

林玉琴说：“许知敏，你知道的吧。同一科室的员工是不准公开谈恋爱的，夫妇不能在同一个科室工作。”这就好比办公室里不准谈恋爱一样，许知敏早在M大一附院就知道这条不成文的规矩。

许知敏打趣室友说：“我来工作的，你怎么说到恋爱上去了？林玉琴，你近来有亲身体会啊？”

林玉琴慌忙摆手：“没这回事。”

许知敏轻挑眉毛，她俨然是有交往对象了。

林玉琴逃避般转移了话题：“护士长回来了。”

江护士长原是本院心血管内科护士长，二分院自几年前筹划心脏中心开始，护理部就将她调了过来。护士的工作与内外分科关系不大，为了利于病区管理，节省人力资源，心血管内科和心胸外科的病房共用了一个护理组。加上CCU病房的专护，心脏中心的这支护理队伍显然比普通科室的护理组庞大。

中心成立至今，江护士长凭靠一批心腹骨干将这里的护理工作管理得井井有条，多次获得护理部的表彰。在许知敏的眼里，阔步走来的江护士长身材丰腴，容光焕发，只是眼角多了几条明显的鱼尾纹。许知敏听说她有四十岁了。

与江护士长交谈了几句，许知敏觉得这位护士长表面上是一位和蔼的上司，其余的只能等渐渐相处之后才会知道。

“我们科室年初就招够人了。护理部与我们科商量之后，考虑到王晓静护士是我们科护理组的中坚骨干，所以让你跟她一段日子掌握我们科的护理工作。虽然你在M大一附院进过了手术室轮科，但是我们的心胸外科在全省是最出名的，会让你跟进手术室参观学习。最后，视情况安排你进入介入手术室。”江护士长边说，边把一沓资料交给许知敏，要她回去认真学习。

许知敏大致翻了翻，不是学术文件，多是些医院与科室的规条。这其中的道理在她刚进入临床时刘老师教过她，先做人，再把活干好。当着江护士长的面，她将这些规章制度整整齐齐地叠放好，装进

书包，然后取出笔记和笔，将脑海里江护长说的话做了概括，写下了三点：一、向王晓静护师学习；二、心胸外科手术术前、术中以及术后；三、心血管介入手术术前、术中以及术后。

江护士长满意地点点头，道：“王护士这几天在家休放射假。你今天先熟悉我们科室的环境，明天再过来跟王晓静上班。”然后，她叫来了林玉琴，“你们是同班同学吧？玉琴在我们科有一个月了。玉琴，多帮帮你同学。”

第96节：第二十三章CHANEL水之吻的安娜西斯(5)

“好。”林玉琴和许知敏异口同声。

林玉琴带着许知敏领了新工作服，来到更衣室，给了她衣柜钥匙，问道：“护士长怎么安排你上班？”

“先跟班。”

“我也一样。进来的第一个月，先跟着几位临床老师熟悉所有班种。这个月毕业后，我就可以独立上班了。”

许知敏的手停顿在柜门上，自己与林玉琴不同。

“许知敏，你第一天上班跟谁？”

“王晓静护士。”

“王晓静？！”林玉琴神色微变。

“她怎么了？”许知敏蹙着眉，难道王晓静很难相处？

“王晓静从不带人的。因为她负责我们科心血管介入手术的护理工作，教授上手术台指名她跟，就是护士长也要让她三分。”

许知敏听得出林玉琴酸溜溜的口气，笑着驳回室友：“我听说经常进介入室，受辐射多，很影响身体健康的。”

“你说得也对。人家拿的钱是我们的好几倍，但是是用自己的命在换钱呢。”林玉琴有点儿牙痒痒。

许知敏笑吟吟地附和，心底却多了几分警觉。据说这里对于X线辐射的防护措施是最严格的，各种配套装备都很完善。何况，若真是用命换钱的话，有哪个傻子愿意干啊？许知敏不信教授们是群傻子，然而留心介入室的辐射危害也是必要的。

用了些时间走遍整个病区，把大楼里错杂的路摸清楚了，许知敏便预备打道回府。回去之前，她绕到急诊室，找到墨涵，将上次看病的费用还给他。

墨涵感到别扭：“知敏姐，这钱你不需要给我。我工作了，有工资，你还没有……”

“我暑期打工，有奖学金，有存款。而且，你叫了我一声姐，我这个姐姐哪有让弟弟掏诊费的道理。”许知敏刚柔并济，不允许他退还。

“这样好了，为了庆祝知敏姐到我们这边工作，我叫我哥买礼物。”墨涵狡猾地笑。

“你哥？”

“缴费的不是我，是我哥。袁师兄想要出一部分钱，都被我哥不留痕迹地变着法子推掉了。”

许知敏说：“不用了。”

“知敏姐是要搬家了吧？我叫我哥帮你买张舒适的大床。”

没料到平常挺正经的墨涵居然也跟她开起这种玩笑，许知敏羞恼地一掌拍向他，道：“小心我去你女朋友那里告状。”

墨涵尽管嘻嘻地笑着，送她到门口，看着她离去。扫视到她的左脚踝，在炎炎烈日下依然裹着棉袜，他面色略有些黯然地走回急诊室。

一切已经就绪。正式上班那天，许知敏精心地对着小梳妆镜描绘唇线，抹唇膏，两颊稍微点了点儿粉，然后与其他同事一起在更衣室换上工作服，来到了护士站。

这个中心的医生办公室有两个，分属内外科。两个科的主任提倡团结友爱，逢周二两科一块儿交班。今日许知敏正好撞上两科人员大集合的日子。

交班前，江护士长将她介绍给王晓静。许知敏于是见到了这名在今后的日子里与她共荣辱的导师。王晓静削肩细腰，五官精致，活生生是从古典仕女图中走出来的人，但这个秀美的女人却有一双极其淡漠的眼眸。

面对江护士长，许知敏不紧张，但站在王晓静面前，她心中却忐忑不安。直觉告诉她，这个女人极具才华。

王晓静漠然地扫了她一眼，说：“听交班吧。”脚却没动，拿起了一支笔，履行主管护士的责任查点护理记录单。

许知敏想了想，双脚跟着没动。

等所有人都进了内科医生办公室，护士站除了一名留守的护士外，空荡荡的仅剩她们两人。王晓静停下笔，走了两步，转过身对许知敏说："我从没有带过学生，也不会带学生，你也不是实习生。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若是他人，八成会尴尬地说"明白"，或是不明白地说"是护士长叫我跟着你的啊"。许知敏笑了笑，答道："明白，老师指的是同事间的亦师亦友吧。"

得到对方如此聪慧的答复，王晓静一愣，不禁惊奇地端详起许知敏。

这时，同事轻声叫她们"快过来听交班"。

王晓静急匆匆地走进办公室。许知敏紧跟其后，进去的同时轻轻把门带上。一刹那，只觉得众多目光聚集在自己身上，她抬起一张素净的脸，宁静的唇边泛着的是水之吻外柔内刚的嫣润。这素雅中的一抹亮丽，带给屋内之人的无疑是一丝惊艳。但凡不认识她的人，不由得悄悄地诧异这新来的姑娘是谁，而但凡认识她的，则会心地感受着极淡极淡的薄荷味。

袁和东心旷神怡，就是因对不上她的眼睛而有些着急。而他身旁的杨森低声问墨深："我早就想问她了，她喜欢薄荷吧？"

墨深正欲答话，主任轻咳两声，交班开始。

第97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1)

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

偌大的办公室，被人挤得水泄不通。许知敏站在门边的角落里，从人缝中只看到一层层的人头。室内大约有七八十人，医师人数是护士的两倍。除了本院的医师，大部分是外院的进修医生和实习医师。

心血管内科正主任一名，姓刘；副主任两名，分别是王教授和辛教授。心胸外科主任正副职各一名，分别姓张和姓许。许知敏在心底细细地记住这五名科室领导的名字和相貌，这可是万万不能叫错的人：刘主任稍胖，王教授和蔼可亲，辛教授道骨仙风，张主任较为严肃，许主任飒爽英姿；许主任三十几岁，其余几位主任都上了四十。

夜班护士、实习医师、值班一线医师依次做交班报告，结论是昨夜病区大体平静。接下来，刘主任传达医院领导会议的内容。这些东西不关乎学术，又是些文绉绉、枯燥无趣的东西，有人偷偷掩着嘴打起了哈欠。刘主任念完，一看屋内一片瞌睡虫，认为该调动起大家的情绪，问护士长："你今天带了位新的同事？"

江护士长点头："定在我们科的护士，许知敏。"

刘主任说："姓许啊，岂不是与我们许主任是同宗？"

王教授乐呵呵地插话："不仅同宗，还是同校。"

刘主任惊奇地说："你认识这个小姑娘？"

王教授道："我知道她当年考进M大护理学院，分数比临床医学系分数线多出了近二十分，拿了四年的一等综合奖学金，在校学生会担任了两年多的主席。"

许知敏听了一愣，这王教授怎么把她的事全抖了出来，且当着全科室员工的面？眼看所有人惊奇地瞅过来，许知敏不喜欢这种站在众人目光下的感觉。

可是，几个主任皆对她感兴趣了。刘主任招招手，问道："那个许知敏呢？"

许知敏暗道：墨深他们究竟向王教授说了她些什么？却也无奈，她干脆从角落里大大方方地走了出来。

“你就是许知敏？‘知敏’是哪两个字？”

“是的，主任。”许知敏像平常一样微笑，“‘知’是知识的知，‘敏’是敏学的敏。”

“勤奋好学，以知识为重。”张主任接着说，“你的父母对你期待很高啊。”

许知敏不敢随意应答，以免落人以新人招摇的口实，仅低低地“嗯”了一声。

几位主任因她的低姿态不由得又多瞅了她几眼，见这垂眉的姑娘气质娴静，远胜于美丽的姿色，对她的印象分又多打上了几个钩钩。刘主任笑侃道：“好，好，我们科室又来了个漂亮的姑娘。不过，科里的男士要注意了啊，医院有规定，不准同科室的人公开谈恋爱。”

于是，屋子里的人全笑了起来。许知敏赔着笑，眼睛不经意地对上了袁和东，袁和东对她微微一笑。她报以笑容，眼角扫到墨深，他抱着双臂，一双黑亮的眸子正默默地观察自己，心中略感尴尬，祈祷这场有关她的话题尽快结束。谁料不苟言笑的张主任也来凑了两句：“刘主任，你看那些年轻的男士女士们笑得多欢。你该对他们这么说，都给我偷偷地谈恋爱去。”

这可好，全屋的人笑成了一团。许知敏听出杨森笑得声最大。

交接班结束后，同事们都议论：在科室的会议上两位正主任一起与大伙儿开玩笑，这还真是首例。

许知敏琢磨这其中的意味，这里可能一直不太平。

正式进了科室，本想着以前熟识的人在一块儿工作，是不会寂寞了，然而这么多天来，她没能与墨深他们单独说上半句话。

第98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2)

毕竟，科室里不止他们几个医生。许知敏是王晓静的跟班，有什么事她向王晓静报告，不需与医生对话。阴差阳错，她与墨深他们擦身而过的次数较多。好几次，她见袁和东故意停下脚步想跟她说话，结果未来得及说上话，不是他被喊走，就是她被叫走。下班后她忙于应付毕业考试，他们都体谅她，没来打扰她复习功课。

常跟她联系的反而是墨涵。墨涵经常约她出来用餐，她都拒绝了。墨涵得知她是与她的老师吃饭，就没坚持。

因而，在科室她大部分时间只与王晓静在一起，这对师徒形影不离。不知不觉中，许知敏跟王晓静近半个月了，皆是白班。病房工作内容与她在M大一附院的实习大同小异。王晓静表面上是她的带教老师，实际上并没有真正将她当成徒弟去辅导。

对于王晓静的这份戒心，许知敏非常理解。秉着一向的处事原则，她是不会故意说些奉承话去拍上司的马屁。何况，她也不认为王晓静会吃这一套。怎么办呢？不能多说话就多做事吧。

看着许知敏脚踏实地地遵照自己的指示干活，王晓静虽摸不清这个新人的品性和底细，却也不得不承认许知敏的安分守己正中自己的下怀。

许知敏察觉出王晓静渐渐对自己有所喜爱。她对此不心急，她有的是耐心。王晓静教她什么，纵使是最普通的技术，她一样虚心请教、认真复习。久而久之，王晓静自然会考虑与学生下一步如何相处的问题。

没多久，毕业考顺利通过，省医护理部帮许知敏等人拿到了职业护士注册证，这意味着她们这班学生正式成了可独当一面的临床护士。

学院定在周五晚上为她们举行戴帽仪式，这恰好与护士长排的她和王晓静的夜班撞车。

王晓静的大名全省医护理人员都知道，非特殊情况王晓静是绝不肯上夜班的。护士长征求了王晓静的意见，几经商量安排了这么一个夜班。许知敏想了想，自己是绝不能向护士长请假或是要求调班了。

学院走形式的戴帽仪式她可以不去，但是这博得王晓静信赖的紧要时刻却不能错过，得罪她的后果……

宁静的夏夜，许知敏悄悄地在蚊帐里翻书，也考虑着自己与王晓静的事。

她大致猜得出，决定让她跟王晓静的人，绝不是护理部或是江护士长。有权力指使护理部和江护士长的，唯有科室主任。而帮主任出谋划策的人呢？想起那时候墨深希望她阻止袁和东，曾隐晦地提及科室里的矛盾，该不会他们把算盘打到了护理组，想从护理这块地盘入手吧？

许知敏拿着书的手垂了下来。与王晓静相处才半个月，她已摸清了王晓静的脾性。王晓静无疑是个聪明人，对这趟浑水选择了置身事外，表现出来的，是对任何一位医生教授一视同仁的淡漠。王晓静只是干好自己的活，他们医生之间的事，决不能把护理组也拖下水。

但是，她们当真能置身事外吗？许知敏不以为然。在大学里早已领教了奖学金风波的教训，想要置身事外，除非能坐到最高的位子。

不敢深思墨深他们这步棋的最终目的，她叹了一口气，拾掇起书本，刷牙洗脸睡觉。

周五晚上六点，许知敏准时来到护士站接班。

上半夜护理组的值班人员除了CCU的两个专护，就许知敏、王晓静和另一名叫做玲玲的护士。

与白班交接完，玲玲可怜兮兮地对王晓静说："你猜猜，今晚哪位医生值班？"

王晓静随意答："郭医生？张医生？"

玲玲摇摇头，"我告诉你吧，我们遇到了最糟糕的组合，心外是墨医生，心内是石头阿袁。"

一向不在乎的王晓静也不禁惊呼道：“这么倒霉？”

许知敏很好奇，墨深与袁和东两人同时值班，怎么了？

玲玲瞅到许知敏不解的样子，笑道：“这位新来的同事，还不知道我们科这群年轻医师的脾性。”紧接着，玲玲向她一一解析起科里的几名住院医生。

大凡青年才俊，十有八九都挂着“花花公子”的名号。科里前年刚来的这五名住院医生，“花花”的手法各有千秋：郭烨南是那类从外表看起来就已经是十足的花心；张亦悦则是明目张胆的花心；而杨森是私底下的花心。以上三位，是众所周知的花心。但是，花心是人家的私事，他们爱花心就花心呗，对于同事而言，更重要的是他们在工作上是不是好搭档。

第99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3)

郭烨南与杨森喜欢和女同事说笑，对女实习医生和护士的工作安排向来宅心仁厚，用一句话概括：凡事好商量。

张亦悦就不同了，与女同胞少不了嬉闹，却很喜欢霸道地分配人家干活。而且他对自己喜欢的人会宽厚点儿，对自己不喜欢的人则苛刻。这种变相的不公平，使得科室里少不了一群“蜜蜂”围着张亦悦转。

那墨深和石头阿袁呢?

玲玲说到墨深，缩了缩脖子。显然，墨深很“恐怖”。墨深的手段是嘴上与人嘻嘻哈哈说玩笑话，他用那支派克笔写完医嘱，手优雅地将笔帽盖在笔尖上，放回工衣上袋，接着就别指望他再拿起笔。这意思很明显是“凡事没商量”。

王晓静深有同感，也警告许知敏：“谁都好说话，只有墨医生，你千万别去顶撞他。”

许知敏皱眉：“发生过什么事吗？”

原来前段日子，有一名高傲的女研究生到这个科室进行临床实习，可能觉得自己是女同胞，这姓墨的住院医生学历还没有自己高呢。而墨深呢，对于主任分配给自己的一帮临床实习进修生，无论是专科、本科、研究生、博士生，一律同等对待。

那一夜，墨深向这位女研究生下达了书写新病人入院首次病程记录的指示，女研究生没执行，借口当晚做论文研究忙不过来。墨深对她笑了笑说没关系。

可是第二天，这位女研究生就被上头强令转科了。

这段旧事重新提起，玲玲与王晓静仍心底冷飕飕的。许知敏无语，她太了解他了，不这么做就不是墨深了。

话题兜回到石头阿袁身上。玲玲忍不住笑了：“一个可以将你活活气死的好好先生。”

许知敏咧嘴："为什么？"

玲玲边笑边说："有一次阿袁写了一个临时医嘱，每十分钟测量一次血压，共十次，要求不看仪器要手测。

"护士向他解释忙不过来，希望他的实习医生能帮忙。然而，实习医生正忙着补写白天教授嘱咐的病历。石头阿袁见姑娘们和下属确实是忙得团团转，就自己拿了血压计和听诊器，把十次血压全量了，并工工整整填进护理观察记录单。

"护士看他这么做就想笑，于是问他：'早知这样，你就不用下医嘱了嘛。你自己量了，自己知道不就行了？'石头阿袁却严肃地说：'那不一样，下医嘱是一回事，是谁去量则无所谓。'"

"总之，阿袁下达的指示，同样别指望他会更改。但是他会体谅下属和同事，能帮忙的尽量帮。"

墨深和阿袁的追随者都不少，偏偏大家瞧不出这两人究竟算不算花心。说墨深不花心吧，经常见他周旋于各种各样的女人之间；若说阿袁冷若冰山吧，他做起事来对女性其实是很爱护的，这很容易让人产生暧昧感。

有人由此下结论说这两人八成是名草有主了。

许知敏问："根据呢？"

玲玲说："很多人察觉到了，这两人之间面和心不和。你想想，一个心外，一个心内，不是同一个科室怎么有矛盾？有人推测，会不会是因为同一个女人？"

王晓静淡淡道："就你们爱八卦这些桃色新闻。"

玲玲却抓住了许知敏："你和林玉琴是同班同学吧？林玉琴平常叫他们几个为师兄，你怎么不叫师兄呢？"

许知敏知道，科室里的同事对她能破例进省医免不了猜疑。趁此机会，她解释道："我和他们不熟悉，除了杨医生。可是，我在学校尊称他为杨主席。到了科室，不能再叫'杨主席'吧。"

玲玲笑眯眯的，看起来不信呢。许知敏莞尔，这种事越描越黑，话说到这份儿上，已足够了。

心外医生办公室和心内医生办公室分别传来说笑声。两科共同的护理组，因为不和睦的两名值班医生，处于夹在中间的窘境。

夜里十一点，病人的日常治疗基本结束，余下几名病情较重的病患维持着补液。医生们见病区安静了，打算进休息室就寝。跟班的医生们已经先走了。

墨深如以往一样，去看了看几名需要留心的病号。走到护士站，要了他们的病历写下临时备用医嘱，以防护士时不时请示他，打扰他的睡眠。

第100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4)

玲玲见他今夜写医嘱特别慢，便叫许知敏在这里等他，她与王晓静去巡视病房了。

许知敏走到台子的一边，静默地看着电脑屏幕。

墨深已写完了医嘱，静静地凝望着她的背影，唇边弯起了一道弧度，她终于到他的身边了……

许知敏感觉他灼热的目光投了过来，深吸一口气，平心静气地问："墨医生，还有其他指示吗？"

他把那支写完医嘱就该收起的派克墨水笔平放在临时医嘱单上，对她点头道："你看一下医嘱，签名吧。"

她疑窦顿生，走近仔细读了医嘱，注明了是S.O.S，不需立即执行。她的手伸进口袋欲取自己的笔，他的手指却敲了敲桌子，道："用这支笔签字。"

抬眼，不知他何意，她执意拿起自己的笔。在她下笔之前，他极快地捉住她的手腕，将她握着的棕红色英雄钢笔抽出，放进自己的口袋，道："墨涵说要我给你礼物。礼物我送，你是不会收的。今夜是你的戴帽仪式，这支笔以后就归你了。至于你这支，因为我没有笔，作为交换。"

这番话言简意赅。她正欲反驳，心内医生办公室的门开了，袁和东走了出来。

看见许知敏与墨深面对面杵在那儿，袁和东心里自然不快，问："护士站就剩你一个了？"

"她们去查房了。"许知敏答道。碍着袁和东，她不可能与墨深争论笔的事，只得拿起派克笔先签了字，暂时帮他收起来。

墨深看了看她郁闷的侧脸，又见袁和东走了过来，噙起一抹笑，道："袁医生还不去休息？"

"你呢？"袁和东冷冷地反问。

“我要走了。”墨深照样和气，“不如，我们一起走吧。”

袁和东的眼光追随着她的倩影，今晚是跟她说上话的机会。

“不了，我还有点儿事。”

袁和东拒绝很正常。墨深瞟见王晓静她们走了回来，整了整衣襟，道：“那我先走了。”

墨深刚走，王晓静和玲玲就进了护士站。袁和东又没能与许知敏说上话，徘徊在护士站干着急。

玲玲看出了苗头，取笑他说：“袁医生是想和我们的新同事联络感情吗？”

袁和东没料到她问得直接，呆想了一会儿，道：“不，嗯，她是叫知敏……”

玲玲对王晓静说：“你瞧瞧我们袁医生，叫我们从来是林护士、王护士，称呼我们的新同事，马上直呼人家的名字了。”

袁和东立刻干巴巴地解释：“因为她是我们学校的师妹。”

“怎么没听你这样叫过你的林玉琴师妹呢？”玲玲揪住疑点逼问。

许知敏见情况对自己和袁和东极其不利，正好护士站的电话响起，忙高声插话：“有电话。”

正在兴头上的玲玲稍有不满地扫了她一眼，拿起身边的话筒：“喂，心内心外——急诊？”

其余三人听到“急诊”二字，全部皱眉头。这会儿收急诊病号，要命啊。

玲玲记录完急诊报来的情况，挂掉电话，对许知敏说：“有新人来果然运气是很背的，下面急诊忙翻天，硬是要把心肌梗死病人送到上面来溶栓。”

心肌梗死发病急、病情凶险，若是不能在一定时间内得到积极治疗，病人性命堪忧。

“病人的情况允许送上来再溶栓吗？”王晓静老到地问。

“下面的医生说病人生命体征平稳，家属也签了字，无论如何是要送上来了。”

病区里的普通病床已全满了，CCU病床又腾不出来。王晓静和许知敏只得在小检查室准备普通加号病床。刚铺好床单，病人就从急诊室上来了。袁和东简单地检查了病人，病人生命体征正常，主诉胸痛不明显。袁和东翻翻急诊的病历和检验单，看到心电图V2-V5导联S-T段压低，T波倒置，属于较大面积心肌梗死，CK以及CK-MB值明显升高。他当即一愣，病情比急诊医生在电话里口述的严重多了。

王晓静和玲玲在治疗室紧张地配药。许知敏将六参数监护仪送到病床边，给病人接上监护电线，裹好血压袖带。她看了看，病人是个三十几岁的男人，胖胖的，眼皮勉强地闭紧。看到病人搁在床沿的手慢慢地抓起了床单，许知敏预感不好，可能要发作了！她转过脸大声命令陪护阿姨：“快去喊袁医生过来！”

第101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5)

袁和东接到陪护的呼救，扔下病历跑到病房，一脚踏进门，就见病人身子骤然一绷，四肢因为剧烈胸痛而抽搐。监护仪器的警鸣立即响了。看见监护屏幕上的心电图曲线快速起伏，疑是心室颤动，袁和东当机立断先给病人胸前区电击。紧接着，他对捧着药盘进来的玲玲喊："先推吗啡10mg，再推胺碘酮300mg。"

玲玲打开就近的抢救车，吸了静推针剂，又赶紧在病人另一侧上肢滴入溶栓剂。袁和东挂上听筒听了听病人心区，举起小手电筒欲检查病人瞳孔，这才发现许知敏一只手托着病人的头，以防流出物倒流入气管引起窒息，而另一只手生生地被病人发生抽搐时合紧的牙死咬着。

玲玲转头也看见了许知敏的手在病人嘴里渗着血，不由得低呼一声："啊！"

袁和东推了推她："还不快点儿把口咽通气管拿来！"

紧接着袁和东左手握住病人两侧下颌角往内下方用力，病人牙关张开，许知敏的手才得以拿出来，玲玲迅速把口咽通气管放了进去。

许知敏举着受伤的左手，右手想去拿胶布帮玲玲固定住口咽通气管。袁和东一把拉住她，喝道："马上去消毒！"

看到他一脸的怒气，五指把她的小臂拽得紧紧的，许知敏轻轻摁住他的手背，道："我去。"

袁和东吸了口气松开她的手，见她依从了他走出病房，回头对玲玲说："你去帮她消消毒，换王晓静过来，顺便把外科的墨医生叫来。"

玲玲答应着，跑去护士站，喊了王晓静去病房，看许知敏自己在治疗室给手消毒，就走到呼叫器前，摁下"外科医生休息室"的按纽，道："墨医生，有急诊！"

"急诊什么诊断？"墨深沉着地问。

“心肌梗死。”

“不能溶栓吗？”

玲玲迟迟不敢应答。

墨深听她不答话，说道：“我知道了。”嘀的一声摁断了通话器。

一想到墨深冷冰冰的嗓音，玲玲的心就扑通扑通地跳，抹抹额头的热汗，见墨深已走了过来，道：“墨医生……”

“病人呢？”墨深问。

“这边。”玲玲带他去病房。

走到病床边，一看病人意识不清，墨深的脸色又冷了几分，道：“什么时候送来的？”

“二十分钟前。”王晓静答。

“送来的时候就这样子？”

“不是，十分钟前突然发作过一次。”袁和东回答他。

“急诊的心电图和化验结果呢？”

袁和东摸了摸鼻子：“在我的办公桌上。”

墨深明白他的意思了，说道：“请王护士也到医生办公室来。”

把门掩上，墨深直截了当地问袁和东：“你打算怎么办？想让外科做紧急搭桥手术？”

“有这个可能吗？”袁和东以商量的口气问。

墨深不回答，却问王晓静：“王护士的意见呢？”

王晓静秉着公正的态度说：“别说搭桥了，就是PTCA都不可能，应付这种危急的病案，能操刀的只有主任，主任回到科室，最快也要一个钟头后，事实上，主任绝不会答应做这种高风险的手术。对于病人最安全的方案是先看溶栓效果，待病情稳定再进一步考虑手术。”

墨深连连点头：“那就这样吧。”啪地合上病历夹，交给王晓静时叮嘱说，“把那名坚持送病人上来的急诊医生的名字记下来。”

待王晓静离开，袁和东黑着脸走到门口，实在忍不住又折了回来，道：“我承认我不该收下这个急诊病患。但是，他既然送到我们这

里来了，我们内外科就应该齐心协力尽最大的努力。”

“我没有尽到职责吗？”

“这不是职责的问题，而是你对待病人病情的态度问题。”

墨深笑道：“我对待病人病情有什么态度问题？王晓静护士从这个科建立起就一直在这里工作，她有丰富的临床经验，提出的建议主任都会仔细听取。你若是不认同她的意见，刚刚为什么不反对？”

袁和东一口闷气堵在胸口，一掌拍在桌子上，道：“你既然认为病人不能做搭桥，你可以跟我分析其中的利害，难道我会反对吗？你不要拿其他人当挡箭牌！”袁和东越说越气，说到底他无法忍受墨深这种“阴险”的行事风格。墨深永远是藏在他人身后衡量利弊，不会给自己有承担任何责任的机会！很快，袁和东联想到那时候许知敏的事，愈加气不过了，“就是你这种自私自利的态度，将她的病拖累到要急诊抢救……”

第102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6)

之前袁和东说什么，墨深都能忍。可是说到许知敏，墨深却无法自已，不觉脸上结了一层冰，道："我知道你想揍我，上次给你机会，你没下手。以后，你别指望再有这样的机会！"

袁和东意味深长地说："那是因为我以为你有悔过之心。"

墨深冷笑："我与她之间的事，你是不懂的……"

医生办公室里的争吵，门外只听见一下又一下拍桌子的声音，吓得所有人都不敢吱声了，更无人敢靠近一步。

玲玲测量了病人的各项生命体征，将记录了数值的小纸条、下级医生做的病人心电图以及最新的检验单递给实习医生："给你的上级。"

一帮实习医生个个躲开她，道："饶了我们吧，这会儿进去，炮灰都不剩。你自己拿进去吧。"

王晓静接过单子翻了翻，说："生命体征挺稳定的，检验结果也不错，但是得给他们看，让他们决定改不改医嘱。"

玲玲小声说："你又不是不知道他们两个的脾性，发起火来是不讲情面的。"接着瞅到许知敏，惊喜道，"对了，可以叫新同事拿给他们。"

许知敏正想不通他们俩为何起争执，以自己的了解，他们怎么可能为一个女人争风吃醋？迟疑时，玲玲已是不容分说地将单子和病历塞到她的手里，把她推到了办公室门口。

敲了敲门，许知敏推开一条缝。室内，袁和东一手按着桌子，一手叉着腰，墨深则两只肘支在案上，十指正转弄她的英雄钢笔。

"什么事？"袁和东问，没扭头去看是谁。

"病人的验单报告。"许知敏径直走过去放下纸单，眼睛在他们俩之间转了转，两张脸都是黑的。也许仍在气头上，他们没发现是她，都专注地翻阅那一沓单子。

袁和东摸摸下巴："嗯，现在情况挺好的。我会再去看病人的。"

许知敏想到王晓静的嘱咐，再次确认："不需要改医嘱吗？"

溶栓效果好，病人病情有好转，他们稍微放下心，这一次听出了是她的声音。两人齐齐转过头。

墨深继而看见了她左手手背上的纱布。这还不到一个钟头，她就受伤了？他抓起她的手腕，道："这是怎么回事？！"

许知敏眨了眨眼，在空白的脑子里搜索着合适的谎言。

袁和东这时记起来了，翻开病人病历的临时医嘱单，边写边念道："明早要加查艾滋病抗体、肝炎……"

墨深听到这句话，知道她是被病人咬伤或抓伤了，若病人有什么传染病……心瞬间凉了，急急地去撕她手背上的纱布。

许知敏跟着急了，摁住了他的手，道："没事，消过毒了。"

墨深却已揭下了纱布，只见她光洁的手背上两个深深的牙痕正渗出血丝，纱布内面已染红了一大片。他呼吸急促，咬牙切齿地说："许、知、敏，你敢跟我说这是消毒了？"

她暗咬下唇。当时在治疗室挤掉了污血，碘酒刚蘸上伤口，有人喊需要帮忙，她就随便贴上了纱布，端着治疗盘就往外走。再说，在这与生命争分夺秒搏斗的地方，忙起来谁能顾得上自己？张嘴想解释，对上他一双阴沉沉的黑眸，她把话咽了下去，知道他是担心她，才说她的。

墨深闭紧嘴唇，再开口就要直接吻她了。放开她的手，他起身走出办公室。门在他身后砰的巨响，惊醒了袁和东。

袁和东在看到纱布落下的刹那，已被那两个血痕震住了。他问："你有没有把污血挤掉？"

许知敏老实答："有。"

"你不能骗我，你究竟有没有挤掉污血？"

许知敏吃惊地看着袁和东焦躁地挠头发。把病历夹推到一边，他跌坐到凳子上，用手捂住了脸，愧疚淹没了他。他使劲忍着心中的撕

痛，那会使得他向她发火的。

见到袁和东内疚的神情，许知敏连忙安抚道：“师兄，你不需为此自责。而且，我相信你遇到的话也一样会这么做的。”

“那不一样。”

“怎么会不一样呢？师兄绝对会为了病人，牺牲自己把手伸进去的……”

袁和东抬起脸：“不一样！看着你受伤和我自己受伤完全是两码事，你知不知道！”

第103节：第二十四章因祸得福(7)

许知敏被他吼得一愣一愣的。

袁和东唯恐自己对她再发怒，转身背对着她，苦口婆心地说：“知敏，你病了不说，受伤了还不消毒，你这样子叫我以后还怎么相信你？”说完，他急速站起，抓了病历闪出办公室。他要亲自交代王晓静她们明早加查这几样化验，希望病人没有携带血液传染病。

许知敏杵在空空的屋子中，苦笑不已。她这算什么，受了伤还不讨好？

门开了，墨深捧着托盘走了进来，对她说：“过来坐下。”

许知敏瞅着他脸上的乌云未退，就战战兢兢地坐在凳子上。果然，他拆开伤口换了药包，倒了一盘子的碘酒浸透消毒棉球，用镊子夹起一大串，毫不留情地敷上她的伤口。火辣辣的疼痛传来，她龇牙咧嘴，硬是没吭声。

墨深说：“够疼吗？最好疼到一辈子都记住！看你下次还敢不敢！”

灼痛难耐，却使得她的意识异常清晰。这一刻她真真切切地感受到自己是到了他们的身边，隐隐的酸楚弥漫，却也伴随着蜜一般的甜。

办公室外，玲玲掂了掂病历夹，在袁和东走了后，对王晓静说：“我们这位新同事，很好，很强大，她进办公室后，惹得我们两位大脾气医生又大发雷霆了。”

王晓静的唇弯起，用手背掩住了嘴。

玲玲大为震惊：“王晓静，你在我们科这么久，我从没见你这样笑过。”

王晓静不理睬她，兀自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从今夜看来，这许知敏当真是有来历的了，奇怪的是，自己却松了口气。为什么呢？难道自己真的是对许知敏寄托了某种期望？

舒畅地一笑，王晓静抽走玲玲手里的病历夹，认认真真地执行医嘱，一边用心地琢磨起许知敏的那句“亦师亦友”。

与守下半夜的同事交接后，王晓静和许知敏一起在更衣室换下工作服。王晓静握起许知敏的左手，道：“我看看。”

“已经消毒了。”许知敏安心地说。

“明天开始，我会每天抽一个钟头给你讲授其他课程。”

许知敏怔然，原本担心该如何向王晓静辩解这一切，可是王晓静没质问自己，甚至主动要求两人的关系更进一步。见王晓静出了门口，她扶着门心想：这是因祸得福？或者王晓静三思后的结论是与她结为盟友？

别人待自己好，就要知恩报恩，许知敏遵循着自己做人的原则。王晓静既是决意对她好，她许知敏必是做什么事都要为王晓静着想。

而这之后，王晓静所教给她的，果真都是把门掩上，单独授课。

第104节：第二十五章友情岂能如此的廉价(1)

第二十五章友情岂能如此的廉价

戴帽仪式未能参加，却有人送了她一支笔，精确一点儿说不叫“送”，而是“互换”。比起物品本身的价格，她向来看重的是东西被赋予的意义。他执意用她的笔下达给她医嘱，她使用他的笔签过他的医嘱。她是他独一无二的助手。可见，他和她的伙伴关系又近了一步。

她那支棕红色的英雄钢笔也不简单呢，是外公留给她的唯一遗物，经典的“英雄100”，属于珍藏品，他就这么将它从她手中抽走了。毫无疑问，强取豪夺是他的本性。

她撕下手背上的纱布，咬伤自己的病人没有携带血液传染病，伤口已愈合了。她换上了墨绿色的手术衣，将一头长发绾起，戴上帽子，对着镜子仔仔细细地检查帽檐是否盖住了全部头发，然后将他的派克笔放进一个包锁进了橱柜，在手术台上暂时不会用到笔。

从周一起，她在病房的跟班学习暂告一个段落，转入了心外手术室。时机也来得非常及时。经过上周五的夜里急诊事件后，有关她的风言风语快速传开，不过没人抓住她的把柄。对于墨深、袁和东等人，她从来是中规中矩地称呼和对待，从未与任何一名异性单独相处。而纵使在一起又怎样，两位主任不是说“尽管偷偷地谈恋爱去”吗?

因此，多数人是以看热闹的心态，八卦一下，几遍过后有了新的话题，人们很快就淡忘了她的这件事。当然，也不排除极少数人借此心怀叵测。许知敏记得那天在护士站遇到了张亦悦，在此之前，张亦悦看都不看她一眼，她更是没与他说过一句话。这就是她作为王晓静的小跟班的好处，只要默不作声，简直是遁入了无形。如今，张亦悦或许也听说了什么，就留意起她来。

对着江护士长，张亦悦说了两句恭维话：“护士长，你这名新来的姑娘据说是既聪明又漂亮，可见护士长是独具慧眼啊。不知道护士长是从哪里招来我们这位新同事的？”

许知敏抬起眼，闻到他身上飘来的古龙水味，在心底笑道：“这招摇的花心大爷长得挺斯文秀气的嘛。”自己不说话，自有江护士长挡驾。

江护士长应付这批痞子似的住院医生很有经验，随手拿了个空文件夹轻打在张亦悦的手臂上，道：“张医生，你交班会没仔细听吗？主任说了，她可是我们科的宝贝儿，你少打她的主意。”

张亦悦揉揉被打疼的小臂喊屈：“我哪有啊？”

“哎？张医生，你这是要我揭你的老底吗？”江护士长佯装威胁。

张亦悦就着护士长给的台阶笑着讨饶，一双精明的眸子却死死盯住许知敏上衣口袋里插的派克笔。

办完事，许知敏前脚踏进更衣室，后脚林玉琴就跟进来了。林玉琴向许知敏聊起同班同学的情意，许知敏保持礼貌的微笑，好笑地瞧着林玉琴此时僵硬的笑脸，与对着男人时的那份甜美有着天壤之别。女人嘛，天生可分为两类：一类面对异性含着羞涩的矜持，一类对着男人则是天然的娇羞妩媚。许知敏不觉得像林玉琴这种天性有什么不好，甚至还欣赏林玉琴对于异性的坦诚大方。不过，诚如方秀梅所说，这点决定了她们两个永远与林玉琴是两类人。既然不是一类人，不管表面如何交好，实际上永远是走不到一条道上的。

待林玉琴说完，许知敏锁上了工衣柜，道：“玉琴，虽说我们是同班同学，但是在这个科室，我怎么说也是后来的，是你的后辈，我应该称呼你一声‘老师’。”

林玉琴愣了：“这，这没有必要……”

“傻子，”许知敏拍拍她的肩头，“我没叫你‘老师’，不就代表我们一直是同班同学嘛。”

话已至此，两人的心里都凉了一半，彼此敷衍地笑了笑，林玉琴进到里面换衣服去了。许知敏往与王晓静约好的小教室走去，却抹不去心中的一丝悲哀。林玉琴听了谣言向她示好，可她帮不了林玉琴，一是以自己的能力不足以帮到她，二是帮了林玉琴等于是自作孽。像林玉琴这种女人，看重的是爱情而不是友情。想想吧，她许知敏进了这个科室这么久，林玉琴天天围着一帮师兄转，直至今日才想到要拉拢同学感情，她许知敏的友情岂能如此的廉价？

许知敏转去了手术室，但暂时没与王晓静分开，所以每天下班后王晓静一小时的私下授课并没有停止。她是跟定王晓静的了，因而在心外手术室，她跟的手术没指定哪位师傅。

小教室里，王晓静指导着许知敏的操作。看出了今天学生的心情不好，她单手支起下巴淡淡地说："在手术室还顺利吧？我听那边的黄护士长说，明天开始让你单独上台。"

"嗯，冠状动脉搭桥加左心室室壁瘤切除，担任器械护士。"许知敏答。

"谁主刀？"

"张主任。"

"哦，墨医生上台的机会很大。"

"他是一助。"许知敏回答到这里，恍然一惊。经自己数天的观察，两位主任的手术中一助的位置，基本全是墨深稳稳地占着。一助的地位在术中仅次于主刀，一旦主刀因故不能完成手术，一助要顶替起主刀的责任。主任对于墨深的信赖程度可想而知。

"你不知道吗？墨医生被称为我们外科的鬼才。"王晓静露出一丝笑，"有时主任想不到的法子，他都能想到。而他打结的速度堪称科里最快的，没有一个护士穿线的速度赶得上他。不过，听说你穿线的速度也非常快。"

王晓静说这番话是赞赏自己吗？许知敏一时不知该如何反应，悄悄地抬了抬眼，见王晓静笑着，就没再多发一言。

王晓静自己心里也在盘算着。许知敏在病房跟着她时不吱声，使得大多数人以为许知敏是个一无是处的小跟班。只有王晓静自己心里一清二楚，这学生精得很，不想招人嫉恨，懂得自我保护。然而，自从去了手术室，许知敏不需要跟她了，就会渐渐锋芒毕露。

第105节：第二十五章友情岂能如此的廉价(2)

短短十天过去了，许知敏的名字在外科手术室不胫而走，有些手术医生还专门去瞧瞧这位新来的姑娘。这不是说许知敏有多漂亮，在手术室里人人皆是全副武装，长成啥样口罩一戴谁也分不清谁，可活儿做得怎样却是有目共睹。许知敏飞快的穿线速度不仅让人惊叹，她穿线时镇定而优雅的手姿，也成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大部分人穿线，需要两眼一动不动地盯着针孔，线穿不过针孔，被医生一催就愈加心焦，这时只有把针和线凑近眼前以便看得更清楚。许知敏却不是，她那柔美的大眼睛，长长的睫毛微微眨动，线从她手中犹如流水一般柔柔地顺着针孔穿过。极少的情况下突然线打滑，从针孔掉落，她回拾起线，蜻蜓点水般蘸了蘸生理盐水，别人像是在看仙女变戏法似的，不知怎的那本来不听话的线就倏地穿过了针孔。然后她把穿好线的持针钳的头部朝向自己，尾部轻轻放在术者伸来的手心，同时递给助手线剪、止血钳，整套动作一气呵成，赏心悦目。谁都不信这只是个刚毕业不久的姑娘。

“我一直认为，人做什么事，天分也是非常重要的。”心脏部分的手术结束，由里向外关合胸腔时，张主任感慨道。

资深麻醉师金医生深表赞许：“我看今天台上这两个年轻人，一个穿线，一个打结，既快又舒服，很养眼啊！”

许知敏这才意识到张主任已经收起手，正在旁边看着墨深缝合，自己递过去的器械全落入了墨深的手里。她偷换了一口气，不敢去想墨深就在身边，只当墨深是一般的医生。

然而，要忽略墨深的存在几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王晓静说的一点儿也不错，他打结的速度是她至今见过的医生之中最好的，快而准，快而精，遇到难处会变着法子解决，“鬼才”的称号名副其实。应付其他医生，她能穿好两套线悠闲地等着，应对墨深则有些吃力。她刚一穿好线，他已扔下徒留针的持针钳，把手伸来等着她了。

若是平常，墨深大概是悠悠地等人心急如焚地穿线，可他知道现在站在他身旁的不是别人，而是她。果然不出意料，他的手刚伸过去，不需片刻的等待，她的持针钳已稳稳当当地放在了他的掌心。他从心底溢出满足的笑，这浓浓的笑意洒满了一向冰冷的深眸，显得他神采奕奕的。每一次他都会发现自己是多么地爱她，她是无人可替代的。

金医生的视线从墨深身上转移到许知敏身上，道："能跟得上我们墨医生速度的，她是第一个。这穿线的速度就是一些资历高的护士都比不上。"

"对哦。"张主任开始琢磨，"我也很好奇，她是从哪里学到这么一手绝活的——许知敏？"

许知敏听到这问话，老老实实地回答："这可能是因为从小帮我外公缝扣子练出来的。"

"帮你外公缝扣子？"众人惊奇。

许知敏被大伙儿看得有点儿窘了，道："我外公老年患有帕金森病后，经常喜欢扯掉自己衣服上的扣子。我妈上班不在家，我五六岁就开始自己拿针线盒帮外公缝扣子。后来，也帮家里其他人缝缝补补的。"

张主任感叹道："你一手针线活肯定很好。而这个，男人确实比不上女人。"

金医生立即问："张主任，你太太是不是也经常帮你缝扣子啊？"

张主任美滋滋地说："我缝伤口缝得比她好，她缝扣子的功夫却是让我心服口服。"

有年轻医生吃惊地问："心服口服？"

金医生谆谆教导年轻人："这种感觉呢，是单身汉所体会不到的。"

手术顺利结束，将病人送走，金医生乐呵呵地向张主任提议："张主任，我看你不如向护士长建议，以后就让这两人固定搭档。我们也

能继续欣赏。”

张主任点了点头：“我也想，就这么说定了。”

正在收拾东西的许知敏暗叹了口气。不需要张主任开口，之前护士长已是注意到了，因此，护士长定下了她在手术室期间上墨深的术台，帮同事减轻压力。

午间休息时间，许知敏拎起水杯走到楼道里。这里安静，她可以一个人待会儿，默默地喝水，享受着窗外吹来的风。凝视着马赛克墙砖上的七彩光斑，她有点儿出神。